

# 镇巴百年大事记

(1911年—2014年)

中共镇巴县委党史研究室 编

主 编：邹春蕊

副 主 编：代世文

执行主编：杨继信

编 辑：唐久龄 刘再荣 刘彦芳

摄 影：唐仁乾

## 序

邹春蕊

百年岁月更替，数载春华秋实。一部涵盖往绩，昭示现今，镇巴县有史以来较为完整、全面、系统的《镇巴百年大事记》汇编成册，终成卷帙，以供查考。

抚今思昔，意在总结历史；继往开来，志在再创辉煌。《镇巴百年大事记》，她客观、准确、翔实地记述镇巴县 1911 至 2014 年的百年发展历程，充分反映百年镇巴自然、经济、社会、人文渐进发展的历史脉络，重大史实，历史功绩，时代特色，展现镇巴人民奠基者、开拓者、继承者在开发镇巴，建设镇巴的历史进程中，奠基洪荒而蕴富，业传永世以生锦，艰苦创业抒壮志，改革开放弄大潮福桑梓的百年画卷，光辉足迹。从百年大事的记载中，我们看到了镇巴翻天覆地的巨变：镇巴作为“全国文化先进县”、“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国家卫生县城”、“省级文明县城”的历史地位；打造“国家级生态示范区”、“省级生态园林城市”的建设速度、旧貌换新颜；镇巴形成以科技、教育、文化、卫生为特色的社会事业进步，政治文明、物质文明、生态文明、精神文明，诚信睿智、开放大气、务实创新、尽善最优的镇巴精神。这些都当之无愧地载入史册，彪炳千秋。镇巴的迅速崛起，从百年的辉煌历程到今天的日新月异，都在中华民族的发展史上留下了不朽的丰碑，为世人所关注凝眸，具有“资治、教化、存史”的功用和服务当代，有益后世深远的历史意义。

《镇巴百年大事记》融收集、整理、研究、编纂、利用为一体，体现理论创新、思想创新、纵述横陈，纵横贯穿，勾勒镇巴百年全貌，揭示各门类之间的内在联系，集中反映了客观规律，使丰富的史料变为资政教材，信息资源，融入社会，走进千家万户，体现了此书的社会功能，具有重要的应用价值和科研价值，可为各级领导机关决策提供科学依据和历史借鉴，为社会各界提供丰富的县情资料，是一部实用性很强的对外宣传、扩大镇巴招商引资、展示镇巴发展潜力、开发优势的名片；是一部进行社会主义、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的乡土教材，必

将使人们充分认识镇巴、了解镇巴、研究镇巴、宣传镇巴，从而鼓舞人们更好地建设镇巴，推动镇巴政治、经济和社会事业的繁荣与进步，为续写百年后的镇巴宏图伟业贡献聪明才智，谱写新的华章。

古人云：以铜为镜，可正衣冠；以史为镜，可知见兴替；以人为镜，可以明得失。但愿《镇巴百年大事记》出版之日，开卷获益之时，掩书凝思之际，能给读者和后人一个清醒客观、了解洞达镇巴递进演变过程的真实轮廓并承恩认同与共鸣、倍觉殊荣、深感满足。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掌握资料不足，征集整理做得不够，查证求实做得不细，本书的缺点或错误在所难免，敬请各级领导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中共镇巴县委党史研究室主任)

2015年10月1日

## 前 言

镇巴人民历来向往光明，追求进步，富有光荣的革命传统。自 1921 年镇巴县有志青年李自立就参加孙中山领导的辛亥革命，1933 年红四方面军就在镇巴建立陕南县委，建立苏维埃政权；党领导人民为劳苦大众的翻身解放进行了不屈不挠的斗争，创造了可歌可泣的业绩，谱写了多姿多采的篇章。1949 年 12 月，全县人民翻身作主得解放，在党的正确领导下，在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实践中，镇巴县新生的人民共和国一道走过了一条艰难而曲折的发展道路，取得了巨大成就。了解、熟悉、牢记这段历史，对于今天我们继承和发扬先烈的革命精神，进一步坚定跟党走，团结带领全县人民群众深入践行科学发展观，坚持用发展的眼光把握形势，用发展的思维推动工作，用发展的办法破解难题，用发展的成果凝聚人心，积极应对金融危机的负面影响，顽强战胜“5.12”大地震和“7.18”、“7.24”特大暴雨洪灾袭击，大力实施“三二二”突破发展战略，努力实现城镇建设、劳务输出和文化产业率先突破发展，交通设施和工业经济加快突破发展，新农村建设和文化旅游经济蓄力突破发展，县域经济保持适度快速发展的良好势头。为了让人们永远记住这段不平凡的 100 年，中共镇巴县委党史研究室编辑的《镇巴 100 年大事记》付梓问世。

借鉴历史，创造未来。《大事记》以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指导思想，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采用编年体和记事本末体相结合的编写体例，实事求是地记载了镇巴 100 年来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对国民党旧政权的接管、医治战争创伤，对农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建设“文化大革命”以及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等一系列重大历史变革；记述了历届镇巴县委、县政府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政治、社会、文化等方面作出的重大决策、重要会议以及发生的重大事件；展示了镇巴人民改

变落后面貌进行艰苦奋斗的业绩，是一部镇巴一个世纪的发展简史。该书内容客观准确，线索脉络清楚，文字简洁凝炼。从此书中，可以领略到镇巴 100 年，尤其是改革开放 30 多年的沧桑巨变。

长风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今日镇巴县，经济快速发展，社会和谐稳定，人民安居乐业。在新的征途上，镇巴人民将用智慧和汗水，为实现“绿色能源镇巴、生态人文镇巴、富裕和谐镇巴”而努力奋斗。

编者

2015.10.1

## 编辑说明

一、《镇巴县 100 年大事记》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坚持党的实事求是的基本路线，力求思想性和资料性的统一。

二、本书用编年体，收录 1911 年 1 月 1 日期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镇巴境内发生的大事、要事。事件条目以时为序，记述力求简洁地展示出来。事件记述一事一条，一日期当中有几条大事者，首条标日期，以下用“△”代替，将大事按时间顺序（年、月、日）排列，本月中发生的大事具体时间不详的，排在月末，月不清者排在年末。

三、为了尊重事实，本书所列名称、事件一律采用历史称谓，历次政治运动记述了主要内容，在文字叙述中首次出现用全称，后简称。

四、本书资料收集编辑人员：杨继信、唐久龄、刘彦芳、刘再荣。本书原始资料由镇巴县党史研究室搜集整理，在此基础上还参阅了镇巴县政协文史资料（民国大事记）、县委党史研究室资料（大事记）、中共镇巴县组织史资料（一、二、三、四卷）、《汉中党委工作记事》、《汉中市年鉴》、《陕西组织史二、三卷》、《汉中市志》、《汉中辉煌十年》、《新汉中六十年》、《镇巴抗震救灾志》、《镇巴军事志》、《镇巴交通志》、《镇巴教育志》、《兴镇巴五十年》、《解放战争中的陕南战场》、《红军在镇巴》、《大巴山走出的将军》、《汉中解放四十年》、《把红旗插向汉中》、《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战史》、《川陕革命根据地军事斗争史》、《川陕革命根据地陕南苏区》、《解放镇巴》、《万源县建国前资料》、《南郑县地下党史资料》、《镇巴年鉴》、《镇巴县情》、《镇巴资源》、《汉中地区大事记》、《中国近代史大事记》、《红色交通线》、《汉中经济》、《汉中建市十年大事记》、《十一五汉中要事录》、镇巴县档案局所编《大事记》，以及《镇巴县志》。在编写过程中，县委、县政府、市党史研究室领导和县档案局、统计局、机要局等部门给予了大力支持、帮助和鼓励，在此一并表示感谢。由于本书内容涉及面广、跨度长，编辑中疏漏和不当之处在所难免，诚望各级领导和社会各界人士批评指正。





## 目 录

镇巴概况 .....	(1)	1937年.....	(36)
1911年 .....	(5)	1938年.....	(37)
1912年 .....	(6)	1939年.....	(38)
1913年 .....	(7)	1940年.....	(38)
1914年 .....	(7)	1941年.....	(39)
1915年 .....	(7)	1942年.....	(40)
1916年 .....	(8)	1943年.....	(40)
1917年 .....	(8)	1944年.....	(41)
1918年 .....	(9)	1945年.....	(42)
1919年 .....	(9)	1946年.....	(43)
1920年.....	(10)	1947年.....	(44)
1921年.....	(10)	1948年.....	(45)
1922年.....	(11)	1949年.....	(46)
1923年.....	(12)	1950年.....	(50)
1924年.....	(12)	1951年.....	(52)
1925年.....	(13)	1952年.....	(54)
1926年.....	(13)	1953年.....	(56)
1927年.....	(14)	1954年.....	(59)
1928年.....	(15)	1955年.....	(60)
1929年.....	(15)	1956年.....	(63)
1930年.....	(16)	1957年.....	(65)
1931年.....	(18)	1958年.....	(68)
1932年.....	(19)	1959年.....	(71)
1933年.....	(21)	1960年.....	(74)
1934年.....	(31)	1961年.....	(76)
1935年.....	(34)	1962年.....	(78)
1936年.....	(35)	1963年.....	(79)

百年大事记

---

1964年·····(82)	1990年·····(133)
1965年·····(83)	1991年·····(140)
1966年·····(85)	1992年·····(147)
1967年·····(87)	1993年·····(153)
1968年·····(88)	1994年·····(159)
1969年·····(89)	1995年·····(162)
1970年·····(91)	1996年·····(167)
1971年·····(92)	1997年·····(172)
1972年·····(94)	1998年·····(177)
1973年·····(95)	1999年·····(182)
1974年·····(96)	2000年·····(187)
1975年·····(97)	2001年·····(193)
1976年·····(99)	2002年·····(200)
1977年·····(100)	2003年·····(208)
1978年·····(101)	2004年·····(215)
1979年·····(103)	2005年·····(223)
1980年·····(106)	2006年·····(228)
1981年·····(108)	2007年·····(237)
1982年·····(110)	2008年·····(246)
1983年·····(113)	2009年·····(255)
1984年·····(116)	2010年·····(266)
1985年·····(119)	2011年·····(300)
1986年·····(122)	2012年·····(324)
1987年·····(125)	2013年·····(342)
1988年·····(127)	2014年·····(359)
1989年·····(130)	

## 镇巴概况

### 名称来历

以县治在巴山之北，县境又有大小巴山，故名镇巴县。

### 地理位置

位于东经 107° 25′ 30″ ~ 108° 26′ 42″，北纬 32° 54′ 42″。地处陕西省西南部，汉中市东南隅，东与安康市紫阳县相邻，南与四川省万源市接壤，西南与四川省通江县相连，西、北与西乡县毗邻，东北与安康市汉阴县相邻。东西长 80.4 千米，南北宽 77.3 千米，总面积 3437 平方公里。电话区号 0916、邮政编码 723600，距汉中市区 183 千米，距省城西安市 432 千米。

### 历史沿革

镇巴在夏、商为梁州域，西周为雍州域，东周为楚国雍州地，周赧王延三年（前 312 年）秦惠文王取楚地置汉中郡，地属之。至西汉初，郡、县依旧。

西汉武帝元朔二年（公元前 127 年）汉中郡改属益州（今四川成都市），地属益州汉中郡成固县。

东汉光武帝建武十二年（公元 36 年）公孙述灭，汉中郡脱离益州，地属汉中郡成固县，和帝永元七年（公元 95 年）封班超平定西域有功，封为定远侯，置定远城，亦号班城、平西城，为镇巴置城之始，县地为其封邑，隶属汉中郡成固县。汉献帝初平二年（公元 191 年）张鲁据汉中，改汉中郡为汉宁郡。建安二十年（215）张鲁退，汉中郡名复，地属益州汉中郡成固县。

三国蜀汉章武元年（公元 221 年）分成固县南部置南乡县，辖今镇巴、西乡两县地，县治设归仁山（今镇巴县渔渡坝南古城堡马家湾），为本县置县之始，属益州汉中郡辖。后主炎兴元年（公元 263 年）曹魏灭蜀，将蜀地分为梁、益二

州，南乡县属梁州辖。

西晋太康二年（公元 281 年）南乡县改名西乡县，治所北移至今西乡境内，地属梁州汉中郡西乡县，东晋时仍属汉中郡西乡县。

南北朝北魏宣武帝正始元年（公元 504 年）废西乡县于其地，改汉中郡为丰宁郡，西乡县名为丰宁县，地属直州（今四川南江）丰宁县。梁武帝大同元年（公元 535 年）收复梁州，复名西乡县，地属汉中郡西乡县。西魏废帝元年（公元 552 年）夺汉中，复丰宁郡，县名丰宁县、地属之。废帝二年（公元 553）设置洋州，地属洋州丰宁郡丰宁县。北周时仍属洋州丰宁郡丰宁县。

隋文帝开皇三年（公元 583 年）废丰宁郡，地属洋州丰宁县。炀帝大业二年（公元 606 年）废洋州置汉川郡，改丰宁县为西乡县，地属汉川郡西乡县。

唐高祖武德元年（公元 618 年）于西乡置洋州，地属洋州西乡县。四年（公元 621 年）析西乡县东南置洋源县（县址今镇巴县城，洋源县拟“洋水发源为名”洋水即今泾洋河，发源镇巴县县东北班竹垭），属洋州。太宗贞观元年（公元 627 年）全国划分十道，洋源县直属山南道洋州。玄宗开元二十一年（公元 733 年）山南道又分东、西两道，洋源县属山南西道洋州，天宝元年（公元 742 年）改洋州为洋州郡，洋源县属山南西道洋川郡，肃宗乾元元年（公元 758 年）废郡复置洋州，洋源县属山南西道洋州。代宗大历元年（公元 766 年）洋源县治所被焚，北移于西乡县南二十里白湍村（今西乡县古城子）权置行县。敬宗宝历元年（公元 825 年）废洋源县，并入西乡县，地属山南西道洋州西乡县。

五代十国初期 地先后归前蜀，后唐；后蜀明德元年（公元 934 年）改洋州为源州，地属山南西道源州西乡县。

北宋太祖乾德三年（公元 965 年）灭后蜀，改源州为洋州，地属洋州西乡县。开宝六年（公元 973 年）置峡西路，属峡西路洋州西乡县。真宗咸平四年（公元 1001 年）峡西路分置利州路，地属利州路洋州西乡县。南宋高宗绍兴十四年（公元 1144 年）分利州路为东西两路，地属利州东路洋州西乡县。光宗绍熙五年（公元 1194 年）利州东西两路合一；宁宗庆元二年（公元 1196 年）复分；嘉定三年

(公元1210年)又合;十一年(公元1218年)再分,地均属之。

元世祖至元二十年(公元1283年)割洋州西乡县归兴元府,地属之。至元二十三年(公元1286年)设陕西行中书省,地属陕西行中书省兴元府西乡县。至顺元年(公元1330年)改兴元府为兴元路,地属陕西行中书省兴元路西乡县,顺帝至正二十五年(1365年)夏主明玉珍遗将取兴元,地属夏。

明太祖洪武三年(1370年)五月改兴元路,复兴元府,六月改称汉中府,地属陕西行中书省汉中府西乡县。九年(1376年)改陕西行中书省为陕西承宣布政使司,地属陕西承宣布政使司汉中府西乡县。十三年(1380年)又改布政使司为省,地属陕西省汉中府西乡县。

清康熙五年(1666年)全国设二十三省,直属中央。省下设道,地属陕西省陕安道汉中府西乡县。嘉庆七年(1802年)将西乡县辖七十二地分东南二十四地“拟地接川省难以定边疆,固邦域,将历百年无风鹤惊,居民得安耕业,城安边远献也”,设置抚民同知厅,为县级行政区,其官价高于县知事,以“班定远侯封地”定名定远厅,厅治在班城(今镇巴县县城)。属陕西省汉中府。

辛亥革命(1911年),建立中华民国政府,定远厅属陕西省汉中府,民国二年(1913年)二月废府、州、厅制,改定远厅为定远县。民国三年(1914年)一月三十日,国民政府拟改各省重复县名批复,陕西定远县清嘉庆七年置厅,民国二年改县。与安徽、四川、云南等省重复,定名较后,应即酌改。查该县治在巴山之北,县境又有大小巴山,拟即定名镇巴县。民国三年汉中府改为汉中道,属陕西省汉中道。民国十七年(1928年)汉中道、县直属陕西省。

民国二十一年(1932年)十二月十五日,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总部在西乡钟家沟玄天观召开团以上干部会议,决定进军川北,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十九日,总部1.4万人经本县西部永乐镇林口子,天池寺、核桃树、白阳关、西乡街行至四川省通江县两河口镇,进入川北通(江)南(江)、巴中地区。十二月二十九日成立了川陕省临时革命委员会和赤北县苏维埃政府(驻地四川省通江县两河口,后迁泥溪场)。并于同月建立了镇巴境内第一个区、乡苏维埃政权一长

滩区苏维埃政府和桃园子乡苏维埃政府，民国二十二年（1933）二月成立川陕省苏维埃政府，民国二十二年（1933）九月四日在镇巴县赤南镇坪落村庞家院子成立了陕南县苏维埃政府（后迁青鹤观），辖今赤南、盐场、仁村、黎坝镇全境和三元、长岭、渔渡镇等部分地区，同年二月，在永乐、简池、伍家等地建立了赤北县长坪区核桃树乡苏维埃政府、赤北县钢溪区闻家坪乡苏维埃政府和赤北县简池区苏辖的窖罐厂、雷公田、蒿坪寺、田坪乡苏维埃政府，辖今简池镇、永乐镇全境和三溪镇、三元镇伍家部分地区。与此同时，镇巴其余地方属国民党统治区镇巴县辖，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二月红军奉命入川西进，陕南、赤北县随之消失，全境仍称镇巴县，属陕西省。

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九月二十五日，陕西设六个行政督察专员公署，县属陕西省第六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民国三十八年（1949年）九月二十九日，陕西省在城固增设第十二行政督察专员公署，县属陕西省第十二行政督察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于1949年10月1日宣告成立，同年12月17日中国人民解放军19军55师解放镇巴，12月19日镇巴县人民政府宣告成立，县属陕甘宁边区陕南行政区汉中分区；1950年1月10日陕西省人民政府成立，19日撤销陕甘宁边区政府，县属陕西省陕南行政区汉中分区；1950年5月1日设立陕南行政公署，5月5日汉中分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并入陕南行政公署，县直属陕西省陕南行政区；1951年3月2日陕南行政公署撤消，南郑区专员公署成立，县属陕西省南郑区专员公署，1954年1月1日南郑区专员公署更名汉中专区专员公署，1955年6月1日汉中专区专员公署改汉中专员公署，县属陕西省汉中专区；1969年10月1日更名为汉中地区，县属陕西省汉中地区，1996年4月12日撤销汉中地区，设立汉中市，县属陕西省汉中市。

2014年底镇巴县辖21镇、160个行政村、996个村民组，23个街道居民委员会、71个居民小组；年末总户数87858户，其中：农业户63057户，非农业户24801户；户籍总人口281985人，其中：农业人口225718人，非农业人口59267人。在总人口中有男性152335人，女性132650人；出生人口性别比108.8：100。

城镇化率 31.58%。在总人口中以汉族为主，占 99.84%；有苗族、回族、壮族、彝族、维吾尔族、土家族、布衣族、白族、瑶族、侗族、藏族、蒙古族、毛南族、满族、傣族、傈族、畲族、哈萨克族、土族 19 个民族，人口 452 人，其中苗族 86 户 259 人，占少数民族人口的 57%；回族 112 人，占少数民族人口的 24.7%；壮族 25 人，占少数民族人口的 0.6%；维吾尔族 8 人，占少数民族人口的 0.18%；彝族 9 人，占少数民族人口的 0.2%；土家族 8 人，占少数民族人口的 0.18%。

### 经济发展

2014 年全县工农业生产总值 56.42 亿元，其中农林牧渔业总值 25.73 亿元，工业总值 29.54 亿元，分别增长 5.5%、24.1%；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467200 万元，增长 37.3%；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 145780 万元，增长 13.6%；财政总收入 18900 万元，增长 10.8%；年末人民币各项存款余额 45.89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16.3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3.6%、1024%。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 23924 元，增长 11.3%，农民人均纯收入 7042 元，增长 13%。

## 宣统 3 年（1911）

**10 月 10 日** 辛亥革命爆发，各省纷纷宣布独立。22 日陕西新军、会党起义，攻占西安。25 日陕西军政府成立。定远僻壤仍在清朝钦命同知彭锡畴的统治之下。

**11 月** 紫阳哥老会首领李长裕、周福录等到定远厅境的巴庙、小河串连当地哥老会首领刘玉珍（自封“扫清王”）、刘自仁、任锡珍等人，刘玉珍又联络田坝李敦晏、李敦然弟兄五人，拟在小河口发动起义，攻占定远厅城。口号是：“拥护孙文革命、推翻满清王朝、打倒土豪劣绅、平均地权”。但因泄密，起义刚开始即被定远厅同知彭锡畴派兵剿灭。刘玉珍、刘自仁、任锡珍、吉文发等七人惨遭杀害，其余人员或外逃，或倾家荡产。彭锡畴却为此捞到银子六百多两。有人就这一血案赋诗云：“辛亥风云浩气临，保皇余孽犹横行；义兵殉国失援日，血溅楮河遗恨声！”

**是年** 观音段义昭、简池李维植、城内刘光浩分别在汉中、西安加入同盟会，

回到定远传播革命思想。

△ 碾子“工善坛”首领汤岳中，到周家营吕祖庙传教，成立“定远厅宣圣坛”，先后发展教徒三百多人，并在兴隆等地分设‘崇德坛’、‘济荫坛’至1949年停止活动。

## 民国元年（1912）

**1月1日** 孙中山在南京宣誓就任临时大总统，宣告中华民国成立。同年六月，民国政府所属定远厅才正式宣告成立。厅同知改为厅知事，首任知事为王世镗（又名鲁生，号积铁子）。

**3月** 李自立（1887~1947），名维植，镇巴筒池坝人。青年时出外读书，在西安考入陆军小学（原名陕西省武备学堂），以革命党嫌疑被除名；后考入省农校，加入同盟会员。曾随黄兴入日本士官学校学习。武昌起义后，陕西同盟会员发动西安起义，陕西巡抚文瑞跳井自杀，省城大定。

△ 李自立在民军万炳南旅任参议，与参谋长陈素子为万炳南运筹帷幄。后来，起义军组织秦陇都督府，分派在省各校青年学生回县倡办团，组织地方革命力量，配合革命军光复各县。李自立随凤翔县学生王肇基、高丹桂等去凤翔，参加凤翔民团，配合民军，击败清政府陕甘总督允升的进攻，保卫了省府西大门凤翔县。后返本县传播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思想。

**4月** 任玉德等人在巴庙、小河一带打税灭款，抓土药局头目，造土大炮，酿成巴庙火药库燃烧，逃往老南山一带躲藏。定远厅末任同知姜彩成（号姜渭）派周开治带领数百名练勇将任玉德等人抓获归案，处死刑。

**6月** 定远厅成立稽查公所，周开治任稽查官。知事王世镗对周维护治安事迹报经汉中府批准，给予嘉奖，并由汉南七协统领，秦军营务处升衔二等参谋、定远厅知事联名给周开治赠送硬匾一道，题为“功深治安”，落款记时署为阳历六月，是定远厅使用阳历之始。

**是年** 厅署沿用“八房六班”（史房、户房、礼房、兵房、刑房、工房、粮房、



水房，快头班、快二班、皂头班、皂二班、壮头班、壮二班)。

△ 厅署设立武营，乡下设团练，每 15 华里设一塘坊，维护社会治安。民国七年（1918 年）废除武营、团练、塘坊，设立保卫联团、张浚涵任团长。

## 民国 2 年（1913）

**2 月** 全国废除府、州、厅建制。汉中府改为汉中道，定远厅改为定远县，厅署改为县署。

**是年** 定远县设立商务委员会，吴春祥首任会长。其后，于民国 4 年、7 年、10 年、11 年、17 年、23 年、25 年、31 年 8 次改选，有罗富春、刘全智、夏贤铭、舒志鸿、阎继银、梅春萱、张汉兴 7 人先后担任会长。

△ 定远县成立高等小学，张联辉（号萼楼）任校长。

△ 定远县成立乙种农业学校，设 1 班，有学生 59 人，首任校长刘金印，后停办。

## 民国 3 年（1914）

**1 月** 全县设东、南、西、北四个区，共辖二十四地。

**是年** 全国为统一县的名称，避免重复混淆，将四川省东川道、云南省滇中道、陕西省汉中道所属的定远县撤销，安徽省淮泗道所属的定远县保留。更名镇巴县。属陕西汉中道。

△ 定远县知事为阮贞豫。

## 民国 4 年（1915）

**是年** 宣圣坛改为积善社，张广平任社长，罗富春任副社长，有社员一百多人。民国二十一年，积善社改为慈善会，周天佑任会长。会址设在吕祖庙侧。

△ 城南河堤竣工，竖碑于龙王庙。民国五年知事王世镗主持，移碑于城南河边月台陈彭氏门口，并在碑的背面增刻王知事书写的《治河要诀》“深掏滩、低凿堰、迂弯削角、逢正抽心”。建国后修公路时，碑遭破坏。

△ 积善社社长张广平募众捐款，在今荒田嘴、庞家坝洋河边修建“卧龙”、“双锁”两座铁索桥，方便来往行人。

△ 境内夏收全无，秋田颗粒未收，灾情之大，全省皆然。饥民载道，鬻子鬻妻，层见迭出，镇巴更盛。

△ 镇巴县知事为刘淦。

## 民国 5 年（1916）

**是年** 王世镗复任知事后，在县城周家街成立女子学校，周化善任校长。有学生五十多人。

△ 前清拔贡、陕西省议员庞启科（号联三）在西安建立“镇巴会试馆”，接待镇巴赴西安的公职人员、应试的童生等。

△ 四川靖国军司令部驻达县，三团驻防万源。团长王维舟率领部分兵力随滇黔川靖国联军援陕到达渔渡，镇巴县边境较为安定。

## 民国 6 年（1917）

**是年** 县署成立禁种鸦片烟苗委员会。

△ 陆军十六旅旅长冯玉祥，由万源率队过镇巴，绕西乡、汉中回京。

△ 王世镗增改《草诀歌，亦稿诀集字》脱稿，由张杰三雇工刻于 24 块石版上。此后拓印者甚多。

**12 月 6 日** 下午九时许，镇巴发生地震，时间约五分钟左右。房屋动摇，行将颠簸，吊锁摇摆不停，行人偏倒如醉翁，畜禽狂叫。过后传出“鳌鱼眨眼地翻身”的谬说。

## 民国 7 年 ( 1918 )

**夏** 青水巴山林农民祝宪章，因偷种大烟罪被县署枪决。第三天又奉汉中道尹之命，分发烟种，号召普种鸦片，以收取烟捐。

**下半年** 至民国十七年(1928)，县设警察局，先后由张立浩（号养吾）、谭夔麟、巩繁平任警佐、局长。

**是年** 滇黔川靖国军援陕、第二路颜德基部司令李子实，在镇巴滚龙坡、万源官渡湾、诸葛坝一带被陕军（实为被逐退陕南的四川督军刘存厚的部队）击败。

△ 镇巴百余人参加靖国军，编为一个连，县城周正基任连长。观音段子明（又名义昭）向其捐献步枪 16 支。县靖国军连随陕西国军援川，在万（源）达（县）战役中，周正基立功晋升营长。不久阵亡。

△ 靖国军在镇巴开始活动后，由于战乱频繁，女校无法上课，学校停办。

△ 颜德基率部援陕过镇巴，连长车耀先（后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任过中共四川省工委负责人之一）等 100 多人在镇巴县城被刘存厚部围困 21 天，迫编为北洋军阀系列。车因紧守镇巴孤城有功，北洋政府为其颁发“文虎勋章”一枚。

△ 县署设立商捐征收处，周正朝任主任。

△ 驻镇巴之靖国军某部，责令镇巴二十余艘货运民船装载军用物资经西乡、石泉抵达安康码头，驻安康的靖国军拒付运费，步行回镇巴。

△ 县知事上半年为幸觉(四川人)，下半年为罗传铭。

## 民国 8 年 ( 1919 )

**9 月上旬** 刘存厚部团长陈廷杰率领三营夺取镇巴。不到 10 日，严德基率大部反攻，陈廷杰团败退于拴马岭。

**12 月** 刘存厚部团长潘文华兜剿镇巴，三面炮攻颜德基部，追至渔渡坝，颜部溃退到万源。

**是年** 积善社社长张广平等入倡议捐款，在城东 15 华里的高桥修建石拱桥一座（1978 年水毁，1980 年重建）。

△ 张杰三从西北大学毕业回镇巴，在武营街创办实业学校，设 1 班，自任校长，民国 11 年(1922)改为小学。

△ 镇巴县成立议会，张浚涵任议长，陈德懋任副议长。

△ 镇巴知事为王西波。

## 民国 9 年（1920）

**12 月 6 日** 黄昏后的 20 点 05 分，宁夏海源地震，波及镇巴。

**是年** 积善社在城隍庙成立小学。朱甲臣（号直鼎）、石培金等任教。

△ 万承恩（字锡三）、张联芳（字兰轩）、周正朝（字东屏）、阎志德（字子修）等富户集资于城内牌坊街，成立班城字号。经营百杂货，兼收土产山货，万承恩任经理。每年新春佳节到正月十五，在街面檐灯上书写“镇巴古班城”，内院贴着若干条幅，如“班班可考，城城巩固”等。

△ 镇巴发行吴春祥和易发明字号的布币。一度币烂钱丢，后来地方办理兑换处，废币可换新币。

△ 上半年知事为叶蓉，下半年为任知武。

## 民国 10 年（1921）

**春** 县署改设东、西、南、北四个区，实行区村制。东区区长张文林，南区区长王应钦，西区区长杨家楣、北区区长刘全智。

**5 月** 直系军阀夺得北京政权，罢黜依附皖系军阀、陕西督军陈树藩职。陈率部退驻陕南。同年 12 月，陈在直系军阀吴新田的追击下，经镇巴去万源投靠川军林宓。镇巴南区沿途口粮被陈军抢光，饿死者不少。

**6 月下旬** 某日深夜时分，暴雨倾盆至翌日天明。洋河水暴涨，由小西门泛滥入城，低洼处水深四、五尺，城郊周家营下坝和东岳的四、五百亩稻田、禾苗全被冲毁。乡间水灾更大。

**上半年** 县署成立团防局，局长刘全智，教练刘光浩，队长王文荣，并开设兵工厂制造夹板枪。

△ 吴新田驻防汉中后，镇巴全县播种大烟面积约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 30%，吸食者日渐增多。

**秋** 禾苗正在开花结果时，遭阴雨连绵月余，庄稼成了有苗而无果，有果而无实，全县各地饥荒。

**8 月** 孙杰股匪 300 多人，由川入境，在南区一带拉肥绑票。

**11 月** 张飞生率领三个团，由安康境内到达镇巴县境，驻扎渔渡两个多月，到处抢劫粮食、财物，拆毁民房为燃料。

**是年** 县署成立烟膏罚款局，局长雷子衡。县署给区村大派烟亩款，作为地方经费开支。

△ 县知事赵步武提倡“发展经济，振兴金融，繁荣市场”。将“班城字号”改为“镇巴县兑换处”万承恩任主任。其任务是印刷流通币，在镇巴流通使用，可兑换硬币，也给商户发放贷款。

△ 县署设财政科，王继溪（城内人）任科长。又设公款军饷局，局长王槐堂。

△ 渔渡街上蒋从信，开办邮政代办所。

## 民国 11 年（1922）

**春** 直奉战起，冯玉祥部开往河南。陈树藩借机兵分三路，一路向镇巴，一路向紫阳，一路向岚皋，反攻安康。吴新田又调集重兵将陈树藩部打垮，陈再次逃往川北。

△ 吴新田委派吴鼎金（号品山）为镇巴县知事。

**3 月** 正值青黄不接，农民将胡豆苗割完吃尽，饥民纷纷携儿带女逃往周至、户县渡生，有的沦为乞丐。

**上半年** 县署成立烟酒局，下半年又设牲畜屠宰税务局。

**下半年** 北洋陆军第7师师长吴新田，除把持陕南地方财政，截留各种田赋、税收外，其敛财的主要手段是大开烟禁，迫使陕南人民大种鸦片。烟款之奇重，数额之巨大，为先后驻军陕南的军阀所不及。镇巴全县，局下设所、设卡，招商承包，人员密布各要津关隘。

**是年** 股匪孙杰带一营人，到大楮河丁木坝拉肥绑票，烧毁民房50多间。

## 民国12年（1923）

**9月4日** 在广东石龙，孙中山授李自立、赵西山密令：“派大本营出勤委员李自立、赵西山前赴陕西，传谕同志各军将领，迅速协同一致，讨贼救国。此令。孙文。”李自立、赵西山持密令联络豫、直各省同志，遍历关内外诸军，宣达孙中山对于国事之主张，在讨伐军阀、统一民国方面颇多建树。“四·一二”后，李自立认为蒋介石背叛了孙中山，表示鄙夷，因而备受冷落排斥，虽有陆军中将衔，但却无丝毫实权。

**冬** 县署成立戒烟委员会，周正朝（号东屏）任会长，石练伯任副会长。普遍号召戒烟戒毒。

**是年** 陈树藩在蜀思归，乃率六支队分三路反攻陷镇巴，吴新田部团长张耀枢抵御。

△ 吴新田派王化佛、张振亚两营“东军”路经镇巴，沿途扰民援川驻万源。次年，途扰穷民回陕。

△ 镇巴县知事吴鼎金，在鸡神庙恢复女子学校。

## 民国13年（1924）

**上半年** 吴新田派舒源任镇巴县知事。

**秋** 王三春由万源进入镇巴县境渔渡坝，所带武器被南区区长王应钦缴械，并送县关押，不久释放。次年，王三春带领7人复窜渔渡抓王应钦未获，抢走区

署仅有的3支步枪，又到三元抢夺了赶场人的财物。

△ 四川省通（江）南（江）巴（中）一带遭大旱，草木皆枯，农禾无收。饥民流亡镇巴者甚多。

**是年** 县署在东门先农坛内，成立单级(初级)师范学校，陈洁垣任校长。民国17年(1928)停办。

△ 镇巴县举行天足会。在县署、肖曹庙、大堂院内和广场等地分别召集城乡妇女参加。县城各街道贴有绘图和书写的标语。大会选出会长，副会长。

△ 陕军旅长张耀枢，入川驻绥定。在万源架设电线两路，一路经罗文到绥定，一路由万源梨树溪经滚龙坡到镇巴、汉中。

## 民国 14 年（1925）

**上半年** 知事为卢植瑞（号霭堂），下半年为吕国贞（号作周）。是年副议长陈德懋，将平分赈济款装入私腰，到力坝购买大批田庄。使群众生活发生严重困难，少数人因饥饿丧生。经过县署核证查实，陈德懋被撤销副议长职务。

**是年** 镇巴实行地方自治，县设教育科、财政局、警佐室、劝学所等。次年10月，成立地方自治讲习所，知事吕国贞兼任所长。

△ 城西（东岳）至何家营（今草坝）约30余华里的民间道路，在县财政局、县知事卢植瑞、警佐谭夔麟、省议员庞启科、积善社社长张广平、周天佑，绅士周开治、庞启录及马自新、舒志鸿等150余名官绅、名流的资助，两月时间竣工。

## 民国 15 年（1926）

**2月** 安康股匪陈定安进犯镇巴县城，一日一晚将县城攻开。县团防局失败。陈匪在北门外杀死团丁6人，捉住青狮沟绅士白锦章，经县城绅商舒翼之、吴春祥、罗富春等人交涉，交大洋300元，才将白锦章赎回。该匪由小洋撤走后，民心稍安。

**4月** 何智聪率领匪徒到渔渡坝一带攻打团防局的1个连，烧毁渔渡半边街房屋60多间，温家塆的房屋10多间，杀死乡约杜金山。

△ 通江股匪张小康，进犯镇巴县城。团防局败逃，百姓普遍遭抢，3人被杀，20人被绑票。匪徒被驻西乡的陆军第7师派兵击退；被绑票的20人，在四川清江渡被当地同善社出钱赎出逃回。

**是年** 县城和部分集镇乡场，普开大小烟馆。不足千户的镇巴山城就有16户大摆烟盘，出售生熟烟膏。政府设立烟膏罚款局，名为罚款，实为招收烟徒。民国17年，又新增10户。陈家滩、小洋等不足20户的小集镇，分别就有七、八户人开设烟馆。

△ 国民党对镇巴县开始党化教育，由陕西省党部印发《党义》，令机关、学校宣传、学习。

△ 孙杰率匪由川入境，窜入镇巴县城，女子学校无法上课，再次停办。

△ 县署设立杂税局，局长李绍堂。

△ 吴新田委派周嵩寿任镇巴县知事。

## 民国16年（1927）

**上半年** 撤销汉中道，道属各县直隶于省。县知事公署改称县政府，县知事改称县长。镇巴县第一任县长为吕国贞，任职两月，继任县长为申保三。

△ 积善社吴春祥承头捐款，在捞旗河上游茶园与截曹坝两河交汇处修建了两座长14米，净跨7.5米，高6米，宽3.1米的石拱桥。

△ 前清拔贡、陕西省议员庞启科奉调河南督办公署任职。一年后转调西安督署。民国16年，庞逝于西安，庞文彦千里搬运其父的灵柩回镇巴，在县城东门外广场，举行了追悼大会。

△ 老牌军阀吴佩孚垮台后，怂恿刘存厚派遣他的师长魏声华，率领两个支队（即两个旅）进军陕南。魏的师部和第二支队进驻镇巴县。闻听廖震（即雨辰）在沙河营战败，魏声华也于镇巴卷旗收兵，率领他的两个支队返回川北老巢。



## 民国 17 年（1928）

**夏** 县内河水断流，车马可由河道通行，多年老树大半枯萎，夏季收获不到二成，秋季颗粒未收，草根树皮采掘已尽，赤野千里。苍凉景象，目不忍睹。

**8月** 关坝白雄 300 余人，由凤县到镇巴。因团防局兵丁外出，驻汉部队前给配发的六箱“七九”弹，被白抢走。在城内驻扎数日。巴山林神团李高隆率领 200 余人，由长坡梁袭击镇巴县城，拟提白雄枪支。白雄先得情报，埋伏于东岳包谷林内，待神团进入埋伏圈内，白雄一阵勇猛冲杀，神团死伤数十人，活捉 10 余人就地枪毙。第二天，白雄退驻小洋，拉走土绅舒翼之、吴春祥。经土绅罗富春、周天佑等人筹借大洋 400 元，才将舒、吴二人赎回。

**10月** 万源花萼山农民起义首领项宗诗在本县南部打富济贫，镇压坪落钟家岭土豪钟世泰和在长滩催款要粮的差人贾清、熊炳林。

**是年** 王三春的势力，已发展到一千多人，二百多支枪，川陕边境到处抢劫。苟伯当带领一团人，到大楮河丁木坝拉人绑票到县城，后用两万大洋才赎回。苟团离开丁木坝前，烧毁房屋 50 多间。

## 民国 18 年（1929）

**春** 项宗诗攻镇巴县城，团防局长王文荣毙命，团丁逃往西乡。项宗诗在镇巴与万源交界的尖山子被万源“清乡司令”廖雨辰串通驻镇巴陈德三部围困，项苦战 4 天，被俘杀害。

**4月** 陈德三部驻防镇巴。

**夏** 王三春进入镇巴县城，捉住鞞埡梁农民王元兴、王永安，割掉两人耳朵各一只，到庄子坪、茶园、化坪、下羊儿坪等地抢了张立清、张立学、周正燕、周之祜等户的 12 石谷子，一海缸银元，180 多串麻钱。并到景家沟敞了张浚涵的坟墓。

**7月** 县政府设立稽征所，许发伯任主任，编制工作人员 4 名。

**秋** 进步青年石梦霞，在西北军杨虎城和政治教官江伯玉的帮助下，由南阳进入上海艺术学院学习。石在上海期间，与共产党员颇为接近，并积极参加中共地下党活动。

**10月** 安康股匪韩世昌（外号剥皮），率众袭击镇巴县城。驻镇陈德三迫退西乡，韩匪驻镇二日。驻汉旅长王志远闻讯，派司团援陈返镇，击退了韩匪。

**是年** 县政府把设在北校场的演武厅改为建设局，栽桑、养蚕、试种西瓜。

△ 自16年起连续3年大旱，泉溪干涸，树木枯死，树皮草根皆为人食，饿殍载道。

△ 镇巴县成立厘金局。

△ 张杰三在镇巴县城创办汉剧班子，由周开治、杨步元、周东屏等十五、六人组成。常在城隍庙、马王庙演出。

△ 镇巴县长，上半年是王绍沂，下半年由川军刘存厚派袁良才担任。

## 民国 19 年（1930）

**1月28日** 国民党陕西省主席宋哲元，对镇巴绅士、中学毕业生程朝焕参与剿匪的事迹，发给丙等记功奖章。

**2月18日** 王三春攻破镇巴县城。团防局、靖国军陈德三部败退西乡，王部进城奸掳烧杀，纵火点燃海壕等街的房屋20多间，在城驻扎4日。22日，驻汉中的西北军独立3旅1团兵力助陈部，击溃王三春部。

**2月底** 刘存厚部旅长王光宗脱离刘部窜入镇巴，被西北军第十三军8师师长张维玺收编，令其一部留驻镇巴。

**5月** 四川工农红军第一路游击队300余人迫于刘存厚的“会剿”，决定化整为零，隐蔽精干力量，向西转移，待机进攻。由万源八台山的高山密林转移到镇巴，欲劝陈德三归顺。不料，陈已早投陕军。并用奸计将徐永士党代表文强逮捕，杀死在西乡县白岩沟。

**上半年** 镇巴县设立杂税局，内设局长、会计、出纳、雇员、检查长各一人。

**9月14日** 简池水葬坪李、夏、田妇女，在黄龙洞符家么店子杀死简池团总陈凤烈，接着又在简池河坝杀死继任团总陈石生。为当地穷苦百姓除了一大害。随后李、夏、田三人分别逃往外地。

**下季** 王三春开始盘踞镇巴，设立统税局。由田飞龙任局长，工作人员有3名，乡下设卡。

**是年** 川军援陕开始，赴陕南的部队有廖雨辰（号震）、何智聪、张大经（外号张罗汉）倪司令（不知名）、高文峻（外号高疤子）、盘踞镇巴县的王三春、宁强县的李刚伍也参与川军援陕。王三春为先头部队，其阵地是勉县、略阳、宁强。

△ 长岭甘家坪鲁乾华和当地农民文国清、彭洪发、姚世荣等10多人，手持黑款凭证将大土豪冯修朝告到县政府，迫使县长不得不将冯修朝处理，把所派黑款退还给农民。

△ 陈德三部由宁陕回镇巴，被王三春在路途赶走，未能入城。

△ 石梦霞在上海参加“为烈士顾正红复仇”的示威游行。

△ 王三春盘踞镇巴后，将县城张杰三的汉二簧班子的服装、道具全被抢劫破坏，演出停止，艺人逃往西乡。王三春带来的川戏班子赵春燕、周管师取代了镇巴县城的汉剧班子，常在城隍庙、马王庙演出。还在城南河堤为骡马会搭台演戏。

△ 县上裁局分科，地方设立财务委员会，县政府设财政科（后改为第二科），编制地方款的收支预算。

△ 镇巴结束以军代政，地方分权，绅权过分的局面。但由于川军援陕、军阀混战、争夺地盘，派来的县长仅为筹集军需粮响服务。

△ 川陕之间的官、绅、团、匪互争权利夺地盘，发展各自的势力。长期活动在通江县空山坝、钢溪河，西乡县楼房坪、曲江洞、钟家沟、峡口，镇巴县天池寺、核桃树、简池坝一带的土匪罗玉成（外号罗烟灰）率众数百窜入大池，劫杀杨均等地方官、绅，图谋聚集物资扩大自己的势力范围。杨均得知消息后，率领家族100多人躲入大洞子，罗玉成在洞子外面围困杨均数月，后来驻汉部队王

志远派队前往，罗玉成被赶走。

△ 镇巴局势动荡不堪，初为赵寿山委派沈炳麟、章宪武先后任镇巴县长，接着川军援陕后，就由四川军阀刘存厚委派侯文化、杨体义、朱宗洛先后充任镇巴县长。

## 民国 20 年（1931）

**3月18日** 王三春率部第二次攻打镇巴县城，先头部队入城后，烧房 10 多间，团防局和驻军陈德三抵抗失败，溃逃西乡。

**8月** 国民党三十八军 51 旅派联络参谋陈仁三（中共党员）到镇巴招安王三春匪部约 3000 人，委任王 “陕西汉中区边防游击司令”。把原来的一路、二路、三路改编成 3 个团。1 团团长苟伯当，2 团团长王河清，3 团团长杜暴勋。在司令部内设秘书处：负责人黄延甫；办公处：负责人周济忠；参谋处：负责人周济忠；军医处：负责人徐强；差遣处：负责人任凯、王宣文；副官处：负责人黄延甫；修械处：负责人张士周。附设兵工厂，厂长张士周；军需处：负责人谭其美。号称八大处。并设警卫营，王三春亲自兼任营长，营下设警卫连、敢死连、儿童连。王在镇巴自派县长，自设造币厂、兵工厂，制造能打 5 粒子弹的步枪，并试制了一挺机枪，命名为“巴山机”。又建立铜元厂（又称造币厂），广收民间铜器，铸造二分铜币，日铸 1.4 万枚（即 280 元，50 枚为 1 元）强令市场流通。

**是年** 国民党 51 旅中共地下党组织，派陈任三到王三春部秘密发展中共党员，陈在王部对容易理解、接受马列主义的团、营、连一级军官，在提高革命理论，共产主义远大理想的基础上，通过启发，对中国共产党有了一定的认识，待他们有了比较自觉的要求之后，由陈任三介绍延甫（副官处主任）、周济忠（参谋处主任）、李如松（团附）、舒翼之（邮政代办所所长）、马济仁（山西人、与陈是同学）、王连长（兰田人、不知名）等 10 多人为中国共产党员。后通过王连长又在士兵中发展 20 多名共产党员。

△ 王三春的老婆邓芝芳到挖钱坝勘探出银矿一处，掘出银矿数万斤，一部

分运到城内望月楼，经过绥定试炼，1斤矿石能炼7钱银子。后因购不到炼银的机器设备，银厂未办起来。

△ 镇巴县以班城字号发行的三串一张的纸币，在市面普遍流通，袁大头和川版银元、川二百铜元，一破两开相兼使用。

△ 上楮河成立神团，陈兴龙任团长。下辖3个营，1营营长杨义钦，2营营长黄业亭，3营营长黄一甲。

△ 上半年郑立刚任镇巴县长，下半年四川军阀刘存厚派戴仁任镇巴县长。

**秋** 镇巴县先后大雨，江河泛滥。淹塌死200多人。

## 民国21年（1932）

**春** 陕西省财政厅把镇巴县的田赋捐税拨给王三春。河南籍的石崇安被省派到镇巴担任县长。石一上任，只靠苟伯当包收的杂税、契税维持生活。因省拨款错误，政费不敷。由于王三春的控制，石无政权、人权和财权，受着王的种种威胁。不久，暴病身亡。

**夏** 王三春委派其部下营长肖志汉、张润生、副官处主任黄延甫先后任镇巴县县长。并提拔土匪杨干成为警佐室警佐，杨任职后匪性不改，继续勾结土匪，抢劫百姓财物。

**夏末** 为了不让镇巴再度落入土匪之手，汉中绥靖公署派李琴舫任镇巴县长，约半年时间。

△ 镇巴发生瘟疫、蝗虫、伤寒症。流行于全县各地，不少人丧生。因虫灾无法治理，农业收入大减。

**7月** 驻汉部队国民党三十八军军长孙蔚如，在汉中设立陕南民团干部考察所，专门训练各县民团干部。镇巴接此通令，先后3期保送学员30余名。

**秋** 王三春部2团3营，从平落对面的杨家寨到尖山子五、六华里的地段上，一班人修一座落地窝棚，有些盖茅草、稻草，有些盖晒席。共盖棚子40余个。主要抵御即将到来的红军。

**10月16日** 王三春前用计谋诱捕匪魁罗玉成，押送汉中交给驻汉部队之后，赵寿山司令以罗匪恶贯满盈，民众切齿之罪枪毙。

**11月** 国民党陕西省党部派宋麟祥为镇巴县首任党务指导员，设办公处，编干事、录事、工友各1人。

△ 镇巴县长策划制定维持镇巴治安的临时方案。招收各地有枪杆子的小股匪众，将镇巴划为东、南、西、北4个区。东区是招收的黄一甲任区团长，南区王应钦任区团长，西区杨德徽(号子澄)任区团长，北区胡玉盈(号子谦)任区团长。赴民团考察所第一期受训的学员白深洽、张远程、李宗祐、喻正明，担任各区副区团长。县上成立保卫总团，县长徐碧崇兼任总团团长，杨均任总团副团长，并让长子杨德宣(号子布)出任西乡、镇巴、通江三县联团主任。

△ 国民党三十八军51旅旅长赵寿山，所属101团张骏京驻防镇巴，准备与即将活动在镇巴西南一带的红四方面军对峙。

**12月17日** 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先遣部队73师217团2000多人翻越大巴山到达核桃树(今永乐镇)，19日红四方面军总部和10师、11师、12师14000多人，先后从西乡钟家沟出发经本县天池寺，核桃树、西乡街至江两河口进入川北，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

**12月** 红军先后派部队和地方工作队进入镇巴县境，宣传红军宗旨、政策，消灭国民党驻军及地方反动民团、土匪，在筒池、长滩、坪落、盐场、渔渡坝、仁村(过街楼)、长岭、黎坝等地组织发动群众，建立党的地方组织和苏维埃政府，开展武装斗争，镇压土豪，实行土地革命。

△ 红四方面军先遣部队在核桃树设立接待站，月底在接待站基础上建立了核桃树苏维埃政府，这是镇巴县境内第一个乡苏维埃政权，属赤北县长坪区辖，王在南、王在渊、罗荣发、李元亨、李俊禄先后担任乡苏维埃主席。内设裁判、劳工、土地、粮食、经济、内务委员及妇女代表。辖5个村苏维埃：李家梁村、庙坝村、罗家沟村、新房子村、大竹园村。1935年2月乡苏维埃工作人员调赤北县组成工作队参加长征。

**12月29日** 在通江建立川陕苏维埃政权—川陕省临时革命委员会，1933年2月正式选举成立川陕省工农民主政府。

**是年** 撤销镇巴县教育局，其职责由县长办理。

## 民国 22 年（1933）

**1月** 红军十师某部后勤部队派王明理、夏习之等 10 余人在长滩坝（今赤南）街上建立中共长滩区委员会，王明理任区委书记。同时建立长滩区苏维埃政府，选举刘尚成为主席（后由王全奎接任），内设土地、粮食、经济、文化、内务、交通委员，建赤卫军营。辖桃园子、长滩、南沟 3 个乡苏维埃村苏维埃政府。由于地方反动民团的多次骚扰，区苏维埃政府先后迁茶园、后槽、窝棚梁、周家坪、盐场坝、响洞陶家院子等处活动。1月中旬，区委、区苏维埃迁茶园办公，18日晚遭地方大本团（当地有权势者组织的民间武装，一般为官府所控制）偷袭，王明理在战斗中牺牲。2月中旬，区苏维埃再次遭大本团偷袭，主席王全奎在战斗中牺牲，工作人员被冲散，一部分人入川参加长征。区苏维埃辖桃园子、长滩、南沟 3 个乡苏维埃和 14 个村苏维埃。

△ 建立桃园子苏维埃政府，选举冯占久为主席，内设劳工、土地、粮食、经济、文化委员和妇女委员长，并建有少先队、童子团、赤卫军连组织。辖 4 个村苏维埃：松树溪村、两河口村、新房子村、洋鱼塘村。同月中旬被大本团打垮，主席冯占久及妻、子同时被杀害。3月，驻大九元红军又派人在黎家河一带恢复地方政权。5月初桃园子乡苏维埃政府再次恢复成立，严绍荣任主席（后由周应琦接任），所辖村苏维埃除原来 4 个外，新建黎家河村。

△ 长滩乡苏维埃政府在长滩坝街上成立，主席姚怀德，内设裁判、土地、粮食、经济、文化、内务、交通委员及赤卫军、童子团。辖 6 个村苏维埃：姚家坝村、闻家包村、薛家岭村、庞家院子村、柏家岭村、梨树坡村。同月 19 日乡苏维埃政府遭反动大本团偷袭而被破坏。

△ 南沟乡苏维埃政府建立，选举刘德成为主席，内设劳工、土地、经济、

文化、内务、交通委员。管辖3个村苏维埃：南沟村、麻子沟村、李家营村。同年2月1日乡苏维埃游击队队长王荣忠、副队长宋大成叛变投敌，杀害派去工作的红军干部杨孝德，将游击队、赤卫军、少先队及乡苏维埃政府捣垮。

△ 红四方面军10师29团团长方景炎、民运股长宋明修到李塘坝（现简池镇）、河坎子等地宣传红军政策，发动群众相继建立窑罐厂、蒿坪寺、雷公田、田坪乡苏维埃政府。3月在简池坝街上高店子成立赤北县简池区苏维埃政府，李应全、王再元、符先植、杨生德、陈开杨先后担任主席，内设劳工、裁判、土地、粮食、经济、内务、交通委员和革命肃反处、招待处、税务所等，下辖4个乡、11个村苏维埃。1935年2月大部分、乡、村苏维埃政府工作人员随红军入川长征。

△ 建立窑罐厂乡苏维埃政府，李应全、赵洪举、符先植、邓兴才先后担任主席，内设劳工、土地、粮食、经济委员。管辖5个村苏维埃：刘家坝村、曾山梁村、马家营村、大包裹村、河坎子村。1935年2月部分工作人员随红军入川。

**2月** 建立雷公田乡苏维埃政府，主席王金元，内设劳工、土地、经济、粮食、交通委员。辖3个村苏维埃政府：朱家沟村、范家营村、白家梁村。

△ 红军二十九团民运股在蒿坪寺主持召开群众大会宣布蒿坪寺乡苏维埃政府成立，选举冯庭仕为主席。3月7日游击队队长冯庭潘等叛变，与反动大本团里应外合将乡苏维埃捣垮。随后红军在简池坝重建乡苏维埃政府，选举陈开杨为主席，内设劳工、裁判、土地、粮食、文化、经济委员。由于蒿坪寺地处苏区与白区交界处，保卫力量薄弱，未建立村苏维埃政府。

△ 红军初建根据地，立足未稳，四川军阀田颂尧、刘存厚、杨森便发动对红军的“三路围攻”。核桃树乡游击队50余人，统一编入红军219团，参加了南江等地的战斗。简池区游击队编入赤北独立营，赴四川通江空山坝等地配合红军作战。

△ 驻通江什字坝红军的一个营进入黎坝白杨坪，驱逐守敌王三春部李国太营。驻通江两河口红军一部入境，反击趁夜偷袭苏区的王三春部殷营，敌败逃。



△ 简池区游击队配合红军部队活捉雍成元大本团“神兵”28人。

△ 蒋介石电令第十一路总指挥刘茂恩部65师、66师从镇巴尾追红军到万源竹裕关的包台山、佛爷关，被红11师击溃退万源，一月后退回陕豫。

**3月28日** 大池大本团杨德宣、三元神团冯良谟、通江神团袁有章约2500人，分三路向驻简池白家梁的红军部队进攻，经过4个多小时的战斗，红军击溃匪徒，敌人伤亡众多，得罐儿炮、马尾手榴弹、土枪、刀矛一批。

**3月** 红军在田坪驻扎一个连，发动群众建立田坪乡苏维埃政府，选举李春星为主席，内设劳工、土地、粮食、经济、交通、文化、宣传委员。辖3个村苏维埃：田坪村、观音庵村、大包山村。1934年2月乡苏维埃同镇巴县常备队作战中失利，部分干部被介绍到四川通江钢溪河红军开办的铁厂工作。

△ 国民党镇巴县保卫总团将各区一些大本团、神团、大刀会、烟户团等分别按序改为义勇队称号。

**4月11日** 中共川陕省委发出《保卫赤区运动周决议》，接着又对《运动周决议》拟发了《讨论大纲》，提出：坚决消灭刘湘、刘存厚等军阀，坚决巩固通南巴、万源和镇巴赤区。

**4月中旬** 红军二十九军第9连，因西乡发生“马儿岩事件”被迫转移到核桃树乡，后由该军副军长刘瑞龙带回改编为陕南游击队，编入红四方面军。

**4月22日** 建立闻家坪乡苏维埃政府，属赤北县钢溪河区苏领导，主席高孝荣。乡苏维埃内设劳工、土地、粮食、经济、文化、内务、交通委员和妇女委员长。辖4个村苏维埃：花河子村、苏家坡村、天观堂村、张家营村。9月乡苏维埃同反动神团战斗，失利后解散。

**4月** 中共赤北县委书记王建刚到核桃树乡、村苏维埃中发展党员，建立起镇巴境内第一个“中国共产党员乡支部中共赤北县长坪区核桃树乡支部，选举李俊连为支部书记，有党员20多名。1935年2月，随赤北县委一起参加长征。

△ 红军34团3营在赵家坪组织建立村苏维埃，属赤北县钢溪区管辖，6月将村苏维埃政府改建为牡丹园乡苏维埃政府，主席张文钦，内设土地、文化、经

济委员及妇女委员长，后迁至牡丹园，划归陕南县红花坪区苏领导。12月乡苏维埃政府主席张文钦叛变，乡苏维埃政府解散。

△ 驻苏家坡红军特务团2营和当地赤卫军，将三元坝驻军王三春部彭亚云营击溃至降东河。

△ 红四军特务团由团长张子仪率领，从四川通江县什字坝出发，到达镇巴苏家坡。团政治处在赵家院子赵安泽、赵安寿两户人的墙壁上墨书了《中国共产党十大纲领》和《土地法令》两个重要文献和一部分号召、鼓动群众的宣传标语。

△ 国民党镇巴县政府新设立4个区团，原区团改为常备队。

**5月1日** 驻苏家坡的红34团和附近文家坪、牡丹园两个乡苏的干部、群众，热烈庆祝“五一”国际劳动节，节日前组织了“慰问队”、“扎鞋队”，各个村苏的姑娘、青年妇女、老太婆和老大爷等连夜赶做了一千多双布鞋、布草鞋、草鞋及大量的肉食、豆腐等食品，慰问红军。当晚，举行了军民联欢晚会。

**5月12日** 赤北县军区指挥长方敬炎、红军某营范营长将钢溪河、两河口、简池坝三支游击队整编为赤北县独立营。营长张世林，副营长景有林，政委王明昌。

**5月中旬** 红军进驻天官堂、回龙寺、山坪、秋坡梁，12师政治部移驻坪落青鹤观，33军一部驻长毛岭等地，33团团部驻宝瓶山，34团团部由苏家坡移驻木竹寺，35团团部驻仁村铁佛寺。

△ 驻苏家坡红军12师34团一部，由吴副队长，分兵两路再次击溃回窜三元坝的敌彭亚云营。

**5月14日** 中共川陕省委决定“坚决巩固通南巴万源镇巴赤区”。派人到坪落筹备成立陕南县苏维埃政府。

**5月** 红军经四川万源竹峪关入境，在后槽子、枫橡垭等地赶走当地神团大刀会，派王学龙、罗金芝等人在坪落一带宣传红军政策，发动群众，6月在钟家岭成立赤化区苏维埃政府，派雷义和任主席，钟德绪为文化委员。

△ 常在简池、庙坪、松树坝、瓦石坪、石虎一带活动的土匪裴元云，率众

向红军投降，被红 29 团收编并发给部分武器，改编为游击队一部。10 月下旬，裴部判变成国民党的常备队，红 29 团派驻裴部作政治工作的民运股股长宋明修被杀害。后裴又有判变行为被国民党陕南民团指挥所雷振川杀死。

△ 驻宝瓶山红军某部派宣传队长薛安云等在梅坡黄家湾召开群众大会宣布成立梅坡乡苏维埃政府，龚学义、康洪礼先后任主席，乡苏维埃内设土地、粮食、文化委员。先后辖 6 个村苏维埃：石窑子村、蚰子坪村、庙子坝村、刘家院子村、洪家坪村、沙坝子村。1935 年 2 月，乡村苏维埃干部编入陕南县工作大队随红军入川。

△ 红军 34 团 3 营派以李世春为队长的宣传队在侯家岩建立侯家岩乡苏维埃政府，选举王正阳为主席，内设劳工、土地、文化、交通委员。9 月，乡苏维埃政府迁大柏杨坪。先后辖 5 个村苏维埃：大柏杨坪、李家梁村、守家坪村、毛家坪村、白土坪村。1934 年底乡苏维埃政府遭镇巴县第四常备队围攻，工作人员转移到木竹寺，不久随红军入川。

**6 月 6 日** 红军宣布成立崔家扁乡苏维埃政府，选举喻兴明为主席，内设劳工、裁判、土地、粮食、文化、内务委员和妇女委员会，辖 3 个村苏维埃：长坝子村、崔家偏村、李家坪村。1935 年 1 月红军奉命入川，乡苏维埃领导就地烧毁文件，埋藏武器。解散了乡苏维埃工作人员。

**6 月初** 红军 34 团派王大普等人到盐场坝发动群众成立盐场乡苏维埃政府，王卿成、周连富、向子富先后担任主席，内设劳工、土地、粮食、经济、文化、交通委员。辖 3 个村苏维埃：李家营村、南沟村、柳家河村。1935 年 2 月乡苏维埃遭大本团袭击，随县苏维埃迁至映钟山，不久，部分工作人员编入陕南县工作大队入川。

**6 月上旬** 范家窝塘区游击队，配合红 34 团一个连和团政治处共 100 多人，从黎坝木竹寺出发，经三元、红渔到屈家坪、梨溪坪一带抓获了从苏区逃跑的土豪劣绅、反动头目、反革命分子、纸厂老板 50 多人，关押到范家窝塘区苏。经过审讯，迫使他们交出了大量粮食、机器和毛边纸。然后押送到四川竹峪关，一

部分被镇压。

**6月11日** 在坪落庞家院子成立宝山子乡苏维埃政府，选举杨玉明为主席，内设裁判、土地、粮食、经济、文化、内务委员。乡苏辖6个村：坪上村、宝山子村、王家岭村、钟家岭村、陈家岭村、后河村。

**6月24日** 中共川陕省委第二次党员代表大会决定成立“镇西县委”（即陕南县委）。同年12月，川陕省委派马金芳、蒋克诚等十余人到本县南部筹建陕南县委，发展党员。

**6月** 红四方面军与驻扎在陕境内的国民革命军第十七路军签定秘密的互不侵犯协议。

△ 赤化区苏维埃政府在钟家岭成立，辖6个乡苏23个村苏。

△ 闻家坪乡苏维埃政府根据群众意见，惩处了景仁元等16名罪大恶极的地主恶霸、团首。

**7月** 中共赤北县委妇女部长（名不详）到简池区接收尹开明、孙贵娃、尹新文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员，接着建立少共简池区委委员会，指派尹开明为少共书记，尹新文为组织部长。发展团员10多名。

△ 建立赤化区妇女委员会，张洪碧任妇女委员长。

△ 红军34团民运股长汪建柱在闻家坪马家寨介绍高孝荣等8人加入中国共产党，接着成立中共赤北县钢溪河区闻家坪乡支部，选举高孝荣为支部书记。同年10月，乡支部的党员和乡苏维埃政府的干部到范家窝塘区参加革命工作，继续坚持革命斗争。

△ 红军与陕军基本上形成一条从西北到东南曲线长96公里的拉锯状前沿阵地。战线大体划分是：红军西接西乡楼房坪方向起，沿天池寺、田庄、伍家堰、烂坝子、木竹寺、中木竹河、杨家沟、湾滩、天官堂，东接万源花萼山方向。国民党陕军西接西乡龙池方向起，沿大池坝、松树坝（今池洋）、三元坝、降头山、花园、甘家坪、毛堰塘、九拱坪、关公梁、洪家湾，东接万源林竹河方向。

△ 赤北县委妇女部长（名不详）到简池苏区吸收任兴才、符先植、王应重

等人为中共党员，接着在简池坝街上高店子成立中共赤北县简池区委员会（县委、县苏维埃机关设通江县境），王再元任区委书记。1935年2月，区委工作人员随红军入川。

△ 红军十二师某部在钟家岭建立中共赤化区委员会，区委书记陈忠瑞，组织部长侯绍德，宣传部长吴联让，妇女部长张洪碧，开始由红军直接领导，1934年1月隶属陕南县委。同年8月，反动大本团、烟户团活动猖獗，区委区苏维埃迁至青鹤观钱家碛。11月8日，区委机关遭敌人袭击，区委书记陈忠瑞在战斗中牺牲，部分工作人员随县委、县苏维埃转移到尖山子等地。1935年2月初，区委干部编入陕南县工作大队，参加长征。

**8月24日** 红34团政治处在宝山寺组织建立黎坝乡苏维埃政府，主席彭太荣，内设裁判、土地、粮食、经济、文化、内务委员和妇女委员长。11月并入关门垭乡苏维埃政府，辖3个村：干河子村、西湾村、烂坝子村。

△ 红军34团3营两个连，击溃降头山守敌王三春1个营，击毙官兵40多人，获重机枪2挺、步枪60多枝、手榴弹2000余枚、子弹30多箱及其他军用物资一批。

**8月中旬** 建立简池区工人委员会，李忠苟任委员长，有10余人参加。工人委员会成立后，除组织木匠、石匠、铁匠、篾匠、泥瓦匠等手工业者发展生产，繁荣苏区经济外，还组织工人打击土豪劣绅，参加作战，给红军运送物资，打制刀枪，动员工人参加红军。1935年随区委、区苏维埃人员入川。

**9月** 赤化区召开第一次工农兵代表会，选举产生区执行委员会，张良成、张洪德为正副主席，内设裁判、土地、粮食、经济、文化、交通、内务委员。区苏维埃始由红军直接领导，后来属陕南县苏维埃，先后辖宝山子、毛垭、张家塘、崔家碛、盐场、梅坡6乡，22个村苏维埃。1933年11月召开第二次工农兵代表会议，动员青壮年参加红军。组织地方武装，学习军事，实现苏区军事化。

△ 建立红化坪区妇女委员会，杜成秀任妇女委员长，随后，又建立陕南县妇女委员会，罗金芝任委员长，简池区妇女委员会，李志秀任委员长（1934年参

加红军，王运菊接任)。各乡村均配备妇女委员长或妇女代表。

**9月上旬** 红军 12 师某部派王学龙等人到坪落，积极宣传红军政策，组织发动群众，在坪落庞家院子召开陕南县第一次工农兵代表大会，会议由红军 12 区民运科主持，宣传成立川陕省陕南县苏维埃政府，选举产生陕南县苏维埃政府执行委员会，康洪礼、张国选分别当选为县苏维埃政府主席、副主席，内设：县军区指挥部（指挥长刘义雄、政治保卫局（局长李××）、保卫队（队长何兴才）、革命法庭（负责人由政治保卫局局长兼任）、经济委员会（委员长喻永科）、粮食委员会（委员长杨春发）、土地委员会（委员长徐××）、文化委员会（副主席孙传学兼）、内务委员会（委员长罗金芝）、凿字队（队长李××）、招待处（负责人钟文学）。辖赤化、红花坪（后改为范家窝塘）两个区苏维埃政府。

**9月** 红军在响洞子街上成立毛垭乡苏维埃政府，后迁毛垭方家院子，先后选举陶世润、王万福、潘正芳为主席。乡苏内设劳工、土地、粮食、文化、内务和妇女委员长。辖 4 个村苏：化吉沟村、陶家院子村、刘家岭村、黑水池村（今万源县境内）。1935 年红军撤离时，部分工作人员随红军入川。

△ 红军 25 团 2 营在张家塘水井湾发动群众成立张家塘乡苏维埃政府，选举冉××为主席。1934 年 2 月 24 日地方大本团队长马郁金带团将乡苏维埃包围，烧死冉主席夫妇和 2 名红军战士，杀害土地委员覃克弟和游击队哨兵及游击队员久娃子，将乡苏维埃破坏。

△ 在赤化区游击队的基础上，成立陕南游击大队，康洪由任大队长，下设 3 个班，有队员 130 多人。

△ 简池游击队田善珍等 10 多人赴川东参加反四川军阀刘湘发动的“六路围攻”

△ 红 34 团在红花坪组织建立红花坪乡苏维埃政府，严万益为主席。内设劳工、土地、粮食、经济、文化、交通委员。12 月迁赵家坪，与区苏维埃政府一起办公。辖 3 个村苏：天池村、马家岭村、邓长沟村。

**10月** 红 34 团政治部在过街楼中街组织建立过街楼乡苏维埃政府，主席刘升

芳。内设粮食、经济、文化、交通委员和妇女委员长。同年 12 月被小头寨大本团偷袭后，部分干部加入红花坪、关门垭乡苏维埃工作。辖 3 个村苏：过街楼村、马家岭村、雪口坝村。

△ 红军 34 团政治部派人在红花坪成立中共陕南县红花坪区委员会，张志洪任区委书记。1934 年 2 月，地方大本团中队长刘禄前带敌将正在召开党员会的区委会冲散，张志洪擅自离走，部分干部随红军迁到黎坝范家窝塘、重新组织建立起中共陕南县范家窝塘区委，红军干部王大普任区委书记，区委内未设各部。

△ 红军在渔渡建立乡苏维埃政府，许茂林任主席，设土地、经济委员，辖湾滩、王家坪两个村苏，直属陕南县苏领导。1934 年 1 月国民党军队占领渔渡，将乡苏维埃 3 名工作人员全部杀害。

△ 红军 12 师派人组织建立少共赤化区委员会，向华安任区委书记，侯绍德兼任组织部长，吴联让兼任宣传部长。少共区委组织和领导童子团、少年先锋队站岗放哨，盘查往来行人，维护根据地社会治安，为红军带路、送信，配合游击队、赤卫军打土豪，没收浮财分给劳苦大众；组织代耕队为烈军属生产，动员 160 多名青少年参加红军。

△ 四川军阀再次从南线对红军“六路围攻”，镇巴苏区人民与红军并肩作战，对进犯之敌予以坚决反击。范家窝塘区、乡游击队、赤卫军配合红军 34 团，于青岗坪、长岭、降头山等地痛击敌人并一举解放县城；陕南县军区指挥部指挥游击队、赤卫军在渔渡坝、温家塆等地歼敌有生力量后，在大河口与敌决战，迫敌后退，巩固了川陕根据地北部防线。与此同时，陕南县还抽调游击大队两个分队奔赴万源参战，动员全县劳苦大众筹粮筹款，组织运输队、担架队支前。陕南县共筹粮百万斤，由赤卫军、游击队源源不断运往前线。黎坝乡妇女王三珍多次协助红四方面军总部设在黎坝的交通站购买食盐、布匹等物资，并协助将物资运至四川。

△ 红三十三军军长王维舟率领红 296 团到盐场、响洞、山坪、张家塘、渔渡坝一带打击陕军、地方民团、土匪等武装。

**11月2日** 红军34团张子仪团长调集3营、团通讯排、侦察排、重机枪排和红花坪区游击队、赤卫军共500多人，兵分3路夜袭降头山守敌，将其击溃，缴枪6支、棉衣百余套，次日进逼镇巴县城。王三春闻风逃往四川城口、万源县一带，县府官员逃往西乡县。红军进城后将王三春部的兵工厂、造币厂捣毁，获步枪200余枝及棉花、布匹等物资。国民党38军军长孙蔚如闻讯，急从汉调51旅101团、独立第1旅99团反攻。

**11月** 红军34团在邬家院子组织建立环山子乡苏维埃政府，鲁明礼任主席。内设劳工、土地、粮食、经济、文化、交通、内务委员和妇女委员长，辖4个村苏：碾子河村、大树坪村、陆家河村、崔家坪村。不久乡苏被小头寨大本团偷袭后解散。

△ 红军到镇巴县城抓获土豪劣绅18人，其中镇压6人。

△ 红军34团在八庙岭组织建立长岭乡苏维埃政府，不久迁长岭街上，邱显发任主席。内设劳工、裁判、土地、粮食、文化委员。辖5个村苏：八庙岭村、降东河村、甘家坪村、下坝村、青岗坪村。同月下旬国民党陕军进占长岭，乡苏维埃工作人员随红军转移到木竹寺。

**11月13日** 红军撤离县城，留3营7连于青岗坪狙击，重创敌两个营后撤回降头山。

**12月4日** 国民党陕军101团进攻降头山，双方相持4昼夜，红军毙伤敌营长以下官兵40余名后，退守木竹寺阵地。

**12月** 国民党军队围攻苏区，地方反动民团活动猖獗，红军34团将黎坝、过街楼、环山子乡苏维埃人员集中在关门垭，重建关门垭乡苏维埃政府，刘祥荣、陈占富、田培基先后任乡苏维埃主席。内设劳工、土地、粮食、经济、文化委员。辖3个村苏：姜家院子村、塘口上村、关门垭村。1935年2月红军撤离木竹寺，乡苏维埃干部同红军一道参加长征。

**是年** 川军杨森部排长袁刚哗变为匪，窜到镇巴、西乡、南郑边境，以西乡高洞子为据点，常扰筒池、核桃树、大池坝等地。



## 民国 23 年（1934）

**1月4日** 国民党陕军 101 团营长郭自洁指挥一、二两营和步炮连向渔渡坝苏区进犯，在天官堂与红军交战，双方相持多日，红军主动撤离（同年 4 月收复）。1 月 19 日，红军 34 团 3 营两个连，夺取敌人降头山阵地，俘敌百余名，缴获机枪两挺、步枪百余支，次日敌军反扑，红军主动放弃阵地。7 月 15 日，红 34 团 3 营再次攻克降头山，打死打伤敌营长以下官兵 120 人，俘敌 40 余人，缴获重机枪 2 挺、步枪 50 余枝、子弹 2 万余发、手榴弹千余枚。

**1月14日** 万源县大本团团首张文学带领 3 个连，联合官渡民团王光清、镇巴松树神团张君成向驻在山坪的红军部队进攻。他们由鹿池经公关梁、源滩开始进攻。红军奋勇杀敌，活捉团匪 20 多名，打垮了张文学的大本团。

**1月** 中共陕南县委在坪落庞家院子正式成立，马金芳任县委书记，刘义雄任组织部长，陈文先任宣传部长，王学龙（女）任妇女部长。接着在坪落青鹤观召开为时 3 天的陕南县第一次党员代表大会，30 多名党员代表出席。大会讨论了党的组织建设、肃反、土地革命、建立地方武装等问题，通过并发布《告陕南县同胞书》；选举了马金芳、康洪礼、刘义雄、陈文先、陈忠瑞、王学龙、蒋克诚、郝成良 9 人为县委委员；常务委员马金芳、康洪礼、刘义雄、陈文先、蒋克诚；书记马金芳（同年 4 月调回川陕省委，潘天成接任）。

△ 少共陕南县委员会在坪落青鹤观成立，选举蒋克诚、向华安、杨柏才（女）等 9 人组成少共陕南县委员会，蒋克诚任书记，内设组织部、宣传部和妇女部。同月召开少共陕南县团员代表大会，与会代表 70 多人。讨论如何加强少共的组织建设，大会还动员青少年和妇女参加红军，发布《告陕南县青年群众同胞书》。到 1935 年全县有团员二、三百名。

**2月1日** 国民党 38 军少校参谋、中共地下党员武志平由汉中出发，6 日到达镇巴县城，16 日在渔渡坝与红四方面军总供给部所派柯大祥、陈明义接头，交接了送来的无线电器材、药品、电池等物资，经滚龙坡红 12 师 34 团团部转送红

四方面军总供给部。鉴于渔渡坝距红军驻地太远，商议以后交通线改由县城经长岭到黎坝关门垭红 34 团 3 营驻地，此两线后被称为“红色交通线”。

△ 小沟河大本团偷袭陕南县红花坪区苏维埃政府，部分工作人员随红军转移于黎坝范家窝塘，重新恢复范家窝塘区苏维埃政府，选举刘祥荣为主席，内设土地、经济、粮食、文化委员。辖红花坪、侯家岩、牡丹园、黎坝、关门垭、过街楼、环山子、长岭 8 个乡 27 个村苏维埃政府。

△ 中共陕南县党员代表会议和县苏苏维埃政府第二次工农兵代表大会在青鹤观召开，会期 5 天。出席会议代表 500 余人，分别作出肃反工作决议，随之领导区、乡、村各级地方党组织和苏维埃政府开展了内部肃反。在区、乡苏维埃政府内查出为敌人通风报信或伪造历史混进革命队伍中的一批人，分别送交苏维埃政府或红军处理。大会决定改选区、乡苏维埃政府领导成员，动员群众参加红军，加强地方武装，并印发了《陕南县苏维埃政府布告》。

**3 月下旬至 12 月** 红军 33 军 296 团在军长王维舟、政治部主任李伯潜的率领下，在县境盐场、长滩、渔渡一带进剿地方民团和土匪。陕南县及简池区苏维埃政府地方武装配合红军，对地方反动武装予以打击。源滩游击队配合红军 35 团攻打淇水大寨沟张君成等神团，毙匪数名，缴获一批武器。赤北县独立营副营长景有林率部分游击队员将盘踞在瓦石坪的大本团驱逐。红军 296 团在茅坪游击队配合下，来偷袭红军驻地的马八元大本团、郗大恩神团和万源张文学神团的联合进攻，毙敌 400 多名，俘虏 30 多名，缴获步枪刀矛武器 300 件。崔家碛乡游击队配合红军一个排将松树坝大本团打垮，打死敌 8 名，并配合红军 296 团一个排攻打驻在戴家坪的镇巴县政府第四常备中队，战斗两昼夜打死敌人 10 余名，红军某营政委中弹牺牲。

△ 红军再次进驻渔渡坝，派人在杨家沟、龙王沟、中木竹河组织建立 3 个村苏，后将这 3 个村苏合并为杨家沟乡苏维埃（直属陕南县苏）。1935 年初，红军撤离，部分工作人员随红军入川。

**4 月上旬** 少共陕南县委书记蒋克诚带领陕南县少先连和 12 师的一个排，在

秋坡梁和王三春部激战，当时敌人火力很强，将红军的三道木城砍开了两道，接着红军又增援一个连的兵力，战斗了一个通宵，敌人无法攻破红军阵地。此次红军缴获敌人的步枪、土枪、刀矛 100 多件，敌人死伤 60 多名。

△ 高脚洞红色交通站，因路途遥远，中间又有国民党驻军和王三春的骚扰，运输不便，改由镇巴城到长岭翻降头山，在黎坝建立了接收站，由陈友盛等人负责。

**5 月下旬** 武志平离开镇巴黎坝红色交通站。他与红四方面军总供给科长陈友盛（后在黎坝牺牲，当时群众称他为杨同志）商讨决定：用高价收买国民党赵寿山部副官高华峰，继续给红军传递各种情报，转运军用物资。

△ 镇巴部分地区大雨，山洪爆发，河水泛滥，猝不及避，淹毙人口无算，庐舍荡然无存。

**7 月** 中共川陕省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上对组织问题的《决议》中，又专门做了《白区工作决议》。《决议》指出：“这一白区工作的布置，再不能只依靠与群众脱离的、白区工作委员会来做，而是动员整个群众来做，赤区边界的党，尤其是阆南、仓溪、万源、达县、陕南等县委，就一定要动员全党的力量，找出能够接近边境白区工农群众的一切关系，利用各种方式接近他们，用共产党的政纲去影响他们。县委一定要动员起全县支部经常讨论白区工作，派遣最得力的党员去做白区工作，使每一个支部都了解白区工作，不但是县委的任务，而且是每个支部的责任。”

△ 南区区团训练长白深恩、常备队长马登泽、区团长张远程，东区区团长白深洽、北区副团长熊兴伦，借清匪之名，在万源关坝抢劫，被告发后，县保卫总团迫不得已将上述人员关押，并枪毙了白深恩、马登泽。

**9 月** 陕南县贫农团成立，冯联才当选为主席。

**10 月 21 日** 国民党镇巴县常备第四、第五中队千余人，三路围攻驻青鹤观的中共陕南县委，红军奋力抵抗，在战斗中，县委宣传部长陈文先、赤化区委书记陈忠瑞等牺牲，县委、县苏迁盐场关庙、映钟山办公。

**11月8日** 镇巴县保卫总团第四、第五常备队勾结小头寨大本团头目饶世民，围攻驻青鹤观的陕南县委、县苏维埃和赤化区委、区苏维埃，双方激战数小时，陕南县委、县苏维埃撤退至尖山子，继续坚持斗争。

**11月** 镇国民党陕西省党部派吴崇德(字子馨)任镇巴县党务指导员。1934年秋弃职归里。

**12月底** 各级党组织和苏维埃政府共没收地主、富农、匪首、团首田地 18600 多亩，粮食 79 万多斤，木耳山场 200 多亩，房屋 1000 多间和牲畜及其它浮财，除大部分粮食支援红军和苏维埃政府留用外，其余均分给贫苦农民。

△ 镇巴县高等小学恢复于东门外，庞文彦任校长。

△ 国民党 38 军 51 旅补充团团团长王尧宸，在镇巴县成立秦腔剧团。参加演出的有团附、营长、连长、青年士兵 30 多人，有民间艺人 3 人。常在马王庙演出。后来，王尧宸调到汉中，秦腔剧团随之带走。

## 民国 24 年 ( 1935 )

**1月** 驻山坪红军与毛垭乡游击队击败百多人的大本团进攻，击毙 34 人，活捉 10 余人，缴枪 16 枝，刀矛 40 余把。

**1月中旬** 苏家坡的群众选出代表，一直把红军送到南江才返回。

△ 红军分批入川，2月全部撤离。陕南县委奉命将各级党组织和政府干部组成陕南县工作大队，随红军 33 军入川参加长征。各级苏维埃地方武装除一部分随红军长征外，其余自行解散。红军离开镇巴后，土豪劣绅、民团土匪纷纷卷土重来，对苏区各级组织的干部、红军家属进行报复，国民党镇巴县政府成立清乡委员会，捕杀革命群众，要地追租，抄家、抢劫、烧房、刑讯、屠杀、敲诈勒索、受害达 170 多户 850 多人，被迫外逃 58 户 180 多人，有的解放后才返回。

**4月** 国民党镇巴县政府在渔渡、仁村、三元、简池 4 乡成立“清乡队”，专职清查、迫害苏区干部家属和红军家属；7月，清乡队改为 12 个“反共义勇队”

**5月** 县保卫团改编为保安大队，杨均任大队附，常备中队改编为保安中队。

第五常备队副队长饶世民不服整编，带走第五常备队部分人员和枪支上山为匪，裹胁千余民众与县保安大队对抗，后被县保安大队派第四中队长黄一甲率部将饶击毙于兴隆场牛背梁。

**9月25日** 县以下区村牌甲制改为联保制，全县共设18联保106保。次年又划为19个联保。

**10月** 张笃伦委派马之昆任镇巴县长。

**11月** 王三春率队，在陕西与四川边境的万马山、伞包顶一带骚扰百姓，活动猖狂。汉中专区保安副司令王子从率领南郑、镇巴两县保安大队、西区联团，在万源、通江两县的配合下，四路围攻王三春部，王逞夜逃跑，其余有的被捉，大部被击溃。

**是年** 何人瑞任国民党镇巴县党务指导员，首批发展地方头目黄一甲等11人为国民党党员。

△ 红将私立义学改为保国民学校或中心学校。

△ 迭遭灾荒，饥殍大起，人自相食，白骨露道。

## 民国25年（1936）

**3月** 国民党县政府为了稳住阵脚，招抚流亡，发放赈济款。手无分文，家无粒米的灾民，每户只发一块至两块钱，而大量的赈济款被当地头目、职员装入自己腰包，而逃荒饿死的灾民到处皆是。

**4月18日** 王三春攻打县城。3日后，县长兼保安大队长马之昆、保安大队附杨均弃城逃跑，王匪入城，毙伤百余人，烧毁城内房屋过半。26日，国民党49师至镇巴，王匪弃城南逃。沿巴山东下，到安康、秦岭、湖北郧阳一带依然为匪作恶。

**5月29日** 县长马之昆受撤职处分，张笃伦委派路锡祉任镇巴县长。

**5月** 县政府设立邮电管理员，管理长途有线电话，过往镇巴的军队，使用自带的军用电话。

△ 盘踞在小河、巴庙一带的紫阳股匪蔡业汉数百人，扰乱地方，出没无常，民不堪命，不易进剿。黄一甲派副官室主任姚大业以收税（兼任县屠宰局会计）为名，前去劝降。不久，蔡到县城缴械投降，关押数日后，罚款释放。

△ 已停办6年的镇巴县高等小学，于23年（1934年）恢复上课，复课后第一期毕业的“二五”级学生，就有20多名。此年，匪患有所减少，社会秩序逐渐安定。从此，该校每年都有一班毕业生。设在马王庙上街的镇巴女子小学，也于本年恢复上课。

△ 从汉中受训回镇巴的县保安团4中队长黄一甲，伙同新任县长路锡祉，以突然袭击方式收缴县保安大队附杨均及其子杨德宣、杨德徽和部下的枪，宣布杨家父子弃城逃跑罪，关押10日后，设计枪杀杨家二子，杨均气死。黄一甲由此升任镇巴县保安大队附。

**是年** 镇巴县设立地方财务委员会、牲畜屠宰税务局、烟酒局。

**8月4日** 筒池匪首雍子刚由巴山林窜出骚扰核桃树、石虎一带，被花石堡义勇队班长黄兴才等擒杀，县政府奖银元100个。

## 民国26年（1937）

**1月22日** 张笃伦派吴乾德任镇巴县长。

**4月** 全县国民党员达240多名，建立一个区党部，书记张子范；并在县政府、保安大队、烟酒局、城区乡公所、商会、慈善会、县常备指导员办事处建立7个区分部，书记分别为高韵笙、黄一甲、雷声光、苟兴明、梅宜男、石炼伯、宁吉承。

**上半年** 镇巴县设立商捐局，局长周正朝（号东屏），下半年改为牲畜斗捐征收处，主任姚大业，下设14个分卡。

**9月** 王三春派400余人，在观音堂、大市川两地窜扰，拉票绑人。

**12月** 国民革命军整编第70师583团3连，驻防滚龙坡，数月后撤走。

△ 县城成立戒烟所，城内18家烟馆全部封闭。至此，由直系军阀吴新田为

摊派“烟亩变价”和滥收“禁烟罚款”而开设的烟馆一度废止。

**是年** 县长吴乾德采用免交学杂费、书费，免费做校服等办法，鼓励儿童上学，复办马王庙街、机圣庙小学，并恢复私学。

△ 陕西省教育厅派人巡回放映无声电影来到镇巴。片子的内容有：孙文总理的遗像、中国历史疆域、抗日战争的景象、中国陶瓷制品、苏联机械化种麦，还有苏武牧羊、木兰从军等。

△ 西乡新纪茶行在镇巴成立分行，王斐然（本名王成章）任经理、刘文岐任会计。主要经营本省及四川输出输入的茶叶等。

△ 春荒严重，夏秋欠收，入春以后，受黑霜摧打，全县普遍缺粮遭荒。

△ 镇巴县创办图书馆。次年，移交马王庙小学管理，后图书逐渐流失。

## 民国 27 年（1938）

**2月15日** 镇巴县设教育科，省教育厅委任张灿为科长。

**夏** 镇巴县高等小学师生组成暑期抗日宣传队，到兴隆、观音、渔渡宣传。

**9月** 国民党镇巴县党务指导员办事处改名为县党部，书记长史以鉴。

△ 汉（中）渝（重庆）公路镇巴段测设、开工，次年5月停建；29年（1940）3月复工，5月又停建；37年（1948）11月1日又开工，次年5月复停工。仅在陈家滩至小毛垭沿途留下一些开挖的路基残痕。

**秋** 镇巴淫雨，江河水涨，淹没房屋田禾。

**冬** 省政府给镇巴灾民发放农业贷款。县长吴乾德令西南两区联保主任领回发放。这些联保主任把款领回后，发给有钱有势的富户，真正的穷人享受不到农业贷款。吴乾德发觉后，遂将农业贷款全部追回，重新发放给急需贷款的农民。

**是年** 国民党镇巴党员调查网小组成立，组长常春及。以调查异党活动，打击进步势力为己任。

△ 在县长吴乾德的支持下，县上成立了师资训练所，张日若任所长。先后进行过两期师资培训，每期一月，结业后经考试合格，分配到全县各保国民学校

任教。

△ 镇巴县马王庙街小学全体师生与女子学校部分师生组成抗日救国宣传队，深入乡村进行“抗日救国”宣传。

△ 国民党镇巴县组织“七七”抗战纪念大会。

## 民国 28 年 ( 1939 )

**春** 县城进步青年，通晓俄、英、日三国语言文字的石梦霞（原名世玺、又名沫侠）奔赴延安求进步，当年夏初返回西安。因在返回途中发生车祸，左腿受伤，治疗结果，仍带残疾。

**5 月** 县长吴乾德题书“蜀汉桓侯拴马处”石碑，高 185 厘米，竖于拴马岭。

**6 月 27 日** 省政府委派游适吾任镇巴县长。

**上半年** 镇巴县设立货物税办公处。主任王天治；下半年南郑烟酒稽征分局在镇巴设立稽征所。设稽征员、书记、巡视若干人。

**下半年** 镇巴县将社训总队改为国民兵团。县长游适吾兼任团长，下辖两个队，200 余人、百余支枪。主要负责训练民兵。

△ 县设立土地陈报处，丈量土地，核定田赋。30 年（1941）上半年结束后，业主反映畸轻畸重，又于 31 年复查，查出漏报土地 3069 亩、赋额 48 元，核减土地 5337 亩、赋额 1657 元。此后问题依然很多，33 年复查一次仍不合理。又于 38 年（1949）8 月成立镇巴县赋籍整理委员会，专办复查，不久停办。

**是年** 县设立卫生所，开始用西药治病，32 年（1943）改为县卫生院。

## 民国 29 年 ( 1940 )

**2 月 4 日至 20 日** 中共西乡简师支部书记刘继述带领救亡宣传队 12 人，到镇巴县城为抗日将士募寒衣，演唱抗日歌曲、话剧和活报剧等。

**3 月** 国民党镇巴县党部书记长史以鉴辞职，刘培中继任书记长，到任后没有



发展组织。

△ 国民党镇巴县政府发出布告，通知全县 1087 名吸食鸦片者，分 6 批到戒烟所戒烟。

**4月7日** 镇巴县政府发出训令，规定中小学教职员应一律加入国民党，未入党者速由校长介绍加入。

**7月15日** 县永和祥号（今三元镇凉桥村殷家河）纸厂所造火纸经陕西省第六区劝业展览会审查，成绩优良，由第六区行政督察专员转请陕西省政府发给纪念奖状。

**7月** 三民主义青年团陕西支团直辖镇巴区队成立。民国 33 年（1944）5 月成立临时分团部，36 年（1947）9 月 1 日成立三青团镇巴分团，同年 11 月 12 日三青团并入国民党。

△ 国民党镇巴县党网中心成立，组长金效先，有组员 14 人。下半年金效先任国民党镇巴县党部部长。

**是年** 县政府为扶持地主官绅关停歇业的铁厂复工，规定进厂工作的人可免兵役，先后有魏家河、朱家湾、黎坝、分水岭、过街楼等 19 座铁厂复工投产。

△ 实行乡保制，将全县 19 个联保改为 10 个乡，下设 75 个保，1227 个甲。

△ 县调集民工治理洋河县城南段。

## 民国 30 年（1941）

**6月28日** 镇巴邮政代办所改为三等乙级邮政局。

**9月21日** 上午 10 时许，全县见日全蚀。天色转黑，雀鸟归巢，空中可见星斗，虫鸣鸡啼，历时 1 小时许。

**是年** 筹建县银行，至 34 年（1945）募集股款 200 万元。1935 年 3 月 1 日正式开业，李伍垣任经理。

△ 游适吾改禁烟科为戒烟所，周正朝（号东屏）任所长。各地吸食者由乡造册、分期分批到城戒烟。经查验无瘾，方许出所。

△ 镇巴县成立田粮管理处。县长游适吾兼任处长，实征品种以稻谷为主，名称为军、赋、公三种。县下设城区、兴隆、观音、渔渡、三元五个田赋征收处。

## 民国 31 年（1942）

**2月** 陕西省建设厅派出矿产勘测队，赴本县逐乡调查勘测，整理出 1.2 万字的《镇巴县地质矿产调查报告》，对本县位置、交通、山脉、河流、地层系统、地质构造及铁、煤、石膏、瓷土等矿藏量、炼铁业现状及今后发展方向均作详细阐述。

**夏** 中共重庆地下党组织派党员杨化周（化名杨适）到镇巴工作。杨以兴隆田赋征收处主任的合法身份，关押了从来不交粮的恶霸地主黄绍伯，迫使其弟、兴隆乡乡长黄一勤担保交纳才予释放。

**是年** 全县 10 乡有 5 乡建立中心学校，设置初小和高小班，成为全县首批完全小学，原县马王庙街小学改为镇巴县城乡中心学校。

## 民国 32 年（1943）

**1月** 县建立民生工厂，主要任务是发展织布等地方工业。繁荣城乡市场，改良纺织，培养人才。民国 36 年（1947）3 月关闭。

**夏** 中共重庆地下党组织派党员傅淑华(女)、进步人士徐篆(女)到镇巴，进行革命活动。

**秋** 筹备 4 年的镇巴县立初级中学招生开学，设初中、简易师范各一班，学生 110 人。

**是年** 县政府在北校场建立农场，后迁南庙。

△ 县长王天生，密令简池乡乡长杨飞生、自卫队驻白阳关分队长唐登友在白阳关抢劫西乡过路客商棉花 20 多担，王被省政府撤职查办。

## 民国 33 年（1944）

**2月11日** 陕西省政府委派陈锡周任镇巴县长。

**春** 县自卫队中队长王善良将县立中学一学生抓去审讯，强令承认是“共产党”，学生们在教导主任傅淑华、级任教师徐篆指导下，向县政府请愿，未获解决，学生们痛打了王善良。汉中绥靖司令部闻讯密令国民党镇巴县党部逮捕傅、徐，二人撤回重庆。

**△** 镇巴城内夏姓一家大摆宴席，广请豪门春客。在县政府担任督学的，系北大毕业的学生黄一贯（平安人，字豁然）应邀赴宴。席中被亲朋劝酒过度，无法返府，夏姓派人将其伏背县府。第二天早上，发觉窒息于室，轰动全城。事后，一些文人墨士作出对联“三贯二贯一贯而死，不然尽然豁然长逝”。

**6月** 仁村乡王开举、王开成等，聚众数十人各执武器，在仁村乡第三保王家坡、徐家河、大韭园一带，抗拒兵役。

**10月10日** 国民党镇巴县党部规定：各机关团体任职人员，必须是国民党党员或三青团员；对已用之非党、团员，应即按年龄由机关主管介绍入党、入团。

**10月** 县长陈锡周伙同国民兵团副团长刘景怡合伙贩铁，强令解往汉中的500名壮丁，每人无偿背负30~50斤生铁到汉中，被师管区发现将铁没收，并给陈、刘记大过一次。

**12月12日** 县临时参议会举行成立大会，至次年5月8日举行过两次大会。

**12月15日** 镇巴县临时参议会召开一届一次大会第五次会议。参议员刘金印等三人提出议案：编修断缺68年的《镇巴县志》，审议通过。决议推荐王槐堂、刘金印两人聘请组织县志修撰人员。次年12月2日，在参议会召开的一届一次大会第八次会议上，县长陈锡周又提出一项修志经费标准议案，决议设馆长一人、编辑4人、雇员2人、工友2人，通过采访员经费和编辑费用的标准。终因编采人员筹困，县志编辑工作未能开展。

**是年** 镇巴县以下设十乡，城区乡长张子范；青水乡长胡继宗；渔渡乡长谭

学礼；仁村乡长李荣帮；长岭乡长钟光藩；三元乡长冯良谟；简池乡长王应哲；兴隆乡长郑国勋；观音乡长李杜友；纳溪乡长代茂尧。

△ 县教育、建设两科合并。把合作指导改为办合作贷款，建设方面只办催收电杆等方面的事宜。

△ 县政府选送 27 名青年从军援增抗日盟军，参加印缅战场。

△ 镇巴县成立民众教育馆，梅风琦任馆长。地址设在忠烈祠(今县委院内)。民国 34 (1945) 年由陈德邵任馆长，地址迁到福音堂(即今城关镇斜对面、原豆腐坊内)。为了做好抗日宣传，馆内设有图书室、抗日宣传图表、报纸、小说、刊物、乒乓球、羽毛球、象棋；还办板报、壁报，进行抗日救国宣传。民国 35 年(1946)撤销，其业务交城区中心国民学校。

## 民国 34 年 (1945)

**5 月 5 日** 县政府教科主编的《镇巴简报》创刊，主要内容：时政新闻、抗日宣传、异国风情。12 月，县参议会主办的《民报》创刊。民国 35 年(1946) 3 月 1 日与《镇巴简报》合并，更名《新镇巴》，为石印小报。

**上半年** 县长陈锡周奉命：派民工 1000 余人，编为一个大队，由国民兵团副团长刘景怡任大队长，率领赴汉中修飞机场。两月竣工返县，民工中致伤残甚多。

**6 月 19 日** 美国空军唐纳、赫尔、乔其三名中尉驾驶一架 POI 式战斗机，从苏州返回重庆时，在县南长滩寨子碾上空因燃料耗尽坠落。三名驾驶员跳伞，被当地群众护送到县城，21 日县政府召开欢迎会，22 日乘船由国民兵团护送到西乡。

**6 月 20 日** 镇巴县 10 个乡的乡民代表选举结束，乡民代表大会正式成立。

7 月 5 日 观音乡康必安向该中心国民学校捐款 1 万元，受到陕西省政府表彰，为其颁四等奖。

**8 月 15 日** 日本正式宣布无条件投降。县政府闻讯后速在大礼堂召开会议，分总务、筹募、纠察、游艺、宣传五组紧张地筹备庆祝抗日战争胜利的来临。从

胜利日起，悬旗 5 日；在体育场举行了庆祝大会；宣布放假 2 天，举行火炬游行；各机关、驻军、商号悬旗挂灯 3 日；演戏 3 天；玩龙灯、狮子、踩高脚等节目 3 日；张贴标语；慰问抗属。3 天之内，镇巴山城鞭炮之声盈野，欢呼之声震耳，街头巷尾，热闹空前。

**11 月 8 日** 县临时参议会改为县参议会，庞文彦任参议长，方继信任副参议长。张汉兴、傅汝弼等 12 人为县参议员。11 月 28 日至 12 月 3 日举行一届一次大会。县参议会至民国 38 年（1949 年）5 月 14 日，举行过 11 次大会。

## 民国 35 年（1946）

**春** 中共地下党员、碾子中心国民学校教师杨化周、曾曲江二同志，征得上级同意，离开镇巴回到重庆。

**3 月 1 日** 镇巴县成立银行。县党部、县政府、三青团镇巴临时分团、参议会、商会的负责人及汉中专署派来的代表参加大会，并题词、讲话。李伍垣任主任。接着《银行》报创刊，刘永义任主编。

**3 月** 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给本县籍陆军 88 师 524 团准尉班长晏安兴颁发“忠贞”奖章一枚，执照一张，表彰晏在对日“淞沪战役”中坚守四行仓库卓有战绩。

**6 月 1 日** 镇巴县司法处成立，曹乃祐代理审判官。

**6 月** 国民党镇巴县政府为堵截中原人民解放军，奉命组织地方武装。截止 8 月底，全县组建了 10 个自卫大队，共有武装人员 900 多名，并在全县设岗卡哨所，搜查共产党地下工作人员。

**9 月 3 日** 国民党陕西省政府通报各县，中国共产党以小商小贩身份为掩护，秘密向巴山地区派遣工作人员，命令镇巴县政府严密保甲组织，“清剿”共产党派遣的地下工作人员。

**9 月 13 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原部队进抵豫陕鄂边界，创建根据地，国民党陕西省第六区行政督查专员公署、保安司令部电令镇巴县政府县长陈锡周督率自卫队严密布防，清乡围剿，阻止人民解放军进入镇巴境内。

**10月15日** 县国民党、三青团头目，借为蒋介石庆贺59岁生日之机，向各机关团体、乡、保，各学校摊派匾、屏、中堂、旗、桌、椅、床、几等物数十件。

**11月** 国民党镇巴县政府奉命加强防备，巩固内战时期的统治，成立镇巴县保安警察队，翌年7月改为镇巴警察局，4个乡警察分驻所。1948年1月扩编警察武装，设国民党镇巴县府、城区、渔渡坝、观音堂、兴隆场、三元坝、简池坝、仁村等9个警察分驻所，共有武装人员132名。

## 民国36年（1947）

**4月28日** 李自立病故于沈阳杜聿明部。是年6月16日，镇巴县参议院议案称：李自立为国忘家，两袖清风，无产无嗣，身后萧条，其遗孀困居西安，生活清苦，尚需政府抚恤救济。

**5月16日** 县党部于5月16日至18日召开第二届代表大会。选举：金效先、庞文彦、胡玉盈、傅汝弼、陈锡周、方继信、夏登科为执行委员；郑国勋、阎汉民、梅春萱为候补执行委员；雷志鸿、赵少石、张汉兴为监察委员，程朝煊为候补监察委员。18日的闭幕会上，全体委员宣誓就职。翌晨，召开二届一次执、监委员联席会议，选出金效先为常务执行委员，雷志鸿为常务监察委员。

**7月** 县参议会召开一届六次会议。会上，省参议员王槐堂提出议案：为简池乡陆军中将李自立壮时离乡，为国忘家，随军收复东北，击溃日军，劳苦卓著，不愧为革命英雄。旋因积劳成疾，战后病故。蒙友杜某葬于沈阳。他身后萧条，两袖清风，无产无嗣，深感悲悯，而夫人生活清苦，困居西安，束手无策，亟应追悼抚恤，以昭激励而慰英灵。决定：一、举行追悼大会；二、刊制木主、送忠烈祠受祀；三、将生平事迹编入县志；四、专案呈请省政府从优抚恤。函县政府分别办理。

**8月** 晋冀鲁豫人民解放军第四纵队，南下豫西向陕南进攻，国民党镇巴县政府奉命加强地方武装，增设警察分驻所，同年秋成立县自卫总队，阻止人民解放军进入镇巴境内。

**9月23日** 国民党镇巴县政府奉命在全县建筑碉堡20座，扩充地方武装，裁汰冗弱，招募精干，筹资5080.5万元（旧币），购买枪支，提高装备水平，与共产党领导的人民解放军对峙。

**11月21日至23日** 各乡“选举”“国大代表”，国民党镇巴县党部指定的候选人庞文彦“当选”。但次年3月至5月1日去南京出席“行宪国民大会”的“国大代表”，却变成了方继信，方去南京后随国民党去台湾，再未回镇巴。

**12月19日** 为打破国民党胡宗南围攻陕甘宁边区的军事围剿，晋冀鲁豫人民解放军第12旅队向陕南进军，创建陕南根据地。蒋介石为加强巴山防线，调胡宗南部第3军和79师194旅驻防巴山地区。国民党镇巴县政府发出训令，令各乡成立常备队兼递步哨所，坚守要道隘口，并为驻镇巴县境内的国民党军队提供粮食等军需物资。

## 民国37年（1948）

**2月19日** 陕西省政府委派王恒蔚任镇巴县长。原任县长陈锡周贪污军粮贷款事发，被县党部呈报省政府撤职。

**4月20日** 黄一甲在白河县与解放军对抗被击毙。镇巴县政府在马王庙为其举行追悼会，借机向全县人民摊派“黄故团长追悼费”3亿元旧币。

**4月** 县参议会一届八次大会审核民国37（1948）年度县预算内及预算外两案共111.81亿元，8月一届九次大会又通过决议向各乡预借下季不敷款216.4亿元。由乡而保、甲摊派到户，民不堪其苦。

**4月17日** 国民党镇巴县政府筹资16700万元（旧币），借历年积谷半数，扩充地方武装，为国民党巴山防线部队增添设施，在县城增设碉堡10座，在安垭梁、北教场修建营房、仓库55间，修葺全县原有军事碉堡和工事。

**6月7日** 国民党镇巴县政府以豫陕边界与此距非遥千里，内战烽火紧急之由，扩充县地方武装，增设两个中队，急令各乡征兵役，征集军粮240万斤，摊派军鞋6000双。

**9月18日** 国民党陕西省保安司令部举行陕西省绥靖工作检讨会议，统一规定各县将自卫总队改为自卫团，国民党镇巴县政府于11月1日撤销县自卫总队，县长王恒蔚兼任上校团长，编两个大队，4个中队。次年增至5个中队。

**11月** 国民党镇巴县自卫团颁发本年度冬防计划，加强哨所和警戒巡逻，严防人民解放军南下和中国共产党地下工作人员入境。

△ 三青团镇巴分团与镇巴县党部合并，三青团员转为国民党党员。

## 民国 38 年 ( 1949 )

**1月** 中共西北局派地下工作人员到陕南，国民党陕西省保安司令部令各县自卫团严密防缉，镇巴县自卫团发出训令要求各乡组织自卫中队查防缉拿。

**4月** 县内市场发生拒用“金圆券”现象。29日，镇巴县政府紧急发出训令称此“显系奸徒故意破坏币政，应即查明严予惩处”。但不到半月，金圆券被彻底拒用，市场交易使用银圆或以物易物。县参议会不得不批准财委会核销报废库存金圆券 27619785.94 元。

**5月至8月** 胡宗南令省建设厅南郑电话管理所架设南郑至镇巴电话专线，为潜逃巴山顽抗作准备。

**6月22日** 国民党政府规定金圆券每五亿元兑换银元一元，7月2日发行银圆券代替金圆券，宣布银圆券与金圆券等值流通。由于贬值，不久出现拒用现象。11月镇巴县经理委员会决议：银元券应照常使用，如拒用者由政府惩办；但因银元券贬值，各项税收、派款只收银圆，不收纸券。

**7月7日** 国民党陆军 110 军，将镇巴、万源、城口、紫阳、岚皋 5 县划为“第一清剿区”，由陆军 104 师指导地方自卫队的反共“清剿”工作。

**7月** 国民党陕西省保安司令部决定建立以镇巴为中心的巴山游击根据地，顽固抵抗人民解放军，在镇巴设立西巴区指挥所，委派陕南暂编纵队司令季凌云为主任，将保安司令部 3000 支枪、2 万发子弹、6 门大炮、4000 发炮弹运到镇巴。季带陕保 3 团在镇巴、西乡两县筹集粮秣、侦察地形、绘制地图、构筑工事，欲



招兵一个旅与解放军对抗。

**8月17日** 四川通江、南江、陕西城固、西乡、镇巴、南郑、褒城、宁强、勉县9县县长聚集南郑，商讨联合地方团警武力，配合国民党部队阻击人民解放军的事宜，并签订“协定军事联合办法”。

**9月** 西巴区指挥所主任季凌云，授意国民党镇巴县党部书记长庞文彦组建陕保六团与解放军对抗。

**是年** 春夏连旱，继则螟蝗为灾，秋天淫雨弥月，山洪冲田毁地，收成锐减。

##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 1949年

**10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但本县尚未解放，仍在国民党统治下。

**10月4日** 中共镇巴县委、镇巴县人民政府，在宝鸡县营子头村陕南工作大队三中队组织建立，雒云任县委书记。县委设委员5名，县委下设组织部、宣传部、秘书室等工作机构。县政府设委员六名，薛步华任县长。县政府下设民政科、财政科、建设科、教育科和公安局、税务局及秘书室等工作机构。同时成立镇巴县大队部，何来旺任副大队长，余新、刘喜信任副政委。

**10月13日** “西巴区指挥所”令本县储存保安司令部绥粮大米20余万公斤，同时在简池屯储粮20万公斤，在城北禹王宫及仁村、星子山各屯储粮5万余公斤，以供打游击时军需。

**11月8日** 国民党镇巴县政府奉西安绥靖公署代电，召开构筑大巴山野战工程民工征集会议，决定向各乡征集民工425名、粮食14766公斤、食盐197公斤、专任人员稻谷36.35石、津贴等费1645元。人员、物资均于11月15日集中各乡公所所在地。

**11月19日** 驻四川南江的国民党“西南长官公署交通阻绝第五督导组”令镇巴县长派人去绵阳“川陕甘边区绥靖公署”领运爆破炸药，12月国民党军政人员

逃跑时，用以炸毁本县通往四川各要隘。

**11月下旬** 在解放军急速进军的强大压力下，国民党残军纷纷经镇巴逃往四川。至12月上旬，仅由西乡骆家坝经本县西部筒池到四川和由汉阴、紫阳经本县东南部纳溪、观音、渔渡败逃四川的就有5万余人。道路两旁5公里内民财被抢，千余头肥猪被杀食，300余人被拉去当民夫。

**11月29日** 中共镇巴县委在宝鸡制定了接管镇巴工作计划。内容包括对县情的分析、接管工作的方针和任务、工作方法、接管干部的分工等。

**11月** 观音乡金家垭康建鼎，受中共西北局城工部地下工作人员杨实委托，到镇巴策动庞文彦部起义。

**12月3日** 从汉阴溃败的国民党残部，在本县纳溪乡仁寿寺被解放军击溃，余部次晨窜入大市川又被击溃。

**12月6日** 国民党陕西省保安司令部副司令、陕西省反共救国军绥靖总司令部副司令杨显，由西乡溃退镇巴。8日委任镇巴县县长王恒蔚、国民党镇巴县党部书记长、县参议会议长庞文彦为陕西省反共救国军第十二游击纵队第四、第五支队司令。王以县政府、自卫团、警察局500多人组成第四支队；庞在原组织保六团的基础上，扩大由各乡保甲人员、青红帮、地方绅士、青壮年民众千余人组成第五支队。

**12月8日** 胡宗南电令杨显为国民党新编第八军军长，将2个保安旅、1个特务团改编为新八军的1、2、3师。新八军第2师师长季凌云率部离镇巴逃向四川巴中；10日，杨显亦率余部离镇巴经三元逃向四川巴中。途经通江县长坪，被人民解放军164团截击，折向南溃退通江县，后被人民解放军剿灭，军长杨显等被俘。

**12月9日** 解放军十八兵团派在国民党新八军的地下工作人员阎锡宾策动庞文彦的第五支队起义。

**12月12日** 王恒蔚率陕西省反动救国军第十二游击纵队第四支队向四川逃跑，庞文彦令五支队迫炮连追至九阵坝，将其击溃。

**12月15日** 庞文彦令第五支队所属各单位造具官兵花名册、武器弹药清册，为起义移交作准备。并严禁各部士兵无故鸣枪，如有情况，无命令亦不准射击。

**12月17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步兵第55师163团由西乡进驻镇巴，庞文彦派人迎接，镇巴和平解放。

**12月18日** 庞文彦率起义部队580余人向解放军交枪千余枝、炮2门、电台3部。27日后，解放军对庞部集训整编，按其志愿吸收120余人加入解放军，其余遣散回家。

**12月19日** 镇巴县人民政府宣告成立，薛步华任县长。并张贴“约法八章”等安民布告，宣传新区政策。同日，政府下设税务局，成立公安局。1950年1月1日对外办公。

**12月20日** 县政府召开原国民党镇巴县各级职员会。县长薛步华在会上作重要讲话，介绍中国革命胜利的大好形势及中国共产党的方针政策。同时决定由民政科、财政科对国民党政权、经济各机构进行清理接管。

**12月22日** 县政府接管原卫生院。1950年1月1日更名为镇巴县大众医院，3月15日，改称镇巴县人民卫生院。1959年1月5日更名为镇巴县人民医院。

**12月23日** 县政府宣告废除国民党实行的乡、保、甲制度，建立新的区、乡、村政权。并委派区长派出的工作人员赴全县各地开展建立人民民主政权的工作。截止1950年2月全县建立了10个人民区公署及75个乡人民政府。

**12月26日** 县政府通知各区公署收缴旧乡、保、甲和土匪枪支，登记民间私枪，发动群众建立人民武装。

**12月27日** 解放军步兵第55师163团在县城召开营连干部会议，研究分析敌情，部署各部的驻防地区及剿匪任务。

**12月28日** 县政府发布征粮命令：为确保去西南之军事主力和干部的粮草供应，在全县60%农户中借征公粮48万公斤、马料4.8万公斤、饲草15万公斤。

**12月31日** 年末统计，镇巴县共有19473户、90989人，干部64人，其中共产党42名。1所初级中学，99所小学，共有教职工143人，在校学生2167人。

耕地面积 583800 亩，其中水田 59400 亩。农业总产值 1198.95 万元。粮食总产 7155 万斤，征购入仓 356 万斤。油菜总产 120000 斤。茶叶 51600 斤，木耳 21500 斤，生漆 4300 斤。生猪存栏 26000 头；大牲畜 12188 头（匹），其中牛 12075 头；山羊 11060 只。养蜂 7800 箱。畜牧业产值 180 万元。

## 1950 年

**2 日至 21 日** 县委举办新招干部训练班，参训学员 76 名。

**2 月 10 日至 12 日** 镇巴县首届一次各界人民代表大会在县人民政府礼堂召开。出席会议代表 75 名。县长薛步华作《镇巴县人民政府工作和今后工作方针》的报告，县委书记雒云作大会总结。会议作出在全县进行民主建政、恢复和发展生产、实行减租减息、完成公粮任务等四项决议。通过民主协商产生镇巴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雒云为主任，李宁西、李万益为副主任。

**2 月** 建立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镇巴工作委员会，辖 40 个基层团支部。1953 年 9 月改名为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镇巴县委员会。1957 年 7 月更名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镇巴县委员会。

△ 中国人民银行西乡县支行派员来县筹建镇巴县营业所，3 月 1 日营业，4 月营业所升格为镇巴支行。

**2 月 23 日** 成立镇巴县缉私委员会，截止 1951 年 10 月 2 日，全县查获鸦片 283.02 两，在县城马王庙当众检验焚毁。对查出的 100 名烟毒贩和 170 多名吸食者进行教育，依法逮捕判刑 5 人，管制 8 人。

**3 月** 成立镇巴县民主妇女联合会。1957 年更名为镇巴县妇女联合会。

**4 月 1 日至 7 日** 县委召开党员干部大会，参会 88 人。会议传达陕南区党代会精神，讨论和部署建党、建政、建团和生产救灾、剿匪肃特、公粮入仓、税收、公债发行、财经、民主改革、严明干部纪律等工作。

**4 月 23 日至 24 日** 驻镇巴县的人民解放军 163 团和镇巴县的部分民兵，在瓦庙子、鹿池坝等地镇压“巴山反共救国军”暴动，击毙匪首王坤三、王子明等

10 余人，俘获暴徒贺兰泉、王瀛仕、贺锡云等人。

**4 月** 设立镇巴县人民法院，县长薛步华任审判长，李西宁任副审判长。

△ 县委成立剿匪指挥部，发动全县人民，组织驻军和县大队，开展剿匪斗争。

**5 月 10 日** 成立中共镇巴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陈宝连任书记。1955 年 7 月中共镇巴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更名为中共镇巴县委监察委员会。1960 年 7 月选举产生县委监委，委员会由 9 人组成，选举书记、副书记。“文革”开始后，监委被迫停止工作。

**5 月 11 日至 13 日** 镇巴县首届农民代表会议召开，讨论剿匪肃特、生产救灾、公粮入仓、减租、清债、反霸等工作。选出 17 人组成的镇巴县农民协会临时委员会。陈宝连任主任。至 1951 年 10 月 24 日，农民代表会议共举行过 4 次。

**5 月 29 日** 县政府调整全县行政区划，撤销仁村、长岭、纳溪三个人民区公署。将原有的区、乡撤并为 7 个人民区公署，72 个人民乡公所。

**6 月 23 日** 县公安局破获“中国青年义勇军”暴动案，查获匪徒 100 余人，缴获步枪 47 支，子弹 3500 余发、手榴弹 31 枚。

**6 月 28 日** 县委决定组建城关、渔渡、观音、兴隆、三元、筒池、青水等七个区党委。

**6 月** 伏旱 20 余天，包谷苗枯，减产一半。

**7 月** 成立镇巴县工会。1953 年 10 月 23 日更名为镇巴县工会联合会，1964 年 9 月更名为镇巴县工会，1973 年 4 月重建镇巴县总工会委员会，10 月 2 日，复称镇巴县工会。

**7 月 18 日** 破获李焕章匪特暴动案。

**8 月中旬** 县委在九阵乡进行反霸减租试办，10 月中旬在三元坝乡进一步试办。次年 2 月中旬在全县 72 个乡全面开展，到 4 月底，反霸减租运动结束。

**9 月 10 日** 县一届三次各界代表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会议代表 103 名。会议讨论肃清特务，反霸减租，恢复工厂、学校、修路、繁荣市场、秋收秋种，公

粮入仓等工作。

**9月16日至10月27日** 淫雨42天，山洪暴发河水泛滥，城关、青水、观音3区，秋粮损失三分之二。

**10月2日至4日** 县召开第二届农民代表大会，出席会议代表76人。会议传达陕西省农代会及县三干会议精神，安排部署今冬明春的农运任务。

**11月** 全县开展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宣传教育运动。至次年，全县人民为抗美援朝捐款及慰问金12580万元（旧币）、慰问品3800余件，150名青年参军。

**12月** 镇巴县收音机站成立，县城人民首次听到无线电广播。

△ 镇巴县人民文化馆成立。1957年更名为镇巴县文化馆。1978年新建办公楼，建筑面积600平方米。1995年设有文学、美术摄影、群众文化、文物图书等辅导班。1994年举办全县唢呐大赛；1995年10月，由县文教局主办，文化馆组织全县民间歌手大赛，参赛的53名歌手均为农民。其组织的文艺活动活跃，具有浓厚的大巴山区特色，深受群众欢迎。

△ 本年全县恢复小型铁厂9个，小煤窑7个，毛边纸厂25个，火纸及皮纸厂100多个，油坊30多个，织布机150架，织袜机6架，瓷厂12个。年产铁100余吨，土纸126.2吨，陶瓷3.96万件，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50%。发展商业户750多家，比上年增长1倍。

**12月31日** 年末统计，全县有25786户，129990人。干部397名，其中小学以下文化程度为244人。耕地面积687000亩，其中水田61200亩。农业总产值1361万元。畜牧业产值204万元，造林1255亩，零星植树4万株。

## 1951年

**2月22日至23日** 县委召开镇巴县农民代表会议。出席代表79名。主要讨论反霸减租、清匪肃特、建立地方人民武装问题。

**2月底** 镇压反革命运动在全县铺开。至1953年7月集中打击土匪、恶霸、特务、反革命暴动犯等反革命分子500余名。

**3月15日** 兴隆区破获以莫天朗为首的反革命武装暴动组织“陕西省反共救国军第十游击纵队第十支队”，捕获主犯11人。

**3月** 县委建立镇巴县人民武装部，县长薛步华兼任部长，县委书记雒云兼任政委。1952年1月改称陕西省汉中军分区镇巴县人民武装部。

**4月13日** 县委报经中共南郑地委同意，成立镇巴县人民政府党组，县长薛步华任党组书记。

**4月** 县政府发动、组织全县农民种棉花1117亩，秋季收获5585公斤。

**4月底至5月15日** 县政府拨出200万公斤包谷，南郑专署拨出66620公斤包谷，无息贷给农民，扶持生产。

**春至秋后** 全县农村成立农业生产互助组3186个。

**5月15日至7月22日** 干旱、淫雨、风、雹、洪水，死亡5人，伤6人，粮食产量大减。

**5月6日至12月24日** 县上拔粮386640公斤，调集民工5683人，将镇巴县城至西乡穿心店62.5公里人行小路扩建为2米宽的大道，架桥9座。

**7月中旬至9月底** 县委在九阵、老关、黎坝乡进行土地改革试点。11月起，分两期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土地改革运动，至1952年4月底结束。

**7月** 县政府成立工商业联合会。

**8月26日** 县政府成立人民监察委员会，李宁西兼任主任。

**9月12日** 南郑地委将西乡县堰口区杨家河乡划归镇巴县城关区管辖，两县、区各派科员、助理员1名办理交接手续。

**10月2日** 在城内马王庙当众焚毁县缉私委员会查获的鸦片283.3两。

**10月5日** 县委成立镇巴县土地改革委员会，雒云任主任委员，薛步华任副主任委员。分两期在全县开展土地改革工作，于1952年4月结束。

**12月11日** 县政府决定：将城关、渔渡、观音、兴隆、三元、简池、青水等七个人民区公署依次改为镇巴县人民政府第一至第七区公所。所辖73个人民乡公所改为乡人民政府。

△ 县委决定：将城关、渔渡、观音、兴隆、三元、简池、青水七个区党的委员会依次改为第一至第七党的委员会。

**12月25日** 县委在全县干部中开展以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为主要内容的“三反”运动。从1952年1月至8月，分两期在县级单位、7个区和73个乡镇全体干部中开展“三反”运动，历经学习动员、坦白检举、定案处理、理想建设等阶段。运动中，共清查有贪污行为的189人，其中贪污1万元以上至100万元的171人，100万元至1000万元（以上均为旧币）的18人在处理中对134人免于处分，其余人员分别给予了党政纪律处分和刑事处罚。

△ 镇巴县开始编印《时事新闻》，后改为16开的《广播快报》，后停办。

## 1952年

**2月21日** 召开首次全县劳动模范代表会议，出席代表124人。

**2月25日至26日** 县首次召开全县烈军属荣复军人代表会议。

**2月27至29日** 召开县第二届第四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出席代表115人。讨论把二期土地改革和“三反”、“五反”（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窃国家财产、反偷工减料、反盗窃经济情报）进行到底等问题。

**2月** 改干部供给制为薪金制。

**3月** 县委决定设立统战部。

**4月** 县政府决定成立镇巴县工商联。

**5月** 县政府决定：将原邮政局、电报所、环境电话管理所合并，成立镇巴县邮政局。

**6月14日** 全县工商户增加218户，火纸、构皮纸厂由100个发展到200个，油坊由30个发展到50个，小煤窑由7个发展到13个，生铁年产量由50万斤增加到120万斤。

**6月22日** 县政府接收中国人民解放军第55师生产合作社经营的蒿枝坝纸



厂，资产为 3828.43 万元，（旧币）此厂原系一恶霸私有，解放后被没收，由 55 师合作社接管并投资经营。同时还接管了 55 师合作社经营的三溪口人民铁厂流动和固定资产 2224.33 万元。

**6 月 26 日至 7 月 5 日** 大雨，稻田淹没 6320 余亩。高山晚洋芋大部分霉烂；冲毁农田 5196.4 亩，大小堰渠 479 条，民房 348 间，桥梁 26 座，死 10 人，伤 6 人。8 月 1 日至 9 月 12 日，连续降雨 759.8 毫米，发生山洪 5 次，河水猛涨，全县损失近 10 万公斤通产的农田，422276 公斤通产的旱地，垮房 344 间，死 7 人，伤 1 人，伤亡家畜 32 头。

**7 月 1 日** 镇巴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开始筹备，8 月 1 日营业。并先后成立渔渡、长岭、黎坝、凉桥、简池坝、过街楼、青水河 7 个基层社。

**7 月下旬** 县上召开三级干部会，通报县、区、乡 203 名干部进行“三反”情况，20 天内查出有贪污行为的 123 人，共贪污 37623450 元（旧币）浪费 1535 万元，8 月定案处理，连前累计，共处理贪污案 171 件，开除 3 人，撤职 6 人，记过 12 人，警告 16 人，判刑 17 人，批评教育 117 人。

**8 月** 县委决定：成立镇巴县人民武装部党支部。同月县人武部配备专职部长、副部长和政委、副政委，县委书记兼任第一政委。程合义任部长，雒云兼任第一政委，王隆恩任政委，高文勋任副政委。

**8 月 21 日至 9 月 10 日** 县委开展整党工作，全县 86 名党员除 38 名参加省、地委党校学习外，其余党员集中在县上进行整党学习。党员对照八条标准，自觉检查思想作风和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运用批评和自我批评方法，通过耐心教育、登记、审查、鉴定、处理等步骤，并在整党中接受新党员 12 名。

**9 月 23 日至 25 日** 县二届五次各界代表会议在县城召开，到会代表 179 人。会议讨论救灾和秋季生产等工作，选举出席陕西省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表 3 名。

**10 月 21 日** 中共南郑地委组织部通知，经省委批准，陈宝连任中共镇巴县委组织部部长。

**10 月 25 日至 27 日** 县第一届妇女代表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 136 名，

大会选举产生镇巴县民主妇女联合会第一届委员会。大会还选举出席陕西省妇代会代表 2 名。

**11 月 11 日至次年 5 月底** 434 名干部分两期在全县开展查田定产工作，并复查土地改革，处理了遗留问题 1569 件。

**11 月** 县委决定：成立镇巴县人民检察署。1955 年 12 月改为镇巴县人民检察院。

△ 镇巴县查田定产委员会成立，随之在全县开展查田定产工作，于 1953 年 5 月初结束。

**12 月 10 日至 13 日** 召开县三届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出席代表 224 名，选举县人民政府委员、县长和各界人代会常务委员会委员、主席、副主席。

## 1953 年

**1 月 16 日** 县委成立贯彻婚姻法运动委员会，县委书记雒云为组长，县长杜力田为副主任，县委委员、宣传部部长成大顺等为成员，委员会下设办公室等机构。

**1 月 30 日** 经省人民政府行政会议通过任命杜力田代理镇巴县人民政府县长。免去薛步华镇巴县人民政府县长职务。

**2 月 6 日** 县委召开关于贯彻婚姻法动员大会，县级领导、区委书记、区长及县属单位负责人 126 人参加大会，县长杜力田主持会议，县委宣传部长成大顺作动员报告。

**2 月 21 日至 24 日** 县第二届妇女代表大会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 97 名，大会选举产生镇巴县民主妇女联合会第二届委员会。

**2 月 22 日至 25 日** 县召开第三届各界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出席代表 160 人。会议总结农业生产的经验，并通过第二期土改复查、查田定产、春耕生产、救灾及开展贯彻“婚姻法”运动的计划和全县国民经济计划，即第一个五年计划（1953~1957 年），以农业合作化和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为重点，实行

生产统一安排，资金统收统支，物资统一调拨，产品统购统销，劳动力统一调配的集中型计划管理体制。

**3月30日** 县委举办建党训练班，将培养的入党积极分子分期分批集中在县上进行建党学习培训。截止12月底，县委举办五期建党学习班，新发展党员207名，其中农村党员159名，机关48名，建立机关和乡党支部57个。

**3月** 县人民政府取缔反动会道门组织，截止6月底，共登记一贯道、圣谕坛等会道首50余人。打击其中反动会道首，逮捕判刑14人，管制4人。摧毁各种会道教堂40多处，自愿退教退道者1075人。

**4月25日** 县政府组织人员清查全县民船水运情况，到6月10日结束。查明镇巴县至西乡县城之间的洋河、牧马河航运线为240华里，途中码头2处（陈家滩、堰口），共有1至1.5吨的航运木船（筏）52只，运量为72吨。是西（乡）镇（巴）公路修前的大型运载工具。

**5月20至21日** 青水区梨溪坪一带下雪。

**6月16日** 县政府调整全县行政区划。缩小区、乡行政范围，增设第八（仁村）、第九（杨家河）、第十（碾子）区公所，增设22个乡。同时，中共镇巴县委新设立中共镇巴县第八、第九、第十委员会。至此，全县辖10个区、95个乡、450个村。

△ 全县暴雨。城关、渔渡、观音、三元、简池、青水6区冲毁稻田1938亩，玉米3万余亩。

**6月25日至27日** 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镇巴县首届团代会召开，出席代表89名。会议传达青年团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精神，选举产生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镇巴县第一届委员会。

**6月26日** 城关、渔渡、三元、简池、青水区13个乡下冰雹1小时，雹块如核桃大，受灾面积11326亩。政府拨款2000万元（旧币）救济480户。

**8月4日** 一艘由镇巴县洋河开往西乡县乘坐15人的小木船，在杨家河庙滩触石沉没，淹死7人。

8月 县委书记雒云工作调动，代县长杜力田主持县委工作。

8月31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人口普查登记办公室，进行第一次人口普查工作。普查结果，全县总人口为185280人，其中男性为95722人，女性为89558人；汉族185203人。回族36人，苗族41人。

9月20日 县委决定：设立县级机关党总支。

10月12日至1954年1月23日 由省水利局设计，县财政投资1.6亿元（旧币），动员民工23720名，用工21.98万个，修筑河堤1873立方米，控河床21270立方米。修筑县城洋河护岸防洪堤288米，加高旧堤71米，深挖河床1750米，移出沙石34150立方米，沿堤植柳6500株。

10月20日 南郑专员公署通知：经陕西省人民政府通过，任命杜力田为镇巴县人民政府县长。

11月 全县开始实行粮食统购统销。

12月13日至次年4月中旬 全县首次普选，选出乡（街）人民代表2212人。在首届乡人民代表大会上，选举乡人民政府委员会和县人民代表138人。

12月21日至24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秋收评比暨水利模范代表会。总结和交流发展农林牧生产的经验，学习讨论贯彻社会主义过渡时期总路线与总任务。评选并表彰特等丰产村2个，一等丰产互助组7个，三等丰产互助组20个，农林、牧模范22人。

12月25日 县委派出工作组在周家营再从德互助组试建周家营农业生产合作社，入社18户85人。

12月31日 年末统计：全县有38027户，187105人，1所中学，229所小学，共有教职工428人，在校学生11585人。耕地面积749400亩。其中水田63100亩。农业总产值1658万元。粮食总产10425万斤，油菜产量14.15万斤，征购粮食563万斤，调出13万斤。工业产值132万元。生产生铁270吨，茶叶6.5万斤，木耳2.13万斤，生漆5200斤。财政收入64.4万元，支出60.2万元。完成税收287819元（计划为299861元）。商品零售额为21.8万元。生猪存栏63800

头。大牲畜 29818 头（匹），其中有牛 29643 头。山羊 25565 只。畜牧业产值 249 万元。造林 4998 亩，零星植树 31 万株，封山育林 9779.4 亩。

## 1954 年

**1 月 12 日** 中共南郑地委通知，省委同意，经西北局批准，杜力田任中共镇巴县委书记。

**1 月 30 日** 中共汉中地委报经省委同意，西北局批准，陈宝连任中共镇巴县委副书记。

**1 月 31 日** 县政府通知：经陕西省人民政府行政会议通过，任命成大顺为镇巴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免去杜力田县长职务。

**2 月 20 日** 县委在县城召开群众大会，听取中国人民第三期赴朝慰问团汉中地区代表焦运光、楚元茂所作的抗美援朝，保家卫国报告。

**3 月 18 日** 县政府通知，第一区下辖的城关街人民政府由县人民政府直接管辖。

**4 月至 7 月 28 日** 县委派出试点组，把响洞子街上 28 名铁匠组织起来，建立全县第一个手工业生产合作社——镇巴县响洞子铁业生产合作社。到 1956 年底，全县共建立 19 个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组），307 名手工业者参加生产合作社，占手工业者的 90%。

**5 月 23 日至 25 日** 县政府首次召开手工业代表会议，出席代表 70 名，讨论社会主义改造和经营发展等问题。

**5 月** 县人民武装部政委王隆恩工作调动，高文勋接任政委职务。

**6 月 2 日** 县委决定：设立审查干部委员会，陈宝连任主任，薛雨贤任副主任。截止年底，对全县 311 名干部中查出有政治历史问题的 44 人，其中调离工作岗位 1 人，清除 2 人。在审干中接收 19 名干部入党。

**6 月 22 日至 30 日** 中共镇巴县第一次党员代表大会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 74 名，列席代表 18 名，代表全县 368 名党员。会议传达中国共产党七届四中全

会精神，县委书记杜力田代表县委作《关于镇巴县党的团结问题的检查及今后增强党的团结》的工作报告。通过《集中力量开展以互助合作为中心的农业增产运动而奋斗》的决议，选举产生中共镇巴县第一届委员会委员 11 名，候补委员 1 名。在一届一次全委会上选举杜力田、陈宝连、薛雨贤、成大顺、王汝旺五人为县委常委；杜力田为县委书记，陈宝连为副书记。

**7月15日至20日** 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 121 名。大会听取审议副县长成大顺作的《政府半年来工作总结及今后工作意见的报告》；通过《加强对农业生产互助组、合作社的领导》的决议；会议选举出席陕西省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3 名。

**7月底至9月20日** 全县开展打猎保秋运动，共捕获各种野兽 9116 只（头）。

**8月** 县委决定，在县、区党员干部中确定兼职支部教员 55 名，党课辅导员 42 名。

△ 陕西省镇巴县人民武装部改为镇巴县兵役局，同时撤销各区人民武装部，设专职武装干部。1959 年 5 月，将镇巴县兵役局改为陕西省镇巴县人民武装部。隶属汉中军分区。

**10月5日** 县委决定：设立县供销合作社党组。1957 年 1 月撤销，1961 年 8 月恢复。

**12月11日** 县供销合作社首届社员代表大会召开。全县农村基层供销社已发展到 9 个，分销店 9 个。并从 12 月 21 日至 1955 年 1 月 10 日，培训 86 名农业生产合作社会计和 9 名区会计辅导员。

## 1955 年

**1月14日至16日** 县第一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 29 名。选举产生镇巴县工会联合会第一届委员会，选举出席省工会会员代表大会代表。

**2月14日** 县委决定：设立生产合作部，1958 年 6 月改称农村工作部。

△ 中共汉中地委通知，经省委批准，薛殿芝任中共镇巴县委副书记。

**2月21日** 县政府在全县开展币值改革宣传，3月1日发行新人民币，收回旧人民币。

**3月1日至4月20日** 县财政拨款2988元修起长岭铁索桥，方便县城至三元、简池两区的交通。

**4月3日至6日** 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112名。会议审议并通过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大会根据宪法规定，决定将“镇巴县人民政府”改称为“镇巴县人民委员会”。大会选举产生镇巴县第一届人民委员会，成大顺当选为县长，薛雨贤当选为副县长，高登魁为法院院长。

**4月7日** 县政府改称镇巴县人民委员会（以下简称：县人委）。各乡、城关街人民政府随即更名为乡、城关镇人民委员会。

**4月10日至5月10日** 全县改造贫瘠乡村工作在街上（现大楮）乡试办。省拨款3万元（新币），帮助全县万余户农民改变生产、生活贫困面貌。

**4月上旬至6月中旬** 1.2万亩水田干旱，夏至过后才插上秧，2000亩水田改种旱粮。

**5月27日** 县人委将第一至第十区公所依次更名为城关、渔渡、观音、兴隆、三元、简池、青水、仁村、杨家河、碾子垭区公所。

**6月4日至6日** 县委生产合作部召开农业社主任、会计会议。出席会议136人。研究处理大批新建农业生产合作社收益分配的具体政策和遗留问题。

**6月14日** 县内部分乡村遭暴雨、冰雹袭击，8月至9月又有19个乡遭暴风雨、冰雹袭击，受灾22500余亩；折断大树两万余株，毁民房95间。

**6月23日** 镇巴县成立航运管理所，配干部二人。1964年9月1日，因航运业务消失而撤销。

**7月** 镇巴县设立计划委员会，管理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7月18日至20日** 镇巴县首次青年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大会召开。

**7月18日至26日** 中共镇巴县一届二次代表会议召开，出席代表80名，列席代表8名。会议传达全国党代会关于第一个五年计划草案和关于高岗、饶漱石

反党联盟，成立党的中央和地方各级监察委员会等三项决议。补选薛殿芝为县委常委、副书记。选举产生县监察委员会书记和委员及央和中地方党代会的代表。

**7月23日** 县委将第一至第十区委依次改名为中国共产党镇巴县城关、渔渡、观音、兴隆、三元、简池、青水、仁村、杨家河、碾子埡委员会。

**8月1日** 县人委对22户烈士、198户军属、22名残废军人、51名复员军人落实优待劳动日1.1万个。从此之后，每户每个优待200~400个劳动日。

**9月至10月中旬** 县上训练280名干部和积极分子，于9月20日到达农村帮助实行粮食三定（定量、定购、定销），于11月6日结束。查明全县田地784,535.89亩，定产1.02亿斤，定购833万斤，定购定销226万斤。

**11月2日** 经省委批准，宋斌任中共镇巴县委组织部长，免去陈宝连的组织部长职务。

**11月9日至16日** 县委召开三级干部会，出席626人，会上学习毛泽东《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报告和党的七届六中全会决定，讨论农业合作化问题。在全县开始建立高级农业社试办工作。到年底，全县农业社发展到746个，入社农户20374户，基本实现合作化。

**11月** 县委决定：设立财贸部。

**12月31日** 县委在整社建社的同时，开展建党建团工作。全县共接收新党员460名（其中男419，女41人）、新团员1506名。新建党支部29个，党小组75个。

是年 全县粮、棉、布、油实行按个定量供应。1957年猪肉、食糖按人限量供应。第一次发布票每人每年1丈8尺，1959年每人每年3尺7寸。1960~1962年三年困难时期，布票每人每年1.7尺；城镇居民粮食每人每月定量12.5公斤，菜油每人每月0.2公斤；1981年涤棉、混纺布销售免收布票；1983年起棉布售免收布票；粮、油、煤与少数紧俏工业品仍凭票证供应；1985年后，除粮油外，其他商品不再凭票供应；1988年6月先后两次出现大规模商品“抢购风”，由于国营商品及时调节，很快得以平息；1992年后，粮油不再凭票供应。



## 1956 年

**1月20日** 县委制定关于党的基层组织工作分部管理的暂行规定。由县委组织部、宣传部、生产合作社部、财贸部分别管理全县党的基层工作。

**1月28日** 县委决定：将全县 10 个区委、94 个乡党支部调整撤并为 8 个区委、4 个直属乡（镇）和 62 个乡党支部。

**2月7日** 城关召开 200 余人参加的县扫除文盲动员大会。4 月，乡级扫盲协会和青年扫盲工作队开始建立。随即 35 个乡建起扫盲协会；39 个乡建立扫盲工作队，有队员 1697 人。

**2月22日至3月1日** 县委召开三级干部会，讨论对农业、手工业、私营工商业加速社会主义改造。至年底，全县建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579 个，手工业社、组 19 个，对私营工商业以各种形式进行改造的总数达 96%。

**2月** 县委在全县 6467 名干部职工中开展肃反运动。共清查暗藏的反革命分子和其它坏分子 111 名。到 1962 年底结束。

**3月** 县委分两期对 62 个乡党支部进行整顿，对不称职的乡支部书记进行调整，新建乡支部委员会 21 个。在农业社中建立党支部 64 个、党小组 124 个、团小组 213 个，发展新党员 719 名。

**3月16日** 县境第一条公路西（乡）镇（巴）简易公路开始测设、施工，次年 1 月 22 日竣工，2 月 4 日通车。

**3月18日至21日** 县工会联合会第二届会员代表会召开，出席代表 32 名，选举产生镇巴县工会联合会第二届委员会。

**3月** 县委决定：设立文教部。

**4月** 县委决定：成立镇巴报社。6 月 1 日《镇巴报》创刊发行，主要内容：宣传党的方针政策、传播科学文化知识、歌颂好人好事、指导农业生产，月发行量最高达 3280 份。1962 年 9 月 17 日，县委撤销镇巴报社。《镇巴报》从创刊发行截止停刊时，共出刊 925 期。

△ 全县各级党组织发动群众广泛收集革命历史文献和文物，到 10 月共收集建国前的革命历史文献 22 件，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红四方面军留下的石刻和书写的标语 16 条

4 月 30 日至 5 月 2 日 大风，1.99 万余亩夏粮作物倒伏，折断 7.9 万余株大树，倒塌房舍 5423 间，伤 6 人，死 1 人。

5 月 4 日 县人委召开全县扫盲积极分子大会，对扫盲先进集体及积极分子予以表彰奖励。

6 月下旬至 9 月初 全县迭遭冰雹、霜冻等灾害，受灾 12.95 万亩。

6 月 26 日至 29 日 青年团镇巴县第二届团员代表大会召开，出席代表 112 名。选举产生青年团镇巴县第二届委员会。

8 月 县委设立政法部。

8 月 8 日至 10 日 县举办第一届工人体育选拔竞赛运动会，选拔出席汉中专区首届工人体育运动会代表 25 人。

8 月 24 日 县人委决定：成立选举委员会，在小洋乡进行普选工作试办，总结经验，然后在全县开展普选工作，截止 11 月 7 日，依法登记选民 101456 人，选举产生乡（镇）人民代表 2063 名，县人民代表 185 名。

9 月 1 日 成立镇巴县农业银行。

9 月 5 日至 15 日 县委召开县、区、乡三级干部会议，开展整顿干部思想作风，反对官僚主义、主观主义、强迫命令和不关心群众生产生活的思想教育。要求各级干部深入实际调查研究，解决群众中存在的实际问题。

9 月 县建设科分为农林水牧局和交通科。

△ 从工商科分设商业局。粮食科改为粮食局。

9 月 15 日 县工资改革委员会成立，薛雨贤任主任。全县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改工资分和物价补贴制为货币工资制。

△ 县人委决定：将“镇巴县人民委员会计划统计科”分设为“镇巴县人民委员会计划科”、“镇巴县人民委员会统计科”。

**10月** 县人委制定1956~1967年镇巴县地方经济十二年远景规划（后改为1958~1967年十年远景规划）。

**11月10日至14日** 中共镇巴县第二次党员代表大会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129名，列席代表26名，代表全县1801名党员。会议听取并审议县委书记杜力田作的《两年来工作的基本情况与今后几项主要工作任务》的报告和宋斌作的《关于党的监察工作的发言》，通过“镇巴县关于贯彻《全国农业发展纲要（草案）》的实施方案和规划”，选举产生中共镇巴县第二届委员会委员15名，候补委员4名，二届一次全委会选举杜力田、陈宝连、薛殿芝、薛雨贤、成大顺、宋斌、贺成斌、温玉廷等8人为县委常委；杜力田为县委书记，陈宝连、薛殿芝、宋斌为副书记。

**11月17日至20日** 县委召开三级干部会议，传达党的“八大”会议精神。布置以民主办社为内容的整社运动和翌年生产建设任务。

**11月27日至12月1日** 县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156名。会议听取并审议县人委《关于一年来政府工作总结与今冬明春工作任务的报告》。选举产生县第二届人民委员会县长、副县长和县人民法院院长、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成大顺当选为县长，薛雨贤、吴子修当选为副县长。

**12月17日至20日** 县人委在县城召开先进生产者经验交流会，各条战线上的先进集体和个人交流经验。会上树立兴隆区为模范区，周家营、老关等10个乡为模范乡，同时还表彰奖励模范集体22个，模范个人35名。

**12月** 镇巴县兵役局政委高文勋工作调动，唐武接任政委职务。

**是年** 镇巴县电影放映队成立。

## 1957年

**1月1日** 县委决定：设立工业交通工作部。1958年8月29日与财贸部合并，同年12月分设为工业交通部、财贸部。

**2月** 县委整顿基层党支部153个，党小组125个，新建党支部40个、党总

支 5 个、党小组 36 个，改选支委 17 个。有 1476 名党员参加整顿学习。

**3月26日** 县委根据中央和省地指示精神，制定精减机构、紧缩编制实施方案。至 1958 年 6 月，县委、县人委撤并工作机构 7 个。全县干部下放基层 138 人，劳动锻炼 66 人，辞职 30 人。

**4月10日** 县人委发出奖励开辟荒芜茶园的通知，至 8 月，全县开垦荒茶 2320 亩，移栽茶苗 5993 窝，压条繁殖 7901 株，台刈 75705 窝，除草 2885 亩。

**4月27日** 县人委发动群众找矿活动，到 1958 年初步查出：县内地下蕴藏铁、煤、硫黄、石棉、铜、铝、磷、冰洲石、水晶石、滑石、石膏、盐、碗泥石、青矾、重晶石等 15 种矿藏。

**5月13日** 县委召开县级机关干部会议，学习传达毛泽东主席在最高国务会议第十一次（扩大）会议上《关于正确处理内部矛盾的问题》的讲话。县委对、贯彻“讲话”作具体安排部署。

**5月至6月** 全县职工、农民、工商户认购经济建设公债券 53791 元，超额 8.47%完成省上分配任务。至 11 月底入库 50089 元，占任务的 100.97%。

**7月中旬** 暴雨，降水量 301 毫米，冲毁河堤 96 条，堰渠 632 条，毁田 1260 亩，旱地 6505 亩，倒塌房屋 121 间，圈舍 125 间，死亡 5 人。

△ **7月中旬至9月中旬**，县委开展以打击地富、反革命分子破坏活动，批判富裕中农资本主义思想，反击资产阶级右派思想影响，保卫农村社会主义阵地为主要内容的社会主义宣传教育活动。

**8月初至9月中旬** 全县开展以加强社会主义思想教育，整顿财务会计工作为中心，适当调整贫农与中农，穷队与富队之间的经济关系，搞好秋季分配准备为内容的整党整社工作。

**秋** 天旱月余，受灾水田 3.42 万亩，旱地 10 万余亩。

**9月16日至11月6日** 县委派出工作组，分别在周家营、星民农业生产合作社进行以两条道路斗争教育为主，以整顿基层组织和党员、干部的思想作风，落实“三包”，完善经营管理为内容的整风整社试点工作。从 12 月至翌年 4 月，抽

调 6000 多名干部分两期对全县农业生产合作社进行农村整风整社工作。

**10月24日至28日** 青年团镇巴县第三届团员代表大会召开，出席代表 143 名，会议听取县委书记杜力田的讲话和团县委的工作报告，选举产生共青团镇巴县第三届委员会。

**11月1日** 县委成立整风工作领导小组，至 1958 年 9 月，在县、区、乡机关、群众团体、企事业单位干部教师中开展了整风运动。

**11月10日至30日** 县委召开 1368 人的四级干部会，用 12 天时间开展整风和鸣放辩论。会后在县级机关、企事业单位进一步开展整风反右运动，1958 年 1 月 2 日至 2 月 14 日，利用寒假集中对 485 名中、小学教师进行整风反右。至 1958 年 9 月 25 日，全县整风运动结束，划定右派分子 32 名。接中央指示，1959 年至 1964 年摘去右派帽子 12 人；1978 年对原划右派分子全部摘帽；1980 年对原错划为右派分子 32 人，经复查全部改正，恢复名誉。

**12月1日至3日** 县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在县城召开。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委员会的工作报告。讨论部署今冬明春和 1958 年的工作任务及奋斗目标。

**12月5日至次年4月25日** 全县抽调县区乡干部 600 多名，分两期（每期 50 天）对 633 个农业社进行整顿组织和党员、干部思想作风，整顿财务，完善经营管理为内容的农村整风运动。

**12月31日** 年末统计：全县有 38861 户，200052 人，2 所中学，266 所小学，有教职工 565 人，在校学生 16137 人。耕地面积 684500 亩，其中水田 83100 亩。农业总产值 1621.16 万元。粮食总产 10512.6 万斤，油菜产量 35.98 万斤。征购粮食 959 万斤，调出 5 万斤。工业产值 152.2 万元。生产生铁 753.24 吨，火纸 227.23 吨。原煤 367 吨，茶叶 25 万斤，黑木耳 14.98 万斤，生漆 2300 斤。财政收入 57 万元。完成税收 47.07 万元（计划为 48 万元），商品零售额为 238 万元。生猪存栏 73100 头。大牲畜 31840 头（匹），其中牛 31572 头，山羊 20785 只，畜牧业产值 243 万元。造林 10500 亩，零星植树 138.6 万株，育苗 327 亩，封山

20754 亩。

△ 县人委对第一个五年计划执行情况总结,农业总产值 5 年平均递增 4.5%,工业总产值平均递增 19.7%,其中轻工业递增 21.3%。

是年 接收安置实行义务兵役制后第一批退伍军人 113 名。复职和安排工作 11 人,回农村生产 102 人。

## 1958 年

2 月 10 日至 14 日 县第二届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县委书记杜力田作《鼓足革命干劲,为实现农业大跃进和 1958 年大丰收而奋斗》的报告。会议通过全县粮食生产、植树造林、水利、养殖业等生产项目五年奋斗目标,即第二个五年计划(1958~1962 年)。

2 月 汉中专区和汉中市机关 87 名下放干部到镇巴县星子山、郑家等乡劳动锻炼。至 3 月,连同国家测绘总局、省交通厅下放来的干部,共计 297 人。

3 月 12 日 县委、县人委决定:增设星子山乡。建立中共星子山乡总支部委员会和星子山乡人民委员会。分别直属县委、县人委领导。

3 月 13 日 县人委拨专款 9561 元,扶持筒池、观音两区,在 4 月汛期前建成安定乡(筒池)中坝、田坝乡后坝岩两座铁索桥。

3 月 28 日 县人委决定:将公私合营浆坑纸厂并入地方国营双河口纸厂,公私合营梨溪坪、马家坝、白沙岭纸厂及苍垭附厂合并为梨溪坪纸厂,并转为地方国营;公私合营三岔河纸厂与车心坝纸厂合并。

5 月 5 日 镇(巴)万(源)公路镇巴段和镇(巴)三(元)公路同时动工修建。11 月 4 日镇万路镇渔(渡)段通车。

5 月 10 日至 15 日 县委召开工业跃进专题会议,参加会议 61 人。讨论工农业跃进问题。会后发动全县群众集资 54.94 万元,兴建农机修造厂、八一铁厂等一批工厂,为镇巴县发展工业奠定基础。当年工业总产值达到 364.94 万元,相

当于 1957 年的 2.5 倍。

**5月25日** 下午3时，暴风雨、冰雹，袭击郑家、九阵、石虎、安定、仁和、太平6乡16个农业生产合作社2976人受灾。

**5月28日至31日** 县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172名。大会听取和审议县人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镇巴县第三届人民委员会，成大顺当选为县长，薛雨贤、吴子修当选为副县长。选举法院院长和检察院检察长。大会选举成大顺、杨玉亭、杨顺芳（女）为出席陕西省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6月5日** 县委和各级党组织党团员、宣传员、报告员、干部、教师、学生、民间艺人共10237人，组成344个宣传队，1321个宣传组，通过各种形式宣传党的八大二次会议精神和“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受教育的群众达90%。

**6月14日至17日** 汉中专署在镇巴县及分水乡降东河农业社召开全地区洋芋生产现场会，各县（市场）农林水牧局长、农工部长等51人参加会议，总结交流洋芋防疫、高产经验。

**8月1日至3日** 县人委在县城召开复员军人代表会议，出席代表134名。会议以总路线精神为指针，着重讨论复员军在社会主义建设中的作用发挥问题。根据会议决定，动员500名复员、退伍、转业军人于本月15日前到县“八一”铁厂参加建设，使该厂于10月1日投入正规生产，日出生铁1~1.7吨，11月1日创造日产生铁4.1765吨记录，跃居全县第一。

**8月** 县人委决定：成立镇巴县体育运动委员会。

△ 镇巴县兵役局局长程合义工作调动，段生金任局长，张鲁月任副政委。

**8月30日至9月13日** 全县撤销乡建制，成立52个人民公社。11月15日，全县按区、直属乡并为11个人民公社，12月，又调整合并为9个公社。原公社（乡）改为营，后又改为管理区。

**9月** 县人委决定：成立镇巴县科学研究所。

**10月7日** 县委确定10月份为“全民大炼钢铁运动月”，全县出铁6500吨。10月中旬，投入劳力3.9万人，占全县总劳力的45%，抽调干部631人，到矿山、炉前指挥，建土高炉332个。是月，中共汉中地委将洋县、西乡、褒城、镇巴划为第二钢铁战区，指令11月底以前炼铁5.9万吨。

**10月3日至5日** 县委召开扩大会议，决定在农村大办公共食堂。粮食分配上把社员应得部分的70%留归集体食堂，30%分给居住特别分散和不能参加集体食堂的农户。自此全县各公社都以生产队或生产小队大办集体食堂。10月下旬宣传推行集体食堂“吃饭不要钱”。至1959年春节前，全县共办公共食堂3132个，上伙33124户，占总农户87.4%。但由于公共食堂弊端很多，屡遭社员抵制，办办停停。至1961年7月后，在贯彻《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修正草案）》中，总结教训，取消公社分配上的供给制部分，停办公共食堂。

**10月6日** 县委、县人委决定：撤销中共仁村区委和仁村区公所，将长滩、平落人民公社划归渔渡区公所，雪口、宝山、长岭人民公社划归三元区公所。同时将长滩、平落人民公社党总支划归中共三元区委。

**10月底至12月中旬** 洋县、褒城两县28747名民工到镇巴渔渡、筒池等区开山砍树，筑炉炼铁，使不少森林被毁坏，铁矿资源遭到严重破坏。所炼之“铁”绝大多数为无用的“烧结铁”（半熔态矿石凝结物）。

**11月15日** 县委决定：撤销8个区委和直属乡党总支建制，建立11个人民公社党委，将63个乡镇党支部合并改建为55个管理区党总支。12月20日，撤销中共草坝人民公社委员会和中共星子山人民公社委员会。同时成立草坝管理区党总支。

**12月14日至19日** 县委召开扩大会议，传达中共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和《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中共陕西省委和汉中地委工作会议精神，交流大炼钢铁和农业增产经验，奖励钢铁、农、林牧先进生产单位。

**12月31日** 中共陕西省委批准成立中共镇巴县委书记处，杜力田任县委书记处第一书记，陈宝连、薛殿芝、成大顺、宋斌任书记处书记。



12月 镇巴县荣获国务院授予的“农业社会主义建设先进单位”称号。

△ 县政法机关取缔反动会道门，登记圣谕坛、皇坛、归根道等主科、主礼、赞礼、相生、乩生、道首、总领等骨干分子1133人。缴获道具512件，道书2082本，经书印刷版400多块，证件32件，以法批捕道首12人。

## 1959年

1月29日 镇(巴)万(元)公路全线通车。

2月7日 镇巴县有线广播站建成播音。

2月11日 县委、县人委决定：增设向家坪管理区。同时建立中共向家坪管理区总支部委员会。

2月15日 县委制定出1959年全县人民奋斗目标24条。

2月24日 县委决定：各人民公社党委设立监察委员会，监委书记由公社党委副书记兼任。

2月 县委决定：设立党史调查办公室。1962年8月撤销，1982年11月成立党史资料征集领导小组办公室。

3月9日 县社会主义建设先进生产者代表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301人，会议总结成绩、交流经验，表彰奖励先进单位96个，先进个人134名；评选出席汉中专区先进生产者代表会议集体和个人代表81名。

3月12日 县委制定1959年党建工作计划，截止12月底全县接收新党员1126名。在生产大队新建党支部89个，党小组128个，对29个后进党支部进行了整顿。

3月17日 中共汉中地委决定，王新民任中共镇巴县委组织部部长，免去宋斌兼任的组织部长职务。

3月 全县干旱，冷冻，春霖。省、地、县五次拨优抚、救灾，救济款11.2万元，减免农业税88万斤，扶助群众战胜灾荒。

4月 县人委根据《关于人民公社十八个问题纪要》精神，对人民公社建立以

来的旧帐进行清理出：1958年财政包干多收24.66万元，不应由财政包干的工业集资175.5万元，国家钢铁补助款25万元，共225.16万元，退给各公社。

**4月下旬** 县委派干部协助各人民公社召开社员代表大会，讨论贯彻中共陕西省委关于迅速改变穷队面貌的问题。排出全县有穷队324个，派99名干部蹲点，抓改变穷队面貌工作。通过扶贫扶志，抓生产关键环节等措施，到本年11月，有69个穷队赶上或超过了当地富队的生产、生活水平，213个穷队赶上了一般的生产队的水平。出现了部分队由穷变富的典型。

**5月2日** 县委决定成立党史调查领导小组，县委副书记陈宝连任组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抽调22名干部组成3个工作组，调查川陕革命根据地镇巴苏区情况。初步查明镇巴苏区当时各级苏维埃组织的建立情况，收集一批革命历史文物，查清当时为革命牺牲的315名人员，报经陕西省民政厅批准追认为烈士。

**5月中旬** 兴隆、观音、碾子公社部分管理区发生浮肿病患者823人，死亡2人。

**5月19日至23日** 泾洋、观音、筒池、青水等降霜、雪。6月至7月初，渔渡、泾洋等地降暴雨冰雹，受灾9190亩，打坏房屋70间，伤56人。

**6月15日** 县人委发出布告：恢复社员自留地，给社员一定放假时间，允许社员利用房前屋后零星土地植树、种粮，允许社员发展家畜家禽。

**6月中旬至8月底** 全县干旱，降雨176.8毫米，41条河流4166条堰渠断流。

**7月18日** 县委和各级党组织抽调5300余人。组成73个宣传队、994个宣传组，深入农村，采取各种形式广泛开展以争取秋粮增产为中心的社会主义、共产主义宣传教育活动，以巩固农村社会主义阵地。

**7月** 县委决定：成立镇巴县委党校，1970年5月更名为“镇巴县革命委员会毛泽东思想学习班”，1973年恢复原称。

△ 县委设立调查研究组，1960年10月改称为政策研究室。

**8月12日** 县委发出通知，要求全县各地通过整社复查，全面落实三包（包工、包产、包投资）、四定（固定耕作区、固定劳力、固定耕畜、固定农具）、五

到田（种植作物安排到田、增产措施到田、产量到田、用工到田、责任到田）的管理制度，加强人民公社管理，促进农业丰收。

**8月17日至20日** 县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145名。听取和审议县人委工作报告。增选温玉廷、张发旺为副县长，蔡林为县人委委员。

**9月9日至12日** 全县41个管理区（乡）连降冰雹，大如鸡蛋，最重7两。毁民房908间，伤19人，受灾6.2万余亩。

**9月** 县委书记杜力田兼任镇巴县人民武装部第一政委。

**9月24日至次年4月30日** 全县开展反“右倾”斗争，对所谓反对和怀疑大跃进、人民公社的干部进行批判。

**10月1日** 县委、县人委组织城乡人民集会，隆重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十周年。县上举办“十年社会主义建设成就”展览会。

**10月28日至次年2月15日** 以反右倾、两条道路斗争为纲的农村整风整社运动在全县开展。

**10月29日至11月7日** 县委第二届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101名，列席代表213名。会议批判右倾思想、富裕中农思想和个人主义思想，讨论农村工作23条奋斗目标（草案）和农村整风整社工作。

**11月27日** 县委决定：增设三官、新庙、后河三个管理区建制，成立中共三官、新庙、后河管理区总支部委员会。

**12月11日至15日** 共青团镇巴县第四届代表大会召开，出席代表148名，列席代表280名。选举产生共青团县委第四届委员会。

△ 镇巴县第三届妇女代表大会召开，出席代表120名。大会选举产生县妇女联合会第三届委员会。

**12月26日至28日** 四川南江、通江、万源，陕西汉中、镇巴、西乡、城固、石泉、紫阳9县（市）第二次护林联防会议在镇巴县城召开。

## 1960年

**1月16日至23日** 县委召开四级干部会议，学习贯彻毛泽东主席关于农业问题的指示，讨论制定《1960年农业生产四十条奋斗目标》及以粮为纲全面发展的远景规划。

**1月至3月25日** 观音公社小河管理区，因荒芜土地，遭灾减产，社员口粮偏低、生活安排不当，发生浮肿病135人、干瘦病159人，死亡25人。县委发现后一面组织抢救，一面清查问题原因，通报全县引以为戒。1982年12月落实干部政策工作中复查认为：浮肿、干瘦病和死人事件发生的主要原因是当时“高指标”、“高征购”的左倾错误和党内民主生活遭到严重损害、干部不敢如实反映情况所致，撤销了1960年对有关人员处分决定和通报。

**3月24日** 县委决定：成立政法党组、农林水牧党组、财贸党组。

**3月** 县委、县人委决定：将“镇巴县农林水牧局”分设为农林局、水利局、畜牧局；改工业科为工业局。

**4月4日** 县人委调整行政区划。将全县所辖62个管理区调整为55个管理区。相继撤销石虎、歇马、构园、双河口、分水岭、鲁家坝管理区，鹿子坝与梨子园两个管理区合并为高桥管理区。

**4月18日** 县委决定：成立“三反”领导小组，杜力田任组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全县2505个单位（包括农业生产队）开展“三反”（反贪污、反浪费、反投机倒把）运动。

**4月** 县委决定：在全县开展争当十好干部活动。至本年10月，评选红旗单位433个，十好干部960名，11月22日县委给予表彰。

**5月22日** 中共汉中地委批准，赵维汉任中共镇巴县委组织部部长，免去王新民组织部部长职务。

**7月5日** 按照省委工业书记会议精神，由秦岭电工厂、陇西铸造厂、陕西柴油机厂和兴平、镇巴两县在本县响洞刘家岭筹建“联合钢铁厂”，9月30日基本

就绪。工人 1021 名（兴平 502 名、镇巴 519 名）、干部 56 名，开始砍料盖房、修路、采矿。次年 2 月 27 日，又按省计划会议和钢铁会议精神，撤销该厂。

**7 月 19 日至 22 日** 中共镇巴县委第三届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 246 名，列席代表 33 名，代表全县 3669 名党员。大会听取审议县委书记杜力田作的《高举革命红旗，争取更大跃进》的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中共镇巴镇巴县第三届委员会委员 20 名，候补委员 6 名。三届一次会议选举杜力田、薛殿芝、成大顺、宋斌、张志文、陈宝连、薛雨贤、温玉廷、贺成斌为县委常委；杜力田为书记处第一书记，陈宝连、薛殿芝、成大顺、宋斌、张志文为书记处书记。大会选举杜力田、叶万春、刘大芳（女）为出席省第三次党员代表大会代表。

**7 月 22 日** 晚 7 时倾盆大雨 1 小时，县城水深盈尺，泾洋、观音、渔渡、筒池、青水 5 公社（区）的 15 个管理区 33 个生产大队受灾。成灾水稻 698 亩，玉米 2154 亩。

**8 月 31 日** 下午 4 时，大风、暴雨间有冰雹达 3 小时，玉米、水稻、荞子等秋粮受损；受灾农作物面积 39883 亩。

**9 月 3 日至 6 日** 大雨，日降水量 100 毫米以上，洋河水涨 3 次，最大流量 716 立方米/秒，农作物受灾 4 万多亩，倒塌房屋 865 间，死亡 10 人。

**10 月 2 日** 县政府决定：将“镇巴县交通科”改称交通局。

**10 月 8 日** 中共汉中地委组织部通知：经地委批准，薛雨贤任中共镇巴县委书记处书记、贺成斌任县人委副县长。

**11 月 10 日** 县委成立精减人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截止 1962 年 10 月全县精减干部职工和压缩城镇商品粮人口 2388 人。

**11 月 22 日至 12 月 3 日** 县委召开五级干部会议。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即《十二条》）和毛泽东主席的六条指示。会议以检查纠正干部中的“一平二调”、共产风、浮夸风、瞎指挥风、特殊化风、强迫命令风为重点，讨论部署生产、整风、整社工作。到 1961 年 6 月 11 日，全县的“一平二调”清理退赔工作基本结束，退赔总值 1551608 元。

**12月22日** 县委决定：分设邮政局由县革委会管理；电信局由县武装部管理。

**12月31日** 县工业生产总产值达548.4万元，生产生铁3484吨，土钢162吨、矿石27249吨、原煤15110吨、焦炭1905吨。

## 1961年

**2月25日至3月2日** 县委召开全县脱产干部会议。学习贯彻党的八届九中全会通过的“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和省、地委扩大会议精神。整顿干部作风，彻底检查和纠正“共产风、浮夸风、瞎指挥风、特殊化风、强迫命令风”。

**3月3日至7日** 县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179名。会议听取县人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镇巴县第四届人民委员会，成大顺当选为县长，温玉廷、张发旺、高登魁、贺成斌、陈其美当选为副县长。

**4月1日** 115名县级机关干部下放基层劳动锻炼。

**4月3日** 县委具体安排党建工作。截止12月底，全县发展党员561名，新建49个党支部，137个党小组，857名预备党员转正。并给县以上党校输送693名党员干部进行专门学习培训。

**4月13日至17日** 县委召开三级干部会议，传达贯彻中共中央《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草案）》（即《农业六十条》）。

**4月** 在简池公社建立全县第一个放映队。

**5月23日** 中共镇巴县委撤销泾洋、渔渡、观音、兴隆、三元、简池、青水、长岭等8个人民公社建制，成立泾洋、渔渡、观音、兴隆、三元、简池、青水、长岭8个党的工作委员会，将55个管理区合并为29个人民公社，设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和人民公社党委。原划定的359个生产队调整为440个生产大队。

**5月27日** 县城泾洋河防洪工程开工，修筑柳树河坝下段河堤100米、阻水丁坝5处，开挖西门泄洪道。

**5月至10月底** 连续干旱、风、雹，成灾22个公社，225个大队，粮食作物

成灾 302381 亩，倒房 439 间，死亡 3 人。

△ 经汉中军分区党委批准，成立中国共产党镇巴县人民武装部委员会。县委书记杜力田兼任党委书记，覃春林任副书记。

**7月22日** 县委决定：撤销中共长岭工作委员会，将其所辖的长岭人民公社和仁村人民公社划归中共三元工作委员会管理。

**8月** 县委组织工作组，由书记杜力田、副书记薛殿芝、张志文分别带队到 7 个生产大队进行以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的试办工作。同年 12 月在全县开展落实以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的工作，于翌年 2 月结束。

**9月30日** 县委对 1958 年至 1961 年在大跃进、反右整风、新三反、农村整风整社等运动中打击面过宽而受批判、处理的 3518 名干部、工人、学生、居民进行甄别，平反摘帽 20 人、取消处分 16 人、减轻处分 35 人、恢复职务 214 人。对原定 216 个“三类”生产队和大队也宣布了平反。成立甄别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至 1962 年，甄别工作结束。

△ 县委决定：成立中共伍家人民公社委员会。

**10月25日** 县委决定：成立中共毛垭人民公社委员会。

**10月26日** 全县开展社会主义教育，克服平均主义，改进经营管理，纠正干部“五风”（共产风、浮夸风、瞎指挥风、特殊化风、强迫命令风）为主的教育运动。

**10月** 县政府决定：成立县统计局。

△ 城关、小洋、高桥、九阵、木竹、响洞、毛垭等公社麻疹流行，至 1962 年 2 月，共发病 1127 人。县委、县政府及时组织医务人员巡回救治，终因并发肺炎死亡 45 人。

**11月17日** 县委决定：撤销青水工作委员会，成立县委直辖的青水人民公社党委。

**12月5日至6日** 县委第三次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 184 名，列席代表 251 名。会议传达贯彻省、地委扩大会议精神，听取杜力田作的《总

结党的建设经验，提高党的领导水平》的报告，补选牟钊为县委候补委员。

**12月24日** 镇巴县在西乡县设立物资转运站。

**12月28日** 镇巴县运输公司成立。

## 1962年

**1月13日至16日** 共青团镇巴县第五届团代会召开，出席代表275名，选举产生共青团镇巴县第五届委员会。

△ 县第四届妇代会召开，出席代表180名。选举产生镇巴县妇女联合会第四届委员会。

**1月** 县委第一书记杜力田、书记处书记张志文赴京参加中央工作会议。4月27日至5月3日 县委召开扩大会议，传达贯彻中共中央扩大会议（七千人大会）精神，认真检查总结大跃进以来工作中的经验教训，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

**3月12日** 县委发出通知，要求各工委、公社党委组织全体党员认真学习讨论和贯彻落实省委组织部制定的《农村支部工作纲要（草案）》。

**4月** 镇巴县成立电影管理站。

**5月22日** 县委决定：撤销县委农工部、财贸部、工交部和政策研究室。9月8日恢复农工部。

**5月23日至6月26日** 暴雨、冰雹袭击观音、小洋、九阵、碾子等8个公社24个大队受灾，玉米、杂粮成灾7605亩，减产22万多公斤，倒塌房屋128间，吹断漆树3700株，漆籽减产5万余公斤。

**6月8日** 县委决定：增设草坝、西河、大河、觉皇、灵济、红渔6个人民公社党委。

**7月24日** 川陕两省4个专区7县治安联防会议在镇巴县召开。

**7月28日** 中共汉中地委通知：撤销县委书记处，书记处第一书记改为县委书记，书记处书记改为县委副书记。

**8月28日** 中共汉中地委通知，地委决定：高登魁任中共镇巴县委组织部部



长，免去赵维汉县委组织部部长职务。

**9月12日** 县人委派出代表赴3个国有林场、公社、生产大队干部实地勘测，群众验证，确定国有林场与队有林的分界线，颁发《国有山林界书》。

**秋** 青水、观音、兴隆高山地区20多天连阴雨，1万多亩豆类作物减产。

**10月底** 全县精减职工和压缩城镇人口2140人，其中国家职工1430人。

**11月2日** 县委派工作组在高桥公社节草坝、王家梁大队进行整党整社试点。12月中旬抽调386名干部，在全县分两期开展整党整社工作，截止翌年4月底，完成402个大队党支部整顿，对35名违纪党员给予党纪处分。

**11月27日至12月9日** 县委召开扩大会议和五级干部会，传达贯彻党的八届十中全会精神及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巩固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发展农业生产的决定》和《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修正草案》。

**12月19日至次年3月4日** 干旱76天。夏粮成灾面积207263亩，减产粮食990万公斤，比1962年夏粮减产53%以上。

**12月30日** 年末统计：全县有41005户，217010人，4所中学，219所小学，共有教职员工701人，在校学生15029人。耕地面积660700亩，其中水田76500亩。农业总产值1874.49万元。财政收入234.5万元，畜牧业产值215万元。

**12月31日** 县人委对“二五计划”进行总结：原定各项经济指标比较高，加之1957年反右派斗争中，一些敢讲真话的人受到打击，计划刚起步的1958年就刮起浮夸风。各级领导人又随意离开计划，拔高指标，使计划失败。从1958年至1962年的5年里，农业总产值递减0.7%，财政收入仅23万元，职工工资每年递减3.6%。

## 1963年

**3月14日** 县委、县人委将观音人民公社划分为观音、青狮人民公社；小河人民公社划分为小河、庙溪公社；渔渡公社划分为渔渡、木竹公社；池洋公社划分为池洋、三溪公社，增设源滩人民公社建制。同时成立中共青狮、庙溪、木竹、

三溪、源滩人民公社委员会和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任命书记、社长。

**3月29日** 县委抽调14名干部，组成3个工作组，在九阵公社党委的8个党支部中试行“农村基层党组织工作条例（草案）”。在县副食公司、兴隆供销社党支部试行“商业企业基层党组织工作条例（草案）”。

**3月** 计划内物资业务由计委分出，设物资局。

**4月15日至19日** 共青团镇巴县第六届团代会召开，出席代表214名。选举产生共青团镇巴县第六届委员会。

**4月16日** 县委宣传部通知全县干部掀起向雷锋同志学习的热潮。

**4月20日** 县委决定：成立增产节约和“五反”运动领导小组，县委副书记薛殿芝任组长。在县级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中开展增产节约和反贪污盗窃、反投机倒把、反铺张浪费、反分散主义、反官僚主义的“五反”运动。1964年底结束。

**4月28日** 三（元）简（池）公路开工修建。

**5月** 省人委确定镇巴县为全省10个牲畜繁殖基地县之一，并拨款1.4万元扶持建设。

**5月26日至30日** 中共镇巴县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240名，列席代表14名，代表全县3768名党员。会议听取杜力田作的《关于加强党的建设、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山区而奋斗》工作报告和县监察委员会的报告。选举产生中共镇巴县第四届委员会委员19名，候补委员5名和县委监察委员会委员9名。四届一次全委会选举杜力田为县委书记，陈宝连、薛殿芝、宋斌、张志文、成大顺、薛雨贤、贺成斌8人为县委常委，杜力田、陈宝连、薛殿芝、宋斌、张志文为副书记。

**5月至6月7日** 连续降雨，其中两次暴雨，降水量374.9毫米，毁田地2462亩，堰渠165条，夏粮成灾面积达207263亩。

**6月1日至5日** 县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244名。会议听取并审议县人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县第五届人民委员会，成大

顺当选为县长，薛雨贤、贺成斌为副县长，选举县法院院长和检察院检察长。大会选举成大顺、李廷弼、侯运广为出席省人代会代表。

**6月21日** 县人委设立泾洋、渔渡、观音、兴隆、三元、简池6个区公所。

**7月5日** 县委成立社会主义教育工作团，县委副书记宋斌兼任团长。至1964年6月，分两期在泾洋、渔渡区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7月20日至10月15日** 县委派出工作队，在城关公社进行以“四清”（清理帐目、仓库、财物、工分）为主要内容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试点。11月至1964年6月8日，社教运动分两期在泾洋、渔渡两区进行。“四清”内容后来发展成为清政治、清经济、清组织、清思想。揭发出贪污盗窃、多吃多占、破坏集体经济等总值45.7万余元，斗争324人。与此同时，全县其余地方进行“面上社教”，直至1966年春结束。

**7月28日** 县委决定：将泾洋、渔渡、观音、兴隆、三元、简池6个工作委员会改设为6个区党委，原工委正、副书记改设为区委正、副书记。

**7月** 县委设立镇巴县节制生育委员会，由县委副书记、副县长兼任正、副主任，县文卫局、计委、民政局、工会、团委等负责人为成员。其具体业务工作由文卫局负责，县医院、妇幼保健站兼管。“文化大革命”后机构瘫痪，工作停顿。1974年5月重新成立县计划生育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成为独立的职能部门。

△ 县人委决定：成立林业局。

**8月20日** 中共汉中地委通知：经省委批准，亢庆荣任中共镇巴县委书记，免去杜力田镇巴县委书记职务。

**8月28日** 县委决定：成立镇巴县科学技术协会。

**8月29日** 县委决定，报经中共汉中地委同意：将直辖青水、碾子人民公社党委改设为区党委，所辖的7个管理党总支改设为7个人民公社党委。

**9月6日** 县委决定：成立县级机关党委。

**9月9日** 县人委将青水、碾子公社改设为区公所，原管理区改设为人民公社。

**9月14日至16日** 县委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在县城召开。会议补选亢庆荣、武英、秦福兴为出省党代会代表，薛殿芝为候补代表。

**9月** 县人民武装部第一政委杜力田工作调动，由县委书记亢庆荣兼任第一政委。

**11月27日至30日** 县工会联合会第四届代表大会召开，出席代表66名。选举产生县工会联合会第四届委员会和出席省工会第四届代表大会代表。

## 1964年

**1月20日** 县委决定：撤销县联社党组。

**2月22日至3月3日** 县委主持召开四级干部会议，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学习，克服固步自封、骄傲自满的指示。讨论学习宣传毛泽东思想、加强思想政治工作等事项，制定了七年（1964~1970）远景规划。

**2月28日至3月3日** 县第五届妇女代表大会召开，出席代表193名。选举产生镇巴县妇女联合会第五届执行委员会。

**3月15日至22日** 省畜牧厅在镇巴县召开耕畜繁殖基地县工作会议及生猪生产现场会。4月3日省人委向全省批转了省农办、畜牧厅《关于镇巴县发展养猪生产的经验》。

**4月2日至5月底** 连续降雨，农作物受灾面积达23.43万亩。

**4月22日** 县委决定：设立镇巴县公安局党组。

**5月19日至22日** 县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164名。会议听取和审议县长成大顺所作工作报告，讨论研究全县发展农、林、牧生产问题，并作出“积极发展大家畜，提高质量和产品率”的决议。

**5月** 国家农业部确定镇巴县为全国十大耕畜繁殖基地样板县之一。

**6月7日** 三(元)简(池)公路竣工，全长36公里，21日正式通车。

**6月30日** 全国第二次人口普查结束，镇巴县有43115户，217680人（男113053人，女104627人）。

**7月29日至8月3日** 共青团镇巴县第七次代表大会召开。

**8月11日至9月5日** 县委召开四届八次全委扩大会议，传达贯彻中共中央5月工作会议和省委四届二次扩大会议精神。集中讨论反修防修和城乡社会主义教育问题。会议通过第三个五年计划（1964年至1970年农业发展的7年计划）。

**8月29日至11月底** 降雨62天，雨量949毫米，秋粮作物受灾43万多亩，占耕地面积的69.9%；倒塌、损坏民房2058间，死亡7人。

**9月10日** 县委组织城市社教工作队，在县副食公司进行试点，至1965年1月15日结束。共查出贪污盗窃公款5000多元，斗争5人，停职反省、开除各1人。同时，在小河、田坝两公社27个大队31个生产队进行夺权斗争。

**9月23日** 县委决定：设立农林政治部和工交财贸政治部。

**10月** 县委组成两个工作队，赴西乡县罗镇、司上公社参加全省系统地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试点工作。全县继续开展面上社教。至1965年1月12日，共清出1041人贪污现金72835元，粮食34346公斤、布票815米、棉票114公斤、劳动日7099个。处理190人，其中逮捕30人，管制10人，斗争122人，撤职13人，开除3人，拘留3人，批判9人。

**10月16日** 县委决定：成立镇巴县贫下中农协会筹备委员会，县委书记亢庆荣任主任。

**11月17日至28日** 县委召开四级党员干部会议，纠正各级领导干部在工作作风方面存在的问题。县委常委和各区委及部分公社党委主要领导在会上作了初步检查。会上还部署安排社教工作。

**12月28日** 简池区试办半农半读民办农业中学，招生82名，为生产队培养会计和农业技术员。

## 1965年

**1月11日至18日** 首次贫下中农代表大会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554名，特邀代表30名，列席代表37名。选举产生县贫下中农协会第一届委员会，亢庆荣

当选为主席，高登魁、王义禄为副主席。大会选举宋斌等 15 人为出席省贫下中农代表会议代表。

**2 月** 县委召开四级干部会，把以发展茶叶为中心的多种经营生产列为镇巴山区建设的战略措施。至 3 月中旬，全县栽植茶树 181.69 万株，折合茶园 1000 亩。至年底，47 个公社新建茶园 4000 亩。

**4 月 4 日** 县委决定：将城关人民公社分设为城关镇和泾洋人民公社，建立县直城关镇党委和泾洋人民公社党委。

**4 月 23 日至 26 日** 县人委召开先进生产者代表会，来自全县各条战线的 570 名代表参会。总结交流先进生产经验。会议决定在全县进一步展开比、学、赶、帮社会主义生产建设竞赛活动，号召全县人民努力奋斗，夺取农业全面丰收。会议还选举产生出席省先进生产者代表 16 名。

**4 月** 全县贯彻中共中央《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目前提出的一些问题》（即二十三条）精神，继续进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至年底，共清出贪污现金 415507 元、粮食 352337 公斤、劳动日 54710 个、布票 360 米。并改造 2 个落后公社、36 个落后大队和 184 个落后生产队。

**5 月 1 日至 8 日** 暴雨、冰雹、狂风发生 8 次，全县 47 个公社普遍受灾，渔渡、赤南、仁村、响洞、黎坝 5 个公社尤重。洪水冲毁水田 7947 亩，旱地 13830 亩，堰渠 7173 条，河堤 7217 米，公路 138 公里，桥梁 24 座，冲毁小学 8 所，冲毁洪渡潭铁厂及大河口煤矿厂房 35 间，毁坏房屋 1605 间，圈舍 1125 间；死亡 44 人，死牛 24 头、猪羊 225 头（只），农作物受灾 22 万余亩。

**6 月 4 日** 县委决定：撤销县供销合作社监事会机构，设立党的监察组织。

**7 月** 县委决定：将县市场管理委员会改为工商行政管理局。

**8 月 5 日** 经省委同意，省人委通过，李昌厚代理镇巴县人民委员会县长。陈树仓任副县长。免去成大顺镇巴县人民委员会县长职务。

**9 月** 本县抽调 200 名干部，赴西乡县大河区参加省委组织的第二期社教工作。

△ 县委召开有各区、社党委书记和学校、企事业单位和部分大队党支部书记共 404 人参加的组织工作会议。会议传达中共中央组织部写给党中央的中组部长安子文在中央局组织部长座谈会上的讲话。县委副书记宋斌作了《高举毛泽东思想，加强党的建设》的报告，总结检查全县近几年来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的经验和存在的问题。截止本年底整顿落后党支部 75 个，改选 136 个，260 个支部配备了党课教员；培养入党积极分子 2320 名。调整、交流和提拔公社书记、社长以上领导干部 109 名。

**10 月 15 日** 县委、县人委决定：撤销“镇巴县工交局”，恢复“镇巴县工业管理局”，兼管交通业务。

**11 月 29 日至 12 月 3 日** 县委召开学习毛主席著作先进集体和积极分子会议。

**12 月 21 日** 县人委先后给青水和观音区公所分别拔扶持少数民族补助费专款，以解决居住此地的苗族和回族农民生产、生活及子女入学等问题。

**12 月 31 日** 年末统计：全县有 43277 户、222358 人，中学 6 所，小学 823 所，共有教职工 925 人，在校学生 26502 人。耕地面积 625300 亩，其中水田 66800 亩。农业总产值 1573.91 万元。财政收入 119.5 万元，商品零售额为 322.9 万元。畜牧业产值 236 万元。

## 1966 年

**2 月 3 日至 6 日** 县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 267 名。大会听取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讨论镇巴县第四个五年计划（1966～1975 年）。大会选举产生镇巴县第六届人民委员会，李昌厚当选为县长，薛雨贤、陈树仓当选为副县长；选举李昌厚为出席省人代会代表。

**3 月 23 日至 28 日** 县人委召开茶叶工作会议，贯彻全国茶叶会议精神，总结本县茶叶生产经验。

**4 月 26 日至 6 月 26 日** 洪水、冰雹、暴风灾害。观音、三溪、田坝、伍家、向家坪受灾，冲毁田地 908 亩，堰渠 103 条，夏秋粮受灾面积 19527 亩。

5月22日 县委发出《关于发动和组织广大工农群众积极参加文化大革命的通知》和《关于开展文化大革命的通知》。全县掀起批判邓拓、吴晗、廖沫沙《三家村札记》的高潮。

5月 兰州军区命令：来贵年任镇巴县人民武装部部长。

6月4日 县委决定：成立“文化大革命办公室”，由县委书记亢庆荣负责，并派工作组进驻各中学，领导学校的“文化大革命”运动。

8月1日至10月5日 县委举办中小学教师集训会。所派工作组在极左思想指导下，对一些教师、学校领导进行批斗。80多人被打成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反动学术权威。9月5日，迫使他们戴高帽子游街。

8月 中共中央《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決定》（即十六条）公布。街头巷尾出现各种名目的“战斗队”聚众辩论。原驻各中学的工作组被驱逐。

△ 泾洋中学（后改为红卫中学、镇巴中学）及各中学学生先后成立“红卫兵”组织，一场“破四旧”（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活动随之在城乡开展。一些文物古迹、古建筑、碑碣被砸毁，4.8万多册古旧书籍被焚烧。

9月4日 县委决定：成立文化大革命领导小组，在县委常委领导下进行工作。县委副书记张志文任组长，小组下设办公室。

△ 县兽医站、农技站、种子站、繁殖场一些“造反派”组织的“农口文革筹备小组”成立，发布造反宣言。

9月6日 以泾洋中学“造反派”为主，聚众向县委造反，并在县委门前贴出《炮打司令部——揭亢、张、高罪恶》大字报。

9月7日 汉中农校“造反派”在县城揪斗99人，戴高帽游街。

9月7日至11日 许多干部、群众贴大字报与“造反派”辩论，“造反派”因而指责县委镇压“文化大革命”。

10月下旬 镇巴县红卫兵开始全国大串连，11月3日首批百余人赴北京。11月7日又一批赴西安、北京、四川、贵州、湖南等地串连。

10月 镇巴县人民武装部第一政委亢庆荣离任。



**11月8日** 县委发出《关于接待徒步行军的革命师生的通知》，全县成立10个接待站，花费大量人、财、物力，安排过往串连学生食宿，直至次年3月结束。

**11月9日** 全县抽调民工5000人，配合省公路局第三工程处改造西（乡）万（源）公路，11月21日开始施工，至1970年初竣工。

**11月** 泾洋中学学生成立“革命造反团”；12月4日，“造反团”与该校教师造反组织联合，成立“革命造反联合委员会”。

**12月11日** 泾中造反派成立“镇巴地区红卫兵革命造反司令部”，王能周任“司令”，接着，“城关革命造反团”、朝阳“12·26”造反团、三元“永红革命造反团”等造反组织纷纷出现。

**12月23日** 县人委将渔渡区、观音区、兴隆区、三元区、简池区、碾子区依次改为赤南、东升、朝阳、永红、赤北、东风区，同时还将杨家河、陈家滩等28个人民公社更换了名称。上述区、社党委也随改为新的名称。1971年2月至1981年1月除一个区外其余恢复了原名称。

## 1967年

**1月11日至12日** “镇巴红卫兵造反司令部”、“汉中农校赴镇平反团”在北校场召开大会，强迫县委、县人委给他们“平反”。此后，许多区、社的造反派竞相效尤召开所谓“平反大会”，许多领导干部遭到揪斗抓打。

**2月3日** 县公安局、检察院、法院造反派按县人武部负责人授意召开“政法夺权大会”夺了政法党组、公安局、法院的领导权。

**2月** 由于造反派的严重干扰和破坏，县委、县人委陷入瘫痪。中国人民解放军镇巴县人民武装部成立“抓革命、促生产”领导小组，开始“三支”（支左、支工、支农）、“两军”（军事管制、军事训练）工作，领导全县各项工作。

**8月31日** 县养路工区造反派与汉中造反组织“矿临统”战斗队，夺取县人武部枪支。1968年3、4月，县人武部、武警中队、公安局、看守所，多次被造反派包围，枪支被抢。至1968年7月，各地共发生抢夺武器事件49起，被抢枪

支 445 支、子弹 7 万余发，随之武斗不断升级。

**8 月** “镇巴地区红卫兵造反司令部”、“红卫中学革命造反联合委员会”、“镇巴地区批判刘邓路线联络总会”联合成立“汉中地区矿临统镇巴红革会”。

**9 月 6 日** “镇巴红革会”召开庆祝“九六造反”一周年大会，县、区、社党政领导干部 184 人，由三、四百人押解游街，搞“喷气式”被脚踢拳打，罚以烈日暴晒。从此，“红革会”在全县范围内随意抓人打人，制造了一系列打砸抢武斗，酿成多起流血事件。

**9 月 9 日至 10 日** 县委机关“8·31 战团”串通“红革会”头目强行拿走县委档案 8 捆 82 卷、单份文件 520 份。由此影响全县陆续发生砸抢档案事件 31 起，抢走档案、文件 1242 卷（份）。

**11 月 30 日** 在城关赤卫造反团、红卫中学“同心干”组织的基础上，成立了“镇巴地区革命造反联保委员会”（简称“镇联”）。

**是年** 秋、冬，造反派头目王能周、王永江、唐先禄、朱心田、伍定一等叫嚣“彻底砸烂公检法”、“打开监狱找左派”，多次冲击公安机关、看守所，强行释放在押刑事犯陈洪禄、刘兴谋等十多人。

**12 月 3 日** “文卫联造司”夺了县文卫局领导权。

## 1968 年

**3 月 20 日** “红革会”头目率众砸开王家湾、穿洞子炸药库门，抢走黄色炸药 22 吨、黑色炸药 8.5 公斤，雷管 8 箱 4 万发，散发各造反组织，用于武斗。

**5 月 19 日至 20 日** “镇巴红革会”重兵征讨赤北“联派”，先后打死干部、群众 25 人。致残 115 人，抢劫国库粮 3.5 万余公斤，炸毁房屋 6 间半。简池街上绝大多数户被抄家。

**5 月 28 日至 6 月 30 日** 大旱，农业减产。

**5 月 31 日至 6 月 2 日** 矿临统镇巴分部、“红革会”派出武斗队，参加汉中矿临统“解放洋县”的武斗。7 月上旬至 8 月中旬又派武斗队去汉中武斗、抢银行。

**6月** 县委“8·31”战团武斗队3次去王家湾抢黑色炸药325公斤，7月初，仁村公社武斗队，又去王家湾抢黑色炸药275公斤；1969年3月，王家湾炸药库所剩的9吨黑色炸药连同库房一起被炸毁。

**7月中旬至下旬** “红革会”派出武斗队攻打碾子埡。

**9月15日** 经陕西省革命委员会批准，成立县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领导小组。同时成立三结合（军、干、群）的县革命委员会（下简称县革委），设委员61名，常委23名，正副主任8名，来贵年任主任。

**9月19日至28日** 经县革委批准，全县8区1镇，47个人民公社相继成立革委会。

**9月30日** 县革委员设立办事组、政工组、生产组、保卫组等工作机构。

**9月** 来贵年任镇巴县人民武装部党委书记，赵清吉任副书记。

**10月13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镇巴县人民武装部对镇巴县公、检、法机关实行军事管制。至1973年12月26日撤销军管。

**10月19日** 县革委、县人武部发出制止武斗的通告，勒令各造反组织及个人上缴一切武器、弹药及所抢的一切物资。

**11月** 镇巴县开始有计划地组织城镇户口的初、高中毕业生到农村劳动锻炼，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至1981年底，全县共安置1009名知识青年劳动锻炼。

**11月至次年3月** 县革委派出工人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解放军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进驻原县委、县革委、公检法机关；县、区、社革委会派出420个贫下中农宣传队进驻一些单位，开展斗、批、改，“清理阶级队伍”，共揪斗各类人员4154名。

## 1969年

**1月4日** 县革委党的核心领导小组批准成立8个区革委会党的核心小组。截止1970年8月，全县48个公社（镇）革委会相继建立党的核心领导小组。

**2月7日** 碾子公社中坪大队箩筐岩石炭窑崩塌，死13人，伤4人。

**2月20日至6月23日** 县革委举办原两派造反组织（“镇巴红革会”、“矿临统分部”与“镇联”）和县、区（镇）两级负责人学习班，97人参加，揭出“文化大革命”中打、砸、抢、抄、抓等武斗问题2420多条，深挖制造赤北、碾子垭武斗的罪魁祸首和骨干分子。

**4月28日** “五一”水电站在鹿子坝筹建开工。总投资42万元，装机200千瓦。1971年5月1日发电并网。

**4月** 县革委学习《人民日报》1968年12月22日关于甘肃省会宁县城镇居民去农村安家落户报道和省革命委员会推广的西乡县城居民上山下乡“经验”，至1971年底，下放居民380户1351人到农村落户劳动。1978年，开始办理下放居民返城手续，至1983年底结束。

**5月31日至6月8日** 县革委召开县、区、社革委会成员大会，传达中共“九大”精神，总结三年来“文化大革命”的所谓丰功伟绩。

**5月** 地方国营镇巴县工农铁厂在原公私合营工农铁厂旧址仁村筹建。1973年4月4日投产。1976年6月20日因原材料枯竭迁往响洞大田包；1979年1月12日因亏损停办。

△ 县革委党的核心小组分四期在全县474个党支部中进行整党建党工作。至1971年8月，恢复了8个区委和48个公社（镇）党委。恢复和重新建立519个党支部。

**7月2日至11日** 县革委举办公社以上领导干部学习班。学习后先后重新安排工作。其中一部分恢复原职，到1972年3月，205名原公社以上领导干部全部结合使用，402名原大队党支部书记重新担任支部领导工作。

**7月25日至8月2日** 县革委主持召开全委扩大会议，传达贯彻毛泽东主席关于整党建党，加强战备、抓革命促生产的指示和中共中央“七·二三”布告及恢复正常生产秩序问题。

**7月** 县革委政工组在全县开展整团建团工作。到1972年底，恢复和新建基层（区、公社）团委，发展团员2872名。

## 1970年

**2月13日至18日** 县委召开四级干部会，部署开展“一打三反”（打击反革命破坏活动，反对贪污盗窃、投机倒把、铺张浪费）运动。至年底，枪决“文化大革命”中武斗杀人犯陈洪禄、陈开智等6人，叛徒刑5人；清查出1627人贪污款31万元、粮99吨、布票2133米；查出331人投机倒把牟利7万余元、漏税2万余元。

**3月** 县调集8000余名民工，配合铁道兵5836部队修筑渔（渡）紫（阳）公路，支援襄渝铁路建设。于1971年7月境内38.8公里全部修通。

**4月10日至18日** 县革委召开四级干部会议，学习毛泽东主席在1949年10月26日给延安和陕甘宁边区的复电，传达省计划会议精神，号召全县各级组织和干部群众继承和发扬老区人民艰苦奋斗的革命精神，努力建设镇巴。

**4月19日** 汉中地区革委会党的核心小组决定：郭延庆任镇巴县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小组成员。

**5月** 全县农村218个生产队办起合作医疗站。

**6月11日** 11日、13日、16日，泾洋、青水、三元、观音、渔渡区的13个公社遭受百年不遇的冰雹袭击、大者1公斤多重，堆地16厘米厚。毁坏夏秋作物2万余亩，倒塌房屋380余间，死亡3人。

**6月** 县委将“镇巴县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领导小组”更名为中共镇巴县革命委员会核心小组，来贵年任组长、薛雨贤任副组长，赵清吉、陈树仓、龚济登、魏洪鑫为成员。

**7月初**，发生粘虫，7个区15个公社玉米受害，草坝、白河两公社尤重，受灾面积1.38万多亩。严重地区每亩虫口达20~30万头。

**7月16日** 汉中地区革委会党的核心小组决定：贾象杰任镇巴县革命委员会副主任。

**8月24日** 经汉中地区革委会党的核心小组决定：贾象杰任镇巴县革委会党

的核心小组成员。

**9月25日至1972年12月** 县成立铁路建设民兵师，调集民工5000名，配合铁道部第一工程局三处、六处，修筑阳（平关）安（康）铁路西乡白龙塘至三花石段。

**10月** 简池区委组织民工开始动工修建渔洞河大堰，1974年停工。

**11月21日至12月2日** 县委召开农业会议，传达国务院召开的北方地区农业会议。在全县开展“农业学大寨”运动。

**11月24日** 汉中地区革委会政工组通知，经中共汉中地区革委会核心小组决定，薛汝荣任镇巴县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小组成员、县革委会副主任。

**是年** 省革命委员会从陕南各县招工2000余人，在本县盐场坝建立陕西省镇巴煤矿，建矿后的12年间，国家基建投资2365.5万元，但效益很差。1981年，省煤炭工业局报省政府批准停产，报废损失863.9万余元，矿址移交镇巴县管理。

## 1971年

**1月6日** 田坝公社阳坡、小鱼两大队44人在李湾采挖炊用石炭，炭窑坍塌，死亡19人，受伤5人。

**1月10日** 汉中地区革委会政工组通知：经中共汉中地区革委会核心小组决定，任继冉任镇巴县革委会核心小组小组副组长、革委会副主任。

**2月1日至次年4月** 县革委会、县人武部成立镇巴县铁路民兵师，万余民工分赴紫阳、安康和佛坪县，配属铁道兵5752和5832部队，担负襄渝铁路的桥、隧、路、站修筑和伐木、备料、水运等任务，有39人因工殉难、12人病故，179人因工负伤致残。

**2月6日** 县革委会核心领导小组将中共赤南、朝阳、永红、东风区委员会依次改为中共渔渡、兴隆、三元、碾子区委员会。同时，更换上述4个区革命委员会名称，还将1966年12月以破“四旧”更名的红星等28个人民公社党委恢复原来的名称。

**3月25日至28日** 中共镇巴县第五次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310名。会议传达省五次党代会精神，听取来贵年作《沿着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继续革命，乘胜前进》工作报告，通过《关于发扬延安精神，继承革命传统的决议》。选举产生中共镇巴县第五届委员会委员26名。在五届一次全委会上选举来贵年、贾象杰、任继冉、薛雨贤、袁广才、郭延庆、陈树仓、熊友贵、薛汝荣为县委常委，来贵年当选为县委书记，任继冉、薛汝荣、薛雨贤、贾象杰为副书记。

**4月27日** 汉中地区革委会政工组通知：中共汉中地区革委会核心小组决定，袁广才任镇巴县革委会副主任。

**5月16日** 县委决定，成立县委毛泽东思想学习班领导小组。

**6月3日至7月18日** 县委举办两期领导干部学习班，210名公社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参加学习。学习班以传达中共中央关于陈伯达的反党罪行、肃清其流毒为主要内容。同时，结合斗私批修和改造世界观，进行自我检查。

**6月6日** 田坝公社向阳大队和更生大队26名社员在李万洞小煤窑挖煤时，发生冒顶，26名社员全部被埋，经抢救，死亡19人，重伤7人。

**6月26日** 县委决定：恢复县级机关党委。

**7月28日至8月2日** 县委在赤南公社召开全县政治工作会议，参会325人，会议总结交流各级党组织加强政治思想教育工作的经验，作出进一步加强思想政治工作部署。

**8月21日** 中共汉中地委决定：熊友贵任镇巴县革委会副主任。

**10月** 县委向党员干部传达中央“九一三”林彪叛党叛国事件的文件。11月在城乡群众中传达公布，全县开展批林整风运动。

**10月18日** 县委召开全县党支部书记和公社党委委员以上党员干部会议，学习毛泽东关于“要搞马克思主义、不要搞修正主义；要团结、不要分裂；要光明正大、不要搞阴谋诡计”的指示，传达中共中央关于林彪反革命集团叛党叛国事件的通知精神。

11月 县委在全县传达贯彻《中共陕西省委汇报会传达提纲》精神，开展“打击阶段敌人的破坏活动，批判资产阶级派性，批判极左思潮，批判无政府主义，进行批林整风、整顿各级领导班子，清除混入领导班子中的资产阶级帮派骨干分子”活动。

12月2日 下午1时10分，8714部队亥1—631—92号车，在西万公路大毛垭下坡转弯处翻摔在150多米的山沟里，3人死亡，8711部队亥1—694—34号车司机发现后停车救护，约20分钟该车又从上线公路上翻下来的5758部队亥1—891—24号车砸坏，肇事车2人死亡。事故发生后，部队领导机关及镇巴交通部门组织有关人员召开了现场分析会。

## 1972年

1月 县委召开农村工作会和镇巴县三级干部会。贯彻省、地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总结交流农业学大寨的经验，参观渔渡、赤南、仁村等7个人民公社的示范点，纠正农业学大寨运动中的“右倾保守思想”。

△ 县委抽调干部在83个大队进行路线教育和基层组织的整顿，于年底结束。

△ 县革委会决定：增设轻工局，主管轻工业和县属集体工业。

2月21日至3月7日 县委召开全委扩大会，传达贯彻中共中央关于批林整风文件，开展批判林彪反革命集团的政变纲领《“571工程”纪要》等工作。

4月29日 县委在青水区召开镇巴县会议，参加会议95人，会期4天。落实毛泽东主席《关于养猪的一封信》和绿化祖国的号召，制定镇巴县林牧业发展规划，提出了加速发展措施。

10月26日 中共汉中地委决定：王冰（女）任中共镇巴县委常委，镇巴县革委会副主任。

12月4日 中共汉中地委决定：秦福兴任中共镇巴县委常委，镇巴县革委会副主任。

12月12日 县委决定：设立工农铁厂党委。



12月15日 镇（巴）东（升）公路开工修建，于1975年12月修成通车，长33.9公里。

12月25日至29日 共青团镇巴县第八次代表大会召开。

## 1973年

2月27日 中共汉中地委决定：袁广才任中共镇巴县委副书记。

3月1日 县委决定：成立镇巴县革委会政法党组核心小组。

3月4日至8日 县第六次妇女代表大会召开。

5月3日 县委决定：撤销政工组，恢复组织部、宣传部。曾道秀任组织部部长。

5月26日至29日 县工会第五次代表大会召开。

6月 国家水电部第三工程局无偿完成渔洞河水电工程设计。设计装机2×800千瓦，实际出电1214千瓦，年发电量970万度。

7月22日至28日 汉中地委在镇巴召开地委常委扩大会议，会议分析指出镇巴县农业生产发展缓慢的原因，帮助县委制定发展工农业生产规划和措施。要求：狠抓阶级斗争、两条路线斗争，大干3年实现1人1亩高产稳产基本农田，粮食产量翻一番，成为山货土特产品生产加工基地县。

7月29日至8月3日 县委召开全委扩大会议，参会425人。会议传达地委在镇巴召开的地委常委扩大会议精神，提出贯彻落实的措施和任务。

8月28日 中共陕西省委决定：任继再任中共镇巴县委书记，免去来贵年县委书记职务。中共汉中地委决定：来贵年任中共镇巴县委副书记。

9月12日至16日 县第二次贫下中农代表大会在县城召开。

9月18日至21日 县委召开全委扩大会议，传达贯彻党的十大会议精神。

10月9日 中共汉中地委决定：瞿义厚、周宗德任中共镇巴县委常委，镇巴县革委会副主任。

10月19日 襄（樊）渝（重庆）铁路全线接通，开办临时营运，火车首次穿

越镇巴县东南隅源滩（今巴山）、松树两公社。

**12月28日** 县委决定，成立“中国共产党镇巴县委会监察组”。1987年12月19日，更名为中共镇巴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1984年1月，在县级机构改革中，将中共镇巴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更名为中共镇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升格为副县级单位。

## 1974年

**1月27日** 晚，泾洋供销社杨家河分销店营业员、共产党员熊静轩同抢劫犯蔡德岐、蔡德财搏斗，壮烈牺牲。1976年1月，经省革命委员会批准，熊静轩为革命烈士。

**1月27日至2月2日** 县委召开五级干部会议，传达中共汉中地委会议精神。总结全县农业学大寨经验，讨论落实县委提出的“抓大事，促大干，三年任务两年完”的战斗任务。

**2月至10月** 县委发动批林（彪）批孔（丘）运动。少数“造反派”借机把矛头指向各级领导干部，再次制造混乱。

**4月** 镇巴县首次在屋子山龙神牌、响洞尖垛子用飞机播种造林1.8万亩。

**5月19日** 县委派“工人宣传队”进驻红卫中学、城关小学，“领导”教育革命，1977年12月1日撤出。

**7月13日至25日** 县革委会召开第七次全委扩大会议，开展“批林批孔”动员会，随后，开展“评法批儒”运动，反对“资产阶级法权”学习运动。一些“造反派”被安排进领导班子任实职。

**7月28日** 中共汉中地委决定：周宗德任中共镇巴县委副书记，叶万春任中共镇巴县委常委、县革委会副主任。

**9月2日** 县委决定：撤销县革委政法组党的核心小组，成立“中国共产党镇巴县政法党组”。

**10月19日** 县委决定：恢复县委办公室。

**11月1日至7日** 县委召开全委扩大会议，传达贯彻毛泽东提出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已经八年。现在，以安定为好，全党全军要团结”的指示和省、地委全委会议精神。县委要求各级党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带头克服派性、维护团结。

**11月8日至12日** 县委召开劳动模范代表大会，会上表彰奖励651名先进集体和个人。

**12月18日至21日** 县委召开常委扩大会议，传达贯彻省农业学大寨经验交流会和秦巴山区工作会议精神，专题讨论研究建设大寨式县的有关问题。

## 1975年

**1月** 县委抽调全县1%的农业劳动力，组成镇巴县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民兵团，至次年11月，先后承修柳树河坝河堤、马龙洞公路、赤（南）仁（村）公路、高桥电站等工程。

**2月16日至28日** 县委召开五届六次、县革委第八次全委（扩大）会，传达中共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和毛泽东关于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的指示，部署县、区、社三级党委整风。会议决定切实加强党的思想和组织建设，认真贯彻积极慎重发展党员的方针，落实好党的干部政策，加强对党员、干部培训等工作。

**2月** 县委抽调干部和农村积极分子在渔渡区开展路线教育，整顿基层组织工作，到9月底结束。

**3月2日** 中共汉中地委决定：赵录保任中共镇巴县委常委，镇巴县革委会副主任。

**5月28日至6月2日** 县委召开工作会议，总结全县贯彻毛主席关于理论问题、安定团结、要把国民经济搞上去的三项指示执行情况。部署以“三项指示为纲”，全面整顿各条战线工作和生产秩序并提出加强整顿的措施。

**6月** 汉中军分区党委通知：贾象杰任镇巴县人民武装部党委书记，胡建俊任副书记。

**7月3日至8日** 县委书记袁广才带领县革委及有关部门负责人、各区、社党委书记、共130人参观镇安县农业学大寨情况，制定镇巴县规划和任务，动员全县人民“学大寨、昔阳、赶镇安”，加快镇巴县建设步伐。

**7月8日** 下午至9日下午，降雨210.2毫米，夏秋作物成灾7.39万亩，冲毁田地3.52余万亩，堰渠1828条，河堤10万余丈；倒塌房屋196间，圈舍180间，死亡17人。同年暴雨、秋霖，粮食严重减产，重灾区的前进、西河、后河等公社于1976年春发生人口外流、浮肿、死亡现象。

**7月31日** 中共陕西省委决定：袁广才任中共镇巴县委书记，免去任继冉中共镇巴县委委员、常委、书记职务。

**8月6日** 汉中军分区党委通知：胡建俊任镇巴县人民武装部部长，免去来贵年的镇巴县人民武装部长职务。

**10月** 县委书记袁广才赴京参加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在贯彻该会议精神中，县委分期组织“农业学大寨”宣传队，分赴一些公社和部分企事业单位开展“党的基本路线教育”，至1978年底结束。

**11月14日** 中共陕西省委决定：袁广才任镇巴县革委会主任，免去来贵年县革委会主任职务。

**11月15日** 县委决定：成立农业学大寨办公室。1979年2月撤销。

**11月18日至12月11日** 县委召开“农业学大寨”群英会，帮助县委常委整风，讨论制定建设“大寨县”规划和整顿措施。

**12月2日** 中共汉中地委决定：郭步越任中共镇巴县委常委、副书记，镇巴县革委会副主任。

**12月** 县委决定在全县开展“向资本主义势力进攻”的“三大战役”（即：纠正“侵占、下放集体土地”、“集体种子、饲料、储备粮、公购粮到户”、“牲畜公有私养”）。每“战役”半年，至1977年上半年结束。

## 1976年

**1月8日** 周恩来总理逝世，全县人民沉痛哀悼。

**1月** 全县开展所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

**2月14日** 县委发出通知，要求各级干部每人每年坚持参加劳动100天，县委常委每人轮流到生产队当一个月社员。

**3月8日** 县委召开县级单位负责人会和电话会议，传达中共中央（1975）21号、23号文件，动员和部署全县开展“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

**5月6日** 县委召开常委扩大会，总结“反击右倾翻案风”、“抓革命、促生产”经验，全县先后举办各类学习班160多期，批判“右倾翻案风”，追查政治谣言。

**5月28日** 中共陕西省委书记李瑞山到镇巴视察，批评本县一些农村搞“三自一包”（自由市场、自留地、自负盈亏，包产到户）的做法。

**8月16日晚**，四川松潘、平武7.2级地震，波及本县，杨家河、兴隆、观音部分地区房屋响，人有摇晃感。县成立防震领导小组，群众在室外搭棚住宿，监测群防十余日。

△ 中共汉中地委决定：黄宠中、吕从柱任县委常委、县革委会副主任。

**9月9日** 毛泽东主席逝世，城、乡机关普设灵堂。9月18日，县城数千名群众冒雨举行毛泽东主席逝世追悼大会。

**9月** 县委宣传部组织“工农理论检查辅导团”，到县级单位和区、社检查“反击右倾翻案风”情况，检查中错误地批评了一些干部。1979年4月3日，县委撤销此次检查理论学习文件，宣布为当时受到错误批判、批评的干部恢复名誉。

**10月21日至22日** 中共中央《关于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事件的通知》在全县传达，2.5万多人敲锣打鼓，连夜游行，欢呼党中央粉碎“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的伟大胜利。此后一个多月里，全县各地多次召开庆祝会、声讨会、批判会。

**10月** 汉中军分区党委通知：胡建俊任镇巴县人民武装部党委书记，刘光弟任副书记。

**11月6日** 汉中军分区党委通知：刘光弟任镇巴县人民武装部政委。

**11月29日12月6日** 县委召开镇巴县农业学大寨经验交流会，参会1200多人。会议传达贯彻大寨经验交流会议和全国第二次农业学大寨会议预备会精神，总结交流全县农业学大寨的经验。会议要求深入揭批“四人帮”，在激烈的阶级斗争中实现安定团结，要进一步艰苦奋斗，努力建设大寨县。

**是年** 县委、县革委制定第五个五年计划（1976~1980年）。

## 1977年

**1月1日** 县革委成立泾洋、渔渡、东升、兴隆、三元、赤北、青水、碾子区革命委员会和城关镇革命委员会财政组，并进行人民公社的财政试建工作。1979年1月，将8区1镇革命委员会财政组改为区公所财政组和城关镇财政组，加强区（镇）财政管理工作。

**1月8日** 县委在县体育场召开纪念周总理逝世一周年大会。党、政、军、机关全天下半旗致哀，人们佩戴黑纱，各单位向周恩来遗像敬献花圈，深切怀念敬爱的周恩来总理。

**1月12日至19日** 县委召开五级干部会议。学习毛泽东《论十大关系》，传达贯彻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精神。提出深入揭批“四人帮”，大打农业翻身仗，实现一年上路，两年起步，三年翻番、五年建成大寨县的奋斗目标。

**2月** 县委抽调342名干部和126名农村积极分子，在泾洋、渔渡、城关镇等16个公社（镇）的150个大队进行党的基本路线教育。

**3月19日** 县委决定：成立工业学大庆办公室。1979年2月撤销。

**4月18日至22日** 县委召开全委扩大会议，传达贯彻中共中央工作会议和省委扩大会议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关于“抓纲治国”的决策，开展揭批查运动，清查与“四人帮”有牵连的人和事。

**7月23日** 县委召开热烈拥护中共中央十届三中全会决议大会，参会3000多人，县委书记袁广才在讲话中，代表县委和全县人民拥护中共中央《关于追认华国锋为中共中央主席和中央军委主席的决议》、《关于恢复邓小平中央政治局委

员、常委、中共中央副主席、中央军委副主席、国务院副总理、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长职务的决议》、《关于决定把王、张、江、姚永远开除出党，撤销其党内外一切职务的决定》、《关于提前召开党的第十一次代表大会的决议》，号召全县各级党组织要组织党员和群众学好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文件，迎接党的“十一大”的胜利召开。

**10月4日至13日** 县委召开区、社书记和县级单位负责人会议，传达中共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精神，正式宣告“文化大革命”结束。

**11月3日** 县委成立揭批“四人帮”办公室，清查与“四人帮”有牵连的人和事及“文化大革命”中的打砸抢首恶分子。至1979年6月20日基本结束。

**11月29日** 县委成立渔洞河水电站工程指挥部，并组织2000余民兵修建渔洞河水电站。后经几上几下，总投资450多万元，总装机容量1600千瓦。终于1990年10月1日竣工投产。

**12月29日** 县委召开公社党委书记以上的党员负责人会议，参会198人，会期6天。会议传达贯彻全国普及大寨县工作座谈会和省委地委书记会议精神，总结贯彻抓纲治国方针的成效，按照建设大寨县的6条标准制定出1978年高速度发展农业，建设大寨县的任务和措施，计划翌年把15%的人民公社和20%的生产大队建成大寨式的公社和大队，使工农业生产有较大的发展。

## 1978年

**1月** 县委、县革委会先后召开常委（扩大）会议，揭批县革委会中少数“闹派”人物和一些中层干部在“文化大革命”中所犯严重错误，重点批判王能周、蒙进周、华寒亮。

**2月11日** 镇巴两河（觉皇乡）发生4.2级地震，震中位置北纬32°52′，东经108°07′。

**3月** 县委开始复查纠正“反右派”、“反右倾”、“四清”、“文化大革命”运动造成的冤、假、错案，于1979年基本结束。全县共复查结案2307件2473人，

其中属于冤、假、错案的 901 起 907 人，予以平反改正。对“文化大革命”中受害致死者进行平反昭雪。对原划右派分子全部摘帽；1980 年对原错划为右派分子的 32 人，经复查全部改正，恢复名誉。

**5 月 23 日** 省革委确定镇巴县为革命老根据地。1932 年 12 月至 1935 年 2 月，红四方面军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开辟镇巴苏区，建立中共陕南县委、县苏维埃政府及 4 个区的党政组织、25 个乡的政权组织。

**6 月 1 日** 镇巴县巴山火车站正式营运。

**7 月 1 日至 4 日** 全县降雨 234.7 毫米，山洪暴发，县境内多条公路毁坏，冲毁铁索桥 9 座，石拱桥 16 座，小学 9 所，电线杆 2300 根；发生表土滑动（含堆塌）3524 处，倒塌房屋 3642 间，圈舍 1175 间；成灾水田 12865 亩，旱地 60220 亩；冲走淹没集体仓库和个体粮食 15.85 万公斤。冲毁渠道 4033 条，河堤 17.4 万多米，滑坡 1800 余处，容量 24 万立方米的九阵水库被冲毁，死 36 人，伤 13 人。县革委会先后发放救灾款 18 万元扶助农民抗灾渡荒。

**7 月 3 日** 小洋公社东沟袁梁和干沟河毛岭，因暴雨发生泥石流，将小洋河堵塞，形成一个高 20 米，宽 30 米，长 100 米的泥石流坝的天然“水库”。

**7 月 24 日** 中共汉中地委组织部通知，地委决定：陈树仓、叶万春任中共镇巴县委副书记。

**7 月** 县轻工局试制宣纸成功。1986 年建厂投入批量生产。

**8 月 7 日** 县委决定：设立工交财贸部。

**9 月 15 日至 19 日** 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 281 名。会议听取和审议县革委会的工作报告，选举产生县革命委员会，陈树仓当选为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冰（女）、吕从柱、熊友贵当选为副主任。

**秋** 大旱，河水断流，全县 5 万亩回茬玉米、2 万亩中晚稻、1.4 万亩秋荞无收，10 万亩玉米、10.7 万亩豆类作物大部分减产。

**10 月 1 日** 省电视台四频道电视节目转发到镇巴城区。

**10 月** 中共汉中地委组织部通知：王文生任中共镇巴县委组织部部长，免去



马家春县委组织部部长职务。

**11月9日** 县委决定：设立保密委员会。

**11月11日至18日** 县委召开扩大会议，讨论研究把揭批查运动引向深入的问题，决定继续揭批“四人帮”的资产阶级帮派体系，清查“文化大革命”中发生的一些重大事件。

**12月** 在小洋乡文家坪建成县内第一座电视差转台。县城有10部电视机接收省电视台节目。

## 1979年

**1月3日** 县委决定：成立镇巴县建设银行。

**1月5日** 县委决定：撤销八个区革命委员会，恢复八个区公所。

**1月12日** 县委决定：撤销1969年县革委会举办“原两派群众组织负责人学习班”时整理的“情况反映”及县革委负责人在这个学习班上讲话等文件。为在这些文件中被强加上的“三旧机关”、“反革命集团”、“叛徒”、“特务”、“死不悔改的走资派”等罪名的原县委、县人委、县公检法机关及广大干部平反和恢复名誉。

**1月** 县委为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地主富农分子摘帽问题和地富子女成份问题的决定》，要求区、社党委抽调干部，组织群众对地富分子进行评审摘帽。

**2月7日至12日** 县委主持召开四级干部会，与会1694人。会议传达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讨论解放思想、开动脑筋、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的指导方针和全党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的重大战略决策；作出集中力量把镇巴农业生产搞上去的决定。

**2月19日** 县委决定：设立“镇巴县农村工作部”，将“镇巴县工交财贸部”分设为“镇巴县工业交通部”、“镇巴县财贸部”。

**3月25日至31日** 共青团镇巴县第九次代表大会召开。

**3月27日** 县工会改名为镇巴县总工会。

**2月至3月** 镇巴县“文化大革命”中犯有多项罪行的造反派头目、县革委会副主任王能周、蒙进周被依法逮捕判刑。

**4月12日至16日** 县委召开区、社党委书记会议，传达贯彻邓小平关于实现四个现代化，必须“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坚持共产党的领导，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论述。总结全县贯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的情况，分析在实现工作重点转移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研究制定解决问题的方法和措施。

**4月17日** 县委决定：成立“中共镇巴县革命委员会党组”。陈树仓任党组书记。

**4月27日** 县委决定：设立统一战线工作部。

**5月9日** 中共汉中地委决定：牟钊任中共镇巴县委常委、常委、副书记。白太清任镇巴县革委会副主任。

**5月11日至15日** 县第七次妇女代表大会召开。

**6月19日** 县革委宣布摘掉 3114 名地主、富农、反革命、坏分子的帽子，地富子女的成分改为社员成分。1980年11月26日又宣布摘掉 85 名“四类分子”帽子，至此摘帽人数已占原定“四类分子”总数 98.7%。

**6月** 下旬干旱，全县 1 万亩旱塝田受旱，泾洋、渔渡尤甚。

**7月3日至6日** 县总工会第六届会员代表大会召开。

**7月14日** 晚至 15 日上午 11 时，全县暴风雨，降水 150.2 毫米。水毁成灾稻田 8000 多亩，其中绝收 3896 亩；旱地 3.69 万多亩，其中绝收 10005 亩；洪水吞没集体和私人粮食 9.52 万公斤，倒塌房屋 902 间，因灾死亡 40 人，伤 27 人。

**8月1日** 中共汉中地委通知，中共陕西省委决定：李永昌任中共镇巴县委常委、常委、书记；免去袁广才中共镇巴县委常委、常委、书记职务。

**8月8日至15日** 县委召开工作会议，讨论贯彻地委确定本县“以林为主，林、农牧结合，也要有自己的商品粮基地，做到粮食自给有余，贡献较多的林特

畜产品”的农业发展方针。

**9月6日** 中共汉中地委组织部通知，经地委决定：邓兴隆任中共镇巴县委常委、常委、副书记。

**9月13日** 经汉中军分区党委提议，中共汉中地委同意：胡建俊任中共镇巴县委常委、常委；免去贾象杰县委常委、常委、副书记职务；免去郭延庆县委常委、常委职务。

**11月9日至16日** 县委召开大队党支部书记以上干部参加的农村工作会议。传达贯彻中共十一届四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和省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落实地委确定的镇巴县经济发展方针。会议确定各公社的重点发展项目。

**11月15日** 县委、县革命委员会作出《关于农村经济政策若干问题的规定》（简称十条规定）。至当年底，全县有1470个生产队划分2291个作业组，实行三包（包工、包产、包投资）到组的联产计酬生产责任制。有1885个生产队给社员退还、补划和调整自留地8300多亩，2230个队补划了饲料地1.19万多亩，253个队给社员补划了自留柴山2.17万多亩，300个队给社员划植树造林荒山8300亩。

**11月** 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召开，选举彭承勋、何荣富、白太清为副主任。

**12月29日** 中共汉中军分区委员会转兰州军区党委命令：镇巴县委书记李永昌为镇巴县人民武装部第一政治委员。

**12月** 县农业机械公司、兴隆公社水田坝大队大茅坡林茶场、源滩公社源滩大队桃园子生产队被评为出席陕西省农业战线先进社队代表大会代表。

**是年** 省分配本县扶贫资金250万元（实际支援246万多元），用于水电站、茶叶加工、畜牧业生产及交通设施建设。

△ 县文教局在渔渡公社试建全县第一个农村文化站。

△ 县革委会决定：成立镇巴县图书馆，设于县文化馆内。1990年上级拨款

修建图书馆大楼，总投资 37.5 万元；1992 年初竣工。1995 年馆内藏书 1.63 万册；至 2014 年有藏书 4.68 万册。

## 1980 年

**1 月 7 日** 中共汉中地委决定：张弥和任中共镇巴县委常委。

**1 月 16 日** 县委组织学习考察团，组织区社（镇）党委书记和县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共 78 人赴四川省达县、万源等 4 县 14 个人民公社，学习考察落实生产责任制，改变贫困面貌的经验和先进管理方法。

**1 月** 县委抽调干部组成工作组，在响洞公社进行基层党委、党支部民主选举的试点工作，总结经验。从 3 月中旬至 9 月底，全县 48 个公社（镇）党委，468 个大队党支部相继进行改选。

**2 月** 县委决定：设立信访办公室，1985 年 1 月改为信访局。

**3 月** 县委发出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的通知，在党内开展党风党纪和党的基本知识及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的学习教育工作。县委党校先后举办三期学习班，为区、社培训 163 名骨干。到年底，全县有 6467 名党员参加学习。

**3 月 8 日** 县委、县革委会进一步推行农业生产包工到组、联产计酬或大包干生产责任制。至年底，全县有 1949 个生产队包产到户和大包干到户，324 个队部分作物或土地包产到户，365 个队三包到组联产计酬，66 个队仍实行以队作业，部分队内实行小段包工，定额计酬。到 1982 年 9 月，全县普遍实行大包干到户。

**3 月 15 日** 县委决定：成立中共镇巴县人民法院党组。

**3 月 31 日** 县委决定：成立镇巴县革委会人事局。1984 年 1 月 23 日，人事局更名为劳动人事局。

**4 月 14 日** 县委决定：成立中共镇巴县人民检察院党组。

**4 月 15 日** 县委决定：恢复县统计局。

**4 月 17 日** 县委决定：撤销县级机关党委，分别成立县委、县委会机关、工

交、财贸、农业、宣教系统党委。1983年5月3日，县委决定撤销上述5个党委，恢复县级机关党委。

**4月** 镇巴县开始对科学技术干部进行评审定职称工作。

**5月7日** 县委决定：设立镇巴县委公安局党组。

**5月** 县委决定：设立政策研究室，退休干部管理所。1983年3月退休干部管理所改为离退休服务所，1984年8月改为老干部工作科，1986年2月更名为中共镇巴县委老干部工作局。

**5月27日** 县委决定：设立档案局。

**8月25日** 地委决定：赵崇普任中共镇巴县委常委、副书记。

**9月4日至8日** 中共镇巴县第六次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227名，候补代表24名，代表全县8739名党员。会议听取李永昌代表县第五届委员会作的《改善党的领导，提高党的战斗力，为加快我县社会主义经济建设而奋斗》的工作报告，审议通过《镇巴县1981年至1983年发展工农业生产规划》。选举产生中共镇巴县第六届委员会委员25名、候补委员5名、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9名。在六届一次全委会上选举李永昌、邓兴隆、叶万春、赵崇普、冯平、陈树仓、吕从柱、王文生、高书琪为县委常委；李永昌为县委书记，邓兴隆、叶万春、赵崇普、冯平为副书记。大会选举周雅光、李永昌、冯全科为出席省第六次党代会代表。

**9月14日**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镇巴县筹备委员会成立。

**9月** 县革委会决定成立镇巴县编制委员会。

**10月5日至11月28日** 县、社两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差额选举和县人民代表大会由选民直接选举工作，首次在全县展开。

**10月24日至27日** 县委主持召开区委书记会议，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几个问题》，讨论研究并制定具体措施。

**10月21日** 地委组织部通知，地委决定：张弥和、周宗德任镇巴革委会副主任。

**11月26日** 县农业区划委员会成立。260多人参加调查，于1982年5月编印出《农业区划综合报告》和9份专业区划报告。其中《镇巴县农业资源调查和农业区划报告》获全国区划委员会科技成果三等奖；《综合农业区划综合报告》获省科技成果三等奖，省区划成果一等奖；《畜牧业区划综合报告》获省、区划成果二等奖；《农村能源区划报告》、《水土保持区划报告》、《农业气候资源调查报告》、《农业气候资源区划综合报告》获省、区划成果三等奖。

**12月21日至27日**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镇巴县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会议的委员79名。选举产生政协镇巴县第一届委员会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和常务委员，邓兴隆当选为主席，牟钊、李文芳、朱友德、张发旺为副主席。

**12月22日至26日** 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228名。大会听取并审议陈树仓所作《工作报告》和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和财政预决算报告。选举产生镇巴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委员和镇巴县人民政府县长、副县长。选举县人民法院院长和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李永昌当选为县人大常委会主任，牟钊、李文芳、白太清、彭承勋当选为副主任。吕从柱当选为县人民政府县长，陈树仓、周宗德、张弥和、何荣富、祁王（女）当选为副县长。

**12月31日** 县革委对第五个五年计划进行总结，国民经济计划贯彻“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缩小指令性计划，扩大指导性计划和市场调节。全县工农业总产值4099万元，5年平均递增4.6%，其中工业为8.3%，农业为4%。

## 1981年

**1月1日** 县委决定：成立“中国共产党镇巴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党组”、“中国共产党镇巴县人民政府党组”、中国共产党镇巴县政协党组“。

△ 县政府发出文件，撤销镇巴县革命委员会，成立镇巴县人民政府，撤销各人民公社革命委员会，成立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

**2月13日至19日** 县委召开六届二次全委扩大会议。传达贯彻中共中央工作会议和省委三级干部会议精神，讨论镇巴县经济调整原则，制定镇巴县第六个五年计划（1981~1985年）。

**3月** 县委动员全县人民响应中宣部、教育部、文化部、卫生部、公安部等联合发出的《关于开展文明礼貌活动的通知》精神，在全县开展以讲文明、讲礼貌、讲卫生、讲秩序、讲道德和心灵美、语言美、行为美、环境美为内容的“五讲四美”活动。

**4月中旬至6月中旬** 陆续干旱，渔渡、三元、简池、碾子等区的22个公社旱象严重，河水干枯，小溪断流。全县有7484亩水田无水插秧改种旱粮，已插上秧的干裂17572亩，秧苗枯黄的4930亩。

**5月5日** 汉中军分区党委通知：程德华任县武装部部长，免去胡建俊镇巴县人民武装部部长职务。

**5月** 在海拔1670米高的星子山熊树梁建起了第一级电视差转台，通过文家坪电视差转台二级差转，分别用6频道和4频道电视信号转送县城城区。

**6月5日** 地委决定：刘光弟任县委委员、常委。

**6月18日** 镇巴县地名普查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成立，至1982年8月15日普查和规范全县地名5741个。1987年1月《镇巴县地名志》出版发行。

**6月** 县政府把10万亩山林荒坡划包到户管理和造林。

**7月1日** 全县有55166户267762人（男141819人，女125943人）

**7月15日至24日** 县委召开六届三次全委扩大会议，传达贯彻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和地委组织工作会议精神，重点学习《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会议对加强党的思想教育，健全党的组织生活，端正党风作具体安排部署。到年底，县、区、社先后举办60多期学习班，培训党员7600多人次。

**8月17日** 县委决定：撤销镇巴县贫下中农协会。

**8月26日** 县委、县政府紧急动员全县人民捐款捐物，支援略阳、汉中、勉县等县（市）灾区人民。全县人民踊跃捐粮献物，送去60万斤洋芋及其它物资。

县武警中队、杨家河人民公社、观音人民公社茶园大队支援灾区工作突出，被汉中地区评为抗洪救灾先进集体，受到表彰奖励。

**9月** 县政府决定：成立“工人俱乐部”有图书、录像放映室，后属县总工会管理。

**10月** 县委决定：成立镇巴县司法局。

**11月至次年3月** 罪犯胡昌全、胡昌贵炸坏三元区公所办公楼，1982年1月20日纵火烧三元街房94间，烧死孕妇1名。主犯胡昌全被判死刑，胡昌贵被判4年徒刑。

**11月15日** 县委、县政府发出《关于加强和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若干具体政策规定》。

**12月23日至28日** 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170名。会议补选刘建廷为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志超为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12月29日** 政协镇巴县第一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在县城召开，会议增选李同正为县政协副主席。

## 1982年

**1月11日至14日** 县委召开表彰先进党支部、优秀党员会议，69个先进党支部代表和237名优秀党员出席会议。

**2月3日至11日** 县委召开四级干部会议，传达中共中央批转的《全国农业工作会议纪要》和省委工作会议精神，重点研究解决部分农村基层组织涣散软弱、瘫痪或半瘫痪及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问题。落实1982年各项工作的具体任务和措施。

**2月11日** 县委召开县直属机关职工大会，动员检查纠正“三招（招工、招干、招生）三转（农村户口转城镇户口、临时工转正式工、民办教师转公办教师）一住（住房）”中的不正之风。至6月中旬共立案查处24案30人，其中农转非9案14人，农村青年转城镇知青2案3人，集体工转全民工1案1人，多占住房



10案10人，高价售房2案2人。

**2月12日** 县委决定：恢复“镇巴县科学技术协会”。

**2月19日** 地委通知，经中共陕西省委同意孟守禄任中共镇巴县委常委、副书记。

**2月22日** 县委决定：成立县委政法委员会，下设办公室，撤销县委政法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

**3月** 汉中军分区党委通知：刘光弟任县人武部党委书记，免去程德华县人武部党委书记职务。

**3月16日** 地委通知，经中共陕西省委同意：吕从柱任中共镇巴县委副书记。

**3月18日** 县政府召开家庭饲养座谈会，交流实行生产责任制以来，兴办家庭事业、发展饲养业经验，研究部署今后因地制宜、大力发展家庭饲养业，增加经济收入计划。

**3月19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镇巴县第三次人口普查领导小组。截止本年7月1日零时，普查登记全县总人口为55160户267762人，其中有4个少数民族，回族99人，苗族69人，满族3人，维吾尔族1人。

**4月9日** 县委决定：成立对台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4月中旬至6月上旬**，持续干旱，筒池、三元、碾子、渔渡等区的22个公社未下雨。灌溉面积较大的黎坝河、小沟河、黑草河、石巴子河、后河、南沟等45条小河断流；全县6.19万亩水田到“夏至”前4天还有1.8万亩无水插秧，两万多亩旱地无墒播种。已插秧田有5000多亩倒旱干裂。

**5月4日** 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定：曾义林为镇巴人民政府副县长。

**5月至7月** 全县发生霜冻、低温、干旱、风灾、冰雹、暴雨、洪水等灾害，35.6万亩农作物受损、倒塌房屋59间，损坏227间；死7人。涉及全县所有区、社，尤以赤南、大池两个公社灾情严重。

**6月28日** 县委决定：设立县煤矿党委，隶属县工交系统党委领导。

**7月20日** 县委决定：成立打击经济犯罪办公室。

**8月6日** 赤北区降暴雨109.5毫米，河水暴涨、洪峰夹杂着泥石流，翻堤入街，区级12个单位和29户群众住房进水。三溪、简池两乡尤重。滑坡窝心炮1234处，冲毁稻田918亩，旱地受灾1592.6亩，冲毁河堤338处、18065米，灌渠372条25010米，5座水轮泵站报废。塌方437处，倒房767间，圈舍830间，死亡4人。

**8月20日** 县委决定：成立党史资料征集小组办公室，为县委的工作部门。

**9月** 全县2792个生产队已有2789个生产队实行大包干到户的责任制，到1983年初已全部实现，比汉中地区其他县早一年时间。

△ 镇巴县城关文化站开办幼儿园，持续办园5年，向小学输送幼儿250多名。

**10月1日** 县轻工局利用本县青檀皮和水田稻草，在皮纸厂试制出5种书画宣纸，经省轻工业研究所物理指标测试，均达到标准。1984年，县政府投资86.5万元，新建一座年产宣纸30吨的宣纸厂，1985年6月5日施工，1986年11月建成。

**10月12日** 县委培训宣传骨干1149人，宣传党的十二大文件、贯彻十二大精神。县、区、社先后培训干部、教师、党员10263人次。

**10月30日** 镇巴籍原中国人民解放军二炮副司令员符先辉为镇巴革命历史纪念馆题词：“碧血洒人间，赤心为人民，留得英名在，激励后来人”。

**11月4日** 县委、县政府发布《坚决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制止乱砍滥伐森林的紧急指示〉的通知》。12月4日县政府又印发《关于加强木材管理的通知》，全县关闭20个木竹自由市场，至年底查处大小毁林案件932起960人，查结873起935人，判刑6人、拘留2人、党政纪处分7人，收回木材2200多根，收罚款3.9万元，栽树3.6万根，恢复还林670亩。

**11月19日** 赤南公社坪落大队姚远崇，向国家交售公购粮及余粮2500公斤，县委、县政府发贺信表扬。

**11月27日至29日** 镇巴县10个先进党支部代表和17名优秀党员出席中共汉中地委表彰大会。赤南公社平落大队党支部书记冯全科在会上介绍工作经验。

**11月30日** 经省人民政府批准，将源滩公社所辖的大寨沟、河水、洪水、庄子、田湾、松树公社辖的冉家弯、鹿池、宝山、盐井共9个大队、50个生产队，总面积65.59平方公里，人口5000多人划出新设立镇巴县巴山人民公社，同时建立中共巴山人民公社委员会。

**11月** 县委决定：撤销工业交通部、财贸部。

## 1983年

**1月1日** 县委、县政府在全县开展计划生育宣传月活动。各级党组织和广大群众积极响应，在城乡掀起以落实节育和绝育手术为主的计划生育宣传活动，大抓落实计划生育措施。在运动月前后共落实各种计划生育手术6467例。其中，落实绝育手术措施1678例。

**1月26日至28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勤劳致富先进集体和重点户代表大会，表彰33个先进集体和400户重点户。

**3月15日** 县农械厂研制成功50型螺旋榨油机，经鉴定，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商标局注册“久利牌”商标，这是镇巴第一个注册商标产品。

**3月16日** 县委、县政府首次召开农村文化站工作会议。

**4月1日** 县委、县政府颁发《工交、财贸系统改革管理体制和推行经济责任制的试行意见》，推行经营承包制，扩大企业生产经营自主权。

**4月7日** 渔渡公社槐树坝大队社员马玉华，因烧地边引发火灾，烧毁九拱坪飞播造林达600亩。

**4月27日** 地委通知，高书琪任县委副书记。

**5月18日** 县委召开县级机关干部职工大会，由县委考察组传达四川省新津等县党政机关实行岗位责任制的经验。安排部署县委、县政府、县人大、县政协机关各部门从6月1日起实行岗位责任制，推进机关体制改革。

**5月26日** 县委、县政府派出工作组在响洞公社和毛垭公社进行政社分设，建立乡党委、乡人民政府试点工作，总结经验指导全县政社分设工作。县委于7月20日成立政社分设建立乡政府领导小组。

**5月至7月** 玉米粘虫、钻心虫、稻包虫、二化螟、稻瘟病大量发生。全县受灾9.4万亩，其中草坝公社播种1.6万亩玉米，有1.1万亩生粘虫。

**6月11日** 县武装部政委、党委书记刘光弟离职，钱兴福任县人武部政委、党委书记。

**6月** 原红四方面总指挥徐向前为镇巴革命烈士纪念塔题词：“烈士们永远活着！我们要发扬先烈们的前赴后继自我牺牲的英雄气概和学习他们不怕困难艰苦奋斗的顽强精神来保卫和加速建设我国社会主义事业”。

**7月8日** 县委、县政府在全县国家机关推行干部制度改革，废除领导干部职务终身制。从农村招收区、乡轮换干部90名。

**8月12日** 7时52分，镇巴县巴山公社发生地震，波及川陕两省的万源、镇巴、紫阳3县。汉中地震台派员赴现场实地考察为5级，烈度为6~7度。震中位置：四川万源北纬32°08'，东经108°18'。北界紫阳县紫黄公社及镇巴县城，人立站不稳，房屋溜瓦、裂缝；公路被滚石所阻，襄渝铁路巴山站道震出裂缝，长达13米。

**10月5日** 林业部造林处处长、高级工程师杨廷梓来镇巴视察巴山竹林资源情况。在其支持下，1985年试制竹笋罐头成功。1986年林业部给本县投资30万元扶持竹笋罐头生产。

**10月6日** 县委、县政府作出《关于稳定山林权属、落实林业生产责任制以及造林、育林、护林、采伐、加强领导等发展林业生产的决定》，要求在林业“三定”的基础上，把林业工作的重点转移到采种、育苗、植树造林、科学营林、保护森林和发展林业上来。

**10月11日** 县委、县政府在县城魁星楼举行镇巴县革命烈士纪念塔奠基仪式。经过一年时间的紧张施工。建成高15米的革命烈士纪念塔。塔身左侧刻着

原红四方面军总指挥徐向前元帅题词，右侧刻着中国人民解放军二炮副司令员符先辉的题词，背面刻着“革命烈士永垂不朽”，塔身下部四周用大理石镶嵌，刻写着镇巴县为革命事业捐躯的 380 多名烈士的英名和镇巴县革命斗争简史，纪念塔四周系水磨石地面，周围建有栏杆和扶手。县委于 1984 年 9 月 30 日举行落成剪彩。1988 年 5 月被省人民政府列为陕西省重点烈士纪念建筑物保护单位。

**10 月 15 日** 全国妇联命名表彰城关镇陈建林、平安公社王吉芬、新生公社宋传恩家庭为“五好家庭”，发给荣誉证书。

**10 月** 县政府决定：成立镇巴县计划生育宣传技术站。

△ 陕西省军区党委通知：余光武任镇巴县人民武装部部长，免去程德华县人武部部长职务。

**11 月 2 日** 地委决定：钱兴福任中共镇巴县委委员、常委。

**11 月 10 日** 县委制定《镇巴县县级党政机关机构改革工作意见》。在机构改革中，党政群机关工作部门由 43 个压缩到 36 个，中层领导干部由 73 人压缩到 68 人。

**12 月 17 日** 经中共汉中地委同意，张万成任中共镇巴县委组织部部长，免去王文生中共镇巴县委常委、组织部长职务。

**12 月 31 日** 中共汉中地委发出了关于镇巴县县级五套领导班子配备的通知，地委决定：赵崇普任中共镇巴县委书记，吕从柱、冯平、潘雪峰任副书记，张弥和、钱兴福任县委常委。曾义林任中共镇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杨志敏、陈洪连任副书记。

△ 全县社队企业发展到 204 个，总收入达 507 万元，比上年增长 9.9%。观音板石年生产 10 万平方米，远销美国、日本、西德、新加坡、澳大利亚、荷兰。

**是年** 县政府调整教育结构，一是将兴隆中学更名为职业中学，有学生 96 人，开设畜牧、农学专业。到 1989 年有初中班 6 个，学生 207 人，职业高中班 3 个，学生 100 人，有教职工 20 人。学制两年，主要开设普通高中课，专业仅开植物、土壤两门课程。二是将三元中学更名为三元职业中学，有学生 104 人，开设畜牧、

农学专业。到 1990 年有初中班 10 个，学生 500 人，职业高中班 4 个，学生 172 人，有教职工 27 人。学制两年，未开设专业课，实质仍为普通高中。1993 年兴隆职业中学，三元职业中学调整为普通中学。

## 1984 年

**1 月 4 日** 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选举叶万春为镇巴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周宗德、何富荣为副主任，胡贤育、罗建华为镇巴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1 月 23 日** 县委成立打击严重经济犯罪活动办公室。截止 1987 年 5 月 3 日撤销机构时，共清查经济案件 125 件，其中立案查处 93 件 102 人，结案 91 件 100 人，为国家和集体追回经济损失 12.84 万元。依法判处经济犯罪分子 58 名，党政纪律处分 30 人，经济处罚和免于处分的 12 人。

△ 县委决定：成立镇巴县广播电视局。全县有扩音机 51 台，柴油机 40 台，建成电视差转台 9 座。

**1 月** 县计划生育领导小组改名为县计划生育委员会。

△ 县政府决定：成立镇巴县工商银行。

**2 月 18 日** 县委、县政府制定出放宽农村经济政策的 10 条措施。颁发《土地承包使用证》，处长承包期 20 年以上；所有荒山荒坡全部划给农民作自留山植树造林，谁种谁有，允许继承；发展农村工业、多种经营；开展农商联营，促进商品生产，允许农民到集镇务工、经商、办服务业等。

**3 月 14 日至 4 月 14 日** 国家机械工业部召开“全国农用榨油机集中对比试验会”。本县榨油机厂研制的 6YL—70 型螺旋榨油机和 6YL—50 型螺旋榨油机，分别被评为第一名、第三名。

**4 月 1 日** 县公安局干部杨先儒被省委、省政府授予先进工作者称号。

**4 月 25 日** 汉中军分区通知：赵崇普兼任县人武部第一政委，免去李永昌兼任的第一政委职务。

**6月3日** 全县48个人民公社改建为乡人民政府，公社党委更名为乡党委，大队党支部更名名为村党支部，生产大队管理委员会改建为村民委员会，生产队改建为村民小组。在机构改革政社分设工作中，根据干部四化要求，考察选拔了250多名优秀中青年干部进入乡、镇、党政领导班子。

**6月12日** 陕西省副省长孙克华来镇巴县检查民政工作。

**6月28日至7月1日** 中共镇巴县第七次党员代表大会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246名，候补代表21名，列席代表39名，代表全县8485名党员。大会听取赵崇普作的《加强党的建设，总揽经济全局，为振兴镇巴而努力奋斗》工作报告和曾义林作的纪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县第七届委员会委员25名，候补委员4名；选举产生出县纪委委员13名。在七届一次全委会上选举赵崇普、吕从柱、冯平、潘雪峰、马炳民、王志超、胡贤育、钱兴福、兰步新为县委常委。赵崇普为县委书记，吕从柱、冯平、潘雪峰、马炳民为副书记。县纪委一次全委会上选举产生常委5名，正副书记3名，曾义林为纪委书记。

**7月25日至31日** 政协镇巴县第二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委员88名，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政协工作报告》。选举产生政协镇巴县第二届委员会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和常务委员会委员。牟钊当选为主席，朱友德、祁王（女）当选为副主席。

**7月26日至31日** 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239名。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县人大工作报告》、《县政府工作报告》和其它报告。选举产生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县人民政府领导成员，叶万春当选为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彭承勋、周宗德、何荣富、刘建廷为副主任；吕从柱当选为县长，王志超、胡贤育、张弥和当选为副县长；选举高明杰为县人民法院院长，吕国发为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7月中旬** 全县进行林业“三定”复查验收，重新填发《林权证》，到10月上旬结束。

**8月7日** 县委根据陕西省委5月24日批复，对原国民党陕西省反共救国军

第十二游击纵队第五支队按起义部队对待。发给起义人员证明书。

**8月21日** 镇巴县第十届人大常委会在人民大会堂召开干部职工大会。向县人大常委会和县人民政府所属的24个工作部门的主要负责人分别颁发任命书。同时任命县人民法院和县人民检察院13名审判员、庭长和检察员。

**8月24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地方志编纂委员会，下设办公室，编修《镇巴县志》。

**9月1日至27日** 全县暴雨、淫雨连绵降雨量674.9毫米，农作物受灾面积16.6万亩，冲毁田地1万余亩，河堤7600米，堰渠439条，公路路基53处；损毁煤井、煤窑23口，冲走原煤5800余吨，硫铁矿150多吨，死亡25人，伤16人。

**9月23日** 镇（巴）碾（子堰）公路（35km+50km）发生山体滑塌，约1.33万立方米，板石厂和公路道班15间房屋被埋，死14人，4人重伤脱险，损失公私财物19.9万多元。

**10月29日** 县政府将简池乡蒿坪村蒿坪寺古钟宋绍定二年（1229）铸6吨铁钟一口，约760余年依然锃亮无锈，图文清晰。列为县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992年5月27日移县文教局院内修棚保管。1998年12月5日经陕西馆藏文物鉴定组鉴定为国家级文物。1990年3月2日定为国家一级保护文物。

**11月12日至15日** 县委召开常委扩大会议，传达中共十二届三中全会制定的《中共中央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帮助贫困地区尽快改变面貌的通知，总结本县经济工作情况，研究经济优势发展方向，制定改革方案和措施。

**11月23日至24日** 汉中地区科委在镇巴召开“七里芳”茶叶鉴定会。经安徽农学院茶叶系陈椽教授为主任的鉴定委员会通过鉴定，命名为“秦巴雾毫”。

**11月29日至12月1日** 中共汉中地委扩大会议在镇巴召开，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帮助贫困地区尽快改变面貌的通知》精神，决议对镇巴采取以“帮”促变的措施，改变贫困面貌。



**12月20日** 县委、县政府作出《关于完善计划生育政策的规定》，将全县划分为一、二、三个类别。明确城乡不同类别地区及国家职工，农村村民生育胎次、照顾生育二胎的条件等方面的规定。

**12月21日至23日** 镇巴县召开知识分子代表大会，重奖50名取得显著成绩的知识分子和科技人员。

**12月31日至1985年1月2日** 县委在赤北区召开集资办学现场会。

**是年** 将多种经营办公室与社队企业局合并更名为多种经营局，1985年10月，更名为乡镇企业局。

## 1985年

**1月1日** 省委、省政府拨给镇巴县价值815.9万元的粮、棉、布、硝酸等配套物资为公路改造费用，加上群众投工献料价值800多万元。3年间，按照四级公路标准，新修公路31.5公里，改造旧路16条410.5公里，新建桥梁35座1014米。

△ 中共汉中地委决定：张程科任中共镇巴县委常委、副书记。

**3月12日** 县委成立整党指导小组，县委书记赵崇普任组长，副书记冯平、县委常委王志超任副组长，指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全县59个党委、6个党组、18个党总支、722个党支部中开展以“统一思想、整顿作风、加强纪律、纯洁组织”为内容的全面整党工作。分为县级机关、县直企事业单位、区乡（镇）机关及其所属企事业、农村分四批进行，历经学习文件、对照检查、集中整改、组织处理和党员登记等阶段进行。于1987年5月结束。整党中，予以登记的党员8175名，缓登93名，不予登记67名，暂挂16名，开除党籍29名。同时对24个县级部门、7个区、32个乡、72个村的领导班子进行调整和充实。在整党中对“文化大革命”中犯有错误的干部、职工进行摸底排除，列审144人。通过自己检查，群众检举，调查取证，反复核实。根据所犯错误事实和性质，定为“三种人”的1人，犯严重错误的26人，犯一般性错误的84人，基本无问题的16人，无问题的5人，维持过去已处理结论的12人。

3月 县政府成立镇巴县光荣院，接收孤老烈属2人，退伍老红军战士2人，孤老伤残军人2人，未满16周岁的烈士遗孤2人，孤老复员军人29人，每人每年支付生活费570元。

4月1日 实行30多年的粮油统购政策，改为合同订购。

4月9日 县政府决定：开放29个木材市场，坚持砍一栽三，凭采伐许可证交易。

4月11日 人大常委会决定：罗祯祥任镇巴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 县委、县政府发出关于加强廉政建设通知，重点纠正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令不行、禁不止”等不正之风。

4月17日 镇巴县酒厂与四川省渠县酒厂签定联办酒厂协议书。更名为川陕曲酒厂。

5月4日 省委副书记牟玲生、副秘书长夏振兴、汉中地委书记王郢等党政领导到小洋乡、毛垭乡农村访贫问苦。

5月16日至19日 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召开，出席代表196名。会议听取审议通过各个报告。重点研究农副产品生产全面实行指导性计划，只有国家下达的粮油等重要农副产品收购及少数名贵药材实行指令性计划，超计划收购部分和其它农副产品，农民可以自行销售。工业品除化肥、汽油、炸药和集体生产的木材为指令性计划外，其余均为指导性计划。全面总结“六五”计划除耕地面积比原计划有所减少外，其余各项经济指标均按计划完成或超额完成，工业总产值5年平均递增17.2%，农民人均纯收入递增29.5%。

5月20日 全县放开生猪收购价格和猪肉销售价格，并发给职工、居民肉食补贴。

5月 县轻工局在西安市碑林区李家村蔬菜队租地1500平方米，筹建陕南饭店，建筑面积800平方米，1986年6月竣工并对外营业。因长期亏损，业不抵债，1990年3月16日关停。

△ 镇巴县仁和乡郑家村农民陈永培挖出家藏古铜币342.5公斤，经县文化

馆收购，其中有西汉“半两”、东汉“五铢”，稀有的“大顺通宝”、“太平天国圣宝”及朝鲜、越南、日本等国的古铜币。

△ 县政府召开农村文化站第一次工作会议。要求全县普遍建立农村文化站。此后，全县 49 个乡镇相继建起文化站。

△ 降雨 277.1 毫米，局部地方夹有冰雹。全县 41 个乡镇受灾。农作物受灾面积 14.69 多万亩，冲毁堰渠 3.12 多万米，河堤 2.15 万米；倒塌房屋 263 间，圈舍 247 间，死 5 人，伤 2 人。

7 月 26 日 县中学 14 岁初中学生刘健（女），营救游泳遇险同学牺牲。1986 年陕西省人民政府追认为烈士。

7 月 镇巴县自来水厂主管道铺设安装完毕，县城开始供水。

8 月 11 日至 15 日 县委召开七届二次全委扩大会议，出席会议 208 人。传达省、地委扩大会议精神，听取县委《发展大好形势、保持清醒头脑，全面完成今年各项任务》和《切实加强思想政治工作，保证改革服务于四化》的报告，解决存在的思想政治工作薄弱、基层组织涣散战斗力差、改变贫困面貌的步伐缓慢等薄弱环节，制定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为改变贫困面貌，促进“三个根本好转”的六项具体措施。

8 月 26 日至 28 日 共青团镇巴县委第十一次代表大会召开。

8 月 30 日 中共汉地委决定：高书琪任镇巴县委常委。

9 月 4 日 县委决定：设立机要室，隶属县委办公室。

9 月 5 日至 7 日 镇巴县第八次妇女代表大会召开。

9 月 10 日 县委、县政府举行教职员代表大会，庆祝第一个教师节。

9 月 21 日 中共汉地委组织部通知：地委决定：高书琪任县委副书记，免去吕从柱县委副书记职务。提名高书琪为县长候选人；免去吕从柱县长职务；提名吕从柱为县政协主席，免去牟钊的县政协主席职务。

9 月 县委撤销农村工作部。

△ 县城文化站开办一年制初中补习班。至 1991 年共开办 6 期，招收 9 个班

430 多人，升学率达 89%。

**10 月** 镇巴县乱水泉电站开工修建，1987 年 5 月建成，发电并网。

**10 月 23 日** 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批准吕从柱辞去县长职务的请求，决定高书琪代理县长。

**10 月** 县政府决定：县多种经营局，更名为乡镇企业局。

**11 月 5 日至 7 日** 政协镇巴县第二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召开，会议补选县政协常务委员 2 名，选举吕从柱为政协镇巴县委员会主席。

**11 月 15 日** 县政府报经省人民政府批准，将本县三元乡改设为三元镇、响洞乡设为盐场镇。

**12 月 11 日** 县委召开工作会议，参会 124 人。传达党的十二届五中全会精神会议制定《关于镇巴县“七五”计划的建议》，即第七个五年计划（1985~1990 年），根据资源优势，以调整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为主，加强多种经营基地建设，实现农工商综合开发。

**12 月 25 日** 城北东岳桥竣工通车，此桥为县城第一座公路桥，4 孔长 85 延米。

**12 月 26 日** 县委经过复查作出决定，并报请省委、兰州军区政治部批准，确认 1969 年 3 月 8 日已故的原第五支队司令庞文彦为起义领导人，对庞生前的一切处理意见彻底平反，对家属作妥善安置。

**12 月 31 日** 年末统计：全县总人口为 27.41 万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1.5 万人。耕地面积 47.08 万亩，其中水田 5.95 万亩。工农业总产值 6542 万元（以下均为 1980 年不变价格），其中农业总产值 5212 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157.50 元。

## 1986 年

**1 月 21 日** 庙溪乡信用社主任、共产党员毕恩林，与抢劫犯桂逢勇搏斗牺牲。1987 年 5 月 17 日省人民政府授予毕恩林革命烈士称号。

**2 月 20 日至 21 日** 县委召开七届三次全委扩大会议，传达省党代会和省委工

作会议精神。讨论通过镇巴县“七五”计划建议（草案）。

**3月8日** 对全县8区49个乡镇党政领导班子进行系统考察，调整、提拔使用各级领导干部147人，进一步落实党的干部政策和知识分子政策，复查处理918人的各种冤假错案和历史遗留问题。其中维持原处分或原结论288人，撤销和改变原处理或原结论的630人。将知识分子家属51户264人，由农村房价转为城镇房价，787人享受浮动工资，1245人享受山区津贴；解决51户256人夫妻分居的问题。接收知识分子党员77名。

**4月5日** 汉中军分区通知：段光荣任县人武部部长，免去余光武县人武装部部长职务。

**4月10日至14日** 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210名。大会听取审议通过并批准县人民政府《关于镇巴县第六个五年计划执行情况和第七个五年计划（草案）》的报告。大会补选高书琪为县政府县长。

**5月9日至11日** 中共汉中地委在镇巴县召开地委扩大会议，以帮助镇巴县改变贫困面貌为主要内容。检查县委贯彻执行1984年地委在镇巴县召开的扩大会议纪要情况。

**6月7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陕西省镇巴县人民武装部改为地方建制，更名为“陕西省镇巴县人民武装部”。段光荣任部长，钱兴福任政委，县委书记赵崇普兼任县人武部党委书记，钱兴福任副书记。

**6月10日** 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定：马炳民任镇巴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7月1日** 汉中地区第一座卫星电视地面接收站—镇巴卫星电视地面接收站在团包梁开通使用。

**7月5日** 美国《纽约日报》驻北京记者××××、英国人×××和北京大学法律系教授美国人××××，非法进入镇巴县，被县公安机关截获，转送国家安全部，后被驱逐出境外。

**7月15日** 县政府颁布《镇巴县城总体规划》实施方案。

**7月15日至8月23日** 伏旱，40天仅降雨95.5毫米。全县有93条河水断流。秋粮作物受灾面积31.2万多亩，其中水稻3.6万亩，玉米23.5万亩，秋杂粮受旱面积4.1万亩。

**7月下旬** 发生稻纵卷叶螟，在部分高山地区出现粘虫，玉米受灾面积3万余亩。

**7月23日** 狂风暴雨、冰雹持续半小时，泾洋、兴隆、赤北、青水4个区20个乡受灾，有7人受伤，垮房350间，打坏2400多间。农作物受灾面积5500多亩，粮食减产。

**8月** 镇巴县17岁的运动员刘顺先，在全省青年运动会上夺男子70公斤级自由式摔跤第一名，获金牌一枚。

**9月10日** 县政府决定：撤销“镇巴县劳动服务公司”，设立“镇巴县劳动服务局”（二级局）；“镇巴县盐务管理局”（与镇巴县糖业烟酒公司合署办公）。11日成立：“镇巴县物价局”（归县计委管理）、“镇巴县植保植检站”（归农业局管理）；撤销“镇巴县计量局”，设立“镇巴县标准局计量局”。

**9月** 县委决定，各区和县直党委设立纪律检查委员会。

**10月22日** 县委召开纪念红军长征胜利五十周年活动座谈会，邀请原中共陕南特委书记杨永昶等老干部老红军参加。介绍当年红军的英雄业绩和革命精神。县委党史研究室举办党史资料图片展览。

**12月1日** 省建设厅投资45万元、县建设局负责修建的县城护城河堤工程开工。1988年3月15日竣工，修筑河堤481米，造地21亩。

**12月1日** 镇巴县宣纸厂正式投产，成为西北地区第一个生产宣纸厂家。

**12月28日** 镇巴县向银行贷款441万元在巴山火车站建成年装卸能力15万吨的货物装卸线（建设时间：1986年12月至1989年3月）。因承包施工质量差，基础下陷，站台裂缝、倾斜，1991年补修，1992年1月通过验收。直到1995年未能开通营运。

**是年** 本县开始试种地膜玉米成功。

△ 镇巴县渔渡镇成立《彼岸》文学社，创办有《彼岸》文学刊物。

△ 镇巴县在建乱水泉电站施工中一工人发现一清代银锭，马鞍形，重 1850 克，上铸铭文、楷书“嘉庆元年”，“张宽泉、匠吴元、金巨县”字样。现存于县文化馆。

## 1987 年

1 月 渔渡 11 万伏输变电工程动工，次年 7 月 1 日建成通电，渔渡至县城 3.5 万伏输变电工程于 1989 年 7 月竣工。同年 7 月 21 日，两线工程在泾洋变电站通过验收，交付使用。

3 月 1 日 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决定：郑宗林任镇巴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3 月 5 日 中共汉中地委决定：胡明任中共镇巴县委常委、副书记

3 月 13 日 第六届全国人大代表符先辉将军回镇巴视察工作。15 日瞻仰了县烈士纪念塔。

4 月 7 日 澳大利亚国际地砖公司在中国的代理商帮迪、贝沙、郑天成到镇巴县观音板石厂考察板石生产情况。

4 月 26 日 县委、县政府发出《关于完善计划生育政策的实施方案》。明确照顾二胎生育的条件和计划生育奖惩制度等规定。

4 月 30 日 装机容量 5000 千瓦的乱水泉电站完成主体工程，5 月 13 日向县城供电。

5 月 5 日 镇巴—通江公路通车，一日一班，对开。

5 月 12 日至 17 日 政协镇巴县第三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召开，出席委员 97 名。会议听取和审议《政协工作报告》，选举产生政协镇巴县第三届委员会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和常务委员。刘建廷当选为政协主席，朱友德、赵千秋、张万成、姚小玲、张育（女）当选为副主席。

5 月 13 日至 17 日 县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代

表 170 名。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县人代会的各个报告。大会选举产生县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县人民政府领导成员，吕从柱当选为人大常委会主任、彭承勋、王新才、曾义林、周宗德、丁惠然当选为副主任。高书琪当选为县长，胡贤育、何荣富、马炳民、郑宗林当选为副县长。会议还选举县法院院长和县检察院检察长。

**5月21日** 经中共汉中地委组织部通知，县委决定：黄光明任县委组织部部长，免去张万成的县委组织部部长职务。

**7月25日** 下午2时至5时，泾洋、渔渡、兴隆、青水、三元、赤北6区22乡97村遭大风、暴雨、冰雹灾害袭击。造成山坡表体滑动347处，险处264处，危及515户，3074人；受灾1100户3.31万人，农作物受灾6.7万亩，减产1100万斤，损坏房屋2500多间，其中房屋倒塌317间，圈舍271间。

**8月18日** 中共汉中地委决定：吕国发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免去曾义林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职务。

**8月26日** 镇巴县城上游突降特大暴雨，泾洋河洪水暴涨。县武警中队代理副队长刘忠义等7名战士在泾洋河为抢救人民生命财产与洪水搏斗不幸壮烈牺牲。经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总部批准，追认刘忠义、王福建、吴林、赵峰、康旭林、连顺海、夏宝玉为革命烈士，并给刘忠义追记一等功。其余6人追记二等功。给被群众救起的柴万祥、丁富民战士记二等功。

**9月3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镇巴县安全委员会”。

**9月26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镇巴县赴老山参战立功指战员庆功大会”，表彰荣立二等功的王钦安和三等功的楚忠国等31人。

**10月22日** 盐场乡柳家河汪友兴个体联办煤矿无证开采独眼井深640米，缺氧窒息死亡矿工2人。

△ 县委发出《关于县乡两级党委换届选举工作安排意见》。截止12月底，全县49个乡镇召开党代会，选举产生乡镇党委委员、书记、副书记和出席县第八次党代会的代表。



**12月18日** 汉中地委、行署在镇巴召开山区五县计划生育工作现场会。

**12月24日** 县政府批准：渔渡大河口村分为大河口、龙王沟两个村。

## 1988年

**1月11日至13日** 川陕边界供销社联营会在镇巴县城召开。达县、万县、汉中3个地区5县供销社的代表参加会议。成立川陕邻县供销社联合经营集团，通过章程，选举产生理事会，业务范围为联合经营各县地方工业产品和土特产品，疏通商品流通渠道，促进经济交流和发展。

**1月19日至21日** 中共镇巴县第八次代表大会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165名，列席代表66名，代表全县9503名党员。大会听取并审议通过赵崇普作的《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加快改革开放，为提高我县生产力水平而努力奋斗》工作报告和县纪委工作报告，制定今后三年工作计划，选举产生县第八届委员会委员25名，候补委员4名和县纪委委员13名。八届县委一次全委会选举赵崇普、高书琪、张程科、潘雪峰、胡明、马炳民、胡贤育、钱兴福、兰步新为县委常委，赵崇普为县委书记，高书琪、张程科、潘雪峰、胡明为副书记。在县纪委第一次全委会上选举产生常委7名，吕国发为县纪委书记。大会选举赵崇普、王金莲（女）为出席省第七次党代会代表。

**1月21日** 县宣纸厂研制生产的“镇巴宣纸”荣获省优质旅游产品称号。

**1月23日** 县委召开三级干部会议，会议传达贯彻党的“十三大”和县第八次党代表精神，提出1988年奋斗目标和完成任务的措施。会上表彰奖励38个先进集体和49名先进个人。

**3月2日** 镇巴县在汉中地区1987年综合评比中荣获三等奖。

**3月22日** 中共汉中地委决定：龚德昌任中共镇巴县委常委、副书记。

**3月22日至26日** 政协镇巴县第三届二次会议召开，选举秦兴福为政协副主席。

**3月23日至26日** 县第十一届二次会议在县城召开，会议作出在全县推广3

万亩地膜玉米的决议，作为解决本县群众温饱的一项“翻身工程”。选举产生出席省第七次人代表代表。

**4月6日** 中共汉中地委作出《关于表彰先进基层党组织和优秀共产党员的决定》。授予镇巴县工商银行党支部、泾洋乡泾洋村党支部为汉中地区先进党支部；九阵乡后沟湾村党支部书记李春和等3人为汉中地区优秀共产党员。

**4月13日** 县第十一届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定：龚德昌为县政府副县长代理县长职务。接受高书琪辞去县长职务的请求。

**4月** 中旬至5月4日，6月上旬至7月2日，持续干旱，全县285条河溪干涸，6条大河水流量锐减，夏粮减产14%，秋季作物受灾35.5万亩，其中无收1.87万亩。

**4月21日** 县委制定加强经济建设薄弱环节的措施。一是把农村第二步改革引向深入；二是进一步抓好城镇经济体制改革；三是抓紧对新建项目的考察论证。

**4月28日** 下午，觉皇乡周家岭、陈家岭、蒋家岭、白果树村受到狂风、冰雹袭击达半小时，最大的雹块有核桃大，玉米叶子全部打落。

**5月3日** 下午8时许，县城、赤北、泾洋、青水区的6个乡受狂风冰雹灾害。

**5月** 观音板石厂被汉中行署命名为乡镇企业标兵。

**6月7日** 镇巴县积极改革扶贫工作并取得成绩，受到陕西省政府的表彰，奖励专项贴息贷款20万元。

**6月24日** 县中学李英平荣获全国中学生思想政治小论文三等奖。

**7月24日** 镇巴县被汉中行署评为1987年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工作先进县。县食品综合批发部、食品公司、印刷厂被评为遵纪守法先进集体。

**7月** 渔渡、碾子、赤北、三元、泾洋等区发生粘虫、土蝗、水稻负泥虫、稻螟蛉虫虫害。全县29万亩玉米和5.3万亩水稻受害分别达40%和98%。

**8月15日至17日** 县委召开八届二次全委扩大会议，研究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农村第二步改革有关问题。县委同各区委签订1988年下半年党建目标管理责任书，表彰奖励17个先进基层党支部和36名优秀党员。

**9月2日至4日** 共青团镇巴县第十二次代表大会召开。

**9月6日** 县川陕曲酒厂研制的竹酒，通过省级技术鉴定。1989年获汉中地区科技进步三等奖。1990年1月3日获商业部优质产品金鼎奖。

**9月8日至10日** 县第九次妇女代表大会召开。

**9月14日至18日** 原二炮副司令员符先辉及夫人王玉蟾，原农业部副部长曹冠群、原国家金属总局局长刘南生、原中国社会科学院纪委书记杨克、原中国艺术研究院院长苏一平和原渭南军区副政委柳山朵到镇巴实地视察扶贫工作，县委书记赵崇普作汇报。陕西省农办主任曾星五、汉中行署副专员杨吉荣及地区有关领导陪同视察。

**9月** 县工商局集资80余万元，修建综合贸易市场，于1989年7月投入使用。

**9月26日** 全县种植地膜玉米29559.8亩，亩产比露地玉米高出260公斤。被评为汉中地区地膜玉米推广先进县。

**9月27日** 源滩乡电极材料厂生产的电极糊通过省级技术鉴定。

**10月8日至27日** 省、地、县组成的田野文物普查组，对县境内文物古迹进行普查登记。普查出文物保护单位229处，其中重点文物保护单位5个，征集零散文物600多件，其中国家级1件。

**10月11日至14日** 川陕鄂三省巴山地区护林联防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在镇巴召开，表彰奖励25个先进集体和24名先进个人。

**11月8日至10日** 县委召开八届三次全委扩大会议，传达中共中央十三届三中全会和省委七届二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讨论通过县委《关于加强党的纪律维护经济秩序的规定》和《关于今冬明春在全县城乡开展形势教育的安排意见》。

**11月11日** 县政府为镇巴曲酒厂研制的班城大曲获商业部优质产品银爵奖、三泉低度酒获省优质产品称号和秦巴雾毫公司研制的秦巴雾毫名茶获省优质产品称号召开庆功大会，宣布奖给曲酒厂现金1万元、小汽车1辆，给该厂10%的干部、工人晋升一级工资、80%的职工晋升半级工资，将5名有功人员的农村户口转为城镇户口；奖给秦巴雾毫公司现金3000元，给该公司技术干部蔡如桂晋

升一级工资。

**11月25日** 英国地质工程师大卫、杰伊斯达来镇巴考察观音板石厂，就板石关问题进行了洽谈。

**12月15日至16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农业劳动模范和农业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会议总结交流全县农村十年改革的经验，研究制定今后加强农业生产发展的计划及措施；表彰奖励75名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

**12月20日** 县政府成立筹建陕西省镇巴县屈家山锰矿领导小组，负责筹建工作。县政府同省冶金厅签订“关于筹建镇巴县屈家山锰矿厂协议书”。

△ 县政府决定授予为镇巴县输变电工程建设、渔洞河水电站工程复工、县办电网的配套改造、坑口电站建设的科学考证、建设做出重大贡献的西北电管局下乡工作队刘宏、王继良、吴光正、朱随谋、冯永政、曹会均、罗林林、梁安民、粟玉琴、张维嘉、邹庆元、张满州、王日文13人为镇巴县荣誉公民称号。

**12月26日** 镇巴县“秦巴雾毫牌”茶叶在中国优质保健产品评选会上，获得高级别的金鹤杯奖。

## 1989年

**1月15日** 镇巴县在汉中地区四级干部会上被评为粮食生产先进县。

**1月16日** 县果酒厂生产的“高级小香槟”、宣纸厂生产的“珠宝宣纸”，竹笋罐头厂生产的“云霞竹笋”和“玉柱笋干”在全省旅游产品评比会上获优质产品奖。

**2月16日** 县人武部被评为汉中地区1989年度武装部工作创优胜单位。

**3月2日** 陕西省省长侯宗宾来镇巴视察工作，先后视察县曲酒厂、农机厂、宣纸厂和泾洋村董清连的户办企业，还看望镇巴中学部分学生。

**3月3日至7日** 在陕西全省商业局长会议上，镇巴县川陕曲酒厂被省经委授予“全面质量管理”验收合格企业称号，受到省商业厅表彰奖励。

**3月4日至12日** 长江水土保持局及陕西省水保局一行10人来镇巴考察，经

报国务院同意，将本县尹家河、鱼洞河流域的凉桥、黎坝、长岭、红鱼、伍家、筒池、三溪、大池、池洋乡和三元镇增列为长江上游嘉陵江流域水土保持重点防治区。

**3月5日** 中共汉中地委决定，经省委同意：余中义任中共镇巴县委常委、书记，免去赵崇普的县委书记职务。

**3月** 地委决定：余中义兼任县人武部党委书记，免去赵崇普县人武部党委书记职务。

**4月6日至8日** 中共汉中地委委员扩大会议在镇巴召开。会议总结前两次地委镇巴会议《纪要》执行情况，决定帮助镇巴解决生产和工作中的困难。

**4月10日至14日** 政协镇巴县第三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在县城召开。

**4月11日至15日** 县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大会选举龚德昌为县政府县长。

**4月17日** 县委决定：成立党的建设工作组，县委副书记张程科任组长。工作组下设办公室，具体办理全县党的组织建设工作事项。

**4月29日** 县委召开领导干部会议，传达中、省、市文件精神，学习《人民日报》4月26日社论《必须旗帜鲜明地反对动乱》。在此之后的一个多月里，虽然各类新闻媒介不断传播北京及其他一些大城市发生大规模学潮，动乱及北京发生反革命暴乱的消息、动态，政治谣言也时有传入，但全县干部不断向干部群众进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教育，狠抓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教育群众热爱共产党、热爱社会主义，全县社会秩序安定，工农业生产没有受到影响。

**5月10日** 县委发出《关于加强干部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坚持党管干部的原则，按照“分级管理、层层负责”的办法，对干部的管理选拔、任免程序、调离干部改行等工作作出明确的规定。

**5月29日** 县食用技术推广站等单位联合研制的“短裙竹荪镇巴栽培种”通过地区鉴定。11月获国家火星计划产品展览银奖。

**5月30日** 列为国家科技“丰收计划”的杂交油菜制种在九阵、长岭两乡一次试验成功，居全省制种油菜质量第一名，平均亩产居全省第二名。

**5月31日**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镇巴支公司在镇巴成立。

**6月1日** 中共汉中地委决定：马炳民任中共镇巴县委副书记。

**6月15日** 县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决定：姚斌任副县长。

**6月19日** 县委决定：设立镇巴县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7月6日至10日** 大雨、暴雨，全县33个乡镇（镇）受灾。农作物受灾16.85万亩，山体滑坡2350处，倒房480多间，校舍91间；公路塌方279处，死亡6人，重伤9人。

**7月8日** 县人武部被被评为陕西省先进人武部；

**7月14日至17日** 县委召开八届四次全委扩大会，传达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和地委扩大会精神，学习邓小平、江泽民、李鹏等中央领导的讲话。县委要求各级党政组织和广大干部群众要坚定不移地继续执行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改革开放的方针，努力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7月28日** 县委书记余中义主持召开县委常委上半年民主生活会，汉中地区行署副专员崔兴亭、地纪委书记马友柏一行4人参加和指导常委民主生活会。

**8月14日** 县委召开常委会议，研究清查清理工作和党建等方面的问题。县委设立清理办公室，发出《关于进一步搞好清查清理工作的实施方案》。

**8月18日** 县委召开清查清理会议，安排部署全县“两清”工作。重点对全县副乡级以上领导干部在“两乱”期间的表现情况进行清理和鉴定。

**8月24日** 县委、县政府作出《关于近期内做好群众关心的四件实事的决定》。要求各级党政组织要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保持廉洁执政，坚定搞好党风的信心，认真做好严肃查处党政干部违纪案件、清理整顿公司、清理党政干部职工多占公房和乱建私房、党政干部努力转变工作作风等四件大事。

**9月19日** 下午4时，大风、雷雨，平安乡初级中学二年级教室突遭雷击，

墙壁震裂，一女学生被雷击丧生，另一名教师及7名学生受伤晕倒。

**9月24日** 县城降大暴雨，降雨222.4毫米，泾洋河洪峰流量800立方米/秒。新修河堤冲垮40.8米，移位36米，裂缝23.3米。

**10月1日** 县民政局编辑的《镇巴县地名志》出版发行。

**10月6日** 县委、县政府在赤南乡袁家坝村举行红军老战士钟明锋骨灰安放仪式。

**10月8日至9日** 陕西省第三届板石出口工作会议在镇巴召开。确定镇巴、紫阳为板石生产基地。

**10月24日至25日** 原全国政协常委孙作宾、全国人大代表、省人大副主任李连壁及省人大代表王希侠、李浩和省顾问委员会委员、原汉中地委书记杨久良等8人来镇巴视察工作。

**10月26日至29日** 县委召开工作会议，学习传达江泽民国庆讲话和省委廉政建设会议精神，讨论加强党的建设，搞好宣传思想工作等事项。

**11月7日** 在首届汉中地区文化艺术节活动中，镇巴文艺代表团荣获各类奖13个，其中《送郎当红军》，在广场文艺表演中获特等奖。

**11月20日** 县人武部被国务院、中央军委批准为全国民兵预备役工作先进单位；连续10年征兵质量高，受国防部表彰。

**12月8日** 县委决定，经地委组织部同意，邱荣赞任中共镇巴县委组织部部长，免去黄光明县委组织部部长职务。

**12月中旬** 西北冶金地质勘探公司六队，在本县松树乡栗子垭探明优质锰矿的报告验收通过，该矿属巴山锰矿带陕西境内第三个优质矿。

## 1990年

**1月1日** 观音板石厂长、技术人员一行4人前往美国旧金山、洛杉矶等地对镇巴外销板石质量进行翻箱检查，并了解其销售情况。

**1月3日** 镇巴县“班城牌”竹酒在商业部1989年优质产品评比中，荣获商

业部优质产品“金鼎奖”。

1月12日 汉中地区行署专员崔兴亭一行三人来镇巴视察农业工作。

1月13日 县委召开县级领导干部会议，汉中行署副专员崔兴亭在会上宣布地委关于县几大组织领导班子调配决定。中共汉中地委决定：钱兴福、兰步新任县委副书记，杨汉生任县委常委，陈洪连任县纪委书记。免去吕国发的县纪委书记职务、马炳民县纪委副书记职务、胡贤育的县委常委职务。

1月15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镇巴县煤炭工业局”。

1月20日 县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常务委员会决定：杨汉生、李文治任副县长。

2月7日至24日 县长龚德昌到美国旧金山、洛杉矶、纽约和加拿大的多伦多、温哥华5城市，就板石销售情况进行考察、洽谈。

2月8日 县十一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十九次会议。传达省、地换届选举工作会议精神和本县换届选举工作准备情况，审定县乡换届选举工作实施方案。成立县、乡（镇）选举委员会，决定4月15日为全县选举日。经选民登记选举结果，全县有选民174957人，其中167180人参加选举；选出县人大代表181名，选出乡、镇人大代表1658名。

2月9日 县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刘吉华任副县长。

△ 镇巴、西乡和汉中地区畜牧中心联合研究的科研成果—西镇牛选育成果获市二等奖；川陕曲酒厂的竹酒、县农技站的玉米地膜覆盖技术推广获三等奖。

2月15日 县扫盲工作经地区检查验收，15岁至40周岁之间的非文盲率由1982年的45.75%提高到1989年的87.2%，达到“基本无文盲县”标准。地区颁发奖牌和证书。

△ 镇巴川陕曲酒厂开发生产的新产品“班城牌竹酒”在国家商业部1989年酒类评比中被评为优质产品，并荣获“金鼎奖”。这是陕西省商办工业酒类行业在1989年唯一获得部优称号的产品。

2月19日 县人武部受到汉中地委、行署、军分区通令表彰奖励。

2月20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从县级部门单位抽调108名干部用3个月时间，



由县级领导带队到区、乡协助基层抓好农村各项工作。

**2月22日至24日** 行署专员赵世居到镇巴深入县水泥厂、曲酒厂等6个企业和小洋乡实地就乡镇企业进行调研考察。

**3月2日** 省科协青少年部代表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与镇巴县科协签订合作项目责任合同书。镇巴县被列为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受益县。

**3月6日** 省政协副主席刘纲民在地区政协联络组组长张敏陪同下到镇巴检查、指导工作。

**3月8日** 县委决定：成立“中共镇巴县委廉政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3月17日** 县长龚德昌在观音区召开办公会，现场解决观音板石厂问题。

**3月20日** 县委、县政府组织落实科技下乡人员200名，深入农业生产第一线，开展农业科技承包和推广实用技术。

**3月27日** 县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文物安全保护宣传月活动的通知》。

**4月1日至2日** 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刘力贞一行8人来镇巴视察人大工作。

**4月2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镇巴县教育督导室”（正科级事业单位）和“镇巴县残疾人联合会”（副科级事业单位）。

**4月3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暨全民普法总结表彰大会。表彰奖励碾子区公所等24个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先进集体和30名先进个人，三元区公所等48个全民普法先进集体和33名先进个人。

**4月4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四川省委书记杨汝岱到川北检查工作，途经镇巴县，对镇巴与四川通江合作开发煤炭资源等深表赞同。

**4月6日至7日** 原第二炮兵副司令员符先辉（镇巴籍）一行在安康参加纪念牛蹄岭战斗暨烈士陵园落成典礼后，回到镇巴，受到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领导的欢迎。并对全县经济发展扶贫开发工作进行座谈，他要求：一要充分利用自己的资源优势，搞好综合开发。二是要结合县情掌握重点，进行经济建设。三是要继续发扬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延安精神。次日在县党政领导的陪

同下向革命烈士纪念塔敬献了花圈。

**4月14日** 县政府决定：修建河滨路大桥，成立“河滨路大桥指挥部”和“三清”（乱收费、乱摊派、乱罚款）领导小组。

**4月16日** 中共汉中地委组织部通知：邱荣赞任县委常委。

**4月26日** 省扶贫顾问组长、原常务副省长刘邦显一行来镇巴检查扶贫开发工作。

**5月13日至17日** 政协镇巴县第四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委员99名。会议听取和审议政协工作报告。选举产生政协镇巴县第四届常务委员会、主席、副主席和秘书长。胡贤育当选为主席，秦兴福、张育（女）、姚小玲当选为副主席。

**5月14日至18日** 县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180名。大会听取并审议吕从柱作人大工作报告，龚德昌作的《政府工作报告》和其它相关报告，并作出相应的决议。大会选举产生县新一届政权机构领导成员。吕从柱当选为县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主任，周宗德、曾义林、李洪柱、丁惠然当选为副主任；龚德昌当选为县长，杨汉生、郑宗林、李文治、姚斌、刘吉华当选为副县长；选举高明杰为县人民法院院长，李洪都为县检察院检察长。

**5月14日至19日** 汉中地区行署调研员杜力田和地区扶贫委一行4人到镇巴就群众生活安排、农业生产、扶贫开发等工作进行调研。

**5月18日至19日** 陕西省委书记张勃兴、汉中地委书记张永福和行署专员赵世居一行视察镇巴县部分厂矿和专业户。

**5月23日** 县政府作出《关于深入实际、改进作风的决定》。

**5月26日** 县竹笋罐头厂建成试产。

**6月2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镇巴县农业发展基金管理委员会”。

**6月8日** 县委决定：设立县委通讯组，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

**6月14日至10月7日** 镇巴县6605名干部职工为第十一届亚运会捐款16875.31元。

**6月16日** 县政府决定：从7月1日起将前进乡恢复为灵济乡；新生乡恢复为新庙乡名称。

**6月24日** 县委书记余中义向国务院汇报镇巴扶贫经济开发情况。

**6月28日** 冰雹、暴风雨。陈家滩、杨家河乡和青水区部分地方受灾农作物5500多亩，粮食减产，倒塌毁坏民房110多间。

**7月1日** 第四次人口普查，全县有67083户281417人（男151633人，女129784人）。

**7月23日** 县政府在观音区召开首次长江中上游防护林工程建设会议。

**7月24日** 县委决定：成立“中共镇巴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委员会”

**7月25日** 县人大主任吕从柱、副主任周宗德、李洪柱率14名人大干部前往四川省万源县人大常委会学习人大工作经验。

**7月26日至28日** 县政府召开区乡（镇）长工作会议，传达贯彻省、地扶贫开发、财政扭补、乡镇企业、体改会议精神，安排部署工作。

**7月28日** 西北电管局为镇巴拍摄电视专题片《巴山深处》。

**7月31日晚**，特大暴雨，兴隆区6乡49个村农作物受灾1.17万亩，粮食减产130万公斤，倒塌房屋、圈舍170多间，冲走猪22头、牛5头、羊32只；冲毁堰渠132条1.54万米，河堤232处3.13万米，死1人，伤5人。

**8月1日** 县政府决定：1、成立“镇巴县农业机械化学校”与县农机管理站、安全监理站并设，隶属县农业局；2、成立“镇巴县计划委员会经济信息中心”设在县计委；3、将县供销社“镇巴县工业品采购站”更名为“镇巴县工业品公司”。

**8月2日** 县委发出《关于调整县级机关党的组织机构的通知》。决定撤销“中共镇巴县县级机关委员会”和“中共镇巴县县级机关纪律检查委员会”；成立“中共镇巴县委机关委员会”和“中共镇巴县政府机关委员会”，同时成立“中共镇巴县委机关纪律检查委员会”和“中共镇巴县政府机关纪律检查委员会”。

**8月6日至8日** 镇巴县残疾人联合会成立。选举产生县残联第一届主席团，

刘明菊任理事长。

8月20日 县委决定成立“镇巴县干部教育委员会”。委员会下设办公室，为副科级单位，隶属县委组织部，专门负责全县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的计划安排和协调管理。

△ 渔渡区锰矿移交省锰矿公司经营。

8月21日 县政府召开实施《行政诉讼法》动员大会。

△ 镇巴县青水区统计站被省统计局评为先进集体。

8月24日 四川省通江县、万源县、白沙工农业区政协领导一行14人来镇巴进行友好访问。

8月27日 高桥乡王家湾发现红色板石。

8月30日 县委决定：成立“中共镇巴县经委系统委员会”。

9月1日 日本京都株式会社赞交社湫田保二与镇宣纸厂签定“四尺棉料单宣”、“四尺净皮单宣”和“四尺棉料绵连”三类宣纸2100刀，价值4.5万美元（折合人民币21万元）的协议书。

△ 县委、县政府决定：成立“镇巴县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9月8日 县政府召开工业生产表彰大会。

9月9日至10日 省交通厅副厅长许瑞林在地区交通局长李建华的陪同下，到镇巴视察交通工作。

9月16日 镇巴县罗云田在“羲之杯”国际书画夺冠赛中获优秀奖。

9月26日 下午5时许，陈家滩乡拉溪塘村拖拉机驾驶员张怀清违章搭载18人，行驶至西万公路70KM+100M处坠入20多米深河谷，死亡6人，重伤5人。

10月1日 自1970年10月开工的赤北区鱼洞河水利工程，经过三上两下（1970年10月~1975年，1977年11月~1979年，1988年9月~1990年9月底）建成发电。水渠全长9500米，沿途可自流灌溉农田3860亩，提灌4800亩，装机两台1600千瓦，发电能力1216千瓦，年发电量970万度。10月8日，县政府决定：成立“镇巴县渔洞河水电厂”为独立核算全民企业单位，隶属县水电局。

**10月5日** 总投资500万元,年设计生产能力2200吨硅锰合金的镇巴铁合金厂投产。

**10月19日** 县城河滨路大桥开工,次年12月竣工,为5孔84米长钢筋混凝土平桥。

**11月6日** 仁村乡农民采到一株高7cm、宽24cm、重800克的特大猴头菌。据查,这是陕西省迄今发现的最大的一株猴头菌。

**11月8日** 地委、行署授予兴隆区区委、区公所、麻柳滩乡草庙村党支部为全市抗洪救灾先进集体;黄厚德、唐仁富、周德珍为全市抗洪救灾先进个人。

**11月24日** 县委发出《关于县乡两级党委换届选举工作的安排意见》。至1990年12月底,全县49个乡镇相继召开党代会,选举产生了新的一届党的领导机构和出席县第九次党代会的代表。

**11月26日** 县委决定:设立农村工作部,将县农委下辖的农经站划归县委农工部管理。

**11月28日** 县委决定:成立镇巴县农村社会主义思想教育领导小组。先后抽调社教工作队2733人次,其中党政机关干部职工2662人次,农村积极分子71名。自1990年12月至1993年5月中旬,历时两年半,分7期在全县八区一镇,48个乡镇,472个村,2795个村民小组和708个区、乡(镇)机关、企事业单位进行了社会主义思想工作,使7万多人受到党的基本路线和政策的教育。在社教中培养入党积极分子1589名,培养干部34685人次,培训村级后备干部941名;调整村党支部书记59人,村委主任117人,调整充实支委307人,村委成员364人。

**12月3日** 县政府决定:1、撤销“陕西省镇巴县五金石油公司”,成立“陕西省镇巴县五金文化公司”和“陕西省镇巴县石油公司”,为县直全民商业企业,隶属县商业局;2、成立“镇巴县农业生产资料公司”,隶属县供销社;3、成立“镇巴县市政管理站”,为事业单位,隶属县城建局。

**12月5日** 镇巴县农民企业家贺齐甫被评为全国优秀供销员。

**12月10日** 县委决定：将“中共镇巴县委党史资料征集办公室”更名为“中共镇巴县委党史研究室”。

**12月22日** 中共汉中地委决定：杨汉生任县委副书记，郑宗林、段光荣、马家春任县委常委，免去龚德昌县委副书记、常委职务，免去钱兴福县人武部政委职务。

**12月26日** 县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定：杨汉生代理县长，接受龚德昌辞去县长职务请求。

**12月** 县民政局在苗民聚居地仁和、大楮乡发现苗语，经贵州民族研究所鉴定，属我国苗族语言的川黔滇方言。

**是年** 是县第七个五年计划的最后一年，全县社会总产值达到12410万元，国民生产总值15066万元，国民收入7624万元，工农业总产值10105万元，财政收入577.2万元。“七五”期间本县遭受多种自然灾害，但粮食总产由1985年的74605吨增加到1990年的85883吨，油料总产由757吨增加到1432吨，均创历史最好水平。乡镇企业、多种经营、农田基本建设取得较快发展，5年全县累计使2.12万户，9.55万贫困人口的温饱问题得到改善。

## 1991年

**1月3日** 县委常委会研究决定：杨汉生任县政府党组书记，郑宗林任副书记，李文治、刘吉华、栾普学为成员。

**1月4日** 黎坝乡青年农民曹朝国荣获省委宣传部、省公安厅授予的“见义勇为先进分子”荣誉称号。

**1月5日** 县委决定：在全县范围内开展计划生育“流动红旗”活动，实行“黄牌警告”、“一票否决”制度。

**1月7日** 汉中军分区副司令员柯长均大校一行4人来镇巴，就是人武部“争先创优”和正规化建设进行全面考评。

**1月8日** 县委、县政府作出《关于对全县计划生育工作先进集体、先进个人

表彰的决定》，通报表彰了 38 个先进集体和 54 名先进个人。

**1 月 10 日至 12 日** 中共镇巴县第九次代表大会在县委一会议室召开，出席代表 181 名，列席代表 28 名，代表全县 9258 名党员。地委委员、军区政委白光荣、地委组织部副部长束鸣九、省委组织部组织员张廉杰参加并指导会议。大会听取余中义作的《坚持党的基本路线，把改革和建设事业不断推向前进》工作报告和陈洪连作的《纪委工作报告》。大会选举产生县第九届委员会委员 25 名，候补委员 4 名；选举产生县委委员 13 名。在县委九届一次全委会上，选举余中义、杨汉生、钱兴福、潘雪峰、兰步新、邱荣赞、郑宗林、段光荣、马家春为县委常委，余中义为县委书记、杨汉生、钱兴福、潘雪峰、兰步新为副书记。在县纪委一次全委会上，选举产生县纪委常委 7 名，陈洪连为县纪委书记。

**1 月 11 日** 县宣纸厂生产的“秦宝”牌宣纸首批 3.2 吨通过中国欧美进出口公司陕西办事处出口销往日本。

**1 月 17 日** 镇巴县首任县长薛步华因病在汉中逝世，终年 79 岁。

**1 月 30 日** 全国监察系统模范工作者、县监察局局长陈代高出席在北京召开的表彰大会，受到李鹏总理接见。

**2 月 2 日** 县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决定：栾普学为副县长。

**2 月 7 日** 在省食品科技博览会上，县川陕曲酒厂生产的“班城牌”55° 班城特曲获一等奖；县果酒厂生产的“镇塔牌”38° 玉米酒获二等奖；县川陕曲酒厂生产的“班城牌”竹酒、县果酒厂生产的“镇塔牌”42° 玉米佳液、52° 高粱大曲、45° 粮液和县竹笋罐头厂生产的“云霞牌”糖水猕猴桃罐头获三等奖。

**2 月 10 日** 镇巴籍老红军王贵卿（女）因病医治无效，在重庆逝世。

**2 月 22 日至 28 日** 县委、县政府从民政、公安等部门抽调 14 名干部，组成两个工作组，在小河、庙溪 2 个乡开展以取缔“门徒会”为重点的法制宣传教育活动。

**2 月 27 日** 西北农业大学食品科学系和县科委共同研究的巴山木竹笋加工、原料保藏技术通过省级鉴定。

3月2日 县政府决定：将渔渡、泾洋、观音、兴隆、赤北区司法办公室转建为区司法所，属县司法局派出机构，接受属地管理。

3月3日 长江上游水土保持局来镇巴对1990年嘉陵江流域治理工程进行检查验收。

3月5日 县委组织部、县委党史研究室、县档案局联合编辑的《中国共产党陕西省镇巴县组织史资料（1931.5~1987.10）》第一卷出版发行。

3月13日 县政府决定：1、成立“镇巴县汽车修配厂”，集体性质，隶属县供销社领导，独立核算，自负盈亏；2、成立县“建筑材料试验室”，事业性质，企业管理；3、将原县“蚕种场”更名为“蚕桑技术指导站”；撤销原“茶蚕果工作站”。4、成立县“茶叶技术站”和“园艺站”，原隶属关系、性质不变。

3月16日 汉中地委副书记白云腾来镇巴视察。深入小洋乡厂沟村、泾洋乡周家营村、镇巴中学、宣纸厂和农贸市场走访调研。

3月19日 县农业技术推广站荣获国家农林渔业部“温饱工程”实施先进集体称号。

3月21日 国家林业部、省林业厅一行6人来镇巴检查长江上游防护林工程建设情况。

3月23日 17时50分，观音乡集中村发生火灾，烧毁房屋26间，拆毁房屋14间，14户43人不同程度受灾，经济损失13万余元。

3月30日 县电影院被省文化厅、物价厅、省电影公司授予“二级影院”。

4月4日 镇巴县与四川省通江县结为友好县，签字仪式在通江县举行。县委书记余中义、县长杨汉生、县委副书记钱兴福出席签字仪式。

4月8日 中共汉中地委组织部通知：许保忠任县人武部政委。

4月10日 县委召开副县级干部会议，欢迎江苏选派到镇巴挂职工作的叶玉明、吕元荣。

4月17日 县委决定：成立“镇巴县国家保密局”，为正科级部门，归县委序列。



4月19日 1949年去台湾的镇巴籍人士唐建孝回乡探亲，时年81岁。

△ 副县长刘吉华一行与四川省通江县政府调研员蒋浒一行在通江水泥厂、两河口乡政府就通江水泥厂与镇巴渔洞河电站供用电、川陕友谊煤矿技改、河口大桥工程建设资金等有关问题举行会谈并达成初步意向。

4月20日 县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叶玉明为副县长(挂职)。

4月22日至25日 政协镇巴县第四届二次会议召开。

4月23日至26日 县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召开，出席代表163名。列席代表89名。大会听取、审议、通过《镇巴县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第八个五年计划（草案）的报告》和其他报告；选举杨汉生为县长。

△ 县工商银行城关储蓄所主任赵劲草被中国工商银行授予“全国文明优质服务标兵”称号。

△ 县民政局长周德珍获省政府授予“民族团结进步先进个人”称号。

4月29日 县委决定：县委副书记钱兴福任“镇巴县关心下一代协会”主席，李洪柱、姚斌、王友林任副主席。

4月30日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郑宗林、县纪委副主任周宗华前往江苏省泰县挂职学习一年。

5月9日 汉中地委副书记王朝伦率地区检查组到镇巴检查指导企业生产、群众生活等工作。

5月10日 汉中行署专员张兆敏到镇巴现场解决城镇经济和宣纸厂等企业流动资金不足问题。

5月13日 县政府批准城关镇等28个乡镇为“无文盲乡”、杨家河等13个乡镇为“基本无文盲乡”。

5月25日 县委举行“镇巴县党的知识竞赛”活动，69个代表队参加竞赛。

5月28日 全县首家区民政所在渔渡区成立。随后各区相继成立民政所。

5月29日 省计委能源处、省投资公司、省煤校等单位领导和专家一行30

多人到县煤矿就平峒矿井恢复建设进行评估，通过年产原煤 30 万吨可行性研究报告。

△ 简（池）两（河口）公路全线竣工，通车。

5月30日 赤北区委书记程正银被评为陕西省党风廉政建设先进个人。

6月6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镇巴县河道管理站”，为副科级单位，隶属县水电局。

6月8日 九阵尖头山千亩人工草场建设正式启动。11月1日通过验收。

△ 县茶技站、县果酒厂研制开发的“宣硒健力茗”系列运动保健饮料在杭州通过农业部茶叶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鉴定。

6月11日 汉中行署调研员李晃一行到镇巴检查“三夏”工作。

6月14日 洋县政协主席龚德昌一行来镇巴考察学习。

6月18日 汉中地区药材系统扭亏增盈会议在镇巴县药材公司召开。省地药材公司领导、工行地区中心支行，各县（市）药材公司经理及县上有关单位领导 50 多人参加会议。

6月20日 县财政局长李洪荣被国家债务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授予“国债发行工作先进个人”。

6月22日 县城河滨路大桥及配套工程竣工。

6月22日至24日 驻陕全国人大代表省计委主任李文渊、省民航局副局长杨继海一行 8 人，在省人大常委会代表联络工作委员会领导和汉中地区联络组组长张永福、行署副专员崔兴亭的陪同下来镇巴视察扶贫工作和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情况。

6月28日 陈家滩等地普降冰雹，损房 110 多间，农作物受灾 5500 亩。

6月29日 县委召开县级机关党员大会，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70 周年，《毛泽东选集》第二卷首发仪式。

7月1日 县“集邮协会”成立。原二炮部队副司令员、镇巴籍将军符先辉寄来“文明艺海”题词祝贺，省地集邮公司、毗邻县发来贺电。

7月2日 县委、人大、县政府、县政协领导分4片到渔渡、三元、兴隆、赤北、青水等灾区查看灾情。

7月11日至13日 县委召开会议表彰奖励26个先进基层党组织、46名优秀共产党员、15名优秀党务工作者和3个先进纪检组织、13名优秀纪检干部。

7月12日 省供销社主任徐卞怀到镇巴检查指导供销工作。

7月15日 县档案举行新闻发布会，决定向社会开放民国档案。

8月1日 兴隆区、九阵乡、城关镇被汉中地区命名为“双拥基层模范单位”。

8月5日 汉中地区“长治”工作会议在镇巴召开，全区11个县（市）水电局长、水保站长及本县区、乡（镇）领导参加会议。会议对镇巴、略阳、宁强三个重点治理县1990年度“长治”工作10个先进集体和22名先进个人进行表彰奖励。

8月6日 县政府决定：在全县八区（泾洋、渔渡、观音、兴隆、碾子、三元、赤北、青水）一镇（城关镇）设立民政所。8月15日正式挂牌办公。

8月8日 省七届人大常委会委员、汉中地委调研员王郢一行来镇巴视察人大工作。

8月22日 在陕西省第九届运动会上，地区参赛队中镇巴县6名运动员获奖牌5枚、银牌2枚、铜牌1枚。

8月23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镇巴县乡镇企业技术服务站”和“镇巴县工业产品开发公司”。

8月25日 地委副书记丁解民来镇巴观音板厂、梨子垭锰矿等了解视察乡镇企业情况。

8月28日 陈家滩乡马口石公路边发生一起重大抢劫杀人案，个体户杨盛林商店被劫，其夫妇受重伤后，杨经抢救无效死亡。案发7小时后，5名罪犯被公安机关抓获归案。

9月1日 县聋哑学校“特教班”开学，首批选送的12名学生入学。

9月3日 泾洋乡六一村桐钱垭柏富先之妻范光兰（52岁）、子柏茂祥（33

岁)、女柏茂香(19岁)在暴风吹断电线后,因缺乏用电常识母、子、女三人触电死亡。

**9月8日** 以副县长栾普学为团长的镇巴党政、商贸代表团一行35人前往四川通江县参加“一会两节”。

**9月10日** 黎坝、赤南2乡发生大面积水稻穗颈稻瘟病,县乡采取措施进行防治。

**9月17日** 省冶金厅、矿管处、地区矿管办等部门来镇巴会同安康地区计委、紫阳县政府前往紫阳县紫黄乡就屈家山锰矿资源纠纷进行调查处理。

**9月20日** 县政协、县委统战部、对台办、台湾事务办公室联合召开“三属”代表中秋座谈会。从台湾回乡探亲的江崇富及13名“三属”代表应邀参加。

△ 县政府派8区区长列席参加省水利厅在安康地区白河县召开的陕南水土保持工作会议,参观该县农田基本建设,学习先进经验。

**9月26日** 四川省大竹县政协主席王国强、万源县政协主席吴德汉等一行12人来镇巴考察学习。

**10月1日** 县巴山物资转运站巴山火车站专用线正式开通运营。

**10月11日** 县茶技站、县果酒厂研制的富硒茶保健饮料通过省级技术鉴定。

**10月20日** 四川南江县、通江政协一行10人来镇巴就政协工作交流学习。

**10月21日** 仁村乡中心小学六年级(2)班教室发生手榴弹爆炸事件,造成15名学生轻伤,4名学生重伤,其中1名学生经抢救无效死亡。经查,该爆炸案系一学生家长—原仁村乡党委副书记林明发私藏手榴弹被学生带往教室玩耍造成,林明发因此受到党政纪处分和刑事处罚。

**10月23日至25日** 共青团镇巴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召开。

**11月3日** 镇巴县组团参加绵阳第三届西交会和首届乐山全国城市秋交会,商品成交额达345万元。

**11月13日** 县政府被国家教委授予“全国扫盲先进集体”称号。

**12月5日** 县委决定:1、成立“中国少年先锋队镇巴县工作委员会”,乔锦

责任主任；2、成立“镇巴县野生动物保护站”，为副科级事业单位，编制3人，隶属县林业局；3、成立“镇巴县文物保护管理所”，隶属县文教局，与县文化馆一套人员，两块牌子。

**12月9日至10日** 川陕毗邻县计划工作会议在镇巴召开。通江、白河、石泉、西乡、南郑、镇巴县计委负责人参加会议。专题研讨县域经济发展，并签订协作协议，通过有关章程。

**12月19日** 县委、县政府主持召开全县科技大会，通报表彰了14项“科技兴镇”项目和三项“科技进步”项目。

**12月20日** 省政府确定镇巴县为全省民族宗教工作重点县。

**12月25日** 县农村供水工程通过省、地、县联合验收。

**12月26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秦镇丝毯厂”，为轻工局管理的县属全民企业。

## 1992年

**1月5日至7日** 县委召开九届二次全委（扩大）会议。专题传达党的十三届八中全会和省委七届七次全委会议精神，县委书记余中义代表县委常委在会上作了《齐心协力，艰苦奋斗，努力开创我县农业和农村工作新局面》的工作报告，集中讨论研究全县90年代的农业和农村工作。

**1月17日** 原二炮副司令员、镇巴籍将军符先辉回乡探亲，县委书记余中义、县长杨汉生等人迎接并陪同。

**1月20日** 县第四次人口普查工作基本结束，全县人口总数为281417人，其中有男性151633人、女性129784人。

**1月22日至23日** 地委书记赵世居来镇巴检查指导工作，就搞好经济建设和农村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2月10日** 县政府决定对全县个体采煤业进行全面清理整顿。

**2月26日** 镇巴县被地委、行署评为“计划生育工作先进县”。

2月27日 观音板石厂一辆运载板石的东风货车，行至青狮乡河心村路段平桥时，车身翻倾，致使车上7人当场死亡2人，重伤2人，轻伤3人。

2月27日至28日 人大常委会第十二届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县政府“关于春耕备耕和‘两厂一线’（县竹笋罐头厂、渔渡铁合金厂、巴山货厂装卸线）情况报告”，。

2月29日 县委决定：成立县“国有资产管理局”为二级局，隶属县财政局。

3月2日 县政府决定：1、成立县“镇巴县福利企业服务公司”（隶属民政局）、“镇巴县外事领导小组”；2、“镇巴县计划生育避孕药具管理站”，与计宣站合署办公，两块牌子一套人员。

3月5日 县委决定：将原县“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更名为“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

3月13日 接地委组织部通知：段光荣任县人武部党委常务副书记，许宝忠任副书记。

△ 地委副书记丁解民来镇巴检查苏陕协作项目落实进展情况。

3月29日至31日 日本株式会社赞交社、京都府书画院理事赖田保二、中国三友贸易发展公司经理张保林等一行4人来镇巴考察宣纸生产，并签署宣纸供货协议备忘录。

4月1日 觉皇乡两河村被地委、行署授予“计划生育协会模范村”称号。

△ 1日至3日政协镇巴县第四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召开。

4月2日至4日 县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召开。

4月5日 县政府在赤北区召开全县农村文化站建设现场会，与各区领导签订文化站达标创优争先进责任书。

4月13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镇巴县国有资产管理局”隶属财政局管理的二级局。

4月15日 永乐乡遭受暴雨、冰雹袭击，5000亩夏粮作物受灾。县区领导赶赴现场组织救灾救济工作。

4月22日 新加坡三新企业有限公司经理黄文书、省华岳工业进出口公司经济师闵善宝来镇巴就进口榨油机事宜同县榨油机厂签订意向协议。

4月23日 江苏省副省长杨泳沂一行来镇巴检查苏陕干部交流和联合开发项目工作。

5月4日 县委决定：成立“镇巴县计划生育协会”，隶属政府序列，正科级，定编3人，设秘书长1人。

5月9日 杨家河乡贺家山村被省民政厅命名为“村民自治模范村”。

5月19日 县民政局局长周德珍获全省拥军优属先进个人。

△ 由农民企业家贺齐甫投资2万元领办的镇巴县山坪锰矿投产出矿。

5月21日 县委召开九届三次全委会议，推选余中义为出席省党代会代表。

5月24日至26日 地委书记赵世居带领工作组来镇巴深入工矿企业现场办公。

6月1日 《陕西日报》副总编李东升一行来镇巴深入工矿企业考查调研。

6月3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县“物资总公司”、“商业总公司”、“粮油贸易总公司”、“水利水电工程公司”、“汉中地区国债服务中心镇巴办事处”、“村镇建设管理站”、“扶贫开发服务中心”、“公路建勤办公室”。

6月5日 县政府决定：1、将原“计划生育宣传教育指导站”更名为“计划生育服务站”；2、原“避孕药具管理站”更名为“计划生育药具管理站”；3、成立“计划生育宣传品发行站”、与县计生服务站两块牌子，一套人员。

6月6日 观音区文化中心被省文化厅授予“全省先进文化中心”称号。

△ 镇巴县城郊庵埡的安埡梁上发现一口明代古钟。钟高约1.35米，钟底周长约3米，重约300余公斤，顶部环孔为双龙奔驰，肩部分别铸有“皇图永固、帝道遐昌、佛日增辉、法轮常转”16个大字。中部周围分别铸刻简短铭文等。落款为嘉靖四年四一日，钟上字迹工整、清晰，造型优美，技术精湛，是研究明代佛教历史、铸造技术的实物资料。

6月8日 省委政研室主任郑欣淼、地委研究室主任冯振雄一行来镇巴就改革

开放情况考察调研。

**6月11日** 省交通厅胡希捷一行来镇巴检查工作。

△ 川陕“五号病”（口蹄疫）联防联控工作组来镇巴防治检查。

**6月15日** 汉中行署副专员姚生泉到九阵乡视察，确定该乡为工作联系点。

**6月14日至15日** 《陕西日报》主编蹇国政来镇巴调研。

**6月21日至24日** 先后有6个区53个乡遭冰雹、暴雨，大如鸡蛋，冰雹重300克。农作物受灾7.68万亩，损房9079间，伤35人。

**6月26日** 县委决定：成立“中共镇巴县公安局委员会”，同时撤销“中共镇巴县公安局党组”。

**6月27日** 泾洋乡泾洋村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省级先进村”称号。

**7月1日** 镇巴中学校长刘明均、毛坪乡双坪村支书田居富赴西安参加省劳模表彰大会。

**7月2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县“市政管理站”、“城建监察大队”、“村镇建设管理站”、“建筑材料实验室”，均为城建局管理。

**7月8日至13日** 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组成评查工作组，对城关镇工商、税务、土管等基层单位行政执法和廉政建设工作进行评议检查。

**7月17日** 觉皇、平安、麻柳滩、兴隆场乡遭受暴雨、大风、冰雹袭击。农作物受灾面积8300多亩、成灾6400余亩、绝收1700亩。

**7月24日** 根据作者陈军原创小说改编的电视剧《巴山行》由陕西电视台与镇巴县委、县政府联合拍摄，1993年在省电视台播放。这是镇巴县拍摄的第一部电视剧。

**8月6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对在扶贫开发工作中做出优异成绩的灵济乡党委、政府等12个先进集体，何俊廷等16名先进个人，17个勤劳致富典型户予以表彰。

**8月8日** 县委决定将原“矿产资源开发管理办公室”更名为“矿产资源管理局”。



8月12日至13日 县委、县政府在源滩乡召开玉米三项配套技术现场观摩会。

8月18日 四川省通江县党政代表团来镇巴考察。

8月27日 年产200吨XB-808繁殖涂料的镇巴县建筑防水涂料厂建成投产。

8月30日 《镇巴县科技大事记》编纂完成，共收载自清嘉庆十六年（1815年）起至1992年7月止各类科技大事200多条。

9月3日 镇巴籍老战士、原河南省军区副司令员彭辉在郑州病逝，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吕从柱一行4人前往郑州参加追悼大会。

9月10日 县委、县政府在县中学召开庆功大会，表彰县中高考上线录取52人，奖励北京吉普车一辆、现金1万元。

9月14日至20日 在西安中国西北地区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兴讼会上，镇巴代表团与国内客商兴讼签署招商引资项目15个。

9月16日 大（河坝）洋（溪）公路改建工程竣工验收。

9月17日 西北电管局联县扶贫联络组、地区供电局就源滩、木竹、赤南三乡10千伏高压输变电路架设在镇巴同县政府签订资金、技术援助协议。

9月22日 县中低档工业品以工代赈农村供水、地验收。

10月6日 《汉中日报》发行部镇巴发行站建立。

10月8日 镇巴县电影公司被国家农业部、林业部、广播电视部、文化部、国家科委、中国电影发行放映公司共同主办，中国电影发行放映公司承办第二届全国农林科教电影汇映和农业科教片“丰收奖”评选为先进集体；赤北区文化中心何明光为先进个人。

10月9日 汉中地委副书记白云腾、地区体改委副主任李树模一行来镇巴县宣布县五大班子领导调整决定：杨汉生任县委书记，郑宗林为县长候选人。郑宗林、钱兴福、邱荣赞、何少华任中共镇巴县委副书记，李文治、段光荣、王芳信、李林华（女）任县委常委。马家春为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候选人。

10月10日 汉中行署专员杨吉荣带领有关部门领导来镇巴检查指导工作。

10月12日至13日 市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嘉

陵江流域治理情况汇报》、《关于长防工程建设情况汇报》、县法院《关于行政审判工作的情况报告》、县检察院《关于打击严重经济犯罪活动的情况报告》。同意接受杨汉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县政府县长职务的请求，决定由郑宗林副县长代理县政府县长。

**10月14日** 在宝鸡举行的第四届中国西部商交会上，镇巴县代表团成交合同金额314万元。镇巴宣纸系列产品在1992年中国旅游购物节（西安会场）上，获大会犀牛金奖；县竹笋罐头厂生产的巴山嫩笋罐头获大会犀牛铜奖。

**10月15日** 县政府决定：将“镇巴县矿产资源开发管理办公室”更名为“镇巴县矿产资源管理局”。

**10月19日** 接地委组织部通知，经省委同意：杨汉生任县委常委、书记；免去余中义县委书记、常委、委员职务。地委决定：郑宗林、钱兴福、邱荣赞、何少华任县委常委、副书记；李文治、段光荣、王芳信、李林华任县委常委；陈洪连任县纪委书记；兰步新任县委调研员；免去杨汉生县委副书记职务；免去潘雪峰、兰步新县委副书记、常委职务。

**10月21日** 县政府对获得汉中地区第二届文化艺术节“秦巴奖”的《巴山婚俗》方队表演作出显著成绩的28名先进个人和3个先进集体进行表彰奖励。

**10月28日** 县第十一届、十二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曾义林因病医治无效，在西安市肿瘤医院逝世。

**10月29日** 地委决定：秦兴福任县政协调研员，李洪都任县检察院调研员。

**10月27日至30日** 在湖北房县召开的川陕鄂三省巴山地区第35届护林联防会议上，镇巴县赤北区被评为先进集体，县林业局局长唐建文被评为先进个人。同时，在“三省联防杯”、“长江上游防护林工程杯”诗词、楹联、书法、美术作品大赛中，王正平获书法二等奖、彭俊兰获美术三等奖、程青华获篆刻三等奖。

**11月9日至11日** 省扶贫基金会副秘书长夏振兴、行署副专员张光中、地区主任侯铁飞一行5人来镇巴检查扶贫工作。

**11月11日** 县委决定，经地委组织部同意，王芳信任县委组织部部长，免去

邱荣赞县委组织部部长职务。

**11月12日** 地委决定：杨汉生任县人武部党委书记，免去余中义县人武部党委书记职务。

**11月17日至19日** 汉中地区重点中学校长会议在镇巴召开。镇巴、勉县、城固、洋县、汉中五县（市）教育局受到大会表彰奖励。国家教委督学张克俭到会指导。

**11月20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企业转换经营机制启动大会。

**11月26日** 县委、县政府在赤北区永乐乡举行了镇巴境内第一个党支部（1933年4月建立）—核桃树乡党支部纪念碑落成揭幕仪式。

**12月15日** 县政府批转县体改委《关于县建筑工程公司兼并县罐头厂实施方案》，为本县集体企业首次兼并国营企业。1993年1月8日县建司正式兼并县竹笋罐头厂，并举行签字仪式。

**12月20日** 凌晨二时，镇巴县一千门自动电话顺利开通，地委书记赵世居、行署专员杨吉荣分别为自动电话开通题词。汉中地区邮票公司特发行纪念封一枚。

**12月26日** 县委研究并报地委同意：周宗佑任县纪委副书记。

**12月28日** 县政府决定：聘请泰县政府副县长叶玉明为镇巴经济开发顾问。

## 1993年

**1月1日** 县城城区加油站建立，从而结束了站库合一的历史。

**1月10日至12日** 中共镇巴县第十次代表大会在县委一会议室召开，出席代表191名，列席代表23名，代表全县9573名党员。大会听取和审议并通过杨汉生作《切实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大力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把我县两个文明建设提高到一个新水平》的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县纪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县第十届委员会委员25名，候补委员4名，选举产生县委委员17名。在县委十届一次全委会上选举杨汉生、郑宗林、钱兴福、邱荣赞、何少华、李文治、段光荣、

王芳信、李林华（女）为县委常委，杨汉生为县委书记，郑宗林、钱兴福、邱荣赞、何少华为副书记。在县纪委第一次全委会上选举产生常委7名，陈洪连为县纪委书记。

**1月14日** 县政府决定：同意将凉桥乡宁家营村分为宁家营、青龙两个村。

**2月8日至11日** 政协镇巴县第五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委员99名。会议听取并审议政协镇巴县第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选举产生政协镇巴县第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和常务委员。胡贤育当选为主席，潘雪峰、姚小玲、雷顺仁当选为副主席。

**2月9日至12日** 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180名。大会听取和审议吕从柱作的《人大工作报告》，代县长郑宗林作的《政府工作报告》和其它报告，并作了相应的决议。大会选举产生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委员，县人民政府县长、副县长，县人民法院和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吕从柱当选为人大常委会主任，周宗德、李洪柱、马家春、丁惠然当选为副主席；郑宗林当选为镇巴县人民政府县长，李文治、栾普学、高明杰、刘吉华、任旭、姚斌当选为副县长。大会选举张光中、吕从柱、吴正权、程文彦为出席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2月13日** 首批“加拿大基金”项目在镇巴县渔渡、兴隆、青水三区实施，共安排无偿援助资金6.2万元。

△ 镇巴县获省政府颁发的1992年度“水利振兴杯”。

**3月1日** 县委决定在全县开展“走出深山、寻找市场、多销多产、学会赚钱”活动，成立领导小组和办公室。

**3月2日** 县委决定成立“中共镇巴县委城市社教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从3月1日至5月中旬，开展城市社教工作。

**3月3日** 镇巴马龙洞道班被省交通厅评为省首届“十佳”道班，并奖给“130”汽车一辆。

**3月8日至9日** 县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决定：罗建华为副县长。同

时任命政府 33 个工作部门负责人、人大常委会各办事机构负责人。

**3月27日至31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通信部副主任韩福才大校一行来镇巴检查双拥工作。

**4月1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镇巴县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4月6日** 县政府任命江苏挂职干部杭金龙为县长助理，免去吕元荣县长助理职务。

**4月7日** 接地委组织部通知：江苏援镇挂职干部蒋裕书任县委常委、副书记。

**4月8日** 县委决定：1、将原县“国防教育领导小组”更名为“国防教育委员会”。2、对县人民武装部委员会组成人员作调整，杨汉生任主任，郑宗林、段光荣、许保忠、高明杰任副主任，王芳信等 17 人为成员。

△ 县委决定：在镇巴县委党校建立中共汉中地委党校大专走读班镇巴教学点，开设经济管理专业，从 1993 年开始办班招生。

**4月10日** 张旭伦、陈万才、杨俊禹、刘义厚、秦福兴、周宗德、姚丕汉、兰步新、梁秦松、吕从武、杨德益、张林业、魏友珍被省委表彰为四、五、六期农村社教先进工作队员。

**4月12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镇巴县农村教育综合改革领导小组”。

**4月30日** 团省委授予县级机关团委书记周正为“陕西省优秀团干部”；赤北区医院院长李开明为“陕西省新长征突击手”荣誉称号。

**5月5日** 县委决定：纪检、监察合署办公后，设立办公室、纪检室、案件审理室、监督检查室、信访举报室、教育研究室等工作机构。

△ 县计委综合贸易公司引进日本技术生产的优质大黑备长木炭，首批 200 箱出口日本。

△ 县政府印发《镇巴县农村教育综合改革实施方案》。

**5月7日** 李洪荣等 22 人赴汉中参加全区劳模表彰会。

△ 县委作出表彰第七期农村社教先进工作队员的决定，通报表彰 2 个先进工作组，12 名先进工作队员。至此历时 3 年，抽调 2707 人组成 19 个工作组分 7

期在全县 8 区 1 镇 48 个乡镇、472 个村和区乡（镇）机关、企事业单位进行的农村社会主义思想教育活动全面结束。

**5 月 9 日** 县委书记杨汉生、观音区委书记程正银赴省参加第八次党代会。

**5 月 14 日** 在省第三届技术成果交易洽谈会上，县政府与西安航空工业技术专科学校达成科教工贸合作协议。

**5 月 15 日** 江苏泰县党政代表团一行 8 人来镇巴考察学习。

△ 县公安局举行人民警察警衔授衔仪式。

**5 月 24 日** 下午 4 时许，宁夏固原地区水利设计院一行 13 人乘坐的一辆胜利牌面包车，在返宁途中行至西（乡）镇（巴）公路 41KM+200M 处翻下山间深谷，死亡 3 人，重伤 8 人，轻伤 1 人。事发后，县委、县政府全力组织抢救。地委、行署派出慰问组专程到县医院看望慰问。

**6 月 2 日** 省军区政委赵连臣、地委书记赵世居一行来镇巴视察武装及抗洪防汛工作。

**6 月 7 日** 县政协主席胡贤育、副县长罗建华率团 15 人首次赴江苏泰县考察苏陕交流第二批经济协作项目。

**6 月 23 日** 晚 8 时 40 分至 9 时 10 分，全县八区一镇 35 个乡镇不同程度遭受暴雨、冰雹、狂风袭击。因灾至伤 15 人，经济损失 150 万元。

**6 月 26 日** 盐场镇响洞村党支部、县生产资料公司党支部获汉中地委授予的“先进党组织”称号；范儒富、程文彦、刘开山获“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6 月 30 日** 县委、县政府在县电影院召开镇巴县选派干部到企业工作动员大会。在县级党政机关选派 4 名干部到企业任厂长、经理和党支部书记。

**7 月 10 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和调整以下工作机构：1、成立“渔渡、泾洋、观音、兴隆、碾子、赤北、三元、青水区、城关镇和池洋乡林业站”，隶属县林业局，全民所有制事业单位；2、成立县“种子管理站”，隶属县农业局，与种子公司一套人员，两块牌子；3、成立“渔渡、观音区农业技术推广站”，隶属县农业局，全民所有制事业单位。4、“镇巴县广播电视管理局”更名为“镇巴县广播

电视局”。

**7月18日** 县政府与西安航空高等专科学校在西安举行科技、工贸、教育合作签字仪式。郑宗林、李文治、罗建华出席。

**7月23日至27日** 县委副书记何少华率县党政代表团对四川通江县进行友好访问。

**7月27日** 镇巴破获一起假币案。案犯段某于7月23日携带从广州买来的3万元假币窜到长岭、仁村等乡贩卖和收购农副产品，当段某在仁村收购木耳时，被公安干警当场抓获，收缴50面额假币29050。

**7月31日** 镇巴县截获一辆从重庆开往山西的大卡车，车箱伪装成烤箱，并用电焊封闭，外面用竹席包装。经查，车内装有四种牌号香烟182箱。

**8月2日** 仁村乡崔家坪村村民冉隆国采到一株高31厘米，菌盖围径57厘米、直径18厘米、菌柄长17.5厘米，重246.5克罕见大赤灵芝菌。

**8月3日** 县委常委会议决定：1、“镇巴县关心下一代协会”更名为“镇巴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2、“镇巴县编制委员会”更名为“镇巴县机构编制委员会”。

**8月4日至7日** 县经济工作会议听取赴江苏泰县党政代表团学习考察报告。

**8月5日** 县委决定：罗建华、杭金龙、王镇昌、王纪元任县政府党组成员。

**8月21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镇巴县职业介绍所”。

**8月23日** 县委常委会议决定：恢复“镇巴县工商业联合会”。

**8月26日** 上午8时许，杨家河乡构园村泾洋河下游发生翻船事故。船上载7人，5人遇难。

**9月1日至7日** 在四川广元市召开的第五届中国西部商品交易会上，镇巴县代表团签订合同35份，成交316万元，“班城”老窖和“班侯”名人酒分获西部地区名特新产品金质奖和银质奖。

**9月8日** 县委、县政府作出《关于表彰优秀教育工作者的决定》，通报表彰24名优秀教师、8名优秀教育工作者、6名优秀校长和7名勤工俭学先进个人。

同时评选推荐国家和省地表彰优秀教师、教育工作者、校长 11 名。

**9月9日** 镇巴中学教师王明杰被国家教委、人事部授予全国优秀教师称号。泾洋小学教师罗桂香被省教委、人事厅授予省优秀教师称号。

**9月16日** 上午 10 许，赤南乡月日坪村赵德贵家房屋意外坍塌，当场死亡 4 人。

**9月17日** 共青团镇巴县委召开表彰大会，授予段文林、李开明、廖良春、鲁永明、陈军、刘礼德、吴学鹏、伊发香（女）、庞文群、范帮书 10 人为“首届镇巴青年十杰”称号。

**9月22日** 县委常委会议，要求县级领导干部落实“八项规定”自查自纠工作在 10 月底结束，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落实“八项规定”。

**10月4日** 下午 3 时 50 分，凉桥乡供销社危房突然倒塌，致使紧邻的凉桥中心小学学生当场死亡 1 人，重伤 3 人，轻伤 5 人。

**10月21日至22日** 县总工会第九次代表大会在县城召开，选举崔明荣为县总工会主席。

**10月21日** 地、县文物主管部门在小洋乡木桥村发现两座汉、晋古墓。汉墓出土银戒指一枚，铜带钩一件，卷唇宽肩灰陶罐一个，长条形铁器一件，灰质绳纹陶片数块。晋墓清理出墓砖及灰陶片数块。

**10月23日** 下午八时许，镇巴县源滩乡一个体司机，驾驶一辆装满木料的东风大卡车，行驶到大楮乡窑湾时，压垮路基翻下 90 余米的山沟，致使车上 8 人，除 1 人跳车脱险外，其余 1 死 6 伤。

**11月12日** 镇巴县被国务院列为对外国人开放地区。

**12月8日** 西安至镇巴客运班车正式开通，两班对开，全程 418 公里。

**12月26日** 县委、县政府主办，文教局承办，举行纪念毛泽东诞辰 100 周年专场文艺晚会。

## 1994 年



1月10日 县政府作出《关于大力发展高产优质高效农业的决定》

1月15日 县政府印发《关于镇巴县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转让、出租、抵押管理暂行规定》。

1月19日 县政府决定：撤销赤北区税务所、县糖业烟酒公司第三零售商店、麻柳滩乡政府、麻柳滩乡卫生院文明单位称号。

1月25日 行署副专员张光中、地区扶贫办主任侯铁飞深入青水区访贫问苦，并看望驻九阵部队官兵。

1月29日 省际边贸市场“渔渡边贸市场”一期工程竣工并投入使用。

2月22日 地区行署副专员姚生泉一行到镇巴检查扶贫开发、企业发展工作。

3月6日至8日 政协镇巴县第五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在县城召开。

3月7日至9日 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在县城召开。

3月10日至13日 首批一期尹家河、渔洞河流域治理工程经国家长江水保局联合验收组全面检查验收，达到国家规定标准。

3月20日 镇巴县破获一起重大拐卖人口案，涉及案犯136人，拐卖妇女儿童50多人。

3月22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渔洞河至长岭35千伏送变电工程指挥部”。

3月24日 四川省万源市委常委、办公室主任饶应明一行5人来镇巴考察。

3月31日 汉中地区运输公司一辆东风大货车违章载人，行进到省锰矿专用道1Km+60米处坠入峡谷，当场死亡3人，重伤1人。

4月4日 地委、行署专题研究镇巴工作，听取县委、县政府工作汇报。

4月5日 经省、地长防林联合检查组检查，镇巴县长防林面积核实率100%，合格率100%，被评为全省长防林达“双百”先进县。

4月9日至10日 省委常委、副省长徐山林、行署副专员韩耀武到镇巴视察。

4月14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镇巴县农村奔小康规划》。

4月23日 省监察厅厅长孙安华一行来镇巴检查指导监察工作。

5月6日 县政府印发《镇巴县教育事业附加征收管理办法》。

5月9日至11日 地区政协工委主任崔兴亭来镇巴检查指导政协工作。

5月10日 总参驻镇部队向县团委捐赠20万元，建“希望爱民小学”在泾洋镇鹿子坝村奠基。

5月23日 县林业局长唐建文被评为全国绿化工作先进个人。

△ 经国务院批准，县秦巴雾毫公司高级农艺师蔡如桂享受政府特殊津贴。

6月1日 罗云田书法作品入选日本国首届盛京杯书画篆刻艺术展，获佳作奖，被日本秋田市收藏。

6月22日 江苏泰县政协主席曹金元来镇巴考察。

6月25日 泾洋镇泾洋村党支部荣获汉中地区“先进党组织”称号，城关镇党委书记杨先亮荣获“优秀党务工作者”称号，受到地委通报表彰。盐场镇响洞村党支部书记赵学成荣获陕西省“优秀共产党员”称号，受到省委的表彰。

6月30日 县委副书记钱兴福因病医治无效于18时在镇巴逝世。

7月1日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镇巴县支行成立，对外营业。

7月14日 县丝毯厂与西乡县羊毛衫厂达成联营协议，合作兴办镇西丝毯厂。

7月20日 县委决定：成立各区、乡（镇）基层人民武装委员会。

7月29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县“水土保持预防监督站”，股级事业单位。

△ 镇巴县被省委、省政府命名为“双拥模范县”。

8月16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各区、城关镇劳动服务所和各乡镇（镇）劳动服务站。

8月23日 县征兵办公室被国防部授予“廉洁征兵先进单位”称号。

8月28日 18时许，四川省达县地区运输公司一辆川s4/12959大客车行至西万线66KM+400M处，被滑落山石砸中顶部，当场死亡3人，重伤6人，在抢救过程中死亡2人。

8月29日至30日 行署专员张保庆一行来镇巴了解旱情，指导防汛抗旱工作。

8月30日至9月1日 省委副书记、省长白清才一行来镇巴视察，并深入巴山林考察，还看望城关小学师生。

**9月5日** 县委决定：成立“镇巴县工商联合会”为正科级单位，定编3人；将“镇巴县残疾人联合会”由副科级升为正科级单位。

**9月8日** 县文教局举行庆祝第十个教师节文艺晚会。**9月10日** 县委、县政府表彰全县优秀教师、先进教育工作者暨尊师重教、捐资助学先进单位和个人。

**9月13日至15日** 镇巴县第十次妇女代表大会在县城召开。

**9月19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镇巴县地方税务局”，为县政府直属的正科级行政机构。

**9月22日至24日** 汉中地区劳务输出现场会在镇巴召开，总结交流各县(市)劳务输出工作经验。

**10月17日** 县委副书记邱荣赞、副县长李文治率镇巴县党政代表团赴江苏省姜堰市考察学习。

**11月5日** 由58012部队捐资20万元修建的“爱民希望小学”在泾洋乡鹿子坝村竣工。国务委员兼国防部长迟浩田上将题写校名。58005、58012部队、省军区、省双拥办、省教委、地委办、地区教育局及县上有关领导参加剪彩仪式。该校建筑面积500多平方米，可容纳学生400名。

**11月13日** 在北京二届中小企业新产品新技术展览及洽谈会上，县营养保健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的“醒酒王”饮料荣获国际洽谈会展品金奖。

**11月23日** 中宣部、解放军总政治部发出通报，表彰镇巴九阵乡与驻军58012部队47分队为全国军民共建精神文明先进单位。

**12月3日至4日** 行署副专员郭加水率地区农口部门及宁强、略阳两县领导到镇巴参观农田水利基本建设。

**12月6日** 西乡县委副书记熊明率8位中小学校长来县考察学校管理工作。

**12月7日至8日** 共青团镇巴县第十四次代表大会召开。

**12月15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县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养老保险处”，隶属县劳人局，从1995年1月1日正式对外办公。

**12月16日至17日** 县工商联合会第五届会员代表大会召开。选举郑国平为

会长。同时恢复成立“镇巴县工商联合会”和“镇巴县商会”。

**12月24日** 由县植保站姚小玲、段景智分别参与承担的“汉中地区小麦散黑穗及赤霉病防治技术推广”和“饲草青贮氨化技术推广”课题，获地区科技进步三等奖。

**12月27日** 地区行署副专员高万成来镇巴检查群众生活安排情况。

## 1995年

**1月13日** 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决定：授予江苏省姜堰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兼政法委书记蒋裕书、姜堰市场大伦乡党委书记杭金龙为镇巴荣誉公民。

**1月17日至19日** 行署专员白云腾带领有关部门领导来镇巴，深入长岭、三元调查研究，看望受灾群众，研究解决冬春灾民生活、生产自救问题。

**1月21日** 镇巴县3000门程控电话割接开通。至此，泾洋、观音、渔渡、三元、赤北、兴隆、城关6区1镇电话同时进入国内、国际电话网，全县电话号码统一升为7位。

**2月16日** 省交通厅党组，省交通厅决定：授予镇巴县运输公司为1994年度“创优评差”活动最佳单位称号。

**2月21日** 县政府决定：将原县“以工代赈办公室”改为常设机构，编制3人。同时成立县“环境监测所”，为县城建局下属股级自收自支事业单位，编制3人。

**2月25日至12月22日** 县委从县、区、乡（镇）先后抽调514名干部，会同省、地下派的55名干部一道，分两期对全县150个中间偏下水平的村开展基层组织整顿建设工作。

**2月27日** 省政协副主席一行来镇巴考察扫盲工作。

**2月28日** 中共汉中地委组织部通知，地委决定：免去蒋裕书县委副书记职务。

**3月2日** 西北电力局扶贫工作组来镇巴指导工作。

**3月7日至10日** 政协镇巴县第五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召开。会议补选蔡如桂为县政协副主席、补选郑国平为县政协常委。

**3月8日至10日** 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召开。

**3月13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县级党政机构改革动员大会。

**3月19日** 源滩乡大田坝村村办煤矿因废旧盲巷缺氧，造成3人窒息中毒死亡的重大事故。

**3月20日** 历时3年的镇（巴）黎（溪坪）公路改建工程竣工，实现通车。

**3月30日至31日** 总投资358.29万元的镇巴县煤矿水磨沟矿井扩建工程通过地区验收。扩建后的生产能力由原产原煤3万吨增加到9万吨。

**4月1日** 地委授予镇巴县“1994年度计划生育工作先进县”荣誉称号，获奖金5000元。

**4月4日** 镇巴县获全省计划生育工作“三为主”先进县，受到省委、省政府表彰，获奖金5万元。

**4月12日** 县委、县政府确定革命烈士纪念塔等12个场所和单位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4月15日** 省城环保厅城建处处长王卫国一行3人来镇巴检查防汛工作。

**4月21日** 胡贤清、李高锋获“陕西省民族团结进步模范个人”称号。

**4月24日至25日** 副省长王双锡带领省民政厅等部门负责人来镇巴调查研究、指导工作。深入渔渡区“长防”工程，县胶囊厂、宣纸厂、罐头厂、河滨路集贸市场了解情况，看望一线工人群众。

**4月28日** 县委、县政府发出《关于镇巴县县级党政机构设置的通知》。县委设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农工部、统战部、政法委员会、县直机关委员会7个工作部门，比原来减少5个，县政府设办公室、计划统计局、经济贸易局、民政局、人事劳动局、监察局、公安局、司法局、城乡建设环保局、土地管理局、交通局、农业局、林业局、水电局、乡镇企业管理局、财政局、审计局、地方税务局、工商行政管理局、科学技术局、卫生局、计划生育局、文教体育局、粮食

局等 24 个工作部门，比原来减少 12 个，群团工作部门 5 个，改为事业单位 12 个，其中科级 8 个，副科级 4 个，整建制划转公司 3 个。县委、县政府工作部门配备正副科职领导 85 人（比原来减少 83 名实职领导）。

**5 月 3 日** 县交警大队捐资 1 万元在西北苗族聚居地大楮乡黄草梁村修建“苗族小学”一所。

**5 月 24 日** 由西安飞机工业公司捐款 3.15 万元扩建的陈家滩乡振兴小学落成。

**5 月 26 日** 县政府决定：将“镇巴县矿产资源管理局”，更名为“镇巴县矿产资源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原“镇巴县扶贫办公室”更名为“镇巴县扶贫开发办公室”；撤销“镇巴县轻工局”，成立“镇巴县轻工业总公司”。

**5 月 26 日至 27 日** 省纪委书记李焕政一行 3 人在地委副书记张光中、纪委书记孙志成陪同下来镇巴检查指导纪检监察、党风廉政、经济建设等工作。李焕政一行离县后，张光中一行到三元、赤北等地了解旱情。

**5 月 31 日** 中国残联群工部组联处处长陈伟明、省残联王强亮、地区残联副理事长魏吾堂一行来镇巴检查指导、调研残疾人工作。

**5 月** 县上成立打拐解救领导小组，抽调干部 5 人，先后赴 7 省 59 县，解救妇女、儿童 76 名，经司法机关批捕人犯 8 名。

**6 月 7 日至 9 日** 泾洋、观音、三元等乡镇遭受暴雨和冰雹袭击。农作物受灾面积 6.5 万亩，绝收 1.1 万亩；损坏民房 3500 多户，4000 多间；死亡 1 人，因灾造成经济损失近 1100 万元。

**6 月 14 日** 县政协委员、县农业局局长丁天禄被国家农业部授予实施“温饱工程”先进个人。

**6 月 19 日** 老干部王友林被省委、省政府评为全省老干部先进个人。

**6 月 20 日** 镇巴籍老红军、原北京市手术器械厂党委书记张步全在京病逝。

**6 月 26 日** 县委、县政府发出《关于镇巴县级机关工作人员提前离岗有关问题的通知》。凡接近退休年龄（男 55 岁，女 50 岁）或工龄满 30 年以上的人员，

本人申请，组织批准，即可提前离岗，离岗后，原享受的政治待遇和工资保险福利待遇不变，到退休年龄再办理退休手续。

**7月4日** 县委决定：成立“镇巴县行政干校”，与县委党校一套人员两块牌子。

**7月27日** 长岭乡花园村发生22名儿童集体食物中毒事件，经组织抢救全部脱险。

**7月** 赤南乡藏龙坪千年古银杏树人工授粉挂果成功，年产银杏2000余公斤。

**8月5日** 中共汉中地委组织部通知，经地委研究，省委组织部同意：郑宗林任县委书记；免去杨汉生县委常委、书记职务。地委决定：李文治任县委副书记；高明杰任县委常委、副书记；郑宗林任县人武部党委书记；免去杨汉生县人武部党委书记职务；免去何少华县委副书记职务。

**8月10日** 地区资金管理工作会议在镇巴召开。地区资金系统捐资22万元在筒池乡李塘村修建一所“鹤鸣希望小学”。

**8月14日** 县委常委会议决定：李文治任县政府党组书记；免去郑宗林县政府党组书记职务；何少华任县政府党组副书记；免去高明杰、栾普学县政府党组成员职务。

**8月17日** 县委对县直基层党组织设置作出决定：设立以县直基层党组织中共镇巴县直机关委员会和中共镇巴县直机关纪律检查委员会；中共镇巴县公安局委员会和中共镇巴县公安局纪律检查委员会；中共镇巴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委员会和中共镇巴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纪律检查委员会；中共镇巴县经济贸易局委员会和中共镇巴县经济贸易局纪律检查委员会。

**8月20日至21日** 镇巴县部分地区遭受特大暴雨袭击，降雨量达189毫米，农作物受灾3.4万亩，成灾1.8万余亩，倒塌损坏房屋2541间。县城1/3的居民区和单位进水达1米以上。垮堤60多米，山体滑坡19处，造成210国道中断。全县因灾死亡5人。

**8月24日** 县第十三届人大第十七次会议决定：任命何少华为县政府副县长；

同意接受郑宗林辞去县长职务的请求，由李文治副县长代理县长职务。

**8月26日** 受省委、省政府委托，行署专员韩耀武一行抵镇巴慰问检查灾情。

**8月29日** 中共汉中地委组织部通知，地委决定：王芳信任县委副书记。

**9月13日至14日** 秦巴毗邻地区政协统战理论研究会在镇巴召开。

**9月21日** 中共汉中地委组织部通知，地委组织部研究决定：李林华任县委组织部部长；马良忠任县委常委；免去王芳信县委组织部部长职务。

**9月22日至23日** 江苏省姜堰市党政代表团一行15人到镇巴考察访问。

**9月29日** 县第十三届人大第十八次会议决定：接受栾普学、高明杰辞去副县长职务的请求；任命叶玉明为副县长。

**9月** 青水、泾洋、观音3区7乡境内7至9月发生痢疾疫情，死亡9人。地、县分别组织防治调查组，携带药品深入一线开展防治工作。

**10月1日** 全县49个乡镇配备344名乡镇领导，其中书记49名，副书记90名，乡镇人大主席49名，副主席47名，乡镇长49名，副乡镇长60名。

**10月9日** 县委常委会议决定：恢复“镇巴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和“中共镇巴县委对台办公室”。

**10月10日** 经省公安厅批准，县政府决定：设立“镇巴县公安局刑警大队”和长岭、巴庙、杨家河公安派出所，当日举行挂牌仪式。

**10月23日** 县野生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的山野菜系列产品在第7届中国西部技术交易会上获金奖。

**11月5日** 县委召开十届四次全委（扩大）会议。表决通过王纪元、王镇昌、张克俊递补为县第十届委员会委员。讨论第九个五年计划及201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11月6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开展公路建设年活动的通知》。

**11月14日** 接地区编制委员会通知，镇巴县机构改革方案中有关机构作调整：1、原批准老干局为科级事业单位，调整为党委序列机构，归口组织部；2、



原批准设置的计划统计局，现分设为计划局、统计局；3、原批准的技术监督局为直属事业单位，归口经贸局管理，现调整为县政府管理的事业单位，赋予行政职能。

**11月17日** 县第十三届人大第十九次会议决定，乡（镇）人大换届选举工作从1995年11月中旬开始，至1996年1月中旬结束。全县49个乡（镇）于1995年11月中旬开展换届选举工作，于12月25日依法选举产生乡（镇）人民代表2114名。各乡（镇）于1996年1月17日前相继召开新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乡（镇）人大主席团主席、副主席和乡（镇）人民政府的乡（镇）长和副乡（镇）长。

**12月7日** 接中共汉中地委组织部通知，经地委组织部研究，地委同意，县公安局局长和政委职级为副县级。

**12月12日** 县委、县政府、县人武部联合作出决定，在全县开展学习简池镇铁佛村民兵连长李元福收养孤残老人的先进事迹。县上成立了开展学习活动领导小组，组织编写了专辑《人间自有真情在》、摄制了电视专题片《巴山深处的特殊家庭》进行宣传。

**12月18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镇巴县粮油贸易总公司”，属企业性质，隶属县粮食局；成立“镇巴县煤炭设计室”为自收自支事业单位，隶属县煤炭工业局。

## 1996年

**1月12日** 省委、省政府授予镇巴县为“档案工作先进集体”称号

**1月14日** 经地委综合治理委员会检查考评，镇巴县被确定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合格县。

**1月15日** 县委机关档案室通过省、地机关档案室升级考评组检查验收，获“陕西省一级机关档案室”称号。成为全地区党政机关第一家获此殊荣的单位。

**1月17日** 镇巴县中医院举行二等甲级中医院挂牌仪式。

**1月19日** 县河滨路综合农贸市场连续三次被省工商局授予“省级文明集贸市场”。

**2月3日** 镇巴县获汉中地区行署1995年度“水利惠汉杯”。

**2月6日** 地委副书记李永民率地区春节慰问团来镇巴慰问干部职工。

**2月27日** 地委副书记李永民一行到镇巴指导党建工作。

**3月16日** 四川省万源市委书记李兴洲、市长赵炳国一行10人来镇巴考察。

**3月19日** 地委、行署授予：镇巴县“1995年计划生育工作先进县”称号。

**3月21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从全县党政机关选派100名工作人员到100个村任职，(简称“双百工程”)。从3月22日起至10月14日，先后两次选派150名干部到150个整建过的村任职。在150名驻村干部中，省、市机关下派6人，县级机关下派34名，乡(镇)机关下派110人。其中担任村支书的7人、副支书37人，村委会主任2人、副主任104人。

**3月22日** 汉中军分区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镇巴县人民武装部党委由7人组成，郑宗林兼任第一书记，许保忠任书记，程德选任副书记。

**3月25日至28日** 政协镇巴县第五届四次会议召开，会议同意胡贤育辞去县政协主席职务和刘义厚辞去县政协秘书长职务；选举产生政协镇巴县委员会主席、秘书长、常务委员，邱荣赞当选为县政协主席。

**3月26日至29日** 县第十三届四次会议召开。会议听取审议通过报告。批准《镇巴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纲要》；会议接受吕从柱辞去县人大常委会主任职务的请求；选举胡贤育为县人大常务委员会主任，李文治为县政府县长。

**4月1日**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县(市、区)人民武装部收归军队建制的通知》精神，原来的“陕西省镇巴县人民武装部”改称为“中国人民解放军陕西省镇巴县人民武装部”为正团级，隶属汉中军分区。兰州军区司令员、政治委员同时签署命令：程德选为镇巴县人武部部长，许保忠为镇巴县人武部政治委员。陕西省军区司令员、政治委员签署命令：吴国玉为镇巴县人武部

副部长。

**4月6日** 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专家组来镇巴考察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

**4月12日** 简池镇铁佛村民兵连长李元福收养孤寡老人先进事迹报告会在县电影院举行。

**4月14日** 上午11时30分，杨家河乡在修建松坪至口泉河公路时，哑炮突响，造成4人死亡、7人受伤的特大事故。

**4月26日** 汉中中级法院行政庭、镇巴县法院到赤南乡对一村民在大(河坝)赤(南)路违章建房依法拆除。

**5月4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撤销原8区1镇建制。将原来的45个乡、3个区辖镇、1个县辖镇合并组建为28个科级建制的乡镇。撤区并乡建镇后，县委、县政府分别辖18个乡党委、乡政府和10个镇党委、镇政府。原区乡(镇)团委、妇联、人民武装部随之调整合并。

**5月13日** 副省长王寿森带领省政府有关部门负责人来镇巴考察扶贫开发、农业产业化建设、防汛、三夏工作。

**5月14日** 汉中地委、行署授予：县委办、巴山林场档案室为汉中地区档案工作先进集体，县榨油机厂余成和为先进个人。

**5月20日** 县委常委会议决定：1、县档案局、县档案馆实行一套机构两块牌子，为县委、县政府直属事业机构，归口县委管理。

**5月30日至31日** 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在县委一会议室召开。大会选举杨吉荣等25人为出席汉中市首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6月11日** 田坝乡遭受特大暴雨、冰雹袭击，占全乡人口60%的农夏秋粮，房屋严重受损，直接经济损失达300多万元。

**6月12日** 白河乡零线广播传送通过县级验收，首批安装280只小喇叭试播一次成功。

**6月26日** 航空工业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彭东辉一行6人专程来镇巴，代表总公司捐款2万元慰问灾民。

△ 原 8 区 1 镇财政所撤销，新组建 28 个乡镇财政所正式挂牌。

7 月 2 日 全国劳模、退休税务干部袁庆发在镇巴逝世。

7 月 7 日至 8 日 巴庙、观音、兴隆、碾子等乡镇遭受百年一遇特大暴雨袭击。农作物受灾 11.5 万亩，倒塌房屋圈舍 2124 间，因灾死亡 19 人，伤 252 人。直接经济损失达 2490 万元。其中巴庙镇因灾死亡 15 人，财产损失近 200 万元。

7 月 11 日 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同意：1、成立“镇巴县煤炭计量收费站”（隶属经贸局，自收自支事业单位，编制 4 人）；2、成立“镇巴县渔政管理站”与“河管站”合署办公；3、成立“镇巴县农林特税稽查队”与财政局农税股合署办公。

7 月 15 日至 22 日 省、市灾情慰问团来镇巴深入巴庙镇等地视察灾情，慰问灾民。

7 月 23 日 长岭镇获全国拥军优属先进集体称号，受到国家民政部、解放军总政治部的表彰奖励。

7 月 24 日 镇巴县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双拥模范县”荣誉称号。

8 月 6 日 巴庙镇继兴村狮子岩山顶在“七·七”暴雨灾害后，出现裂缝长 500 多米、宽 2 至 3 厘米、深达 3 米多，随时有大面积滑坡的危险，危及山坡下 10 户村民 45 人的生命财产安全。市、县有关部门研究村民搬迁及排险方案。

8 月 23 日 接中共汉中市委组织部通知，市委决定：许保忠任县委常委，免去段光荣县委常委职务。

8 月 28 日 县委决定：公安派出所党组织收归县公安局党委管理。成立中共镇巴县商业总公司委员会，隶属县直党委，同时成立中共镇巴县商业总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

9 月 4 日 一中巴小客车途经镇（巴）东（观音）公路三岔河弯道处翻入河谷，造成当场死亡 7 人，经抢救无效死亡 1 人。

9 月 17 日至 19 日 汉中市市长白云腾带领市农业、计划、民政等部门负责人来镇巴检查指导工作。

10 月 1 日 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辑的《镇巴县志》出版发行。

**10月29日** 在第三届中国杨陵农业科技博览会上，县川陕曲酒厂生产的“班城”牌系列中华梁液、鑫发食品罐头厂生产的“云霞”牌山野菜系统产品、县班侯酒厂生产的45°苞谷烧、53°班侯特曲分别荣获“后稷金像奖”。

**10月31日** 县交警大队被省公安厅授予“全省学济南交警塑形象工程先进集体”荣誉称号，并记集体二等功。

**10月** 县委、县政府、县人民武装部决定：成立“镇巴县国防动员委员会”与县人民武装委员会一个机构，两块牌子，县委书记郑宗林任第一主任，县长李文治任主任，副县长何少华，县人武部部长程德选、政委许保忠任副主任，下设综合办公室。

**11月8日至10日** 镇巴县扫盲工作通过省政府检查组考评验收。

**11月12日** 省水利厅总工程师史鉴为组长的省政府冬季农业生产检查组来镇巴县检查抬田修地、江河治理、水土保持等农田水利基建项目，了解农林业和乡（镇）企业等情况。

**11月13日至14日**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张光中一行来镇巴深入部分乡、镇调研人大工作及农田水利建设情况。

**11月20日** 汉中市交警系统学济南交警总结表彰会在镇巴召开。省交警总队队长郑一成、市公安局局长张明安等出席会议。

**11月23日** 镇巴县达到消灭宜林荒山合格县标准，市政府颁发合格证书。

**11月30日** 全省学济南交警陕南片区现场会在镇巴召开。省公安厅交警总队组织全省11个地（市）交警支队和陕南片区30多个交警大队负责人参加。镇巴交警大队被授予全省山区县学济南交警标兵。

**12月3日至4日** 市农田水利建设现场会在镇巴召开。与会人员深入渔渡、长岭等乡镇实地参观考察。市委副书记郭加水、副市长朱静芝参加会议。

**12月5日** 县政府召开个体私营经济工作会议，传达省、市会议精神，安排部署“九五”个体私营经济发展任务；总结表彰遵纪守法优秀私营企业。

**12月18日** 县委常委会议决定：推荐白云腾为出席党的“十五大”代表、郑

宗林为出席省党代会代表。

**12月27日** 县政府决定：撤销青水粮站，建立长岭粮站；同时将凉桥粮点划归三元粮站管理；白河粮点划归泾洋粮站管理。

**是年** 县人武部、县委宣传部组织拍摄镇巴县国防教育纪实片《红色故土育新人》。

## 1997年

**1月4日** 凌晨2时40分，观音镇镇政府院内宿办楼发生爆炸，当场死亡1人。

**1月6日** 经县改制办公室研究决定：原“国营陕西镇巴宣纸厂”正式更名为“镇巴秦宝宣纸有限责任公司”属股份制企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原厂职工胡明富任公司经理。

**1月12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镇巴县物价局”，与原物价检查所一套机构，两块牌子，事业编制。

**1月17日** 政协镇巴县委机关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省级“文明单位”称号。

**2月18日** 县第十三届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定：接受周宗德辞去县人大副主任职务的请求。

**2月19日** 县委办、县政府办联合发出《关于在县级机关开展纪律作风整顿的实施意见》。2月20日，县委召开县级机关作风整顿动员大会，县委副书记王芳信作动员讲话。

**2月24日至26日** 政协镇巴县第五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召开。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镇巴县支行”挂牌营业。

**2月25日至27日** 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召开。

**3月16日** 县政府决定：组建“镇巴县驻广东省东莞办事处”，隶属县经贸局，人员自聘，经费自筹，自负盈亏。

**3月18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印发〈镇巴县“九五”公路建设基金征收、管

理办法》的通知》。办法规定：从1997年1月1日起在全县范围内开始征收公路建设基金。

**3月24日** 市委书记白云腾带领市计生委、民政局、扶贫办等部门负责人深入长岭镇、青水乡部分村组及农户家庭检查督促扶贫工作。

△ 市政协主席崔兴亭、《汉中日报》副主编李耕书、《各界导报》汉中工作站站长武妙华，深入镇巴中学及部分县直企业视察，并与政协委员座谈。

**3月27日** 副市长朱静芝带领市、县有关部门负责人深入渔渡镇考察农村扶贫工作。

**3月28日**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张光中来镇巴视察，并深入仁村乡调研。并出席市人大常委会主持乡镇人大专职主席、副主席座谈会。

**4月1日** 县政府印发《镇巴县乡镇分税制财政体制实施办法》。

**4月10日** 210国道县城王家岩路段降坡改造工程开工。

**5月4日** 团县委被团省委评为“陕西省先进团组织”。

**5月13日** 县政府决定：1、成立“镇巴县公安局巡逻民警大队”，为副科级建制；2、成立“镇巴县公安局公路巡逻大队”，与公安局交警大队实行两块牌子一支队伍。

**5月14日** 10年义务收养5位孤残老人的简池镇铁佛村民兵连长李元福荣获“全国扶残助残模范”，在京受到党和国家领导人接见。

△ 兰州军区司令员、政治委员签署命令：樊培兴为镇巴县人民武装部政治委员。免去许保忠政治委员职务。

△ 县委决定：将“中共镇巴县委对台办公室”更名为“中共镇巴县委台湾工作办公室”，与台湾事务办公室一套机构、两块牌子。

**5月21日** 县城海壕街拓宽工程正式实施。

**5月25日** 赤南乡藏龙坪村，海拔900米的山坡有一座建于唐代的古庙，庙内有一棵生长2000余年的银杏树。此树高35米，主干直径2.86米，树冠投影616平方米，年产银杏1000至2000公斤，产值3万余元。

5月29日 省文化厅厅长韩望玉来镇巴视察，考察县图书馆和秦宝宣纸有限责任公司。

5月30日 “镇巴县农业税收管理局”正式挂牌。

6月11日 副省长贾治邦、市委副书记孙志诚一行来镇巴检查指导工作，视察小洋千亩板栗园、县交警大队和秦宝宣纸有限责任公司。

6月16日 碾子镇党委、镇巴县中学党支部被市委授予“先进党组织”称号，王永田、张坤平获优秀共产党员称号，刘凤福获优秀党务工作者称号。

6月20日 县委召开表彰大会对39个先进基层党组织、45名优秀共产党员、11名优秀党务工作者和2个党员“双学”活动先进党委进行表彰奖励。

6月24日 县委决定：成立“镇巴县农业发展委员会”并对外办公。

6月26日 汉中军分区党委决定：樊培兴任镇巴县人民武装部党委书记。

6月 210国道镇巴县城新街段3.5公里路面进行加宽、降坡改造，将原沥青路面改为水泥路面，次年竣工。

7月15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武树华深入联系扶贫点仁村乡碾子河村，走访看望贫困户，将市人大机关救助12名失学儿童的1200元捐款交给救助者。

7月23日 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决定免去姚斌副县长职务。

△ 长岭镇获全国拥军优属先进集体称号，受到国家民政部、解放军总政治部的表彰奖励。

7月25日 市委、市政府、汉中军分区在镇巴县召开大会，庆贺简池镇铁佛村民兵连长李元福荣获二等功。

8月1日 全县28个乡镇民政所挂牌成立。

△ 1日至2日市政协主席崔兴亭一行来镇巴调研扶贫工作。

8月6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加快创建计划生育模范乡镇的决定》。

8月8日 县政府召开市一运会运动员表彰庆功会。本县代表团获金牌11枚、银牌12枚、铜牌23枚，以团体总分720分名列全市第6名，并获体育道德风尚



奖。

△ 市长胡悦、常务副市长孙志诚一行冒雨到镇巴，对小康建设、农业产业化、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城市规划、企业改制、非公有制经济、抗灾夺丰收和双拥共建等工作进行调研。

8月25日 县政协副主席、高级农艺师蔡如桂荣获国家科委科技扶贫奖和振华、王义锡科技扶贫奖励基金。

9月17日 县委印发《镇巴县乡（镇）党政主要领导工作实绩考核奖惩暂行办法》、《镇巴县部门、乡（镇）领导干部考勤管理试行办法》、《组织与干部谈话诫勉制度》。

10月10日 省卫生检查团来镇巴对创建省级卫生先进县工作进行全面检查。

10月17日至18日 省长程安东、市委书记白云腾、市长韩耀武率省、市有关部门负责人来镇巴视察。协调解决财政项目工程建设、扶贫救灾等问题；深入部分乡（镇）走访慰问贫困户、实地查看210国道省际交界路段路情。

10月21日 西北电管局局长丁中智一行来镇巴参加陈家滩乡拉溪塘村通电典礼，指导扶贫工作。并将西北电管局干部职工捐赠的米、面、油、棉被和现金分别送到贫困户手中。

10月28日 县政府、市财政局与省财政厅签订财政赤字零基承包责任书。

11月3日 汉中市委决定：郑宗林任县委常委、书记；何少华、刘吉华、周继勇任县委常委、副书记；周宗佑任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程德选、关卫民、杨瑞良任县委常委。免去李文治、邱荣赞、高明杰县委副书记、常委职务；免去马良忠、许保忠县委常委职务；免去陈洪连县纪委书记职务。

△ 县委决定：何少华任县政府党组书记，李林华任副书记；陈洪连任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石清华任县法院党组书记；邓传荣任县检察院党组书记。免去李文治县政府党组书记职务；免去汪永成县法院党组书记职务；免去陈代高县检察院党组书记职务。

11月7日 仁村乡庄房村妇女罗德翠一胎分娩3女婴。

11月10日 在第四届中国杨陵农业科技博览会上，镇巴县“秦宝”牌宣纸、马铃薯脱毒种薯推广技术、秦巴山区白山羊养殖综合配套技术分获“后稷金像奖”。

△ 省公安厅为县公安局“95 中原大解救工作队”记集体二等功一次。

11月12日 市委组织部决定：杨瑞良任县委组织部部长；免去李林华县委组织部部长职务。

11月13日至14日 共青团镇巴县第十五次代表大会召开。大会选举乔锦贵为书记，刘刚为副书记。

11月17日 县委印出《关于召开县、乡（镇）党代表大会的安排意见》。至11月底，全县33个基层党委、759个党支部开展选举工作。到12月6日前，分别召开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党委、纪委领导班子和书记、副书记。同时选举出席县第十一次代表大会代表150名。

11月19日 县第十三届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定：任命副县长何少华代理县长职务；李林华为副县长，石清华为县法院副院长，邓传荣为县检察院副检察长；同意接受李文治辞去县长职务。

11月27日 汉中军分区通知，按照省军区政治部、纪委指示，镇巴县人民武装部设置“中共中国人民解放军陕西省镇巴县人民武装部纪律检查委员会”，由4人组成，部长程德选兼任书记。

11月30日 城关派出所被省公安厅命名为“群众满意派出所”。

12月1日 县第十三届常务委员第三十三次会议决定：任命马良忠为副县长；任命石清华为县法院代理院长；任命邓传荣为县检察院代检察长。同意接受汪永成辞去县法院院长职务、陈代高辞去县检察院检察长职务。

12月9日至10日 省级包村扶贫部门组长单位西北电管局与县扶贫开发办在镇巴联合召开省级部门“两联一包”扶贫工作座谈会。

12月22日 县第十三届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定：任命魏星、许明为县政府副县长。

**12月** 投资90万元，总跨度56.7延米的汉中地区单孔跨度最长石拱桥—赤南大桥发生垮塌事件，相关责任人受到查处。

**是年** 简池镇民兵连长李元福被选为汉中市人大代表。省委、省政府命名李元福为“学雷锋先进个人”，并授予“省劳模”称号。解放军总政治部、国务院残工委授予李元福“全国助残先进个人”称号，受到国家主席、中共中央总书记、中央军委主席江泽民、军委副主席刘华清等领导接见。

## 1998年

**1月1日至3日** 中共镇巴县第十一次代表大会在县委一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代表150名，列席代表48名，大会听取审议并通过县委书记郑宗林作题为《高举旗帜、突出中心、加快发展、万众一心、努力把我县的经济建设和社会进步全面推向二十一世纪》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周宗佑代表纪委作的题为《认真贯彻十五大精神，围绕经济建设中心、进一步开创反腐败工作的新局面》工作报告。大会选举产生县第十一届委员会委员25名、候补委员5名；县纪委委员17名，同时选举郑宗林等18人为出席汉中市第一次党代会代表。在县委十一届一次全委会上选举出10名县委常委，郑宗林当选为县委书记，何少华、王芳信、刘吉华、周继勇当选为副书记。在县纪委一次会上选举产生常委9名和书记、副书记，周宗佑当选为县纪委书记。

**1月7日** 镇巴籍第二炮兵原副司令员符先辉因病治疗无效在北京逝世。享年80岁。3月，根据符先辉将军遗嘱，他的骨灰被安葬在安康牛蹄岭山下，他将与在牛蹄岭战役中壮烈牺牲的二千多名烈士永远在一起。

**1月20日** 泾洋镇小渡坝村一个体餐馆宿舍发生一氧化碳中毒事件，致4人死亡。

**2月9日** 县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五次会议补选何少华为出席汉中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2月13日至16日** 政协镇巴县第六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在县委一会议室

召开，出席委员 95 名。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县政协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报告。会议选举产生政协镇巴县第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主席、副主席和 17 名常务委员，邱荣赞当选为县政协主席，潘雪峰、蔡如桂、郑学成当选为副主席。

**2月14日至17日** 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电影院召开，出席会议代表 171 名，列席 98 名。大会听取审议通过代县长何少华作题为《求真务实、开拓奋进以坚实的步伐迈向二十一世纪》工作报告及其它报告并作出相应的决议。选举胡贤育为人大常委会主任，陈洪连、任旭、陈代高、郑国平为副主任；选举何少华为县长，李林华（女）、梁继业、马良忠、许民、程正银为副县长；石清华为县人民法院院长，邓传荣为县检察院检察长。选举程文宽为汉中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2月26日** 县机构编制委员会研究，同意成立“中共镇巴县委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镇巴县人大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镇巴县政府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镇巴县政协机关事务服务管理中心”，分别隶属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县人大办公室、县政协秘书处管理。

**3月5日** 省、市人民银行领导徐元恒、吴朝周、杨振波一行到镇巴检查金融保险工作。

**3月20日** 县机构编制委员会研究决定：“镇巴县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办公室”更名为“镇巴县人民政府税收财务大检查办公室”，具有行政执法主体资格。1999年3月8日更名为“镇巴县人民政府财税监督检查局”。

**3月26日** 县第十四届常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根据县长何少华的提请，决定任命：屈富国为县政府办公室主任；胡贤育为县计划局局长；陈忠秋为县经济贸易局局长；杨德平为县民政局局长；王镇昌为县人事劳动局局长；周志兴为县监督局局长；夏碧槐为县司法局局长；周昌全为县城乡建设环保局局长；杜方贵为县交通局局长；关卫民为县农业发展委员会主任；刘本义为县农业局局长；肖胜荣为县林业局局长；陈金亮为县水电局局长；王明焕为县乡镇企业管理局局长；陈忠良为县财政局局长；罗荣田为县审计局局长；梁凯为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局长；

王敏为县统计局局长；王勇为县科学技术管理局局长；彭明才为县卫生局局长；刘宗华为县计划生育局局长；刘明均为县文教体育局局长；齐正旭为县土地管理局局长；谭祥鉴为镇巴粮食局局长。

**4月9日** 县秦宝宣纸有限公司生产的“秦宝”牌宣纸在埃及开罗举办的星火计划博览会上获得博览会最高奖“金字塔奖”。

**4月15日** 县委、县政府对1997年评选的文明干部（职工）102名、文明村（市）民102名、文明青（少）年105名、五好文明家庭103户和农村1122户“十星级文明农户”命名表彰。

**4月20日** 市政府通报表彰镇巴县政府被评为1997年度“水利振兴杯”先进单位。

**4月** 兰州军区司令员、政治委员签署命令：章明耀任镇巴县人武部部长，原部长程德选转业。

**5月7日至8日** 市政协主席崔兴亭一行来镇巴检查扶贫攻坚工作。

**5月8日** 省科协主席梁琦、副主席胡仕银、市科协主席库崇德一行来镇巴视察扶贫工作，并赠送科普教育声像设备、农业实用新技术科普书籍、录像带和彩色挂图。

**5月13日** 县委组织部、农工部、农业局在碾子、巴庙、兴隆、田坝4乡（镇）集中开办4个村级干部中专学历教育培训班。

**5月22日** 县委、县政府授予渔渡镇街上村、盐场响洞村为“小康村”称号。

**5月25日** 县首家改制企业—镇巴县饮食服务股份合作公司正式挂牌。

**5月28日** 省公安交警系统“预防山区群死群伤事故会”在镇巴召开，全省山区交警系统70多人参加为期3天的会议。

**6月9日至11日** 市委书记韩耀武，市委副书记、常务副市长孙志诚带领市委宣传部、乡企局负责人到麻柳滩乡、观音镇检查指导工作。

**6月21日至22日** 省计生委主任张力、市计生委主任张友效来镇巴检查指导计生工作。

**6月27日** 原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李溪博在市人大主任张光中的陪同下来镇巴检查人大工作。

**6月** 中国银行汉中支行行长杨昌贵代表该行向赤南乡捐资23万元，修建坪落小学教学楼。

**7月6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镇巴县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所”，同县残联一套机构，两块牌子。

**7月8日至14日** 县内普降大暴雨。水毁桥梁2座35延米，水毁路基2200米17600立方米，涵洞12道，挡墙25处3066立方米，冲毁砂石路面180公里54万平方米，塌方215处87万平方米，15个乡镇交通先后中断，经济损失1013万元。

**7月13日** 县委召开“双万工程”三年总结会议。“双万工程”工作从1996年4月5日和1996年10月14日分别选派了106名和44名党政机关干部到全县28个乡镇150个整建村驻村任职所取得的成绩。150名干部中，省直机关1人，市直机关5人，县直机关34人，乡镇机关110人；科级领导干部12人，一般干部138人；党员干部58人，非党干部92人；在选派人员中担任村支部书记7人，担任村支部副书记37人，担任村委会主任2人，担任村委会副主任104人。

**7月17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普九”工作动员大会，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快实施普及九年义务教育的决定》。

**7月20日** 县纪委、监察局印发《镇巴县企业负担挂牌保护暂行办法》，县物资有限责任总公司、县煤矿、县生产资料公司被确定为首批企业负担挂牌重点保护单位。

**7月21日** 县委决定：吴国民任县公安局委员会书记；免去刘义县公安局书记职务。

**7月22日** 国家水利部副部长朱登铨一行4人来镇巴检查指导工作，并到渔渡镇柴家沟治理点察看水保治理工程情况。28日，水利部水保司原司长段巧甫带领国家验收组到镇巴对“长治”三期工程进行检查验收。

**7月27日** 江苏仪征市考察团到镇巴县考察,捐款10万元修建一所希望小学。

**7月29日** 县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任命吴国民为县公安局局长。

**8月7日至8日** 市长胡悦和常务副市长孙志诚一行来镇巴考察,深入杨家河、渔渡等乡镇,看望基层干部,走访贫困户,察看多种经营、企业改制、非公经济以及210国道渔(渡)铁(匠垭)段改造工程情况。

**8月21日** 四川省巴中地区人行副行长、党组书记周尚平,农金科长石全金,通江县信用联社主任、党组书记王德平一行来镇巴考察信合工作。

**8月31日** 县供电企业移交省农电局管理,镇巴县电力局正式成立。

**9月2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驻汉中80814部队将官兵所捐3000件冬装230件大衣、400床棉被、100双棉鞋送到镇巴。

**9月3日** 市委、市政府、汉中军分区在镇巴为县人武部干部高吉兴庆功省军区授予二等功勋章,号召向他学习。

**9月7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云亭和人事主任江成基一行来镇巴看望驻镇巴的市人大代表。

**9月28日** 新组建的县邮政局、电信局正式对外挂牌营运。

△ 接中共汉中市委组织部文件通知,樊培兴任县委常委,免去程德选县委常委职务。

**10月9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镇巴县公路开发总公司”,负责公路开发、公路工程实施及公路收费管理。

**10月15日** 四川省万源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陈永礼一行3人来县人大考察学习。

△ 县档案馆被授予“陕西省二级档案馆”称号。

**10月30日** 19时30分,巴庙镇小河老街发生重大火灾,烧毁民房33间,圈舍11间,受灾12户30人。其中重灾5户20人,直接经济损失约31万元。

**11月10日** 县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粮食流通体制改革实施方案》。

**11月23日** 全市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建设现场会在镇巴召开。市委副书记郭加水，副市长朱静芝、省水保局流域处处长刘利年与会并讲话，会后参观盐场、渔渡、陈家滩等4个小流域治理示范点。

**11月25日至27日** 县第二次残疾人代表大会召开。聘请胡贤育、邱荣赞、周继勇、张俊生4人为县残联名誉主席，选举马良忠为主席，屈富国、杨德平、彭明才、刘明均、王首凤5人为副主席，选举王首凤为执行理事会理事长。

**12月11日** 由县委组织部、宣传部联合举办的《镇巴县改革开放20年成果展》在新街展出。

**12月18日** 县委印发《关于用整风精神在全县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中深入开展“三讲”教育活动的通知》。决定从1999年1月至9月在全县范围内分期分批地开展以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为主要内容的党性党风教育活动（以下简称“三讲”）。每批教育活动集中安排3个月左右时间。

**12月26日** 210国道镇巴渔渡至铁匠垭24.5公里三级公路按二级公路改建开工。

**12月27日** 县五交化股份公司因照明用火不慎引起火灾，直接经济损失达30余万元。

**12月28日** 县政府决定：成立“镇巴县广播电视台”。

## 1999年

**1月18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对1998年乡镇目标责任综合考核获前3名的长岭镇、观音镇、盐场镇予以通报表彰，小洋乡综合考核最后一名，给予黄牌警告。

**1月19日** 县政府决定授予郝明哲等10人“十佳公务员”荣誉称号。

**1月21日** 县委机要室干部刘玉勤被省委授予“优秀机要干部”称号。

**2月4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对1998年全县农村涌现出的洪仁先等822户“十星级文明农户”予以表彰命名。



**2月15日** 中午2时许，县城小渡坝、体育场东坡、庞家坝后山相继发生山林火灾，经公安民警、武警战士和城区干部群众奋力扑救，次日上午10时全部扑灭。

**2月16日** 红渔乡被市委、市政府表彰为“治安模范乡镇”；县中学、县自来水公司表彰为“社会治安模范单位”。

**3月3日** 县委决定，用一年左右时间，对全县农村基层干部普遍进行一次实事求是的思路路线、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党在农村的基本政策和民主法制为主要内容的作风教育（以下简称“四教育”），同时还制定下发了《实施方案》，对28个乡镇分三批进行，第一批从3月6日至4月24日在长岭等8个乡镇开展；第二批从10月16日至12月30日在泾洋等10个乡镇中开展。第三批从2000年3月1日至5月15日，在观音、简池等10个乡镇149个村为第三批。

**3月8日** 县委被汉中市委授予“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先进县”称号。

**3月9日** 镇巴县被汉中市委、市政府表彰为“创建文明县城先进县区”称号；县国税局、县城建局、县煤炭工业局、观音中心卫生院被命名为“市级文明单位”；县政府机关为“市级文明机关”；巴庙镇巴庙村为“市级文明村”；镇巴鑫发有限公司为“文明民营企业”；碾子镇镇长潘祥国被授予“优秀公仆”称号。

**3月13日至15日** 县“长治”三期工程通过省水保局验收组验收。实施5年间，完成治理水土流失面积391.13平方公里。

**3月22日至24日** 政协镇巴县六届二次会议召开。

**3月23日至25日** 县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召开。

**3月24日** 镇巴县公开选拔4名副科级领导干部工作开始实施，选拔的职位是：镇巴县人事劳动局、城建局、粮食局副局长各一名，共青团镇巴县委副书记一名。

**3月29日** 500名民工在县劳动服务局的组织下赴新疆芳草湖农场务棉，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主要领导和机关干部、城镇居民前往送行。

**4月2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县档案馆为全县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4月19日** 县广播传输网建设正式启动。该工程总投资1700万元，光缆总长404公里。工程建设5年内完成，可新发展电视用户2万户。

**4月20日** 县法院裁决县川陕曲酒厂依法破产。

**4月21日** 县委办公室干部张坤平被省委组织部、省基层组织整顿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评选为实施“双万工程”优秀下派干部。

**5月3日** 共青团县委决定授予文璞等12人为第二届“镇巴优秀青年”；授予李奎等4人为“镇巴县青年岗位能手”；授予县水泥建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田举生；观音中心卫生院院长庞文学；简池镇铁佛村民兵连长李元福；公安局刑警大队技术刑警队副队长严绍国；平安乡副乡长王孝琴；镇巴山水音响部经理唐朝林；县委通讯组副科级宣传员王建安；观音四年制综合初中校长金绍泉；镇巴公路管理段潘家河道班班长杨德江；兴隆镇钱家垭村村民王文林10人为第二届“镇巴县十大杰出青年”荣誉称号。

**5月6日** 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王发荣、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张开桂来镇巴看望县法院干警，检查审判工作。

**5月14日至16日** 县扫盲工作通过国家教育部检查评估小组验收。达到国家现阶段规定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标准。

**5月23日** 加拿大基金项目官员白静芳来镇巴考察棚栽蔬菜培训项目，同年批准该项目由县妇联具体执行。

△ 县供销联社将原系统内14个企业改制成5个有限公司和8个股份合作社。

**6月3日** 市农村“四教育”检查组来镇巴对长岭镇、小洋镇、平安乡“四教育”试点乡镇实地进行考核、验收。

**6月15日** 江苏省仪征市为杨家河乡捐资30万元修建希望小学，捐资2万元救助失学儿童，并赠“桑塔纳”轿车一辆。同时为小洋中心小学捐资20万元，改善办学条件。

**6月23日** 在市首届外商投资洽谈会上，镇巴县分别与美国大华公司、香港西门远东公司、美国博美士合欢公司、澳门总商会就养牛、广播电视光纤传输网、

构皮资源开发、山野菜出口贸易达成合资、合作意向投资金额达 6370 万元。

**6月24日** 麻柳滩乡党委书记张良军被省委表彰为“优秀党务工作者”。

**6月30日** 县委决定，授予县物资有限责任公司总支等 75 个党组织为“镇巴县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授予唐建文等 71 名同志为“镇巴县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7月4日** 县委组织部编辑的《中国共产党陕西省镇巴县组织史资料》(第二卷)出版发行。

**7月4日** 县林业局公安科科长刘进学被国家林业公安局授予 1998 年度“全国林业公安系统优秀人民警察”称号。

△ 4 日至 5 日镇巴县部分地区遭受特大暴雨袭击，降雨量达 225.1 毫米。有 18 个乡镇 211 个村不同程度受灾。农作物受灾面积 1.75 万亩，成灾 9300 亩；倒塌、损坏房屋 270 间，圈舍 79 间；冲毁河堤 65 处，堰渠 500 余米，因灾死亡 3 人，经济损失总额达 350 万元。

**7月8日** 解放军总参谋部机关工作组及总参驻陕某部首长专程赴鹿子坝爱民希望小学捐款 5 万元，并赠送彩电、图书和文体器材。

**7月14日** 观音中心卫生院院长庞文学被共青团汉中市委授予汉中市第五届“十大杰出青年”荣誉称号。

**7月23日** 县政府印发《镇巴县招商引资优惠政策》。

**7月30日** 县机构编制委员会研究决定：1、成立“镇巴县社会保障事业管理局”，隶属县人事劳动局管理，正科级事业单位。原“镇巴县养老保险基金委员会”及其办公室、“镇巴县职工公费医疗办公室”、“镇巴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处”一并撤销。2、成立“镇巴县盐务管理局”和“镇巴县盐业公司”，盐务管理局为县政府直属自收自支事业单位，正科级建制，与盐业公司实行一套机构两块牌子，司局合一，以司养局。

**8月10日至11日** 县委、县政府主持召开全县“普九”校建现场会暨创建文化先进县会议。参会人员先后赴麻柳滩乡、田坝乡参观校建现场。对扫盲先进集

体和个人予以表彰。

**8月13日** 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李建民赴泾洋镇青岗坪村调研，并为该村捐助建校款2000元。

**8月15日** 田坝乡在基础设施建设集资款征收工作中，因过度加重农民负担，造成400余名群众集体上访，引起中、省、市、县领导和有关部门的高度重视。

**9月1日** 市委副书记李永民及市委综合调研室一行来镇巴，就学习贯彻江总书记、朱总理视察陕西讲话和实施“山川秀美”工程情况进行调研。

**9月3日** 汉中军分区在镇巴举行县人武部干部高吉兴庆功大会，军分区司令员齐勇主持会议，市委常委、军分区政委刘国胜宣读陕西省军分区《关于开展向高吉兴学习活动决定》、《荣记二等功通令》、《晋职命令》，市委副书记李永民为高吉兴颁发证书、奖章。

**9月23日** 市第三届艺术节活动之一——刘光朗声乐作品首场演唱会在汉台区文化馆“音乐公社”举行。

**9月28日** 县委、县政府举行“庆国庆、迎回归、颂祖国”歌咏比赛，22个参赛单位2000多人参加了活动。

**9月29日** 镇巴县推出以反映巴山民风民俗，充满地方特色的歌舞晚会，《巴山风情》在汉中市京剧院演出。

**10月12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加强古树名木资源管护的通知》，公布全县首批33棵古树名木的树种、生长地。

**10月14日至19日** 在全省第四届残疾人运动会上，本县运动员共获7枚。其中金牌2枚、银牌2枚、铜牌3枚。

**10月19日至20日** 县政府召开扶贫开发暨经济林园建设工作会议，与会人员现场参观三溪乡扶贫移民点。对1998年经济林园先进集体予以表彰，并同各乡镇签订目标责任书。

**10月22日** 市政府第12次常务会议听取县长何少华关于镇巴县企业改制情况专题汇报。市政府对企业改制经验予以肯定，要求全市认真学习，进一步加快

国企改革步伐，打好国企改革攻坚战。

**10月25日** 市交通局授予镇巴县地方道路管理站为“公路路政管理文明执法窗口”称号。

**11月4日** 市创建文化先进县领导小组赴镇巴初验文化先进县创建工作。

**11月19日** 县广播电视局在全市率先开通30套光缆电视节目。市广电局召集各县（区）广电局长在镇巴召开传输网建设现场会。

**11月23日** 县城及长岭乡4600多户看上图像清晰的光缆电视节目。这是汉中市首家开通的光缆电视。

**12月31日** 上午，县商贸城举行开业典礼。晚上，在泾洋河畔举行焰火晚会，县城居民万余人前往观看。

## 2000年

**1月10日** 市委组织部通知：杨先亮任县委政法委员会书记；樊强任县公安局政委；章明耀、杨先亮任县委常委；免去樊培兴县委常委职务。

**1月11日** 县委决定授予：县信用联社党委等4个单位、兴隆镇党委副书记康树雄等5人为党风廉政责任制先进单位、先进个人。

**1月16日** 市长胡悦来镇巴，到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县农业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宣纸有限责任公司等企业，检查调研改制企业运行情况。

**1月18日** 县第十四届人大十四次会议决定接受梁继业辞呈，同意免去：副县长职务。

**1月27日** 副市长赵恒扬带领市建委、经贸局、国资局负责人来镇检查指导国企改革及城建工作。

**2月15日** 在全国文化系统先进表彰大会上，镇巴县文工团被国家文化部授予“全国文化系统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2月20日** 县城环城路武营街道路拓宽硬化工程开工。

**2月21日至23日** 政协第六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召开。

2月22日至25日 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召开。

2月29日 镇巴县创建省级文化先进县通过省上验收。

3月6日 县委组织部、镇巴县“四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出《关于在农村基层干部中开展第三批“四教育”工作的实施意见》、《关于成立镇巴县第三批农村基层干部“四教育”活动指导组的通知》，共成立10个指导组，50名工作人员下派到10个乡镇149个村中，具体负责指导各村工作。

3月7日 县政府出台减轻农民负担八条禁令：一是村提留乡统筹严格控制在5%限额以内；二是严禁平调提留统筹资金；三是严格村提留乡统筹资金的管理和监督；四是严格执行农业税征收政策和法规；五是严禁乱集资、乱收费、乱涨价、乱罚款；六是坚持依法征税；七是严格案件查处力度；八是严格领导责任。

3月10日 县委被市委授予“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先进县”称号。

3月31日 县委印发《关于继续开展农村基层组织“三创”活动的实施方案》，对开展“三创”（开展创建农村“五个好”党支部、“六个好”乡镇党委、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先进县，以下简称“三创”）工作，提出指导思想、创建目标和实施步骤，作具体安排部署。

4月1日 全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障制度启动，大病医疗保险同步实施。

4月3日 “镇巴县质量技术监督局”成立，由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垂直管理。原“镇巴县技术监督局”撤销。

4月7日 以祝延龄副市长为首的江苏省扬州市代表团一行到镇巴考察，向镇巴县希望工程捐赠20万元。

4月11日 县委决定：中共镇巴县委农村基层组织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为正科级建制。朱晓玲(县委组织部副部长)任基层办主任

4月14日 县政府决定：由相关部门牵头组成4个工作组对全县交通运输、煤矿、建筑工地、压力容器、火炮厂、易燃易爆物品库房、公共娱乐场所进行为期10天的安全生产大检查。

4月19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授予泾洋镇泾洋村、长岭镇新房坪村、巴庙镇

巴庙村、碾子镇莲花村“小康村”称号。

**4月24日** 县委办、县政府办印发《关于加强我县殡葬改革工作的安排意见》。

**4月28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授予田代禹、肖刚顺等10人为1999年度“十佳公务员（机关工作者）”荣誉称号。

**4月** 镇巴县被国务院列为全国首批退耕还林试点示范县。

**5月11日** 凌晨2时，县城泾洋旅社发生火灾。经公安干警、武警战士及附近居民奋力扑救，大火被扑灭。临街7间商店房及店内货物全部烧毁。

**5月16日** 县水电局局长陈金亮被市委、市政府授予汉中市第六届“十大杰出青年”称号。

**5月18日** 市委组织部通知，中共汉中市委研究，省委同意，市委决定：刘君任县委委员、常委、副书记；免去何少华县委副书记、常委、委员职务。

**5月26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对连续三年综合目标考核获全县第一名的长岭镇党委、政府予以通报表彰，镇干部予以奖励。

**5月29日** 县委决定：刘君任县政府党组成员，书记；免去何少华县政府党组书记、委员职务。

**5月30日** 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决定任命：刘君为县政府副县长、代理县长职务；李继清为县林业局局长；张良军为县计划生育局局长；庞有智为县卫生局局长。决定免去：肖胜荣县林业局局长职务；刘宗华县计划生育局局长职务；彭明才县卫生局局长职务。

**6月1日至2日** 全县普降大到暴雨。降雨量143.5毫米，盐场、渔渡、赤南灾情严重，冲毁水田4000多亩、旱地250亩，交通、通讯、电力中断，直接经济损失达500万元，成灾人口达1.3万人。

**6月2日至4日** 市长田杰带领市政府办、财政、水电、农牧等部门负责人来镇巴视察。先后查看长治工程现场及受灾道路、农田和210国道渔（渡）铁（匠垭）路改造工程工地，并深入脱毒种薯繁育基地、水泥建材公司、宣纸厂和物资公司调研。

**6月7日至10日** 长江中上游水土保持重点防治工作第十二次会议在镇巴召开。陕西、甘肃、四川、贵州、湖北、云南、河南和重庆市的90余名代表参加会议。副省长王寿森、市长田杰分别致欢迎词。期间，参会代表先后实地考察小洋乡水土保持和退耕还林示范工程以及大地沟、熊家砭小流域综合示范区建设工程。

**6月8日** 市书法家协会、汉中石门书画院与镇巴县宣纸公司联合举办了为期3天的书画大展，此次展出全国和汉中市的书画家作品200余幅。

**6月19日** 观音镇大市川村党支部、渔渡镇花果村党支部、县文工团党支部被汉中市委表彰为“先进基层党组织”；县计划局胡贤清被表彰为“优秀共产党员”，长岭镇党委组织员张久庆被表彰为“优秀党务工作者”。

**6月20日** 县委发出《关于表彰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党务工作者和优秀共产党员的决定》，授予渔渡镇长滩河村党支部等20个党组织为“先进基层党组织”，信用联社潘佳慧等10人为“优秀党务工作者”，刘玉勤等29人为“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7月7日至9日** 打击破坏森林资源违法犯罪活动的“三号行动”全面启动，全县组织20名林政执法人员，历时3个月先后在28个乡镇全面开展此项工作。

**7月11日至14日** 镇巴县遭受特大暴雨袭击，65小时降水量达305.8毫米，是近30年来降雨强度最大一次。暴雨引起山洪暴发，河水猛涨，山体滑坡，泥石流遍地。全县28个乡镇普遍受灾，受灾人口达15.7万多人，农作物受灾22万亩，冲毁耕地近2万亩，损毁堰渠河堤1200多处9.5万米，2700间房屋受损，县境内的210国道和省、县、乡道路中断，灾害造成10人死亡、27人受伤，直接经济损失超过1.1亿元。

**7月13日** 镇巴县被市委、市政府授予“扫盲工作先进集体”，齐继兴等人为扫盲工作先进个人。

**7月15日至17日** 市扶贫验收组对镇巴县温饱越线进行初验合格。

**7月17日至19日** 市委常委、组织部长王成文和副市长邱军带领市财政、水



电等部门负责人到渔渡、盐场、观音 3 个重灾乡镇的 10 多个村民小组慰问灾民，并向重灾户送去慰问金和衣被等救灾物资。

**7月26日** 省公路养护处、市地管站一行 5 人先后到受灾严重的镇（巴）简（池）路、西（乡）万（源）、渔（渡）紫（阳）路、大（河口）赤（南）路实地察看灾情，为恢复水毁公路抢修提出指导意见。

**7月28日** 市委、市政府、汉中军分区授予县民政局为“汉中市双向服务活动先进单位”。

**7月29日** 汉中军分区副政委苏明启一行抵镇巴，代表汉中军分区及全市人武系统官兵，向灾区捐赠人民币 1.42 万元和衣物 600 多件。

**7月30日** 省红十字会一行将价值 113.4 万元的药品、救灾衣物和大米运送到县，并在县政府大院内举行捐赠仪式。

**8月3日** 省长程安东率省计划、民政、卫生、交通、水利、防汛等部门一行 30 余人在市委书记胡悦、市长田杰、副市长邱军陪同下，专程到镇巴灾情最重的巴山乡白蜡园村察看灾情、慰问乡、村两级干部群众，部署灾后重建工作。

**8月15日** 安康铁路分局保障部部长符春娥一行 11 人抵镇巴，将分局职工捐赠的现金 9.12 万元和衣物 5246 件捐赠灾区。

**8月20日** 县委召开“三讲”教育总结大会，市委驻镇“三讲”巡视组组长胡满红、县委副书记王芳信分别作总结讲话。

**9月8日** 经汉中市农金体改办转报省信用合作联合会批准，县信用联社与县工行签订协议，接收县工行撤销后的存款 5000 万元，贷款 650 万元及代理国库等业务。

**9月20日** 陕西秦岭水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高东一行 6 人为镇巴送来希望工程捐款 2.96 万元，救助巴山、盐场、观音、高桥、简池 5 个乡镇 120 名因灾失学儿童。

**9月22日至23日** 县境内 210 国道 94K+50M、县城管理段路口、镇简路 7K+300M 三处路段连续发生三起重大交通事故，3 人当场死亡。

**10月25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镇巴县农业结构调整方案》。

**10月26日至28日** 凌晨，由于改建中的210国道渔（渡）铁（匠垭）路几十处塌方，致使车辆无法正常通行，两天时间堵塞车辆近5000辆，经县公安局、交警大队领导和干警全力疏通，道路恢复畅通。

**10月27日至28日** 市委副书记郭加水带领市委办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到县检查灾后重建工作，听取县委、县政府汇报，实地察看渔渡镇、巴山乡的灾后重建情况，看望慰问部分灾民。

**10月30日至31日** 县第十一次妇女代表大会召开。选举马良苹为主席，张修珍为副主席。

**11月1日** 共青团镇巴县委第十六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刘刚为书记，王红艳（女）为副书记。

**11月20日** 县编委决定：成立“镇巴县政府采购中心”、“镇巴县工资统发办公室”。

**11月28日** 县创建“长治”工程样板县工作通过长江水土保持局、省、市水保部门验收组验收。

**11月29日** 市委组织部发出《关于表彰优秀共产党员示范户、党员示范户的决定》，董天国、李洪明、余兆强被授予“汉中市优秀共产党员示范户”；符先胜等90户被授予“汉中市党员示范户”称号。

**12月8日** 县委召开“三讲”教育“回头看”动员大会。

**12月9日** 县政府召开全县退耕还林还草工作会议。安排部署退耕还林还草和森林防火工作。

**12月27日** 渔渡镇大地沟小流域被国家水利部、财政部命名为“全国水土保持生态环境建设示范小流域”称号。

**是年** 镇巴县再次夺得2000年度省“水利振兴杯”。除1995年度外，1992~2000年度镇巴县共8次夺得省“水利振兴杯”。

△ 镇巴县贫困户人均占有粮食400公斤，人均纯收入963元，人均基本农

田 1.07 亩，人均经济林特园 0.87 亩。全县 28 个乡镇中累计有 2 个乡镇实现硬脱贫，26 个乡镇 422 个村整体超过温饱线，解决 4.14 万户 17.81 万人的温饱问题，累计解决温饱率达到 93%。全县电力通村率为 98.61%，公路通村率 92.08%，广播电视通村率 100%，电话通村率 41.68%。建成人畜饮水工程 259 处，解决了 9.91 万贫困人口的饮水困难。镇巴县扶贫攻坚工作顺利通过省市验收。

## 2001 年

1 月 5 日 县委印发《关于在农村开展“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的实施意见》。

△ 县委党校高级讲师陶民中，被省委授予“优秀教师”荣誉称号。

1 月 7 日 县委召开全县农村“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动员大会和县级领导“三讲”“回头看”总结通报会。

△ 市长田杰，市委副书记张帆、高万成，市委常委、宣传部长李建民到镇巴作“三个代表”学习教育活动动员，并走访慰问贫困户、老党员和困难企业职工。

1 月 9 日 全县绝大多数贫困户越过温饱线，扶贫攻坚工作通过省、市验收。

1 月 11 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对 2000 年乡镇综合考核前三名的长岭镇、永乐乡、三溪乡予以通报表彰，给予综合考核最后一名的小洋乡黄牌警告。

1 月 13 日 县委召开十一届五次全委（扩大）会议，宣布 2000 年度各项工作的奖罚决定，通报省、市验收计生创建、扶贫越线情况，并签订 2001 年综合目标责任书。

1 月 18 日 县第十四届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决定任命：唐仁忠为县计划局局长；谭启九为县文教体育局局长；程文宽为县粮食局局长；田代禹为县农业局局长；刘明建为县科技局局长；决定免去：胡贤清县计划局局长职务；刘明均县文教体育局局长职务；梁秦松县粮食局局长职务；刘本义县农业局局长职务；

陈忠秋县经济贸易局局长职务；王勇县科技局局长职务。

△ 市委书记胡悦一行到镇巴看望慰问灾民、贫困群众，并视察渔铁路改造工程建设情况。

1月31日 省民政厅授予镇巴县为“全省民政工作先进县”称号。

2月8日 泾洋镇鹿子坝村引进汉中客商投资120万元兴办的页岩砖厂点火投产。

2月13日 泾洋法庭被市委、市政府授予“人民满意的政法单位”，受到通报表彰。

2月16日 观音镇、筒池镇、仁村乡被市委、市政府授予市级“治安模范乡镇”，城关小学被授予“市级治安模范单位”称号。

2月19日 县国家税务局、电信局被陕西省委授予“2000年度文明单位”；电力局被省委表彰为“2000年创佳评差竞赛活动最佳单位”称号。

2月19日至20日 市委“三个代表”学习教育活动检查组到县对“三个代表”学习教育活动第一阶段工作进展情况进行检查指导。

2月21日 省委、省政府授予镇巴县2000年度“计划生育综合服务县”。

3月5日至7日 市委“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检查组在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李建民的带领下到镇巴检查指导“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

△ 5日至8日，政协镇巴县第六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召开。

3月6日至9日 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召开。大会补选出：王芳信为县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主任，刘君为县长，王芳信等25人为出席汉中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3月16日 县检察院、县广播电视局、观音镇马家营村分别被市委、市政府授予文明单位标兵、文明单位、文明机关、文明村称号；县工商局、电力局、物资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授予2000年度“创佳评差竞赛活动先进单位”称号。

3月18日 市政府授予镇巴县为“公路建设重点项目先进县”称号。

**3月20日** 镇巴县被确定为“水土保持国家样板县”、“全国退耕还林试点县”。

**3月30日** 汉中市农村电影工作现场会在镇巴召开。

**4月1日** 县委、县政府发出《关于在全县开展农村税费改革工作的通知》，指导思想是：“减轻、规范、稳定”，切实减轻农民负担，主要内容是：“三个取消，一个逐步取消，两个调整，一项改革”（取消乡统筹费；取消农村教育集资等专门面向农民征收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集资；取消屠宰税；用三年时间逐步取消统一规定的劳动积累工和义务工；调整农业税政策；调整农业特产税政策；改革村提留征收使用办法）。

**4月2日** 省文化厅、省电影公司组成的送电影下乡小分队深入到泾洋镇鹿子坝村为村民放映农业和反对封建迷信的科教片。

**4月3日** 县委决定：王芳信任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免去胡贤育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职务。

**4月6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抽调100名干部经过三天的集中培训，赴全县28个乡镇指导农村税费改革工作。

**4月10日** 县第十四届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定任命：杨先亮、庞有智为副县长。

**4月11日** 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决定：“镇巴县委通讯组”升格为正科级单位；“镇巴县信访室”更名为“镇巴县信访局”，为正科级部门。

**4月14日** 江南压铸总厂一行3人深入到泾洋镇罗家河村开展联扶工作，为该村送去价值7500元的水泥，3.5吨农用化肥，并与10名贫困儿童结对，为他们提供学杂费，保证他们完成九年义务教育。

**4月29日** 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镇巴县县委书记郑宗林为汉中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5月5日** 镇巴县被长江上游水土保持委员会命名为“长江上游水土保持重点旅游工程样板县”。

**5月18日** 省委督导组深入镇巴明察暗访乡、镇、部门“三个代表”学习教

育活动，听取县委汇报。督导组对学习教育活动予以肯定。

△ 共青团镇巴县委授予杨德平、冯寿强、张学钧、薛海、王彦明、吴祥勇、陈军、高吉平、魏友品、董培治 10 人为第三届“镇巴县十大杰出青年”称号。

5月22日 县委、县政府发出《关于加快茶叶产业发展的决定》。

5月24日 县法院对镇巴县建国以来最大一宗侵吞公款案进行公开审理，原碾子信用社信贷员陈邦平自 1996 年 12 月至 2000 年 11 月侵吞公款 291385 元。

5月29日至31日 市委常委、宣传部长李建民带领市安全生产检查组对镇巴县安全生产进行检查。

6月2日 县政协主席邱荣赞带领部分县政协委员、有关部门领导分别对观音、巴庙、小洋、杨家河、青水等乡镇的退耕还林工作进行视察。

4月20日 渔渡镇花果村被省委表彰为“五个好”先进村党支部；观音石材股份公司董事长杨志敏被表彰为“优秀共产党员”。

6月24日 杨家河、陈家滩等 7 个乡镇遭受大雨、冰雹袭击，109 个村 9827 户 39250 人不同程度受灾，农作物受灾 15.6 亩。

6月26日 市委召开纪念建党八十周年暨表彰大会，长岭镇党委、渔渡镇杨家沟村、平安乡园坝村、县饮食服务公司党支部被授予“先进基层党组织”；郝光强、白长寿、董天国被授予“优秀共产党员”；唐华国、陈功芬被授予“优秀党务工作者”。

△ 26 日至 30 日，县委、县政府在县大礼堂召开镇巴县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 80 周年大会。县委、人大、政府、政协以及县委、县政府各工作部门、人民团体的负责人，党内外老同志代表，老红军和省、市劳模代表以及各界群众代表出席并参加会议。县上分别举行了演讲、党史知识竞赛、图片展、文艺汇演、制作播放专题片等活动。

6月28日 县编委决定：成立“镇巴县县级会计核算中心”，全额预算事业单位，隶属县财政局管理。

7月1日 镇巴县革命历史陈列馆开馆并对外开放。该馆位于革命烈士纪念塔

东南侧，占地约 400 平方米，存放珍贵革命历史文物 120 件，图片 50 幅，再现红四方面军在镇巴建立苏维埃政权情况。1933 年红军在赤北的核桃树建立镇巴第一个苏维埃党支部，1934 年红军又在赤南的青鹤观建立了中共陕南第一个县委以及红第 10、11、12 师及总部转战到此，根据地不断扩充。深刻反映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李先念、徐向前、蒋克诚、符先辉曾在这里指挥过数次战役及革命斗争的情况。

**7 月 11 日** 县委、县政府发出《关于加快蚕桑产业发展的决定》。

**7 月 13 日** 镇巴县第二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质量及内部管理体系全面通过美国艾肯锡认证股份有限公司评审，正式通过 ISO9001:2000 版国际标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获得美国 AQSR 认证合格证书。

**7 月 15 日** 县委决定：从 7 月 15 日至 8 月 15 日在全县集中开展一次党风廉政教育和反腐败斗争宣传教育活动。

**7 月 16 日** 全县农村村级组织“三个代表”学教试点工作在观音镇大市川村、三溪乡余杨村、渔渡镇槐树村、泾洋镇东岳村展开。

**7 月 20 日** 市委、市政府、市军分区授予镇巴县民政局为“国防教育先进单位”。

**7 月 23 日** 市委组织部通知：刘君任县委书记；杨彦生任县委委员、常委、副书记。

△ 县委常委会议研究决定：杨彦生任中共镇巴县人民政府党组书记，免去刘君县政府党组书记职务。

**7 月 26 日** 镇巴县有 305 人参加高考，各类别上线人数达 284 人，其中文史类 85 人、理工类 135 人、外语类 13 人、艺术类 16 人、体育类 5 人。上线人数占参试人数的 93%。

**8 月 10 日** 县第十四届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定任命：杨彦生为副县长、代县长。接受刘君辞去县长职务的请求。

**8 月 11 日** 盐场镇天井村陈家山一非法开采的小煤窑发生冒顶事故，造成 1

人死亡，1人轻伤安全事故。

△ 镇巴体育代表团参加汉中市第二届运动会，获金牌11枚，银牌24枚，铜牌31枚，代表团总分位居全市11县（区）第4位。

8月13日 市人大副主任高峰带领检查组到镇巴县巴庙镇、红渔乡对林业执法工作进行检查。

8月20日 国家水利部、财政部表彰镇巴为“全国水土保持生态建设‘十百千’示范县”。

8月24日至25日 汉中市劳务输出暨劳动力市场建设经验交流会在镇巴县召开，市常务副市长侯有成指导会议并讲话；会后到小洋、渔渡和210国道渔（渡）铁（匠垭）段二级路改造工程工地进行调研，并就农村产业结构调整、劳务输出、安全生产、中小学危房改造和基层党组织建设等情况提出指导性意见。

8月26日 县首批“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经市、县两级验收合格，县委同意各参学单位由集中学习转入正常学习教育。

9月3日 经县委研究，并经汉中市委宣传部、组织部同意：朱晓玲任县委宣传部部长，免去其组织部副部长、县委组织员组长职务。免去关卫民县委宣传部部长职务。

9月11日 经县委研究并报汉中市政法委同意，樊强任县委政法委书记；免去杨先亮政法委书记职务。

9月17日 省常务副省长贾治邦一行到渔渡镇长滩村与村民代表围绕农民负担、基层干部工作作风、农民如何加快发展、教育收费等问题进行座谈调研。

△ “汉中市药品监督管理局镇巴分局”挂牌成立。

9月18日 县政府决定：“镇巴县社会保障事业管理局”与“镇巴县养老保险经办中心”实行分设并从即日起对外办公。

9月19日 由中央电视台制作，反映镇巴县开拓农村电影市场的专题片《群策群力——镇巴启动2131工程》在中央电影频道晚9时10分播出。

9月23日 全县退耕还林工作通过国家验收，两年完成退耕8.53万亩，荒山



造林 3500 亩，1999、2000 年度退耕还林工程完成率、面积核实率、成活率均达 100%。

**10 月 26 日** 汉中军分区委员会通知：刘君任县人武部委员、第一书记。

**10 月 30 日** 总投资 370 万元的自来水公司二水厂在县城庞家坝建成，县城日供水能力达 3700 吨。

**11 月 9 日** 镇巴县被国务院批准列为“十五”期间全国建设 400 个水电农村电气化县之一。

**11 月 18 日** 引进外资投资 2300 万元，设计年产 100 吨的黄姜皂素提炼厂在渔渡镇原铁合金厂旧址开工建设。

△ 国家水利部授予镇巴县为“全国第三批农村水电初级电气化县建设先进集体”。

**11 月 18 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加快小城镇建设的决定》。

**11 月 27 日** 县委召开全县村级“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动员大会。全县第一期教育活动在观音等 11 个乡镇展开。

**12 月 1 日至 3 日** 市委副书记王成文深入到杨家河、渔渡等乡镇视察，就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进行检查指导。并视察部分企业及重点项目建设情况。

**12 月 2 日** “镇巴县职教中心”挂牌成立。

**12 月 4 日至 7 日** 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李建民带领市检查组对全县各项工作进行检查，先后察看 210 国道县城过境段公路建设，县水泥厂扩建工程和县二水厂、鹿子坝页岩砖厂及部分农田基建工程，还到观音镇调研村级“三个代表”学教活动，走访慰问泾洋镇部分特困群众，并对全县党风廉政建设情况进行调研。

**12 月 13 日** 县第十四届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定任命：杨瑞良为副县长；免去：李林华副县长职务。

**12 月 20 日** 县委、县政府根据并乡建镇文件精神决定：撤销高桥乡并入泾洋镇，撤销白河乡与小洋乡合并设立小洋镇；撤销红鱼乡、凉桥乡，并入三元镇。

12月30日 由县畜牧兽医工作站完成的白山羊基地建设项目获汉中市2000年度科技进步二等奖。

## 2002年

1月1日 县委、县政府发出《关于大力发展畜牧产业的决定》。

1月3日 县委决定：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向县民政局、财政局、农业局、水电局、林业局、城建局、文体局、土管局、粮食局派驻纪检组，其工作业务隶属于县纪委、县监察局的领导，纪检组长属县委管理的领导干部。将“中共镇巴县县直机关委员会”和“中共镇巴县县直机关纪律检查委员会”改设为“中共镇巴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和“中共镇巴县直属机关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其职能职级职责不变。

1月15日 在汉中市召开的全市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先进集体、有突出贡献专业技术拔尖人才表彰大会上，镇巴县水泥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田举生等9人被命名为汉中市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县文工团团长苗政被命名为汉中市首批有突出贡献专业技术拔尖人才，受到市委、市政府表彰。

1月18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对2001年乡镇综合目标责任考核前三名的观音镇、永乐乡、碾子镇予以通报表彰；给予综合考核最后一名的白河乡黄牌警告。

1月21日 接中共汉中市委组织部通知，市委同意：免去杨瑞良县委组织部部长职务。

△ 县委、县政府决定：授予杨以国等508户为“十星级文明农户”称号。

1月22日 县委召开党代表会议，会议选举产生李天武、李高美、何红、张坤平、唐华国为出席汉中市党代会代表。

1月23日 210国道县城过境段改造工程竣工投入使用。

1月24日 市委、市政府授予兴隆镇、渔渡镇、三溪乡为“市级治安模范乡镇”，观音初级中学“市级治安模范单位”称号。

2月1日 县水泥建材公司10万吨立窑水泥技改竣工投产。

2月2日 县生产资料公司库区发生重大火灾事故,造成21万余元经济损失。

2月4日 县第十四届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决定任命:唐仁忠为县财政局局长;刘宗华为县计划局局长;徐光华为县审计局局长;杨会议为县经济贸易局局长;魏友亮为县司法局局长;决定免去:唐仁忠县计划局局长职务;罗荣田县审计局局长职务;夏必槐县司法局局长职务;陈忠良县财政局局长职务;

2月10日 镇巴县被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确定为“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

2月27日 市政府命名镇巴县为2001年度全市“民政工作先进县”。

3月1日 县人民医院急诊楼工程竣工验收,投入使用。

3月3日至6日 政协镇巴县第六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召开,补选陈忠良为县政协常务委员。

3月4日至7日 县第十四届人大第五次会议召开。选举杨彦生为政府县长。

3月5日 县委召开第二期村级“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动员大会,第二期学教活动在长岭等13个乡镇展开。汉中市委副书记张荣珠出席指导会议,并要求做到“两突出”(即:村级“三个代表”学教活动要突出重点,要突出对干部的教育),“两注意”(即:要注意农村工作实际,要注意与其他具体工作有机结合,整体推进),于5月5日结束。

3月7日 县委宣传部、县文体局、县妇联在县剧院举行“庆佳节、颂巾帼”专场文艺晚会。

3月8日 市委、市政府授予:县城建局等9个单位、康积福等3户为2001年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3月15日 县扶贫办被国务院扶贫领导小组、财政部、中国农业银行、中国残疾人联合会评为“全国残疾人扶贫先进单位”。

3月25日 “陕西省广电网络公司镇巴管理中心”挂牌成立。

4月1日 县政府印发《关于加强煤炭行业管理、培育支柱产业的意见》,全县煤炭行业归口县经贸局统一管理,煤炭工业局、煤炭运销公司、煤炭计量总站、

煤炭工业协会四块牌子，一套人马。

**4月6日至10日** 在西安举行的中国东西部合作与投资贸易洽谈会上，镇巴县精选14个招商引资项目和宣纸、茶叶、绿色系列食品3大类20多个名优产品参加西洽会，签订资源开发、技术转让、产品销售合同（协议）10多项，协议投资额8500万元，产品购销协议500多万元。

**4月8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改善投资环境进一步扩大开放的决定》。

**4月11日** 市委组织部通知，市委同意：杨继荣镇巴县委常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4月17日至20日** 县委书记刘君带领县级有关部门负责人和观音等12个乡镇党委书记到宁强县代家坝镇进行实地考察学习。

**4月22日至26日** 县委宣传部、团县委、县文体局在县体育场举行建团80周年“青年杯”男子篮球赛，13个乡镇、县直部门和驻镇单位的代表队参加此次比赛。

**5月16日** 县人大召开十四届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通过《关于在全县公民中进一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的决议》。决定：任命唐臻为副县长；免去许民副县长职务。

**5月17日** 晚10时25分，210国道县境内拉溪塘段（西乡古城——镇巴66KM+600M），因暴雨发生严重山体滑塌，滑塌横断面70余米，垮塌2700余方，致使交通中断、3辆车被损毁，车内乘坐人员4人死亡，3人轻伤。19日，由市政府马世生副秘书长主持，省、市、县相关职能部门主要领导参加的“5.17”事故报告座谈会在县招待所召开，会议决定为深刻吸取“5.17”事故教训成立西（乡）万（源）公路210国道镇巴境整治领导小组，对210国道镇巴段全程开展一次拉网式的专项安全大检查。

**5月18日** 总面积150平方公里、海拔1400~2500米的镇巴县巴山林风景区（白天河风景区），正式对游客开放。

**5月23日** 镇巴县举行书画展、文艺成果展、本土文学创作者所著文学作品

首发式、“镇巴县少儿艺术培训中心”、“远清音乐工作室”揭牌、音乐会等活动，同时汉中市县（区）文化馆长会议在镇巴县举行。

**5月31日** 县第二届国税杯“十佳少年”命名表彰大会召开，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县人武部的领导出席了会议并为十佳少年颁发证书及奖品。

**6月2日** 市委副书记蒋跃深入到镇巴对农村税费改革和扶贫工作进行检查指导，实地考察巴山林原始森林和水泥厂、宣纸公司和自来水公司。

**6月12日** 中共川、陕、渝二十县（市、区）办公室工作协作区第二十八次会议在镇巴县召开，四川、重庆、陕西三省市二十县（市、区）委的代表和有关领导参加会议。

**6月21日至23日** 县境内普降暴雨，山洪暴发，河水猛涨，24个乡镇不同程度受灾。据统计，全县296个村受灾，农作物受灾面积41.3万亩；冲毁水田3150亩、旱地10322亩；冲毁河堤70余处1500米，堰渠123条；镇筒、镇仁、镇盐等几条省、县主干道中断；倒塌房屋528间，损坏房屋3420间；洪水冲走2人，冲走家畜340头。灾情发生后，县委、县政府立即组织10个工作组深入受灾乡镇，查灾救灾，组织群众开展生产自救和抢修水毁公路，降低灾害损失。

**6月26日** 县政府召开天然林保护工程动员暨培训会，全面启动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

**7月1日** 三溪乡党委被陕西省委“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领导小组、省委组织部表彰为全省农村“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先进集体。

**7月2日至4日** 县委书记刘君带领有关部门负责人到青水、大池、筒池、三溪等乡镇检查工作。刘君一行详细察看了“6.21”洪灾水毁的公路、河堤、堰渠、农田、房屋等设施，深入到受灾户看望慰问灾民。

**7月5日** 县政府印发《镇巴县2001—2005年地方病防治规划》。

**7月13日** 镇巴县参加全国普通高校招生考试的443名考生达各类别分数线以上人数411人，上线率为93%，其中达二类本科线人数118人，占27%，超出去年48人，超出比率为68.5%。

**7月18日** 由县文体局牵头，合同公安、工商、电信等部门组成的清理整顿网吧、游戏厅检查组对县城7家网吧，14家电游厅进行拉网式突击清理检查。

**8月8日** 早5点40分，一辆车号为陕F—04566（车主系洋县一个体户）的康明斯货车拉一车旧轮胎，由镇巴去四川万源，行至西万公路95公里加100米处，由于雾大在让车时翻入100余米深的崖下，车上4人全部死亡。

**8月13日** 县机构编制委员会经研究决定：县级党政群机关行政编制为349名；公、检、法、司行政编为360名。

△ 市委“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领导小组、市委组织部命名县公安局为农村“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先进部门，观音镇司溪河村党支部为学教教育活动先进党支部，县委“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赵秀葆为学教活动先进个人，泾洋镇鹿子坝村党支部书记马培举为农村基层干部标兵，受到通报表彰。

**8月14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镇巴县县乡机构改革动员大会。

**8月15日** 代表汉中参加省第十二届运动会的镇巴县22名运动员夺得金牌4枚，金牌数列全市11县区第2名，7人获银牌，25人次进入省前8名，2人6项打破省记录，参赛项目和运动成绩均创本县运动员参加省运会历史之最。

**8月20日** 县档案馆（局）被市委、市人民政府授予“农业和农村建档工作先进集体”，渔渡镇党委、政府被授予“档案工作先进集体”，县档案馆（局）薛永华被评为先进个人，受到了市委、市政府的表彰。

**8月25日** 县委发出《关于巩固“三个代表”学习教育成果建立干部经常受教育群众长期得实惠工作机制的意见》。

**8月28日至29日** 副市长朱静芝一行来镇巴视察林业工作，听取县委、县政府工作汇报，到渔渡镇对林业工作进行实地察看。

**9月2日** 县机构改革领导小组研究决定：成立镇巴县社会保险业务经办中心，隶属县人事和劳动社会保障局，承担基金收缴拨付事务工作，其社会保障行政职能交县人事和劳动社会保障局。

**9月3日** 全县撤乡合村并组工作结束，全县新的行政建制为24个乡镇、4个社区居委会、250个村1507个村民小组。

**9月4日至8日** 县人组组织部分人大代表分三组对巴庙、碾子、平安、渔渡、盐场、陈家滩、简池、三元、长岭等乡镇贯彻实施《义务教育法》的情况开展执法检查。

**9月9日** 在十四届西交会及汉中市第二届招商洽谈会上，镇巴组织48个企业及主管部门200余人参加会议，签订招商引资项目9个，项目投资2.6323亿元，其中引进资金2.12亿元，商品贸易成交额3778万元，其中现货交易311万元，期货合同（协议）3476万元。

**9月10日** 省慈善协会救助镇巴县100名贫困儿童完成小学六年学习，人均800元。

**9月11日** 晚8时，县委、县政府、市文化文物局主办的县文化馆副馆长胡远清个人音乐作品演唱会在市红星剧院隆重举行。

**9月15日** 县委召开农村“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总结表彰会。会议表彰奖励镇巴县国土局等20个学教活动先进集体、陈功芬等25名先进个人和杨安荣等15名学习实践“三个代表”基层干部标兵。

**9月17日** 副市长张荣珠一行到210国道渔铁二级路改造工程段实地察看工程进度情况，并对通油路工程进行视察。

**9月18日** 县第五次村委会换届选举培训会在县委召开，各乡镇党委书记、人大主席、县换届选举工作指导小组成员参加会议。

**9月19日** 县第十四届人大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定任命：王镇昌为县人事和劳动社会保障局局长；刘宗华为县发展计划局局长；齐正旭为县国土资源局局长；陈金亮为县水利局局长；周昌全为县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局局长。

**9月25日** 市委、市政府命名镇巴县防汛办为汉中市2002年抗洪救灾先进集体，刘君、杨彦生等8人为抗洪救灾先进个人。

**9月28日** 3时17分，镇巴简池—永乐乡村道路上发生一起4人死亡，4

人受伤的重大交通事故。

**10月9日** 市委组织部发出《关于变更陕西省镇巴县屈家山锰矿党组织隶属关系的通知》，原由汉中市直机关工委管理的屈家山锰矿党总支调整为镇巴县委管理。

**10月14日** 镇巴县被陕西省民政厅命名为“全省民政工作先进县”。

**10月16日** 兴隆镇健泉村乱水泉组发生一起44人集体食物中毒事故，无人员伤亡。经县卫生防疫站取样化验，初步认定为细菌性中毒。

**10月30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全县再就业工作会议。

**11月6日** 县医院举行建院五十周年庆典，市委副书记王明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姚斌、兰州军区副司令员、省卫生厅厅长和县上主要领导应邀参加典礼。

△ 市委副书记王明祥一行在县委书记刘君、县长杨彦生和的陪同下，深入到县中和县水泥建材公司对教学工作和企业生产情况进行视察。

**11月7日** 省军区司令孔英一行到镇巴视察人武工作。

△ 苗民移民搬迁工程—青水乡苗民新村举行落成典礼，搬迁苗民12户56人。

**11月8日** 省煤炭局局长景凤英一行深入到筒池、盐场等重点产煤乡镇，对煤矿安全工作进行检查。

**11月10日** 县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决定，在全县开展一次煤矿、非煤矿山、公共聚集场所消防安全、民用爆炸物品和烟花爆竹、道路交通运输、危险化学品的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

**11月11日** 朱显发先进事迹巡回报告团到镇巴作报告，县级领导、各部门、单位及部分乡镇干部参加报告会。

**11月15日** 县机构编制委员会研究决定：“镇巴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中心”更名为“镇巴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11月25日** 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决定：将原“镇巴县林业局公安科”、“镇巴县公安局林业科”更名为“镇巴县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原“镇巴县公安局巴山



林业派出所”、“星子山林业派出所”、“渔渡林业派出所”分别更名为镇巴县公安局森林公安分局巴山、星子山、渔渡派出所。

**11月30日** 县公安局局长吴国民被新华通讯社陕西分社、陕西新闻工作者协会、陕西新闻人物编审委员会评选为2002年度陕西政法战线新闻人物。

**12月1日至2日** 县委举办全县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学习十六大报告、贯彻十六大精神培训班。

**12月1日** 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决定：县委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县委党建办）为常设机构，并正式启用“中共镇巴县委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章。

**12月10日** 中共汉中市委研究决定：胡瑞安任县委常委、常委、副书记；樊强、周宗佑任县委副书记；程正银任县委常委；何祥君、李代斌任县委常委、常委；免去刘吉华、周继勇县委副书记、常委职务；免去吴风强县委副书记、常委、委员职务。

**12月15日** 县委常委会研究决定：刘吉华任县政协党组成员、书记；免去邱荣赞县政协党组书记职务。

**12月16日** 市委组织部、市委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汉中日报社为镇巴100名市级党员示范户订送《汉中日报》100份。

**12月19日** 县委召开“交友帮扶”（县级部门帮扶乡镇、乡镇干部帮扶贫困户和贫困党员）活动动员大会。

**12月24日** 镇巴县被市政府列入第二期“国家贫困县地区义务教育工程”项目县，并与市教育局、市财政局签订项目责任书。

**12月25日** 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选举在全县各选区进行。应选县人大代表175名，提名推荐正式候选人288名，实选175名，其中非中共党员38名，妇女30名，少数民族2名。

**12月27日** 县第十四届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定任命：李明华为副县长；决定免去杨瑞良、马良忠副县长职务。

**12月31日** 镇巴县宣纸有限责任公司的宣纸产品，注册商标“秦宝”牌，经省工商局严格筛选和评估，被认定为陕西省著名商标。

## 2003年

**1月2日至4日** 中共镇巴县第十二次代表大会召开。出席会议代表193名，列席代表48名，大会听取审议并通过县委书记刘君所作的工作报告和周宗佑代表县纪委所作的工作报告。大会选举产生县第十二届委员会委员25名，候补委员5名；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17名。在县委十二届一次全委会上选举出11名县委常委。刘君当选为县委书记，杨彦生、胡瑞安、樊强、周宗佑当选为副书记。在县纪委一次会上选举产生9名常委和书记、副书记。周宗佑当选为县纪委书记。

**1月4日** 副市长李文正带领市农业局的负责人到联系的渔渡镇大河口村检查指导扶贫工作。

**1月22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对2002年综合目标责任考核前三名的观音镇、泾洋镇、巴庙镇予以通报表彰，最后一名的平安乡黄牌警告，并对城镇经济工作、财税工作先进集体进行表彰。

**2月9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县级部门机关春训动员大会。会议由县委书记刘君主持，县长杨彦生作题为《改进作风、勤奋敬业，以崭新的精神风貌合力投入到新一年各项工作之中》的春训动员讲话。

**2月13日** 县检察院、县公路段被省委、省政府命名2002年度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文明单位，县文化馆被授予“创佳评差”竞赛活动最佳单位，碾子镇党委书记唐华国被授予“优秀公仆”称号。

**2月20日** 县委发出《关于制定努力建设小康社会“三步走”的建议》。

**2月23日至26日** 政协镇巴县第七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召开，出席会议委员105人，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县政协第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和县政协提案工作委员会提案工作报告。会议选举产生政协镇巴县第七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主席、副主席、常务委员。刘吉华当选为县政协主席，潘雪峰、蔡如桂

当选为副主席。

**2月24日至27日** 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出席会议代表174名，列席112名。大会听取审议并通过县长杨彦生代表县人民政府所作的工作报告和其它相应报告，并作出的决议。大会选举产生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和委员。选举王芳信为人大常委会主任，马良忠、郑国平、屈富国、杜方贵为副主任；选举杨彦生为县长，程正银、杨先亮、庞有智、唐臻、李明华为副县长；选举石清华为县人民法院院长，邓传荣为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3月7日** 县机构编制委员会根据县委常委会议精神决定：成立“镇巴县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委员会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县人事和劳动社会保障局局长兼任，事业编制二名。

**3月12日至14日** 市委副书记王成文到镇巴部分企业、农村检查基层党组织和党员示范基地建设。

**3月12日** 县城主干道种植了香樟、桂花、垂柳树并在城区山脚郊山坡上种植竹子。

**3月19日** 市委组织部通知，市委同意：刘君、杨彦生、胡瑞安、樊强、周宗佑、程正银、范义、朱晓玲、杨继荣、何祥君、李代斌任中共镇巴县委常委；刘君任县委书记；杨彦生、胡瑞安、樊强、周宗佑任县委副书记。

**3月19日至20日** 省政协副主席严仲林一行到镇巴，对卫生工作进行考察。

**4月10日** 县第十五届常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定任命：刘宗华为县发展计划局局长；杨会议为县经济贸易局局长；谭启九为县文教体育局局长；刘明建为县科学技术局局长；魏友亮为县司法局局长；周志兴为县监察局局长；徐光华为县审计局局长；唐仁忠为县财政局局长；田代禹为县农业局局长；李继清为县林业局局长；杨长生为县卫生局局长；张良军为县计划生育局局长；齐正旭为县民政局局长；唐华国为县人事和劳动社会保障局局长；周昌全为县国土资源局局长；陈小华为县水利局局长；王明焕为县统计局局长；陈金亮为县交通局局长；

杨德平为县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局局长。

**4月16日** 县委、县政府成立以县委副书记樊强为组长，副县长有智为副组长，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县“非典”防治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防疫、医疗、宣传、纪检、物价和治安小组。

**4月24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授予观音镇、盐场镇、三溪乡、县经贸局党委为精神文明建设年度考核“先进集体”称号，授予田长兴等473户“十星级文明农民”称号；对杨家河乡、巴庙镇、渔渡镇、盐场镇、县直机关工委5个党建先进集体进行表彰。

**4月28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镇巴县劳动模范暨“十佳”政法干警表彰大会。会上对李赐伦等48名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苏世忠等10名“十佳”政法干警进行表彰。

**4月29日** “天保杯”城区干部职工第八套广播体操比赛在县体育场举行，来自城区40余个单位的15支代表队参加比赛。

△ 人大主任王芳信、县长杨彦生、政协主席刘吉华、县委副书记樊强、副县长庞有智一行前往县卫生防疫站、县“防非”领导小组办公室及县医院、中医院对“非典”防治工作进行检查，看望慰问战斗在一线的“非典”防治工作人员和全体医护人员。

**5月2日** 市委书记田杰一行深入到杨家河、铁匠垭“非典”消毒检查站，对镇巴“非典”防治工作进行检查，并对渔铁路建设情况，县城河道工程进行视察。

**5月6日** 县委组织部干部张铭、盐场镇响洞村赵学成被省委组织部评为优秀播放员。

△ 团县委决定授予电信局副局长杜天俊、渔渡镇镇长包继强、县煤矿副矿长王朝鲜、公安局盐场派出所所长钱剑锋、观音中心卫生院院长徐进、财政局总预算会计马群、镇巴中学教师赵蓝图、长岭镇团委副书记赵相华、兴隆镇松树坪初小教师张玲（女）、巴庙镇阳庄村农民冉松平为第四届“镇巴县十大杰出青年”称号。

**5月7日** 汉中市首例非典疑似病人张纪贵（镇巴人）经过22天隔离治疗和8天停药观察，经非典办组织6位专家会诊治疗，痊愈出院。

△ 县长杨彦生主持召开县委常委（扩大）会议。传达贯彻全国农村“非典”防治工作会议精神，对全县防“非典”工作作专题安排部署。

**5月8日** 市委组织部、市委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作出决定通报表彰镇巴县徐明、闫海、刘永勤、陈功胜、曾顺全、蹇洪术为“双万工程”优秀下派干部。9日，市委授予长岭镇、盐场镇为汉中市实施第二、三期“双万工程”先进乡镇；县财政局、审计局被授予先进派出部门。16日，省委表彰盐场镇为全省“双万工程”先进乡镇。

**5月11日** 省非典防治督查组一行到镇巴，对防“非典”工作进行了检查。

**5月12日** 县委、县政府在县医院隆重举行国际“护士节”庆祝活动，慰问奋斗在“非典”防治一线的医护人员。

**5月21日** 市委研究提名：张军宁为镇巴县人民政府副县长人选（挂职）。

**5月29日** 市委组织部通知，市委同意：田代禹为县总工会主席（副县）。

**5月30日至6月3日** 县长杨彦生、县纪检委书记周宗佑带领相关部门负责人分别为外省、外县来镇巴投资企业：双桂花炮厂、汉正页岩砖厂、宣纸特种纸业有限公司和重点引资建设项目泾洋河县城段开发工程授挂投资环境整治保护牌，对这些企业和重点工程项目进行挂牌保护。

**6月4日至7日** 市“非典”防治领导小组副组长、副市长郑宗林带领市“非典”办、市教育局等部门负责人到镇巴检查“非典”防治和高考前准备工作。

**6月10日** 县委决定在县总工会、共青团县委、妇女联合会、科学技术协会、工商联、残疾人联合会等群众团体机关中联合成立中共镇巴县群众团体党组。

**6月12日** 市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市、县人大代表和市政府有关部门负责人到镇巴，对贯彻执行安全法、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安监机构建设及履行职责、专项治理、安全隐患治理整顿进行视察。

6月15日 巴庙初级中学发生49名师生食物中毒重大事故，经全力救治，中毒师生全部脱离危险。

6月22日 省教育工会，省教育督导团到镇巴督导检查“两基”工作。

6月23日 市委组织部授予：杨家河乡党委防治“非典”工作先进基层党组织。渔渡镇党委、盐场镇响洞村党支部、碾子镇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党支部为先进基层党组织。县医院内科副主任罗大银、市政清洁工张正华、县直机关工委书记王贤亮为优秀共产党员。杨家河乡纪委副书记毕学安为优秀党务工作者。

6月27日 县第十五届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定任命：张军宁为副县长。

6月30日 县委、县政府发出《关于在全县开展“改陋习、树新风”活动的通知》。

7月2日 市委组织部副部长王永安、团市委书记李芳到盐场镇开展“加快培养发展农村优秀青年入党”工作专题调研活动。

8月3日至4日 省政协副主席田源、市政协主席张帆等到镇巴视察中药材发展情况。

8月13日 市委常委、组织部长刘玉明来县参加指导县委常委民主生活会。

8月15日 西万公路县境内76KM+100M外发生山体滑坡，造成一辆大货车被埋，车内乘坐2人死亡。事故发生后相关部门积极进行排险、抢险、道路疏通、善后处理等相关事宜，次日20时险段全面疏通，恢复正常交通。

8月18日 县人武部召开班子民主生活会，汉中军分区副政委苏明启、县委书记、县人武部党委第一书记刘君参加指导会议。

8月19日 仁村乡庄房村村民郝明远家办学酒，吃学酒的58人陆续出现呕吐、发热、腹泻等症状。经全力救治，中毒人员均脱离危险。据防疫部门检测，中毒原因是误食细菌性食物所致。

8月20日 市委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宣讲团到镇巴开展宣讲活动，县级领导、各部门单位干部职工参加宣讲报告会。

8月23日 镇巴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成立并召开第一次代表大会。

**8月29日至9月7日** 县境内持续普降大到暴雨,降雨总量累计达478毫米。据统计,全县24个乡镇250个村和居民社区普遍受灾,受灾人口4.5万余户18.2万人,成灾4万余户16.3万人,1人死亡,1人失踪,直接经济损失1.4亿元。

**9月8日** 县政府印发《镇巴县城乡集会餐饮启动卫生管理办法(试行)》。

**9月9日** 镇巴县参加汉中市“东城房产杯”民歌大赛的镇巴中学教师田涛获得此次大赛民间唱法一等奖。

**9月10日** 市委、市政府救灾查灾工作组分赴镇巴县开展工作。市长王成文到盐场镇、赤南乡等地查看灾情,慰问灾民和救灾人员。

△ 县编委决定:“镇巴县收容遣送站”更名为“镇巴县救助管理站”。

**9月23日** 县委通报表彰:在全县副科级以上干部中评选出的“廉勤兼优”领导干部:蒋德忠、唐仁忠、王镇昌、康树良、余基全、钱树林、周孝贤、彭莉、邓锡麟、薛开平、冯启彬、周远程、陈荣宗、包继强、姚怀福、王明哲、李启富、云光明、何邦廛、刘文祥、张正银、冯传德、李玉洁、刘庆贵。

**9月23日至27日** 县委副书记樊强、人大副主任杜方贵、唐臻副县长带领农业局等部门、单位负责人和渔渡等10个乡镇主要领导组成一行35人的考察团,赴白河县对农业产业结构调整 and “三苦”精神进行考察、学习。

**10月15日至16日** 县工会第十次代表大会召开。大会选举产生县总工会第十届委员会委员5名,田代禹当选为主席,邓向前当选为副主席。

**10月19日至21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会机关服务管理局的领导到镇巴考察教育及扶贫工作。

**10月28日** 县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决定任命:林升祥为镇巴县政府办公室主任;秦兴明为县农业局局长。决定免去:田代禹县农业局局长职务。

**11月1日** 投资160万元,建筑面积1800平方米的县计生综合服务大楼投入使用。

**11月5日至6日** 市总工会主席王泉清、省总工会财务部部长傅宗林一行到县水泥建材公司、县工人俱乐部就基层工会组织建设、职工文化场所视察调研。

**11月6日** 省委基层办副主任王兆吉、处长魏兴谋、副处长张培林和市委组织部副部长王永安、市委基层办副主任张永志等一行在镇巴县委副书记胡瑞安、县委常委、组织部长杨继荣等陪同下，深入仁村乡、长岭镇检查指导下派驻村干部协助救灾重建等工作。

**11月12日** 副市长侯有成带领市民政局一行深入到青水乡、长岭镇对扶贫、救灾工作进行检查指导。

**11月18日** 镇巴县通瑞出租汽车公司挂牌正式运营。该公司是引进外资和本县私营业主联合经营，归口县出租车管理办公室管理。

△ 县政府印发《镇巴县优化投资环境三年规划》。

**11月19日** 市委副书记何振基带领市委办、市委基层办有关领导到镇巴慰问下派驻村干部协助救灾重建干部，实地察看救灾重建工作。

**11月25日** 全县中小学生体育运动会在县体育场举行。主要有田径、小学生乒乓球赛，来自24个乡镇中心小学和16所中学的300多运动员参加竞赛。

△ 省职业技术学校为田坝乡捐饮水工程款2万元、修建村小款2万元，并送去电教设备和大米、油、棉被等物。

**11月日至26日** 副市长刘源一行到镇巴调研国企改革工作，察看构皮浆板厂、渔渡秦巴生物公司的建设经营情况。

**11月26日** 县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被国家林业局命名为“国家级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标准站”。

**12月3日** 县公安、经贸、文体、工商、烟草局联合制定《关于开展打击走私专项斗争和联合行动工作方案》，用三个月时间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严厉打击商业瞒骗走私活动、重点打击文物、卷烟、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等走私违法犯罪活动。

**12月10日** 川、陕、鄂巴山地区护林联防第十一支会第四十六届会议在三溪乡召开。

**12月8日至14日** 以总督学顾问陶西平为组长的国家教育督导团一行在副市



长郑宗林陪同下，深入镇巴检查扫除文盲、普及九年制义务教育实施工作，先后在长岭初中、镇巴中学、泾洋中心小学等学校与乡镇领导、校长、教师交换意见，并提出指导意见。

**12月15日至18日**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郭加水深入镇巴宣纸有限责任公司、秦巴生物公司、渔渡小城镇建设现场考察调研，听取县上工作汇报后他强调要紧紧围绕实施开放兴市、工业强市、农业稳市发展战略，突出开放责任意识，在建设绿色汉中事业中有创新有作为，加快县域经济发展步伐。

**12月18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决定》。

**12月19日** 市委授予镇巴县委为“全市预防职务犯罪工作先进单位”荣誉称号。

**12月24日** 县政府召开全县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动员培训会议。

**12月28日** 县国土资源局首次公开拍卖巴庙镇吊钟村碑岩湾花岗石矿开采权取得成功。经市局专家评估，拍卖底价定为1万元，竞争结果8万元成交。这是该县变行政审批为市场化运作的首次拍卖。

## 2004年

**1月6日** 县政府印发《镇巴县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办法》，第一次将紧急信息报送、处置群死群伤、处置重大刑事案件及森林火灾等31个方面制定可操作预案。

**1月7日至8日** 共青团镇巴县第十七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高斐为书记，李玮为副书记；县长杨彦生，团市委副书记程开耀等市县领导出席指导会议。

**1月9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落实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一票否决”制度有关规定的实施办法》、《关于创建市级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的实施方案》、《关于加快发展壮大县域经济的决定》、《关于切实做好劳务输出发展劳务经济的实施意见》；《关于进一步深化企业改革、加快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

**2月2日** 一辆由四川通江开往西安，载客29人的客车在行至镇巴境内镇简

路 64KM+250M 处，翻入斜高 31.5 米的崖下，造成 2 人当场死亡，1 人在送往医院抢救途中死亡，6 人轻伤的特大交通事故。

**2 月 4 日** 县委书记刘君主持召开县委常委（扩大）会议。专题研究部署全县高致病性禽流感防治工作。

**2 月 5 日** 市委、市政府授予镇巴县 2003 年度“全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先进县”称号。镇巴县粮食局、县运管所为“文明单位标兵”，县档案局等四个单位为“文明单位”，县公安局为“文明机关”，县楮河茶厂为“文明私营企业”，黄远俊、马应雄分别被授予“文明工商户”、“文明市民”，马良学、马良炳为“十星级文明示范户”，县民政局为“改陋习、树新风”活动先进单位，县广电局等四个单位为“创佳评差”先进集体。

**2 月 12 日** 省委组织部基层办主任田小东一行在汉中市委组织部副部长王永安、县委书记刘君、县委组织部部长杨继荣的陪同下，深入到赤南乡袁家坝村，慰问驻该村灾后重建工作组，并赠送该村基层组织阵地建设奖金 2000 元。

**2 月 17 日** 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李建民一行实地察看青水乡苗民新居和县城山水园林观光城市建设情况。

△ 县政府印发《镇巴县 2004—2007 年劳务输出产业发展规划》。

**2 月 18 日** 县委书记刘君深入三溪乡、简池镇检查指导工作，沿途逐标段察看镇（巴）至两（河口）路改建工程的进展情况，对农村党建、春耕生产等情况进行调研。

**2 月 24 日** 县政府印发《关于加快县域城镇化建设步伐的实施意见》、《镇巴县绿色农业产业发展规划和行动方案》。

**2 月 26 日至 27 日** 由省教育厅、省发计委、财政厅组成的调研组对镇巴农村中小学现代远程教育工程试点工作进行调研。

**3 月 1 日至 3 日** 政协镇巴县七届二次会议召开。

**3 月 2 日至 4 日** 县十五届人大第二次会议召开。

**3 月 8 日** 县委、县政府隆重举行庆祝“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 94 周年大会，

表彰先进集体 41 个、先进个人 48 名。

**3月9日** 省文化厅命名镇巴县为“陕西民歌之乡”。

△ 市政府授予镇巴县为“2003 年度民政工作先进县”。

**3月12日至13日** 副省长王寿森一行来镇巴，就产业结构调整、农田水利建设、城市堤防、春耕生产、退耕还林等工作进行调研。

**3月14日** 总投资 42.5 万元，镇巴县第一个高规格文化健身园在文化路北段开工建设，该工程占地面积 1880 平方米。

**3月15日至16日** 常务副市长李文正带领市政府重点项目建设检查组来镇巴实地察看重点项目建设情况。

**3月16日** 省林业厅退耕还林检查组一行 4 人来镇巴，对部分乡镇历年退耕还林和荒山造林实际面积进行检查验收。

**3月22日** 由镇巴籍民营企业家鲜金贤出资 100 万元设立的汉中金贤文学奖励基金签字仪式在市文联举行。市委书记田杰、市人大主任郭加水、市委副书记王明祥、副市长郑宗林、市政协副主席黄建军等领导 & 文学艺术界 60 余人出席签字仪式。

**3月18日至28日** 由县委、人大、政府、政协领导带队，相关部门、乡镇负责人组成的党政代表团赴江苏省仪征市进行为期 10 天的考察学习。

**3月29日** 由县文体局主办的“镇巴信息网站”正式开通，网站设有“镇巴概况”、“镇巴教育”、“镇巴文化”等 18 栏目。

**4月2日** 市委、市政府授予：镇巴县信访局为“先进信访局”，盐场镇、渔渡镇为“信访工作先进乡镇”，县信访局干部赵希菊为先进个人。

**4月12日** 县农业广播电视学校校长范立国被市委、市政府命名表彰为“汉中市第二批有突出贡献拔尖人才”。

**4月16日** 县委决定：在全县开展一次县级机关党支部帮建农村党支部的帮建活动，主要内容是“四帮”（帮思想、帮发展、帮资金、帮贫困党员），“五建”（建班子、建队伍、建制度、建阵地、建基地），要求从思想观念上“引”，从班

子队伍上“带”，从工作方法上“教”，帮助农村后进村建设“五个好”班子，教出懂政策、会经营、善管理的优秀党员村干部，培养村域经济发展带头人。

**4月19日** 县委决定：从县级机关、部门单位抽调70余名机关干部分赴24个乡镇，用10天时间，学习宣传贯彻中央1号文件精神和胡锦涛总书记视察汉中工作重要指示精神。

**4月23日** 渔渡镇街上一个体经销点发生烟花爆竹爆炸，造成2人死亡、2人受伤，一幢简易三层砖木结构房被炸塌的重大恶性事故。

**4月26日** 县政府决定：授予观音、长岭、兴隆镇、大池、巴山乡、为“2003年民政工作先进集体”。

**4月27日至28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姚斌一行对镇巴《职业教育法》贯彻执行情况进行执法检查。

**4月28日** 由巴庙籍农民企业家鲜金贤捐资100万元修建的镇巴县文联大楼破土动工。

**4月29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在全县开展创建“安全镇巴”活动的实施意见》。

**5月9日** 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决定：将“镇巴县劳动监察大队”更名为“镇巴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同时在泾洋等14个乡镇“劳动保障事务所”加挂“劳动保障监察中队”牌子。

**5月21日** 县经贸、公安、煤炭、安监等部门的执法人员和各产煤乡镇进行统一行动，对县境内的34口从事非法生产的小煤窑全部毁灭炸封。

**5月27日** 青水乡苗民进行第二期搬迁，10户60位苗族同胞迁入苗民新村。

**5月28日** 江苏省秦洲市高港区党政代表团来镇巴考察教育工作。

**6月1日** 县委决定：用两个月时间在全县开展《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试行)》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以下简称两个条例)学习教育活动。

**6月4日** 副市长郑宗林一行到观音小南海电站、赤南水库汛期安全进行检查，对观音石材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进行调研。

**6月2日至6日** 世界银行秦巴扶贫项目第十次检查团一行在国务院扶贫办外资项目管理中心主任蒋晓光、副市长郑宗林的陪同下，到杨家河、兴隆、观音、三元、渔渡、永乐等项目乡镇实地检查扶贫项目完成情况。

**6月15日** 市委副书记、市纪委书记、市委两个《条例》学教活动领导小组副组长何振基到镇巴就当前党风廉政建设形势作专题宣讲报告，对学习两个《条例》进行辅导，各乡镇党委书记、乡镇长、纪委书记、县直部门、单位副科级以上干部听取报告和辅导。

**6月8日至9日** 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刘自成，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何建成带领市级有关政法部门到青水乡派出所、综治办、泾洋法庭、县武警中队看望慰问基层干警，专程前往苗民新村看望慰问苗民新村治安中心户长吴远清，还旁听了泾洋法庭民事案件的庭审。

**6月16日至17日** 省政府调研组一行到镇巴县调研劳务输出工作。

**6月23日至24日** 市政府安全检查组一行在市长助理王志武的带领下，深入到盐场、仁村等产煤乡镇，检查煤矿安全生产工作。

**6月28日** 县委召开表彰大会，决定：授予县煤矿党委等20个党组织为先进基层党组织，授予李光佐等20名为优秀共产党员，授予张一安等10名为优秀党务工作者。

△ 亚洲银行项目官员深入镇巴泾洋镇鹿子坝村等地农户家中实地查看亚行援建项目沼气池建设情况，并到青水乡参观苗民新村。

**6月30日** 镇巴中学631人参加高考，本专科共上线600人，上线率达95%。其中本科上线400人，上线率达63.4%；二本上线187人，高于全省上线率3.4个百分点，重点上线77人，上线率为12.2%。

**7月10日** 由巴庙镇岭子村外出务工青年袁剑捐资50万元修建的岭子小学举行竣工典礼。并承诺每年给母校出资1万元，设立奖学金。

△ 10至11日，四川省通江县党政代表团一行70余人来镇巴县访问，在县剧院进行文化交流演出。

**7月17日** 市委、市政府授予镇巴县司法所建设暨人民调解工作先进县，泾洋司法所为先进司法所，泾洋镇泾洋村人民调解委员会为先进人民调解委员会。

**7月26日** 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决定：成立“镇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由中、省、市项目办派遣的来自中国矿业大学、南京师范大学、扬州大学等高校的13名应届毕业生赴镇巴开展大学生志愿服务活动。

**7月28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建立完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认真落实兑现计划生育优惠奖励政策的通知》。

**7月29日** “苗岭风情”大型篝火晚会在青水乡苗民新村隆重举行。市上有关领导、文化界人士、县委书记刘君，县长杨彦生和机关干部、当地群众2000多人参加晚会。

**8月3日至4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王成文到镇巴就农业结构调整、农民增收、劳务输出和防汛工作进行调研。

**8月5日** 市委常委、市政法委书记刘自成带领市公安局局长吕韶力、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何建成和市工商联负责人、汉中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谷孝武等8位汉中民营企业家到镇巴县为基层派出所和法庭捐赠现金16万元。

**8月9日** 国家林业局西北设计院受国家林业局委托，对镇巴县退耕还林、天保工程、林地管理等工作进行实绩核查，并通过检查组验收。

**8月12日** 县委印发《镇巴县加快培养发展农村优秀青年入党暂行办法》的通知。

**8月17日** 县委决定：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发展计划局、文教体育局、科学技术局、民政局、司法局、审计局、财政局、人事和劳动社会保障局、国土资源局、农业局、林业局、水利局、卫生局、计划生育局、统计局、交通局、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局、农业综合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信访局、乡镇企业局、粮食局、广播电视局23个政府工作部门、单位中成立党组。

**8月17日至18日** 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李建民到镇巴对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工作进行检查指导，还到三元镇双河村和县文工团进行实地考察。

**8月23日** 县委印发《县委常委会全体成员向全县人民的廉政承诺》。

**9月4日至5日** 副市长韩开兴到镇巴县疾控中心建设工地,实地察看工程建设情况,对餐饮业公共卫生工作进行调研。

**9月5日** 21时左右,210国道镇巴境内渔渡段(138KM+K2)发生大面积山体滑坡,造成交通中断,垮塌约1万立方米,除国道路面损失严重外,无人员和财产损失。

**9月10日** 由镇巴县人民政府主办,镇巴县史志办公室编辑《镇巴年鉴(1991~2000)》出版发行。

**9月19日** 凌晨4时至下午3时,县境内普降大到暴雨,部分乡镇不同程度受灾,经核查,全县倒塌房屋5间、圈舍18间,水毁村级公路7条10.3公里,滑坡28处,水毁农田110亩、旱地800余亩,水毁河堤210米,210国道县城过境段及盐场等地路段均有不同程度滑坡,最大塌方量达400余方。

**9月22日** 国家林业局检查验收组赴镇巴,对1999年以来营造林实绩和林地管理工作进行检查验收,通过对抽查的青水、泾洋等11个乡镇和星子山林场按项目进行的核查,其造林和林业管护工作通过国家林业局验收。

**9月27日** 镇巴县重新编排的具有浓郁地方特色的打击乐组曲《巴山喜雨》应邀在通江县举行的“洞乡银耳节”开幕式上进行演出。

**10月11日** 在安康市召开的历时3天的中国秦巴药业投资贸易洽谈会上,镇巴县与汉江药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总投资500万元的草根药源基地建设合作项目,与汉王药业集团签订600万元的金银花GAP基地建设合作协议。

**10月12日** 省武警总队队长王万兴一行来镇巴检查工作,视察县公安、武警中队建设。

**10月26日** 县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决定任命:钟君为副县长;决定免去张军宁副县长职务。

**10月27日** 省政府授予镇巴县为“陕西省民族团结进步奖模范集体”,青水乡党委书记王永玖为先进个人。

△ 27日至29日，市委、市政府在镇巴召开劳务输出经验交流大会，县长杨彦生在会上作劳务输出经验交流。

**10月27日至11月1日** 县第七届全民运动会在县体育场举行，运动会设立篮球、乒乓球、田径三个大项，来自全县各乡镇、系统、单位的775名运动员参加竞赛。

**11月20日** 镇巴县第一条村级油路——泾洋桥至高桥村公路改造工程竣工，该工程市、县、镇、村累计投入150万元，沿路4个村5000余名群众直接受益。

**11月22日** 县政府印发《镇巴县计划生育社会抚养费征收管理实施办法》

**11月26日** 省教育厅对镇巴县总投资778万元的远程教育工程进行验收，自此全县中小学均能享受到现代教育资源。

**12月9日至11日** 市委书记田杰带领市委办、财政局、水利局、交通局、民政局、扶贫办、安监局等部门负责人到杨家河、泾洋、三元、渔渡、盐场等乡镇对农业结构调整、企业改制、城镇建设、旅游开发、安全生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等工作进行调研和实地考察。

**12月16日** 县乡机关整顿纪律改进作风教育活动，自12月16日开始在全县24个乡镇机关和51个县级机关全面开展，2005年1月26日结束，历时42天。县委督查组进行全面的检查验收。

**12月27日** 县委、县政府组织文艺代表团赴西安，对西北电力系统对镇巴真情扶贫进行慰问演出。

**12月30日** 市委、市政府授予镇巴县老龄工作先进县；县老龄委、泾洋镇河西社区、县委书记刘君、县民政局局长齐正旭等单位和个人分别被授予全市老龄工作和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集体、先进个人。

## 2005年

**1月9日** 省委、省政府授予县道路运管所为2004年度文明单位称号。

**1月14日** 县政府印发《关于深化乡镇财政管理方式改革，实行“乡财县管”



的实施意见》。

**1月17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两基”攻坚工作的意见》。

**1月26日** 县委印发《关于在全县党员中开展以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主要内容的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的实施意见》，第一批在101个县级党政机关和部分企事业单位、129个基层党组织，1579名党员中进行，全县先进性教育活动分批次全面展开。

**2月1日** 县委、县政府组织召开打击赌博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安排部署动员会议，公、检、法、财政、电信、文体等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动员大会。

**3月1日** 市委常委、副市长贾宝军一行来镇巴调研工作，在县委副书记胡瑞安等领导的陪同下，到县公安局等部门单位就开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进行检查指导。

**3月8日** 庆祝“三八”妇女暨“农行杯”十佳母亲表彰大会在县委召开。

**3月10日** 县委抽调72名干部组成24个督导组分赴24个乡镇，开展为期半个月的对2005年中央一号文件精神进行宣传讲解、为农民群众释疑解惑，并检查有关政策措施的落实情况。

**3月14日** 市中级人民法院在镇巴县法院判致死文裕宝的被告人刘迪先、李少波二人死缓判决后，文家亲属不服判决，认为判刑过轻，有组织地纠集30余人进行围攻闹事，时间长达5个多小时，围观群众上千人，严重阻碍执法活动。为尽快平息事态，经县委、县政府决定，报请市公安局同意，县公安局出动警力60余人，抽调武警10人，强行将囚车及人犯安全带到看守所，成功解救出被围攻法官，并当场将不听劝阻带头闹事的5名不法人员带离现场。次日，根据证据锁定，又依法治安拘留另外4名参与聚众拒绝、阻碍国家工作人员依法执行职务的违法骨干分子，平息事态。

**3月15日至17日** 政协镇巴县七届三次会议召开。

**3月16日至18日** 县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召开，会议通过《关于进一步加强山水园林观光城市建设，实施“五化”工程的决议》。

**3月21日** 县委决定授予盐场镇等6个党委为2004年度“先进党委”称号。

**3月22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创建文明卫生城市、实施“五化”（净化、绿化、亮化、美化、文化）工程启动大会。

**3月23日** 县委书记刘君、县长杨彦生、县委副书记樊强、副县长唐臻带领县委办、政府办、农业局、科技局负责人到泾洋、渔渡、长岭3个镇和县种子管理站，走村入户，深入田间地头，宣讲中央一号文件精神，察看春耕生产，向群众了解生产、生活情况。

**4月5日** 市委、市政府授予镇巴县泾洋镇、镇巴中学、城建局、交通局、国税局5个单位为创建“安全汉中”活动先进单位称号。

**4月7日** 在西安召开的第九届中国东西部合作与贸易洽谈会上，镇巴与台湾福溢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及其他客商达成总投资1600万元的砂岩石材开发项目合同和板石开发项目的合同。

**4月8日** 镇巴县被市委、市政府授予“信访工作先进县”，大池乡、三元镇被授予信访工作“先进乡镇”，县信访局局长陈功芬被授予“先进个人”。

**4月10日** 县委决定：用60天时间组织开展村级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按照“从实际出发，分类指导，整体推进”的原则，实行“双推直选”办法，进一步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力度，确保农村基层干部队伍的先进性。

**4月12日至13日** 县委书记刘君带领县委办、交通局等部门负责人深入到永乐、大池、简池、三溪四个乡镇就农村工作实地开展调研，并征求基层党组织对县委常委班子及其成员的意见和建议。

**4月20日** 市委常委、宣传部长李建民带领市上“陕西民歌节”组委会成员专程到镇巴县检查指导组队参赛情况。

**4月21日** 省政协副主席张保庆一行视察镇巴的城市建设。

**4月22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新阶段扶贫开发工作的决定》。

**4月25日** 小洋镇木桥村村民程银德驾驶“陕F05780”康明斯大货车由简池拉煤返回县城，当车行至210国道与镇简公路交汇处下坡转弯路段时，货车驶出

路面冲入路旁一幢二层砖混房中，造成驾驶员和随车乘坐的其妻、妻兄 3 人死亡，房屋、车辆均严重受损的重大交通事故。

**4月26日** 盐场镇响洞村党支部副书记、村煤矿矿长刘昌华，进京参加全国劳动模范表彰大会。

**4月30日** 在汉中市举行的首届陕南民歌节上，镇巴县 70 余名演职人员组成民歌、民俗演唱表演队参赛，其中 15 名民歌手参加决赛，民歌选手田洪涛在擂台赛中独占鳌头，得擂主桂冠，获 8000 元头奖。

**5月9日** 首批先进性教育活动在全县 102 个单位、130 个基层党组织、1579 名党员中开展。领导干部上党课 280 余次，作专题报告 139 次，举办党员培训班 264 次，轮训党员 1321 人，召开座谈研讨会 189 场次，征询各类问题和意见、建议 551 条，为群众办好事庆事 626 件，帮助基层落实项目 131 个。

**5月11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开展向全国劳动模范刘昌华同志学习的决定》；5月13日，在县电影院隆重举行“全国劳模刘昌华同志先进事迹报告会”，县级领导、各部门、单位负责人及干部职工参加报告会。

**5月16日** 县清逸陵园殡仪馆奠基仪式在泾洋镇七里沟村茶园小组举行。

**5月19日** 团县委授予汉中曙坤建司镇巴分公司经理王太新、泾洋镇长魏强、三元工商所长邱洪康、小洋镇三岔河村民何忠兴、永乐友谊煤矿副矿长余文生、简池派出所长董道德、县中学教师田洪霞、县医院五官科主任冯波儒、县城建监察大队副大队长李华堂、县文工团团团长康华伊为第五届“镇巴县十大杰出青年”称号。

**5月22日** 省委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督导组在组长张育英的带领下，对镇巴县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分析评议阶段工作完成情况和整改提高阶段工作的安排部署进行检查督导。

**5月25日** 市委副书记、市纪委书记何振基一行来镇巴调研工作，到县公安局机关及泾洋、城关派出所看望慰问全体民警。

**6月2日** 县委决定：在全县范围内符合条件的党员干部中，公推直选兴隆镇

党委书记、副书记，县委组织部下发《关于公推直选兴隆镇党委书记、副书记工作的实施意见》。

**6月3日** 泾洋镇被省教育厅命名为“教育强乡镇”。

**6月10日** 在市委、市政府举行首届陕南民歌节表彰大会上，镇巴县民歌擂台得主田洪涛捧走头奖8000元。

**6月20日** 文化部命名镇巴县图书馆为国家三级图书馆。

**6月28日** 在全省纪念建党84周年暨“旗帜工程”表彰大会上，镇巴县盐场镇响洞村党支部荣获“省级综合示范先进村党组织”称号；康联龙荣获“省级党员致富带头人”称号。

**7月2日至7日** 县内连续强降雨总量达463毫米，暴雨、洪水使210国道4次中断60小时，24个乡镇普遍受灾，20个乡镇交通中断，7个乡镇电力、通讯中断，粮食作物基本农田遭受严重水毁，大面积发生滑坡，多处村民住房倒塌，公路塌方路基被毁，河堤堰渠受损，电力通讯设施毁坏中断，5人死亡，造成直接经济损失达1.56亿元。

**7月8日至9日** 省民政厅副厅长级巡视员王凯、市委书记田杰、副市长郑宗林一行赴镇巴开展查灾、救灾以及灾民安置工作。

**7月12日** 副省长张伟带领省民政厅、财政厅等部门负责人，在市长王成文等领导陪同下深入到观音镇小南海村和田坝乡田坝村灾民安置点看望灾民。

**7月15日** 县委召开第二批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动员大会。

**8月2日** 在汉中市第三届运动会上，镇巴县夺得金牌37枚，金牌数排名全市11县（区）第三位。

**8月19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全县关爱女孩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工作会议。

**8月30日至31日** 市委副书记、代市长赵乐秦带领市上有关部门负责人到县开展调研工作。

**8月** 镇巴县被省绿化委员会授予“全省绿化模范县”。

**9月6日** 盐场镇毛坝村驾驶员马应德驾驶自家的华川牌低速载货汽车载村民19人，由盐场龙溪村返回毛坝途中，当车行至龙溪垭口左转弯处，因操作不当驶离路面翻入39.4米斜坡下，造成当场死亡6人，1人在抢救途中死亡，重伤3人，轻伤8人的重大农机交通事故。

**9月9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庆祝第21个教师节暨表彰大会，县委、人大、政府、政协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出席会议，会上对2005年高考成绩优秀学校和县优秀教师、教育工作者进行表彰，通报“两基”攻坚情况，县长杨彦生在会上作总结讲话。

**9月13日** 汉中市党员先进事迹宣传报告会在镇巴县电影院举行，来自略阳的许祖恩、洋县的宋世均、西乡的李存佳和镇巴县的张正华分别作先进事迹报告，县级机关及泾洋、小洋、陈家滩等乡镇近千人参加报告会。

**9月20日** 《镇巴县军事志》编纂委员会成立。

**9月22日至24日** 市委组织部副部长王永安一行先后到泾洋镇鹿子坝村、观音镇司溪河村、观音镇机关检查指导基层党建组织工作。

**10月10日至11日** 市委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巡查组到泾洋镇、筒池镇、三溪乡重点查看企业、学校、社区等单位先进性教育活动第二阶段工作开展情况。

**10月14日** 县委根据上级要求，采取“双推直选”（党员推、群众推，全体党员直接选举）办法，对全县225个农村党支部进行换届选举。

**10月17日至19日** 省林业厅验收组按照乡镇林业站规范化建设标准初验。

**10月29日至11月1日** 省政府“两基”工作验收组对镇巴县开展“两基”工作评估，顺利通过验收。

**11月15日** 陕西省、四川省三市六县禽流感联防工作会议在镇巴召开。

**11月17日** 镇巴县慈善协会成立并举行第一届理事会议。

**11月23日** 县政府印发《镇巴县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实施办法（暂行）》。

**11月28日** 省教育厅对镇巴县中学创建省级重点中学进行评估，镇巴县中学更名为“镇巴中学”被命名为陕西省重点中学。

12月4日 省教育厅对城关小学创建省级示范小学工作进行评估验收，城关小学被命名为省级示范小学。

12月9日 县委召开第二批先进性教育活动总结暨第三批先进性教育活动动员大会，参加第三批先进性教育活动共有252个基层党组织、6579名党员。

12月16日 县编委决定：撤销“镇巴县老干部服务中心”，成立“镇巴县老干部活动中心”，为县老干局下属全额副科级事业单位。

12月18日至20日 省政府、省文化先进县复查验收小组到镇巴考核“省级文化先进县”巩固工作情况，通过复查验收。

12月21日至22日 省人大代表检查团一行深入到渔渡集镇建设、九家垆流域治理秦巴生物公司，泾洋镇鹿子坝移民搬迁点、镇巴中学、县职业中学、锦源广场、文化长廊进行视察。

△ 21日至24日 省委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第5巡查组深入到镇巴县杨家河乡、渔渡镇，对第三批先进性教育活动进展情况进行检查指导。

12月25日 县物价局被省发改委、人事厅授予“2003~2005年度全省发展改革暨物价系统先进单位”称号。

12月30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全面推行农村合作医疗工作的通知》

△ 县政府印发《镇巴县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实施办法》。

12月 镇巴县分别被国家和省绿化委员会、人事部（厅）、林业局授予“全国绿化工作先进集体”和“全省绿化工作先进集体”称号。

## 2006年

1月7日 市委、市政府决定：授予镇巴县政法委为2005年度“人民满意的政法单位”，县财政局、观音镇等9个部门、单位为2005年度创建“安全汉中”活动先进集体，县公安局治安大队教导员张继彬为“人民满意的政法干警”。

1月9日 市委、市政府命名镇巴县财政局、交通局、地方公路管理站为“市级文明单位标兵”；县社保中心、计生局、渔渡地税所为“市级文明单位”；泾洋

镇鹿子坝村为文明村，县医院为“市级诚信建设先进集体”；泾洋初级中学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先进集体”；城关小学校长赵国成为“先进个人”；小洋镇小洋村丁德华为“十星级文明示范户”；宏发超市业主罗秀玲、县地管站站长陈仕良分别被授予“文明个体工商户”、“文明市民”；县文工团、泾洋中学、工商局被授予“创佳评差”活动先进集体。

**1月11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对24个乡镇、57个县级部门、21个省、市驻镇单位2005年度工作目标任务考核予以奖罚兑现，并对乡镇综合考核连续三年获第一名的泾洋镇予以通报表彰。

**1月12日** 县委召开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听取县委常委工作报告；部署2006年全县经济工作；兑现2005年度综合目标考核；签订2006年度乡镇综合考核目标责任书；审议《中共镇巴县委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和《中共镇巴县2006年工作要点》。

△ 县委、县政府在渔渡镇举行“三下乡”活动启动仪式，一台“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专场文艺演出在该镇进行首演后在各乡镇巡回演出。

△ 县物价检查所被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命名为“2004—2005年度国家级规范化物价检查所”。

**1月17日** 市人大副主任徐登奎一行深入到青水乡到苗民新村进行视察，并看望慰问县市人大代表。

**2月9日** 镇巴被列为全国山洪灾害防御试点县。

**2月10日** 县委中心组召开专题会议，系统学习胡锦涛总书记视察陕西的重要讲话，并对学习贯彻胡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进行安排部署。

**2月13日** 全县中小学春季开学报名，国家对西部地区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实施“两免一补”政策，为全县中小学生减负近500万元。

**2月20日** 盐场镇水磨沟煤矿在清理采煤巷道过程中发生冒顶重大事故，当班6人作业，除1人逃生外，另5人被埋巷道内全部死亡。

△ 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稽查室副主任杨安荣被省人事厅、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授予“全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先进工作者”称号。

2月24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授予泾洋镇等6个单位为精神文明先进集体；县广电局等4个单位为“创佳评差”最佳单位；命名县水利局等7个单位为“县级文明单位标兵”；县发计局等16个县级“文明单位（校园）”；赤南乡庙子坝等8个村为“县级文明村”称号。

2月27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深入开展创建“平安镇巴”活动的实施意见》。

3月6日 县委、县政府、人武部联合印发《关于创建省级双拥模范县实施方案的通知》。

3月6日至8日 政协镇巴县七届四次会议召开。

3月7日至9日 市人大常委会召开十五届四次会议，会议选举杨彦生等25人为市第三届人代会代表。

3月8日 县委、县政府在锦源广场举行贺“两会”庆“三八”专题文艺晚会和燃放烟花活动，县城各界群众观看。

3月14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授予观音镇等8个单位为信访工作先进单位，授予王红艳等16人为信访工作先进个人。

3月27日 县委召开“打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会。

3月29日 县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粮食流通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

4月18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授予县林业局等16个单位、王仕章等10人为2005年度农村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县政府决定：对2005年度政府系统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县财政局等14个先进部门、单位，刘宗华等13名先进个人予以通报表彰、奖励。

4月20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对2005年度扶贫工作考核前三名的乡镇和扶贫业务考核前三名乡镇扶贫办及赵世磊等10名先进个人予以表彰。

4月24日 县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消防安全工作的通知》。



**4月28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开展创建全国文化先进县和省级卫生城市活动的决定》及《创建全国文化先进县实施方案和创建省级卫生城市活动实施方案》。

**5月1日** 县委组织部编辑的《中国共产党陕西省镇巴县组织史资料》(1993.6~1998.5 第三卷) 出版发行。

**5月11日至12日** 汉中市乡财县管乡用财政管理方式改革现场会在镇巴县召开，来自全市各县(区)财政分管领导和财政局负责人参加会议，参观部分乡镇财政所工作情况，经验交流。

**5月13日至17日** 省政府“普实”普及中心小实验室教学收团一行13人分成5个详查组和一个面查组对城区和20多个乡镇中小学普及实验教学工作进行检查验收；在17日召开的总结会上，验收团向镇巴县颁发“陕西省中小学实验教学普及县”匾牌。

**5月16日** 由市水保站组织的各县水保站负责人来镇巴县柳林沟等水保工程进行现场参观，经验交流。

**5月18日** 由市文联主席王蓬率领的市区书协10位书法家赴镇巴开展书法采风活动，书法家们现场参观县城市景观后，与县上领导就本县“双创”中进一步深入开展文化强县工作进行详细交流，并为镇巴县建设文化长廊书写百余幅精品书法作品。

**5月30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吕阳平一行赴县，对镇巴县拥军优属工作进行检查指导。

**6月8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对评选出的兴隆镇个体工商户康联龙等10名“文明市民”和镇巴中学高一(1)班学生李文川等10名“文明小市民”予以命名表彰。

**6月13日** 市委决定：郑永涛、冯三柱任县委常委、常委；王俊生任县委常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免去胡瑞安县委副书记、常委、委员职务；免去周宗佑县委副书记、常委、县纪委书记职务；免去杨继荣县委常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职务；免去何祥君县委常委、委员职务；免去程正银县委常委职务。市委提名：郑永涛为副县长人选；程正银为县人大常务委员会副主任人选，不再担任副县长职务；周宗佑为政协镇巴县委员会副主席人选。

**6月14日** 市委、市政府、汉中军分区授予镇巴县为“双拥模范县”，县民政局为“爱国拥军模范单位”，北门社区居委会主任刘文兰为“爱国拥军模范先进个人”。市委授予县委副书记、县纪委书记周宗佑为汉中市2005年度“统战工作先进个人”荣誉称号；县民族宗教事务局为2005年度汉中市民族宗教工作先进集体；副县长唐臻、民族宗教事务局干部李小平为2005年度汉中市民族宗教工作先进个人荣誉称号。县工商联副会长张福明为汉中市2005年度工商联工作先进个人。

**6月27日** 市委通知，接省委组织部文件，市委研究，省委同意：杨彦生任中共镇巴县委书记；免去刘君县委书记、常委、委员职务；赵勇健任中共镇巴县委常委、常委、副书记。

**6月28日** 县第十五届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定：任命印国华为副县长（挂职一年）；免去钟君副县长职务。

△ 组织实施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试点工作以来，有效推动全县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工作。制作年历3万张、传单6万份，全县25.2万农业人口参合人数达217499人，参合户数达57465户，参合率为86.3%，近3000人享受住院补助，补助金额达240余万元，人均补助近1000元；审批慢性病门诊137例112人，补助费用34800元。

**7月2日** 西北电网有限公司为泾洋镇小渡坝村捐赠现金10万元，电脑2台、电子琴1架。

**7月16日** 县机构编制委员会研究决定：增设县委组织部干教科。

**7月17日至20日** 受省代赈办委托的市以工代赈易地扶贫搬迁试点工程验收组一行7人对镇巴县首批历时一年项目总投资1882.3万元，其中以工代赈资金750万元，涉及泾洋、小洋等10个乡镇72个行政村151个村民小组，搬迁433

户 1859 人的房屋建筑及配套工程实地检查和详细了解，通过验收。

**7月19日** 县第十五届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定：赵勇健副县长、代理县长；接受杨彦生辞去县长职务的请求。

**7月21日** 县委印发《关于乡镇党委换届工作的安排意见》。

**7月27日** 自5月下旬以来，镇巴县持续高温少雨，降雨量较常年减少3至4倍，至此，稻田干白、龟裂，农作物枯萎、干死，全县受旱农作物面积达16.5万亩。

**8月1日** 代县长赵勇健、副县长杨先亮带领县政府办、经贸、国土、水利、交通、煤炭、安监局等部门主要负责人到长岭、三元、简池镇、三溪乡对安全生产、防汛和通村公路建设进行实地检查。

**8月2日** 盐场、巴山、赤南、三元、黎坝、仁村等乡镇遭受持续20余分钟的冰雹灾害，农作物均不同程度受灾，受灾面积4000余亩。

**8月7日** 盐场镇小毛垭路段发生一起重大交通事故，造成2人死亡，肇事者当日被县公安局刑拘。

**8月11日** 汉中市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座谈会在镇巴县召开，会议就推进全市文化体制改革、加快文化产业发展进行座谈和交流，来自市、县（区）委宣传、文化部门和市县直新闻单位、文化团体的负责人参加座谈会，副市长王海中主持会议，市委副书记、市纪律书记何振基，市委常委、宣传部长李林华出席会议并讲话，镇巴县政府、县文工团等单位作大会交流发言。

**8月16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袁宝成一行来镇巴县对贯彻落实中央9号文件、省委11号文件及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情况进行专题调研。

**8月27日** 县委常委会决定：向县计生局、卫生局、扶贫办、司法局、统计局、乡企局派驻纪检组。

△ 中铁隧道集团新大巴山隧道工区为巴山乡捐资8万元、砂石料3000立方米并出动部分机械帮助该乡硬化集镇道路。

**8月28日至30日** 省委办公厅、省人大办公厅调研组在省委督查专员乔德林

的带领下 5 人来镇巴县对贯彻落实中央 9 号文件、省委 11 号文件及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情况进行调研。县委、县人大、政府、检察院、法院的领导及泾洋镇部分县人大代表参加汇报会、县委领导作工作汇报。

**8 月 29 日** 由《汉中日报》社和汉中军分区政治部联合举行的“重走红军路”——纪念长征胜利 70 周年大型采访活动来到镇巴，采访团一行瞻仰革命烈士纪念碑、县革命历史陈列馆、县文管所、赤南乡参观青鹤观陕南县苏维埃政府旧址，并对老红军王友林进行采访慰问。

**9 月 4 日** 县委、县政府举行党员电化教育播放设备发放仪式，为 217 个村党组织配发电视机等电教设备，至此全县 252 个村和 3 个社区均建成标准化党员电化教育播放点，农村基层党组织的党员电化教育播放设备率达 100%。

**9 月 6 日** 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田杰、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刘玉明、市人大副主任吕阳平带领市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就率先突破发展专程到镇巴县调研。在县委、政府领导的陪同下视察县文化健身园，文化长廊、锦源广场、河滨路绿化带等城市建设和房地产开发情况，实地考察黑虎梁公园规划设计，泾洋镇鹿子坝村移民搬迁和农村沼气建设，并慰问在县进行油气勘探项目攻关的胜利油田物探公司 226 队，了解项目建设情况，在听取县委、县政府的工作报告后，田杰等市上领导提出意见和建议。

**9 月 13 日** 经中共汉中市委研究决定：朱晓玲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

**9 月 15 日** 镇巴县 2000 口农村沼气国债项目建设正式启动，项目总投资 600 万元，沼气池新建与改厕、改圈、改厨同步设计、同步施工，从而实现农村能源生态新模式。

**9 月 20 日** 浙江省义乌市王斌集团为回馈镇巴务工人员对该企业的发展所做的贡献，为仁村、黎坝两个乡镇的学校各捐赠现金 5 万元，用于改善学校的教学环境。

**9 月 21 日至 22 日** 西安高新医院派出由 8 名专家组成的医疗小组，赴县开展“实施明天计划、构建和谐社会”主题义诊活动，活动期间共为 300 多人进行体

检和治疗。

**9月22日** 县第十五届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定任命：李继泉为县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局长；张良军为县卫生局长；张学均为县计划生育局长；周远程为县统计局局长。决定：免去杨德平县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局长职务；杨长生县卫生局局长职务；张良军县计划生育局局长职务；王明焕县统计局局长职务。

**9月25日** 盐场镇响洞村煤矿发生冒顶事故，造成1人死亡，1人重伤。

△ 25日至26日兰州日报社“会师路上”采访团赴镇巴县采访，参观红军广场、文物管理所、革命烈士纪念馆和革命烈士陈列馆并采访老红军王友林。

**10月8日** 由市国土资源局、经贸局、安监局联合组成的煤炭企业安全生产检查组到镇巴县简池等7个产煤乡镇、21家煤炭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进行检查。

**10月9日** 由省防汛抗旱总指挥部投资85万元的泾洋河流域洪灾防御试点工程建成，该项目涉及泾洋河上游的小洋镇、泾洋镇3个社区，103个村民小组，62个山洪灾害易发区，使泾洋河流域的雨量、水位监测及洪灾预警实现自动化。

**10月11日** 省社保局局长马新生一行到镇巴，对养老保险扩面工作进行检查指导。

**10月13日** 省人大代表调研组深入到小洋镇青岗村、盐场镇紫坪、大田坝、小毛垭，视察银杏带、板栗园、杂果园建设情况，对全县巩固和发展退耕还林成果工作进行专题调研。

**10月17日** 县第十五届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定任命：郑永涛为副县长；决定免去：程正银副县长职务。同时决定任命：周志兴为县审计局局长；杨德平为县监察局长。免去周志兴县监察局长职务；徐光华县审计局长职务。

**10月18日至20日** 中共镇巴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在县委一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代表195名，实出席代表187名。大会听取审议并通过县委书记杨彦生作的题为《继往开来，突破发展，为加快和谐社会建设进程而努力奋斗》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朱晓玲代表县纪委所作的工作报告。大会选举产生县第十三届委员会委员29名，候补委员6人和县纪委委员18名，选举樊强等18人为出席汉

中市第三次党代表大会代表。在县委第十三届一次全委会上选举出杨彦生、赵勇健、樊强、郑永涛、范义、朱晓玲、王俊生、李代斌、杨先亮、冯三柱、马忠福为县委常委，杨彦生当选为县委书记，赵勇健、樊强当选为副书记。在县纪委一次会上选举常委7名，书记、副书记，朱晓玲当选为县纪委书记，杨德平、覃成纪当选为副书记。

**11月1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实施意见》和《镇巴县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有关政策措施的通知》。

**11月3日** 世界宣明会中国办事处副总监伍杰在省、市慈善协会领导陪同下参加世界宣明会援建的巴山乡盐井小学教学楼竣工典礼。

△ 县广播电视台记者张勋、县委宣传部郝真雍被市委宣传部、市新闻工作者协会分别授予2006年度汉中市“十佳记者”、“十佳通讯员”荣誉称号。

**11月6日至7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姚斌一行到镇巴，对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开展情况进行调研，到渔渡镇进行专题视察。

**11月14日** 市政协主席魏建民、副主席李钧到镇巴对政协工作进行检查指导，在听取工作汇报后，还登门慰问政协离退休老领导。

**11月17日** 台湾慈心基金会执行长温婉玲一行在省、市慈协领导陪同下，到镇巴部分乡镇和村现场查勘桥址并达成协议为镇巴捐资修建4座铁索桥。

**12月6日** 国家发改委授予县物价检查所为“全国价格监督检查先进集体”。

**12月15日** 泾洋镇青岗坪小学附近村民挖土时发生塌方事故，造成3人当场死亡。

**12月18日** 镇巴县参加全省百县千场文艺调演，参演的四个节目分获两个一等奖、一个二等奖、一个三等奖，县上获得组织奖，文工团团团长康华伊获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12月20日** 市政府咨询员李文正带领市档案局局长杨毅、副局长葛安平一行到镇巴调研档案工作，实地察看县档案馆的馆库建设及档案工作开展情况。县委书记杨彦生、代县长赵勇健、县委副书记樊强、常务副县长郑永涛陪同调研。

**12月26日** 省防汛办专家组到镇巴实地检查和观看泾洋河流域山洪灾害防御试点工程的预警动态演示并汇报后，一致认为该工程布局合理、功能先进、运行正常、软硬件达到设计要求，为全省山洪灾害防御工作提供了示范，工程通过评审验收。

**12月27日** 泾洋镇柳林沟佛教寺庙“普渡寺”举行大雄宝殿落成及佛像开光仪式，1500余名佛教信徒参加活动。

**是年** 2006年，渔渡、小洋、三元、筒池、碾子、长岭镇、田坝、杨家河乡被市委表彰为“五个好乡镇党委”；渔渡镇被市委表彰为“五个好乡镇党委标兵”；县财政局、发计局、扶贫办、交通局、农业局、民政局被市委表彰为“基层满意涉农部门”；泾洋镇李家坪、渔渡镇花果村、盐场响洞村、观音镇大市川村、杨家河乡三湾村、巴庙镇刘家湾村、筒池镇筒池村、碾子镇红庙村、长岭镇中坝村、三元镇刘家沟村被市委表彰为“市级五个好”村级党组织标兵；泾洋镇东岳村、三元镇茶和村等66个村党支部被市委表彰为“五个好村级党组织”；董天国等100人被市委表彰为“市级党员示范户标兵”。

## 2007年

**1月4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赵乐秦一行到镇巴调研工作，深入部分乡镇、村组就计划生育工作进行检查，看望困难群众，并对贯彻落实市三次党代会精神，做好当前计划生育、困难群众生活安排、安全生产等工作提出要求。

**1月14日至16日** 政协镇巴县七届五次会议召开。

**1月15日至17日** 县第十五届人大第五次会议召开，会议听取和审议并通过县政府工作报告等六个报告；选举赵勇健为县长，程正银为镇巴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1月18日** 市委、市政府命名县政府机关、计生局为“市级文明单位标兵”、210国道渔渡收费站、县计生服务站、县文工团为“市级文明单位”、兴隆镇水田坝村为“文明村”、渔渡镇为“文明镇”，县妇联和县委宣传部副部长、文明办主

任华新圃分别被命名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命名玉峰日化专卖店苟玉艳为“文明个体户”、田坝乡茶垭村李伟杰为“十星级文明农户示范户”、县工商局、司法局、环保局为2006年度“创佳评差”竞赛活动先进单位。

**1月24日** 由省、市公安、银监部门组成的联合检查组一行7人到镇巴对金融安全工作进行检查。

**1月27日** 市委、市政府授予县法院、泾洋法庭为“人民群众满意”的政法单位，县检察院职务犯罪预防科科长张永春、县司法局观音司法所所长张明孝为“人民群众满意的政法干警”。

**1月31日** 县政府决定：授予泾洋镇政府机关“绿色单位”、授予河西社区农家家属院小区和邮政局家属院小区为“绿色小区”荣誉称号。

**2月6日** 全县严打整治公开处理大会在商贸城大门口召开。

**2月22日** 共青团中央授予镇巴县为2006年度“全国青年中心建设先进县”荣誉称号。

**3月5日** 县文化馆编辑的《镇巴民歌总汇（上下卷）》出版发行。

**3月8日** 县委印发《关于在全县开展以“扬正气、讲奉献、求突破”为主题的思想作风纪律教育整顿活动的实施意见》，从3月1日开始至5月31日结束，分学习教育、宣传发动；查找问题、建章立制；检查验收、总结提高三个阶段，强化领导，确保教育整顿活动取得实效。

**3月12日** 县委十三届二次全委扩大会议召开。会议传达市委扩大会议精神。县委书记杨彦生作题为《坚持科学发展，着力推进和谐镇巴建设》报告，对2006年综合目标考核予以奖罚兑现，安排部署2007年度全县经济工作，签订2007年度乡镇综合目标考核责任书。

**3月14日** 市政府组织的新农村建设报告会到镇巴宣讲、副市长郑宗林在报告会上宣讲中央一号文件精神。

**3月20日** 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李林华到镇巴检查指导政协工作及全县干



部思想作风整顿工作开展情况。

**3月21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镇巴县双创工作目标责任考核管理办法》和《镇巴县双创工作责任追究办法》。

**3月25日** 由石泉县人大组织的考察组深入到县医院、渔渡卫生院等医疗机构对镇巴县卫生工作开展情况和乡镇卫生机构建设进行考察和经验交流。

**3月26日至27日** 市政府检查组到镇巴，分组对全县建筑安全、森林防火、煤矿、油库安全及治理商业贿赂工作进行检查和督查。

**3月29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镇巴县乡镇机构改革试点实施方案》，从8月开始到11月28日结束。11月30日全县共设168个机构，比改革前的190个减少22个，减幅达11.5%，改革后除行政编制未发生变化外，事业编制436名，派驻乡镇或以片区设置的单位编制596名，分别减少144名和160名，减幅达24.8%和21.1%。改革中还减少领导班子职数由原来的179名减少为144名，减少35职，减幅达19.5%。

**4月5日** 一辆由通江县发往西安的卧铺大客车经过镇通路团堡梁处驶离公路，翻下边坡，造成2人死亡，2人重伤（其中一名重伤在抢救过程中于次日死亡）的重大交通事故。

**4月10日** 省水利厅厅长谭武一行深入到泾洋、渔渡、长岭镇实地察看人饮工程在镇巴的实施情况，对水利工作提出指导性意见。

**4月11日** 县政府印发《镇巴县城区公共场所禁止吸烟暂行规定》、《镇巴县卫生先进单位管理办法》及《镇巴县除四害管理办法》和《镇巴县副食品价格调节基金征收管理办法》。

**4月12日** 全市法律“六进”活动在简池镇举行启动仪式，市司法局在简池中学举行法制报告会和法律宣传及法律咨询活动。

**4月13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国优秀旅游城市和省级卫生县城工作意见》。

**4月16日至18日** 在汉中市第二届赛茶大会上，镇巴参赛的县秦茗茶业有限

公司、楮河茶厂、庙溪茶厂获银奖，县农业局获得展示创新奖。

**4月17日** 县政府批准撤并21个行政村，镇巴行政村总数由原来的251个减至231个，减少村民小组127个。

**4月28日** 市干部作风纪律教育整顿第一督导组到镇巴，听取汇报后，查看相关资料，到基层对干部作风纪律教育整顿第二阶段工作进行检查督导。

**5月9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积极发展现代农业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的安排意见》。

**5月10日** 全县东、中、西片乡镇干部作风纪律教育整顿工作座谈会分别在观音镇、渔渡镇、三元镇召开，会议经验交流，分析研究前段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及出现的问题，安排部署后阶段工作。

**5月13日** 共青团镇巴县委决定：授予镇巴县旭日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廖启明、陕西省锰矿（屈家山锰矿）矿长董平安、陈家滩乡龙洞子村党支部书记李相才、煤炭工业局办公室主任张远辉、兴隆镇扶贫办主任康树虎、泾洋派出所所长唐兴春、渔渡地税所副所长李洪波、民政局光荣院院长陈洪斌（女）、镇巴中学教师莫发祥为第六届“十大杰出青年”称号。

**5月15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突破发展的实施意见》。

**5月17日** 市委、市政府决定：授予镇巴为2006年创建“平安汉中”活动先进县，县政协、巴山乡等11个单位、乡镇为市级平安单位、乡镇。

△ 17日至18日，全市城镇建设及新农村建设现场观摩会在镇巴召开，市政府及县区各领导、建设局局长参加会议，对县城和渔渡镇建设进行参观、考察。

**5月29日** 县双创指挥部举行双创捐赠动员大会暨启动仪式，会上县级领导、各部门、乡镇负责人及企业、个体工商户、外出务工创业成功人士代表进行现场捐赠。

**5月30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动员和引导社会力量积极参加和支持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意见》。

**6月4日** 市双创督导组到镇巴，对上半年双创工作进展进行检查、督导。

**6月5日** 国家长治委专家组到镇巴，察看县城内部分滑坡地段后，对滑坡预警工作进行检查、指导。

**6月18日** 接市委组织部文件通知：卢从德任县委常委；免去范义县委常委、委员职务。

**6月21日** 县委转发县人大大组《关于做好全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的安排意见》，从7月1日开始至10月31日结束，8月20日为选举日。选举县人大代表175名，乡镇人大代表1158名。

**6月27日** 镇巴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工作会议召开，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工作全面铺开。

△ 县委决定：授予泾洋镇党委等6个党（工）委为“先进党委”；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党支部等9个党支部为“先进基层党组织”；陈兴旺等30人为“优秀共产党员”；张林业等10人为“优秀党务工作者”；盐场镇响洞村党支部等48个基层党支部为“五个好”村党支部；命名简池镇中心小学等5个单位为“群众满意基层站所”。

**6月28日** 县“双创怀”书画摄影精品陈列展在县文化馆开展，此次展出集中展示名家名人和本土实力作者的书画摄影精品216件。

**7月10日** 县国土局资源局地质环境监测站被国土资源部授予“全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先进集体”称号。

△ 由镇巴县军事志编纂委员会编辑的《镇巴军事志》出版发行。

**7月16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加快工业突破发展的决定》，同时建立健全企业发展环境考核制度、检查企业登记备案制度，企业评议部门制度，企业投诉制度和企业收费明白卡制度。

**7月17日** 镇巴县简池镇一彩民购买的单式福彩“双色球”号码，喜中当期全省唯一一注500万元大奖。

**7月18日** 在全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会议上，镇巴外出务工人员冉龙福被评为“陕西省十佳农民工”。

7月23日至24日 省政策研究室调研组到镇巴对县城建设、渔渡镇集镇建设及县域经济发展、新农村建设等工作进行调研。

7月27日 县委、县政府分别为县人武部、武警中队、公安消防大队、某部驻泾洋线路维护站、县光荣院送去5000元现金、皮鞋、猪肉等节日慰问品，并举行“八一”建军节座谈会，就“双拥”工作深入交换意见建议。

8月3日 由省计生委负责人带领的创建省级计生优质服务先进县评估验收组到泾洋等8个乡镇和县计生局、县计生服务站对创建工作进行评估，通过省上验收。

8月13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镇巴县加大资源整合力度提高整村推进和新农村建设质量促进县域经济快速健康发展的意见》。

8月20日 全县各选区召开选举大会进行现场投票，成功选出新一届县人大代表175名，乡镇人大代表1158名。

△ 县委、县政府决定：对县公安局“七·二”涉嫌毒品和聚众赌博专案组予以通报表彰。

8月24日 镇巴作为全市农村综合改革工作试点县召开动员大会，对农村综合改革进行全面安排部署。

△ 县委、县政府决定：将原“镇巴县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委员会”更名为“镇巴县目标责任制考核领导小组”，将“镇巴县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委员会办公室”更名为“镇巴县目标责任制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

9月4日 接市委组织部文件，经中共镇巴县委常委会议研究，提名：李永明为副县长人选；孙军为副县长人选（挂职至2009年4月）；印国华不再担任副县长职务。

9月5日 县政府印发《镇巴县残疾人事业十一五发展纲要（2006年至2010年）》。

9月13日 全县交通工作促进会召开，会议通报交通工作及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工作情况，研究部署2007年和2008年的交通工作。

△ 13至16日，由市卫生局副局长、市爱卫办主任任亚军带领的专家组代表市委、市政府考核调研镇巴县创卫工作，在听取县上的汇报和观看创卫工作汇报专题片后，分成环境卫生、农村卫生等6个工作组分赴各社区、医疗单位、公共场所和城乡结合部对创卫工作进行检查和调研，通过市上初验。

9月29日 省委书记赵乐际深入到杨家河乡贫困户家中详细了解生产生活情况，察看陈家滩乡程文玲的家庭敬老院和长岭镇中坝村异地搬迁扶贫移民户家居条件、生活环境等情况，并视察县城建设，就农村工作、加快富余劳动力转移等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10月1日 镇巴县全面实施婚姻集中登记，所辖24个乡镇的婚姻登记工作，由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集中统一办理。

10月11日 接中共汉中市委组织部文件通知，经中共镇巴县委常委会议研究，提名：郑永涛、唐臻、庞友智、李明华、李永明、王红艳为副县长人选。

△ 接中共汉中市委组织部通知，中共镇巴县委常委会议研究，提名：赵勇健为县长人选；程正银为县人大常委会常务委员会主任人选；马良忠、屈富国、谭启九为副主任人选；刘明才为县人民法院院长人选；邵波为县人民检察院院长人选。周宗佑为政协镇巴县第八届委员会主席人选；齐正旭、衡润全为副主席人选。

10月12日 县编委决定：将“镇巴县地方道路管理站”更名为“镇巴县农村公路管理局”，为财政全额拨款，副科级事业单位，归口县交通局管理，同时加挂“镇巴县路政稽查大队”牌子。

10月15日至18日 政协镇巴县第八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召开，会议听取审议有关工作报告、决议，选举产生政协镇巴县第八届委员会主席，周宗佑，副主席：齐正旭、衡润全。

10月16日 镇巴县顺利通过省级园林城市专家组评审验收，成为“省级园林城市”。

△ 16日至19日，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会议听取和审议并通过有关工作报告和决议。选举程正银为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主任，

马良忠、屈富国、谭启九为副主任，肖刚顺等 16 人为常务委员会委员；赵勇健为县人民政府县长，郑永涛、唐臻、庞有智、李明华、王红艳(女)、唐仁忠为副县长；选举刘明才为县人民法院院长；邵波为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10月24日** 接市委组织部文件通知：程开耀任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唐臻任县委常委；免去王俊生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委员职务；杨先亮县委常委、委员职务。

**10月25日** 在全省创建计生优质服务先进县现场会上，镇巴被省政府命名为“计生优质服务先进县”。

**11月3日至4日** 省音乐家协会作品研究会在镇巴召开，会议就建设和谐文化、多出文艺精品进行研讨交流。市委书记、市人大主任田杰等市上领导及各县区、四川省万源市、通江县的党政领导、文化局长出席和参加会议，中国音协副主席、省文联主席赵季平在会上对镇巴挖掘地域文化给予充分肯定。

**11月21日** 市委学习宣传党的十七大精神宣讲团赴镇巴进行宣讲，县级领导、部分乡镇、县直部门、单位、驻镇单位中层以上负责人听取报告。

**11月24日** 县长赵勇健带领民政、经贸等部门负责人赴金德管业集团四川省资阳工业园进行参观考察，就企业安置镇巴县复退军人下岗职工达成初步意向。

**11月26日至27日** 市综治工作检查考核组到镇巴，实地查看申报创建市级平安单位的县国土局、公安局、计生局、兴隆镇的创建工作，并对全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进行检查考核。

**12月5日** 由国家文化部、省政府联合主办，文化部民族民间艺术发展中心、省广播电影电视局、陕西省电视台等承办的“中国原生态民歌大赛”初赛结束，镇巴县四人小组唱《拉石头号子》成为全市唯一获得入赛资格的歌曲。

△ 国家质检总局及省、市质检部门在对镇巴县楮河茶厂的生产场所、加工设备、产品质量等各项指标实地全面检测后，同意该厂生产的“楮河银针”茶通过“QS”国家质量安全认证，该厂成为全县首个获得国家质检总局颁发的“QS”认证的茶叶企业。

**12月12日** 市政协副主席、统战部部长首金弟一行到镇巴，对统战工作进行检查指导。

**12月25日** 在陕西省电视台举办的“2007寻找感动我的人”栏目中，陈家滩乡拉溪塘村文书程文玲创办家庭敬老院、义务赡养3位孤寡老人的典型事迹入选“陕西省十位感动我的人”。

**12月28日** 泾洋镇鹿子坝村支部被省委表彰为省级“五个好”党支部；盐场镇响洞村刘昌华被省委授予“全省农村致富带头人”，观音镇大市川村唐大兴被省委表彰为“郭明义式村支书”，泾洋镇捞旗河村支部、简池镇李塘等48个村党支部被县委表彰为“五个好”党支部；简池镇中心小学、渔渡信用社、三元工商所、县公安局碾子派出所、兴隆镇中心卫生院被县委表彰为“群众满意站所”。

**12月29日** 由市供电局投资5400余万元，列入镇巴县2007年重点工程项目的镇巴110KV输变电工程竣工并进行试运行。

**12月30日** 县扶贫开发和重点村建设整体推进顺利实施，全年新启动17个重点村，投入820万元，极大改善村容村貌；对2005年的117户505人的移民搬迁工作进行检查验收，全面完成资金兑付工作，通过市级初验。2006年完成140户600人的移民建房任务，代赈移民322户1407人；各级联扶单位共投入帮扶资金310万元，新建及维修校舍45间750平方米；新修公路86公里，桥涵48座，人畜饮水工程45处；举办农民实用技术培训16期，参训1564人次；世行到期逾期后续管理工作有序推进，全年完成贷款回收300万元。

△ 镇巴县城市建设步伐加快。2006年确定的37个县城重点项目建设进展顺利，已完成22个。二道翻板水闸、奋进园、红军园、燎园、阅水廊、安居路、秦茗路等建设工程相继完工，并投入使用。2007年累计完成市政公用设施投资122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29%。

△ 农村新型合作医疗工作全县有21.7万余人参加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达86.3%，8792人享受住院补助955.9万元，人均补助1087.2元。

**12月31日** 镇巴县建立健全城乡困难群众社会求助体系，切实帮助受灾群

众、困难群众解决吃饭、穿衣、住房、子女上学，看病就医等问题；县上配套 80 万元资金将农村特困人口纳入最低生活保障范围，免收义务教育阶段学杂费、贫困生课本费、补助寄宿生活费等 120 万元；开展弱势群体和生活困难群众生产生活求助工作。全年下拨救灾款 70 万元，救灾粮 11.5 万公斤，下发救灾棉被 1522 床，救灾衣物 1.9 万余件，扶持和救助灾困群众 1.41 万户 472 万人次；社会保障事业稳步推进，落实城市低保 2808 户 3684 人，农村低保 5563 户 7467 人，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进一步加强，做到了应保尽保。

## 2008 年

**1 月 1 日** 全县 231 个村级(社区)计生专干和中心户长薪酬统一纳入县级财政预算。

**1 月 29 日** 县安监局局长孙辉被省人事厅、安监局授予“陕西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系统先进工作者”称号。

**2 月 4 日** 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党组书记胡润泽和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刘玉明、市委常委、组织部长鲁锋等专程来镇巴深入杨家河乡看望慰问困难老党员杨少俊和陈家滩乡程文玲家庭敬老院的老人们，并代表市委、市政府给老人们拜年。

**2 月 7 日** 县委印发《关于在全县开展以“学理论、学党章、强党性、促发展”为主题的思想作风纪律教育整顿活动的安排意见》，利用一个月时间，分集中时间，认真学习；查摆问题，对照检查；检查验收，总结提高三个阶段开展活动。并于 18 日召开动员大会，安排部署工作。

**2 月 15 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对连续三年综合考核获得第一名的县委办公室予以通报表彰；县政府决定：命名泾洋镇政府大院等 12 个单位，渔渡镇、财苑小区、县中教师居住区为第四批县级园林式单位、园林式集镇、园林式居住区。

**2 月 18 日** 省委、省政府命名镇巴县财政局为 2007 年度“省级文明单位”。

△ 县委、县政府决定：对县计生局等 41 个受市以上表彰奖励的先进集体、县委书记杨彦生等 40 名受到市以上表彰奖励的先进个人在全县予以通报表扬。



2月20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全县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暨创建省级计生优质服务县表彰会议。总结分析2007年人口和计生工作形势，奖惩兑现目标管理责任书，表彰创建省级计生服务先进县先进集体，安排部署全县2008年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

△ 县第十六届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定免去：唐仁忠县财政局局长职务，刘宗华县发展计划局局长职务，李继清县林业局局长职务，秦兴明县农业局局长职务。

2月25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授予仁村等26个乡镇、单位、村（社区）创建“平安镇巴”活动先进集体荣誉称号的决定》，授予仁村、三溪、平安、麻柳滩乡、盐场、巴庙镇为“平安乡镇”；县委农工部、老干局、监察局、科技局、电信局、镇巴农业银行、县人民医院、杨家河动物检疫站、县地税局观音地税所、黎坝乡中心小学为“平安单位”；长岭镇中碗厂村、三元镇茶和村、泾洋镇河西社区、观音镇小海南村、兴隆镇火焰溪村、田坝乡桥沟村、麻柳滩乡大河村、杨家河乡构元村、仁村乡兴隆村、黎坝乡关门村为“平安村（社区）”称号。

2月27日 市政府授予镇巴县为“2007年度安全生产先进县”。

3月7日 县委决定：成立中共镇巴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党组。

3月10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对在2007年度信访工作中做出成绩的观音镇等10个单位为信访“工作先进集体”、肖朝富等13名先进个人予以表彰。

△ 10日至12日，政协镇巴县第八届二次会议召开。

3月11日至13日 县第十六届人大第二次会议召开。

△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开展创建国家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活动的意见》和《镇巴县勤廉问责暂行办法》。

3月14日 县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廉政建设和效能建设的实施意见》。

3月20日 市委组织部通知，经3月14日县委常委会议研究决定：免去唐臻县委常委、委员职务。

**3月26日** 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定，任命：林升祥为县政府办公室主任；王飞为县公安局局长；王敏为县财政局局长；包继强为县发展计划局局长；杨德平为县监察局局长；邱洪盛为县经济贸易局局长；唐华国为县人事和劳动社会保障局局长；蒋德忠为县民政局局长；魏友亮为县司法局局长；王学忠为县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局局长；杨会议为县交通局局长；李光佐为县林业局局长；罗光红为县水利局局长；周远程为县统计局局长；刘明建为县审计局局长；王建平为县科学技术局局长；周志兴为县卫生局局长；张学均为县计划生育局局长；赵开平为县农业局局长；陈小华为县文教体育局局长。

**4月3日** 江苏省仪征市友好交流代表团到镇巴开展对口帮扶交流支援活动，并向小洋镇毛垭小学捐赠现金15万元用于校舍修建。

△ 3日至4日，市委常委、副市长杨达才深入到观音板石厂、小南海水电站、水泥建材公司、绿源公司专题调研镇巴的工业经济发展，提出指导性意见。

**4月11日** 中国北京润宝斋书画院院长、被书法界称为艺术怪才的张秀民先生在县文化馆举办个人书画作品展，并在县政府会议室进行书法作品讲座，县上领导及各届书法爱好者观看作品展，聆听讲座。

**4月29日** 县编委决定：将原“镇巴县公证处”更名为“陕西省镇巴县公证处”，其机构级别、职能、隶属关系不变。

**5月11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命名表彰2007年度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授予渔渡镇等6个单位为“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集体”；县国税局等9个单位为“创佳评差”最佳系统；县电力局等9个单位为“创佳评差”最佳单位；命名杨家河乡政府机关等3个单位为县级文明单位（机关大院）标兵；县畜牧兽医站等3个单位为县级文明单位；赤南乡袁家坝等3个村为县级文明村；授予何明杰等8户为“十佳农民标兵”，丁德华等4户为“四户”示范户，陈学超等3人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先进个人，蒋君等20人为文明市民。

**5月12日** 下午2日28分，四川省汶川县发生8.0级强烈地震，镇巴境内均

有强烈震感，地震致使 24 个乡镇不同受灾。据统计：全县共计受灾 3178 户 11672 人，房屋受损 8375 间，其中倒塌 232 户 1100 人 583 间，造成危房 2946 户 10062 人 7792 间，城区 18 个单位或企业房屋出现墙体裂缝，不同程度受损。6 所学校部分校舍倒塌，3 所学校校舍严重受损。4 处道路垮塌，2 条通乡公路中断。两处水电站受损，城区供水管网多处移位，城乡多处供水设施受损。全县工农业经济损失 6300 万元，直接经济损失 5500 万元以上，受伤 1 人。

**5 月 13 日** 市委、市政府派出以市人大副主任徐登奎为组长的工作组到镇巴深入抗灾一线察看灾情，对重要部门的应急救援和灾情处置情况进行检查。

△ 全县中小学、幼儿园一律停课，至 5 月 26 日复课。

**5 月 14 日** 县政协发出《向四川地震灾区捐资捐物的倡议书》，到 5 月 26 日，县政协委员、机关工作人员及离退休干部共捐资 7.42 万元，27 日寄往重灾区青川县。

△ 县纪委、县监察局发出《关于严格抗震救灾工作纪律的通知》。

△ 县团委发出《关于动员全县团员青年积极参与抗震救灾工作的紧急通知》和《关于在全县各级青年文明号单位成立抗震救灾青年突出队的紧急通知》。

△ 14 日至 17 日，县文体局将全县各类学校分为 3 片，每片由 1 名局长或副局长带队，会同县城建局质监站工程技术人员对受损学校校舍进行鉴定，凡鉴定为危房的建筑一律停止使用。

**5 月 16 日** 县民政局根据县委、县政府会议精神，下发《关于切实做好抗震救灾工作的紧急通知》。

**5 月 17 日** 县财政局、民政局首批下拨地震灾害应急生活补助资金 60 万元。之后，陆续下拨，先后下拨 802 万元。

△ 县委办、县政府办联合发出《关于在全县开展赈灾捐赠活动的通知》。到 8 月 7 日，县民政局共收到社会各界捐赠赈灾款 171.314 万元。

**5 月 19 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全县领导干部大会，会议传达贯彻省、市领导干部会议精神，分析当前面临的形势，安排部署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县维护稳

定工作，通报全县地震受灾情况，安排部署全县抗震救灾工作，参会领导、各乡镇、部门、单位负责人进行现场为灾区捐款。

△ 19日至21日，市人大副主任李建民带领市人大办、市安监局、广电局、卫生局到镇巴，实地深入到受灾最重的黎坝和三溪两乡实地了解受灾和抗震救灾工作开展情况，并捐款2万元支持镇巴的抗震救灾工作。

5月25日 市委书记、市人大主任田杰带领市委办及市委组织部、市民政、水利、扶贫等部门负责人到县医院、镇巴中学、城关小学、陈家滩乡中心小学和部分受灾严重乡村察看房屋校舍受损情况，慰问抗灾先进个人，指导救灾和重建工作。

5月28日 省爱卫办主任刘保华一行5人到镇巴对创卫工作进行视察，在取得的成绩予以充分肯定的同时，指出存在的不足，提出指导性意见。

5月29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全县重点项目建设推进会，县发计局通报前5个月重点项目建设情况，交通、纪检等6个部门就加强重点项目建设发言；县委书记杨彦生、县长赵勇健就推进全县重点项目建设分别作强调。

5月31日 县财政局、民政局、监察局发出《关于加强救灾款物使用管理工作的紧急通知》。

△ 县政府发出《镇巴县抗震救灾恢复重建工作实施方案》和《关于成立灾后重建领导小组的通知》，县长赵勇健任组长，常务副县长郑永涛、副县长李明华任副组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县民政局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

△ 县纪委、监察局、财政局、民政局转发中纪委、监察部《关于抗震救灾款物管理使用违法违纪行为处分规定》。

△ 31日至6月2日，市人大副主任李建民带领市人大办、卫生局、广电局、安监局再次来县指导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6月1日 17时40分至18时20分，泾洋、观音等11个乡镇相继遭受狂风、冰雹、暴雨袭击，冰雹直径最大达38毫米，重约25克，风力7级，降雨量达139毫米，风雹灾害造成全县4416户16017人受灾，31869亩农作物受损，绝收3504

亩，房屋倒塌4间，损坏2733间，直接经济损失362万元。

**6月2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全县抗震救灾恢复重建紧急会议，会议传达全市抗震救灾恢复重建紧急会议精神，总结前阶段工作，灾后恢复重建进行安排部署。

**6月5日** 市委组织部通知，经县委常委会议研究，决定：刘新宇任县委委员、常委；覃小毛任县公安局政委（副县，试用期一年）；免去卢从德县委常委、委员职务；免去苏玉林镇巴县公安局政委职务。

**6月12日** 县委办、政府办联合印发《关于在全县开展五送一建送温暖机制活动认真做好困难党员帮扶工作的通知》。具体内容是：送精神、送政策、送技能、送医保、送关爱，建立关爱帮扶长效机制。

**6月16日** 全国妇联授予县医院内二科护士杜培翠“全国三八红旗手”称号。

**6月18日** 县编委决定：成立“镇巴县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将“镇巴县对外开放办公室”更名为“镇巴县招商局”。

**6月24日** 国家教育部直属高校工作司工作处处长胡志刚一行深入到镇巴实地察看学校房屋受损情况，对全县各级所作的抗震工作予以充分肯定，并对灾后重建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6月24日** 县委印发《关于表彰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和抗震救灾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的决定》。授予：盐场镇等6个党委为“先进党委”；县国税局等10个党支部为“先进基层党组织”；庞庭钧等20人为“优秀共产党员”；李祥照等10人为“优秀党务工作者”；黎坝乡党委等10个党组织为“抗震救灾先进基层党组织”；蒋德忠等20名同志为“抗震救灾优秀共产党员”。

**6月25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庆祝建党87周年表彰暨兴镇先锋行动动员大会，会议表彰先进，安排《中共镇巴县委关于在全县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中实施兴镇先锋行动的意见》，此项工作从2008年下半年开始，至2012年结束。

△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表彰科技工作先进个人优秀民营科技企业和科技示范户的决定》，县财政局等10个单位为“科技工作先进集体”；钟启鹏等17

人为“科技工作先进个人”；授予镇巴县牟家坪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等2户民营科技企业为“优秀民营科技企业”称号；授予赵富成等24户为“科技示范户”称号。

**6月30日** 市委、市政府、汉中军分区发出《关于表彰抗震救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县公安局等3个单位为抗震救灾先进集体，县民政局干部张元菊等4人为抗震救灾先进个人。

**7月3日** 蒲城县委书记惠进才、县长张建军、组织部长陈经武带领相关部门负责人一行到镇巴实地察看三元镇柏坪村的灾情和恢复重建情况后捐赠面粉3万公斤、现金45.3万元；向赤南乡坪落村捐赠面粉10吨、现金50万元，并鼓励两个受灾村灾民积极恢复重建，早日重建家园。

△ 县编委决定：撤销“镇巴县城乡经济调查队”，成立“镇巴县社会经济调查中心”、“镇巴县经济普查中心”。

**7月9日** 临渭区、白水县、华县三个区县党委主要领导带领相关部门、单位及省作协、西北电力设计院、〇一二基地领导到镇巴开展对口帮扶慰问活动，在分别深入受助村实地察看地震灾情和恢复重建进展情况，看望慰问受灾群众后与县上领导进行座谈，就恢复重建对口帮扶活动进行具体沟通。

**7月20日** 县委宣传部、县文明办、县妇联发出《关于表彰镇巴县“大灾献大爱，巾帼展风采”活动先进集体和个人的决定》，决定对广电局等4个先进集体，朱洪娟等15名先进个人进行表彰。

**7月21日** 由市委组织部、市委统战部联合组织的抗震救灾英模事迹报告团到镇巴，来自市中心医院、汉中人民广播电台和宁强、略阳的5位报告团成员分别作抗震救灾先进事迹报告，县级领导、各部门、单位负责人及部分党员干部聆听报告。

**7月24日** 县委、县政府在三溪乡召开全县新农村建设工作现场会，县直相关部门、单位、各乡镇负责人参加会议，会上通报全县新农村建设工作的总体形势，三溪乡交流经验，县委书记杨彦生、县长赵勇健分别讲话。

**7月27日** 总投资100万元的县广播电视无线覆盖工程建设完成，建成40米高的自立塔，可发射两套电视节目和一套调频广播节目。

**7月28日** 县委组织部、民政局联合印发《关于做好村级党组织和第七次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实施意见》村党支部换届从8月开始，9月底前结束；村委会换届从10月开始至12月底前结束。

**7月29日** 西北电力设计院深入到结对帮扶的大池乡茶园村为该村送去先期项目援建资金20万元，用于新建标准化村级组织活动场所、人畜饮水、电网改造和村级道路硬化。

**7月30日** 县民政局局长蒋德忠被陕西省民政厅评为“陕西省民政系统抗震救灾先进个人”。

△ 省委授予县中医院医师张宝为“全省抗震救灾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8月1日至3日** 全国政协委员、省作协主席、著名作家贾平凹赴镇巴出席《镇巴民歌总汇》首发式，并进行系列采风活动。

**8月14日** 县长赵勇健、副县长庞友智、王红艳带领相关部门负责人到部分城建项目建设工地、省级卫生县城创建迎验重点部位和县计生局、县计生服务站、泾洋计生服务站对省级卫生县城和国家级计生优质服务县创建工作督促检查。

**8月19日至21日** 市纪委监委邓小虎一行3人来县检查指导抗震救灾违纪案件查处情况。

**8月20日** 渔渡镇街上等10个行政村撤并，镇巴县行政村总数由原231个减至221个。

**8月21日** 县政府转发《陕西省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工程质量管理办法》。

**8月22日** 杨家河乡王家河村通达工程炸药储存库发生爆炸，造成2人死亡、1人失踪、4人受伤的重大安全事故。

**8月26日至27日** 由省电视台摄制的“山城靓丽如画—镇巴县创卫纪实片（上、下集）”在陕西电视台第一套节目中播出。

**9月23日** 省慈善协会资助镇巴县地震灾区盐场初级中学重建资金600万元，省、市财政补助资金286.75万元。

**10月8日至10日** 市委副书记邢可利一行到泾洋镇小渡坝村移民搬迁点、渔渡镇养猪厂和木耳种植基地及陈家滩乡拉溪塘村受灾户恢复重建工地，对农业产业化、新农村建设和灾后恢复重建工作进行调研。

**10月21日** 县委召开驻村宣讲十七届三中全会精神动员大会，市政协副主席秦安出席指导会议，县委书记杨彦生在会上作辅导讲话，部分驻村干部参加会议。至此全县抽调的670名干部将进村入户对党的十七届三中全会精神进行宣讲。

**10月24日25日** 省创卫技术调研团赴镇巴分7个组按照《陕西省卫生县城检查评分标准》要求，采取随机抽查与明查暗访相结合的方法，对创建省级卫生县城情况进行检查调研，在反馈会上对创卫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认为已基本具备省级卫生县城达标验收的条件，并提出整改措施。

**10月29日** 中国科协、财政部授予镇巴县兴隆镇水田坝村康联龙为“全国科普惠农兴村带头人”称号。

**10月30日** 中国红十字会捐款132万元，为黎坝乡春生村建设村级组织场所和集镇供水工程。

**11月5日至10日** 由文化部、江苏省政府主办的在苏州市举行的首届中国农民艺术节文艺汇演上，镇巴县无伴奏男声小合唱《拉石头号子》获丰收奖，此节目也是陕南片区唯一的参演节目。

**11月12日** 在市委宣传部、市政法委、市新农村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汉中日报社联合组织的全市新农村建设系列评选推介活动中，镇巴县泾洋镇被命名为“十佳平安和谐乡镇”。

**11月13日** 市委常委、副市长邢天虎带领市级有关部门负责人到仁村乡对煤矿安全生产进行检查，对作好煤矿安全生产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 汉中市教育系统校务公开现场会在镇巴中学召开，各县教育工会主席参加会议，市教育局副局长梁厚全、市教育局工会主席刘文彦出席会议并讲话。



**12月2日至5日** 县委、县政府组织6个督查组分赴24个乡镇，对全县灾后重建进度和质量、相关政策落实、补助资金兑现、救灾物资发放、档案资料整理等5个方面的工作进行督查。

**12月11日** 镇巴县公捕公判大会召开，在会上公安机关依法对涉嫌故意杀人的罗××等20名犯罪嫌疑人公开逮捕和刑事拘留，县法院依法对12名犯罪分子进行宣判。

**12月15日** 由汉中汉源水电站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兴建的装机容量1.28万千瓦的镇巴小河水电站开工建设，是镇巴迄今最大的水电站。

**12月20日** 据统计，2008年镇巴县青水、三溪、大池、平安、黎坝乡、兴隆镇、被市委授予“五个好”乡镇党委；盐场镇被市委授予“五个好”乡镇党委标兵；水利局、县农村信用社被市委授予“五个好”村党组织；巴庙镇金山村等9个村被市委授予“五个好”村级党组织标兵；杨正军等10人被市委表彰为“市级党员示范户标兵”。

**12月31日** 镇巴县第二次经济普查入户登记工作全面实施。

## 2009年

**1月6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认真巩固国优创建成果全力推进人口计生工作又好又快发展的安排意见》

△6日至7日，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王卫华一行6人来镇巴慰问受灾群众，检查指导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1月9日** 镇巴县家电下乡启动仪式在县城宏声家电商场举行，副县长鲁志文向销售网点企业代表颁发家电销售指定店牌。

**2月3日至4日** 市长胡润泽带领市政府办、财政、城建、交通、民政、旅游局及新农村办等部门负责人到镇巴，实地察看县城建设、新农村建设及农村产业发展、文化旅游、资源开发，小流域治理、灾后恢复重建等工作情况，听取县上汇报后，就全县发展提出指导性意见。

**2月5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表彰2008年度综治及创建“平安镇巴”活动先进单位的决定》，授予：青水乡等7个乡镇（部门）为2008年度“综治暨平安创建工作先进集体”；陈家滩等3个乡镇为县级“平安乡镇”；县委党校等14个单位为县级“平安单位”；泾洋镇晒旗坝村等20个村为县级“平安村”荣誉称号，小洋镇等12个乡镇继续保持县级“平安乡镇”称号。

**2月9日** 县委十三届四次全委（扩大）会议召开，会议传达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三中全会、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会和市委三届五次全会精神，回顾总结2008年工作，对2009年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月10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2009年人口计生工作暨国优创建表彰会议，表彰2008年创建“全国计划生育优质先进县”中涌现出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对2009年人口计生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市计生局局长周虎林、市计生协会葛小兰出席会议并代表市委、市政府宣读镇巴荣获“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贺信。

**2月13日** 在省委、省政府召开的电视电话会议上，授予：镇巴县发展计划局局长包继强一等功奖励。

**2月14日至16日** 政协镇巴县八届三次会议召开。

**2月15日至17日** 县第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召开。

**3月5日至6日** 省交通厅厅长曹森、副厅长魏培斌一行在市委书记田杰、市委常委、秘书长李怀生、市交通局局长朱联新的陪同下到镇巴指导交通工作，曹厅长一行先后察看包茂高速公路和210国道连接处的小洋镇红石村、川陕交界处的铁匠垭及潘家河超限站等地，在听取县委、县政府的专题汇报后，对全县交通工作提出指导意见。

**3月6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表彰2008年度信访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的决定》，授予：简池镇等10个乡镇、部门为“信访工作先进集体”；泾洋镇等5个乡镇、部门为“解决信访突出问题先进集体”；马维钦等25人为“信访工作先进个人”；成文友等5人为“信访矛盾纠纷调处先进个人”，予以表彰奖励。3月

9日，县委、县政府召开全县信访和平安创建工作会议，表彰2008年度信访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对全县信访工作和争创省级“平安先进县”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3月13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快生猪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和《关于进一步加快茶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

**3月16日** 县政府印发《镇巴县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

△ 16至17日，县长赵勇健、常务副县长郑永涛、鲁志文带领公安、经贸、地税、交警、煤炭等部门视察投资近200万元，采取先进电子监控和计量手段的响洞、九阵标准煤炭计量站启动运行情况。

**3月17日** 总投资300万元，建设住房56套的镇巴县首期廉租房建设奠基仪式在泾洋镇庞家坝举行。

**3月23日** 常务副县长郑永涛带领县发计局负责人陪同省发改委石化处负责人赴京向国家发改委石油天然气司、中石化发展计划部负责人就镇巴石油天然气开发的有关设想作专题汇报。

**3月24日** 市政府在镇巴召开水土保持工作现场会，市、县（区）分管水利工作的领导、水保站站长参加会议，与会人员实地参观部分水保工程，镇巴县在会上作典型发言，副市长郑宗林出席指导会议并讲话。

**3月25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表彰2008年度生猪茶叶产业及新农村建设工作先进集体的决定》。一、生猪产业发展。1、生猪规模养殖先进企业：县良兴养殖有限责任公司、县凯旺养殖有限责任公司，各奖3万元。2、生猪规模养殖示范场：县新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县书林养殖场、县光辉养殖场、县兴旺养殖场，奖金5000元。3、生猪产业发展先进乡镇：泾洋、渔渡、长岭、简池镇，各奖金0.2万元。4、生猪产业发展先进部门：县农业局奖金1万元。5、生猪养殖技术推广先进单位：县畜牧兽医站，奖金2万元。二、茶叶产业发展。一等奖：兴隆镇，奖金0.4万元。二等奖：巴庙、碾子镇各奖0.3万元。三等奖：泾洋镇、观音镇、县秦巴雾毫开发公司、县怡溪春茶场，各奖金0.1万元。茶叶技术服务先进单位：县茶技站，奖金0.3万元。三、新农村建设。1、新农村建设示范村

工作先进乡镇：泾洋、观音镇、三溪乡，各奖 0.2 万元；2、新农村建设推进村工作先进乡镇：赤南、麻柳滩、陈家滩乡，各奖 0.1 万元；3、新农村建设工作先进部门。县农工部、县交通局、县发计局、县财政局、县扶贫办各奖 0.1 万元。

△ 25 至 26 日，市发改委主任李宝玉一行到拉溪塘水土流失治理点，县城供水及县城供水恢复重建、县绿色产业园等工程建设工地察看项目工程建设情况，在听取专题汇报后，对镇巴在抓项目建设方面所取得的成绩给予充分肯定，对下一步建设与争取项目提出指导意见。

3 月 27 日 县委召开全县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动员大会，全县第二批学习实践活动在县直各机关单位、省、市驻镇机关单位中全面铺开。

4 月 7 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命名表彰 2008 年度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授予：泾洋镇党委等 8 个单位为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集体；县交通局等 7 个单位为“创佳评差”最佳系统；县广电局等 10 个单位为“创佳评差”最佳单位；命名：县林业局等 5 个单位为县级文明单位（机关大院）标兵；县劳动服务局等 3 个单位为县级文明单位；陈家滩乡鱼泉村等 5 个村为县级文明村。张桂林等 3 人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先进个人；冯宗喜等 10 人为十佳农民标兵；赵开科等 4 户为“四户”示范户，马正虎等 10 人为第三届文明市民，马瑜蔓等 10 名学生为社区文明小使者。

4 月 9 日 省人大常委会内务司法委员会办公室主任邬健新与省总工会副巡视员杨让来等组成的《工会法》调研组一行 6 人对镇巴县贯彻实施《工会法》情况进行调研。

4 月 14 日 县长赵勇健带领县政府办、财政、经贸、交通、民政局及煤炭、招商局主要负责人到碾子、巴庙、田坝、观音等乡镇，对部分石材企业进行检查、调研，详细了解乡镇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及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对做好当前工作提出要求。

4 月 22 月至 23 日 省人大副主任杨永茂、省政协副主席张生潮一行到镇巴中学等单位对全县教育工作进行视察、调研。

4月23日 县政府印发《镇巴县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

4月28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表彰发展非公有制经济先进单位和优秀民营企业家的决定》，授予：凯旺牧业有限公司等10户为“优秀民营企业”荣誉称号；田举生等6人“优秀民营企业家”荣誉称号，各奖现金1000元；县发计局、泾洋镇政府等16个单位为“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先进单位”荣誉称号。

4月29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推进全县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的意见》，要求用三年时间，完成全县集体林权主体改革任务，建立起产权归属明晰，经营主体到位，利益保障严格，流转程序规范，监管服务有效，责权利相统一的现代林业产权制度，实现“山有其主，主有其权，权有其责，责有其利”目标。全面理顺林业生产关系，进一步解放和发展林业生产力。

△ 团县委举办镇巴县纪念“五四”运动90周年暨“邮政储蓄银行杯”第七届“十大杰出青年”表彰大会。“十大杰出青年”是付建江、刘绍洲、刘峰、张文春、李敏、范帮旦、范跃进、高彤、康维、廖赞。

5月4日至5日 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贺书田在县上领导的陪同下到陈家滩乡、渔渡镇、小洋镇以及县纪委、县财政局、县发计局等单位对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小城镇建设、生猪养殖、农业产业结构调整、新农村建设、绿色产业园建设和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等工作实地调研和检查指导。

△ 县委召开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第一阶段转段工作会议。会上对第一阶段工作进行总结，安排部署第二阶段的工作，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贺书田出席会议并讲话。

5月7日 镇巴县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工作通过省政府组织检查验收。

5月11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镇巴县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实施方案》。12日，县政府召开全县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工作会议，传达贯彻市林改会议精神，对全县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工作进行安排部署，本次集体林权制度改革范围涉及全县24个乡镇362万亩集体林。

5月15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表彰奖励2008年度扶贫开发联乡包村

扶贫先进单位和个人的决定》对陈家滩乡政府等 5 个单位、县委办等 10 个单位和韩维臻等 10 名先进个人予以表彰。

**5月20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表彰荣获第三届中国（西安）茶业文化博览会金奖的先进集体和个人的决定》，一、参展参评优秀企业：县怡溪春茶场，奖金 3 万元；县裕禾茶厂，奖金 2 万元；县楮河茶厂，奖金 1 万元。二、技术指导先进单位：县茶叶技术指导站，奖金 5 万元。三、参展参评金奖茶样技术指导先进个人：马荣彬、陈孝钧、吴平昌，各颁发荣誉证书和奖金 0.3 万元。

**5月25日** 由团县委向省希望办争取到的西安旅游集团公司出资 65 万元援建的陈家滩乡西旅集团希望小学工程开工。

**5月26日** 副省长吴登昌带领省发改委及市、县领导赴北京与中石化进行对接洽谈，进一步推动镇巴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发。

**6月1日** 县长赵勇健、副县长庞有智、王红艳带领县政府办、文体局、卫生局、民政局主要负责人到杨家河乡、长岭镇、泾洋镇对首批中小学、乡镇卫生院、敬老院灾后重建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督促检查。

**6月11日至12日** 省财政厅副厅长王小龙到县财政局、泾洋镇、星子山林场对全县财政收入进度、农业综合改革工作进行督促检查。

**6月15日16日** 省长袁纯清一行到陈家滩乡拉溪塘村小流域治理项目区，长岭镇、泾洋镇的新农村建设和泾洋镇的部分企业，看望慰问在镇巴县进行油气勘探的中石化物探公司工作人员，并视察镇巴县的城市建设。

**6月16日** 省民政厅副厅长李宝存一行到小洋镇、渔渡镇对拟建的县级中心敬老院进行实地踏勘。

△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杨达才、副市长郑宗林到青水乡苗民新村，详细了解苗族群众的生产生活情况，青水乡集镇和乡机关建设，看望慰问少数民族困难群众和村小学师生，并为该村落实经济、文化发展资金 5 万元。

**6月24日** 县政府决定：对蒲应才等 51 名连续三年考核优秀的公务员记三等功。

**7月7日至8日** 县委书记杨彦生、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马忠福，副县长李明华带领相关部门负责人深入东片7个乡镇调研检查，走访基层干部群众，慰问农村老党员，并与基层党员群众座谈，了解各项工作开展情况，充分听取他们的意见和建议。

**7月10日** 省国资委、陕西地方电力（集团）公司在西安组织召开的“县域经济与电网建设座谈会”上，副县长鲁志文代表镇巴与汉中供电分公司签署“县域经济与电网建设战略合作协议”，按照协议约定：汉中供电分公司将于2009年至2013年在镇巴县内规划投资2.9亿元用于变电站和线路建设及改造、电网调度自动化工程，实施40个行政村农网完善工程。

**7月13日至15日** 市政府检查验收组史瑞健一行到镇巴县检查验收震损民房恢复重建工作；15日召开检查验收座谈会，2063户重建户，3882户维修户全面完成建设任务，顺利通过验收。

**7月15日** 市委、市政府决定授予镇巴县为创建“平安汉中”活动“市级平安县”荣誉称号，泾洋镇等4个乡镇、县纪委等3个单位为“市级平安乡镇、单位”荣誉称号。

**7月16日** 县委书记杨彦生带领县委常委、宣传部长冯三柱、副县长鲁志文和部门负责人到长岭等5个乡镇就农村公路、校舍恢复重建等重点项目，煤矿技改、安全生产、新农村及干部队伍建设等工作进行调研检查。

**7月20日** 镇巴县被列为省管县财政体制改革试点县。

**7月22日** 上午9时40分镇巴县出现日全食奇观，百昼一度宛若黑夜，雀鸟归巢，空中可风星斗，虫鸣鸡叫，历时15分钟。

**7月27日** 国家林业局检查验收组来镇巴涉及7个乡镇的2001年度24370亩退耕还林进行检查，核查保存率达99.9%。

**8月1日** 全县境内大到暴雨。

**8月3日至5日** 县政协组织16名市、县政协委员和相关部门负责人组成提案办理督察组，深入部分乡镇对县政协八届三次会议以来的4件重点提案办理工

作进行督察。

**8月6日** 县政府召开全县重点项目工作会议,全面分析重点项目建设面临的形势和存在的主要问题,对下阶段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8月8日至17日** 汉中市举行的第四届运动会上,镇巴体育代表团152名运动员参赛,夺得金牌43枚、银牌53枚、铜牌56枚,奖牌总数152枚位列市运会金牌榜第二、奖牌榜第三,代表团总分2692分,排名全市十一县(区)第三位,代表团被市政府授予“体育道德风尚代表团”,在开幕式文艺表演中,县文艺节目表演队表演的开场节目大型打击乐《汉上雄风》获得文艺演出第一名,被市政府授予“开幕式优秀表演奖”。

**8月12日** 省委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领导小组第三检查组副组长李官梁一行在市委有关领导的陪同下到县国税局、发计局、泾洋镇对学习实践活动进行检查指导,在查阅相关资料和听取工作汇报后,省、市领导对镇巴开展活动情况给予高度评价,并就后期工作提出指导意见。

**8月13日至15日** 镇巴县“长治”七期工程顺利通过省、市水利部门验收。

**8月18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城镇化发展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快社会工业化进程的实施意见》、《关于在重大社会活动和经济管理工作中实行预警提醒制度的意见》。

**8月25日** 县长赵勇健、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郑永涛、副县长李明华、鲁志文、王红艳、田代禹带领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先后到绿色产业园区、三水厂、民生小区、人力资源市场、3号翻板闸、县医院住院大楼实地察看,详细了解工程进展情况,仔细询问存在的主要问题,并就重点项目争取、工程建设提出具体要求。

**9月1日** 全市村级组织经费保障机制暨惠民资金财政直接支付改革现场会在镇巴县召开,会议介绍镇巴县推行两项改革的经验,研究加强村级组织建设、建立村级组织经费保障和惠民资金直接支付长效机制的办法,市局、各县(区)财政局局长、相关科室负责人和市综改办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



**9月3日** 全县以工代赈工作会议在观音镇召开,会上县发计局通报上半年以工代赈项目及易地扶贫搬迁工作实施情况,对下半年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9月8日** 镇巴苗民新村举行“苗乡情”篝火晚会暨民族联谊会,省民委副巡视员刘进业及县上领导参加晚会。

**9月11日** 在北京召开的全国先进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和离退休干部先进个人表彰大会上,原县川陕曲酒厂离休干部吴云峰被授予“全国离休干部先进个人”称号。

**9月16日** 县委召开全县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第二批总结暨第三批动员大会。

**9月17日** 县政协召开纪念中国人民政协成立60周年暨县政协成立30周年座谈会,县委书记杨彦生,县人大主任程正银,县长赵勇健、县委副书记樊强、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马忠福等领导出席会议,历届政协老领导、老同志、政协委员代表及各届人士60多人参加会议。

**9月22日** 省人大、省政协老领导一行11人在县上领导的陪同下到青水乡苗民新村对苗民新区及县城城镇建设情况进行视察。

△ 市人大副主任除登奎,袁宝成带领市、县部分人大代表先后深入到正在实施的重点项目建设工地县医院住院楼、县绿色产业园和泾洋初中教学楼实地察看了解进展情况。

**9月24日** 市委书记、市人大主任田杰带领全市各县(区)委书记和市直相关部门负责人先后对镇巴石油天然气勘探项目、县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和绿色产业园区建设项目进行观摩,就县域经济发展工作提出指导意见。

**9月28日** 总投资6975万元,全长39.95公里的310省道渔渡至紫阳界公路改建工程开工典礼仪式在渔渡镇举行,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李林华、市人大副主任吕阳平、市政协副主席李克欣,县上领导杨彦生、程正银、赵勇健、周宗佑及市县相关部门负责人出席、参加开工典礼仪式,为工程开工剪彩。

**10月14日** 市委常委、副市长邢天虎、市政协副主席秦安带领全市各县(区)

长和市直相关部门负责人到镇巴就县域经济发展、石油天然气勘探项目、城市建设、绿色产业园建设、县医院住院楼建设项目进行观摩。

**10月15日** 全市公安相关队伍规范化建设观摩推进会在镇巴召开,各县(区)分局领导及科(队)负责人参加会议,参观杨家河交警中队,观看镇巴公安队伍规范化建设专题片,并作会议交流发言。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公安局长杨勇、县委副书记樊强、县人大副主任屈富国、县政协副主席齐正旭等省、市、县领导出席会议。

**10月18日** 由省委宣传部、省妇联联合举办的陕西省第四届“十大孝子”评选表彰活动中,镇巴县陈家滩乡拉溪塘村村支部书记程文玲被评为陕西省“十大孝亲敬老楷模”。

**10月24日至27日** 在第六届中国(北京)国际茶业博览会上,镇巴县参评的由秦茗茶业和怡溪春茶业公司选送的样茶汉中仙毫获得金奖,秦巴雾毫、裕禾茶厂选送的样茶汉中仙毫获得优质奖。

**11月12日** 省政府授予镇巴县为“陕西省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

**11月16日** 县政府印发《关于做好全县第六次人口普查工作的通知》。

**11月18日** 首批分配到镇巴县的3400多份甲型H1N1流感疫苗开始为一线医务人员重点人群和城关小学学生接种。

**11月19日至20日** 省委常委、副省长洪峰带领省发改委、交通运输厅等部门负责人到长岭镇、仁村乡现场考察石油天然气勘探进展情况,了解勘探区道路等方面存在的困难的问题,看望慰问天然气勘探一线工作人员,并就镇巴加快交通建设步伐、推动地方经济快速发展提出指导意见,市长胡润泽、县委书记杨彦生、县长赵勇健等市县领导陪同调研。

**11月21日** 在中国杨凌第十六届农高会上,由县扶贫办、牟家坪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开发的“镇巴紫芯红薯”获后稷特别奖。

**11月24日** 国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文化部在北京人民大会堂隆重举行大会。授予镇巴县为“全国文化先进单位”,县文化馆被授予为“全国文化系统先

进集体”。

△ 全省冬春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现场会在镇巴县召开，会议组织与会者实地参观杨家河、陈家滩乡、小洋镇的农建现场，汉中、镇巴等市、县作大会交流发言，表彰农建先进单位、副省长姚引良、水利厅厅长谭策吾、市长胡润泽等省、市、县领导及各市、县主管水利（务）局的领导、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11月26日** 汉中市公路局举行210国道西乡至镇巴段红石梁隧道工程开工仪式，省公路局副局长杜相如、市委常委、副市长杨达才，市交通局领导参加开工仪式，红石梁隧道工程预计总投资2.7亿元，全长8.674公里，隧道净长2.863公里，宽10米，设计时速60KM/小时，建设工期18个月。

**11月27日至29日** 由省爱卫会组成的陕西省卫生县城考核验收组认为：镇巴县创卫的各项技术指标已基本达到《陕西省卫生县城检查标准》要求，并向县政府颁发了《陕西省卫生县城考核验收鉴定书》，经过四年创建省级卫生县城工作通过验收。

**12月7日至8日** 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鲁锋一行到镇巴对第三批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及党建组织工作进行检查指导。

**12月13日至14日** 省环保生态处处长李怀印带领省、市环保部门领导、专家对镇巴创建国家级生态示范区进行考核验收，在听取工作汇报、审阅创建档案资料、考察生态环境示范点和民意调查后同意镇巴县创建国家级生态示范区通过省级验收国家级预验收。

**12月15日** 省委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第三巡回检查组深入到泾洋镇河西社区等单位对开展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情况进行检查指导。

**12月18日** 由镇巴县抗震救灾志编委会编辑的《汶川特大地震·镇巴县抗震救灾志》出版发行。

△ 省文明委授予镇巴县陈家滩乡拉溪塘村党支部书记程文玲为“全省孝老爱亲模范”称号。

**12月21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深化教育改革振兴教育事业的意见》。

**12月25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县域总体规划修编初步设想座谈会，会上就本次规划修编的背景、编制进展情况、初步设想进行汇报，参会的领导、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相关部门负责人提出指导性意见和建议。

## 2010年

**1月5日** 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贺书田到杨家河乡口泉村看望慰问贫困户。并对全县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和党建、政法工作进行检查指导。

△ 由市农业局副局长王友明带领的市考核组对2009年新农村暨“十大工程”进行考核，在听取汇报后，到渔渡镇九家塆、长岭镇中坝村进行实地察看，县委副书记樊强、副县长田代禹陪同。

**1月6日** 县长赵勇健带领政府办、水利局负责人到赤南乡对赤南水库维修加固工程进行视察，慰问工程管理、施工人员。

**1月8日** 总投资1426万元的镇巴县中心敬老院开工典礼在小洋镇木桥村举行，县长赵勇健下达开工令，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贺书田、县上四大家领导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典礼。

△ 镇巴县中医培训中心在县中医院挂牌成立。

**1月11日** 镇巴县首家正式启用的区域性敬老院杨家河乡敬老院首批15位老人入住，标志着全县五保供养由分散供养到集中供养方式的转变。

**1月18日** 省发改委路兴昌一行到正在建设的绿色产业园区对镇巴县确定的陕南突破发展项目进行检查指导，对招商引资等工作提出指导意见。

**1月19日** 由市人大副主任姚斌带领的市委、市政府考核组对镇巴县2009年工作、领导班子及成员年度工作进行考核，考核期间姚斌一行还实地察看镇巴县绿色产业园、民生八大工程。

△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做好2010年农业农村工作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实施意见》。

**1月20日** 镇巴县首家大米精加工企业正泰米业公司在黎坝乡建成投产，该

生产线总投资 64 万元，可日产优质大米 50 吨，县委书记杨彦生、县政协主席周宗佑出席投产仪式。

**1 月 21 日** 县委书记杨彦生、政协主席周宗佑、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郑永涛带领发计、城建、农业、扶贫等部门负责人到三元等乡镇对农业、人口计生工作进行调研指导，看望慰问农村计生贫困女孩家庭，困难群众和贫困老党员。

**1 月 22 日** 由文化、公安、工商等部门组成的联合执法组在副县长庞友智的带领下到县内各文化经营场所、社会办学单位对经营秩序进行执法检查。

**1 月 25 日** 市第六巡回检查组到长岭等乡镇通过与基层干部座谈、实地走访的方式对县第三批学习实践科学发展活动开展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和指导。

△ 副县长鲁志文带领发计局、交通局负责人赴成都中石化南方勘探公司就镇巴县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工作进行交流座谈。

**1 月 30 日** 县慈善协会开展向困难群众送温暖活动，首批在杨家河乡向 40 户困难群众发放米、面、油及慰问金。

**2 月 2 日** 市委、市政府授予县法院、县农广校为 2009 年度“文明单位标兵”，县民政局为“文明单位”；麻柳滩乡政府机关为“文明机关”；长岭初级中学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先进集体”；县城建、药监、水利、文化旅游局、生资公司为“创佳评差”竞赛活动先进单位；泾洋镇鹿子坝村农户程开喜为“十星级文明示范户”。

△ 县委书记杨彦生带领县委常委、组织部长程开耀，副县长李明华及县民政局、泾洋镇负责人到泾洋镇晒旗坝、捞旗河、鹿子坝等村看望慰问部分农村老党员并为他们送去棉衣、棉被和慰问金，希望老党员发挥作用，为党分忧，为民解愁，搞好家庭建设。

△ 县长赵勇健带领县政府办、民政局负责人到渔渡长滩河等村分别看望慰问部分贫困群众和计生双女户家庭，详细了解他们的生产生活情况，并要求各级部门要关心、关怀贫困群众要让他们感受到组织的温暖和关怀，让他们过一个欢乐祥和的春节。

**2月3日至4日** 县政协主席周宗佑先后深入到城区部分老干部家中和杨家河乡，看望慰问部分退休老干部，送去慰问金和慰问品并祝他们身体健康、新春快乐。

**2月4日** 县人大主任程正银、县政协副主席齐正旭带领县民政局负责人专程到县光福院看望慰问老人，并为他们送去慰问金和新春的祝福。

△ 县公安局在商贸城举行冬季严打整治公开处理大会，对11案19名犯罪嫌疑人进行依法逮捕。

**2月5日** 省文化厅检查组来镇巴检查文化共享工程建设情况，在县图书馆，检查组详细了解人员培训、设备配置、资源使用情况，在听取汇报后，要求全县继续巩固建设成果，进一步丰富资源总量，不断提高工程受益范围。

**2月12日** 由县上领导朱晓玲、李代斌、马忠福、屈福国、庞友智、王红艳、齐正旭等组成的春节慰问组带领宣传部、民政局、公安局负责人到县医院等单位对节日期间坚守工作岗位的一线工作人员进行慰问，送去慰问品和慰问金。

**2月24日至26日** 政协镇巴县八届四次会议召开。

**2月25日至27日** 县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召开。

**3月2日** 县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快发展服务业的实施意见》。

**3月3日** 县委印发《镇巴县开展以“讲政治、转作风、扬激情、促发展”为主题的干部作风教育整顿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活动从3月3日开始到5月底结束。活动分学习动员，查找问题，集中整改，总结评议，建章立制四个阶段。

△ 在第十四届中央电视台全国青年歌手电视大奖赛陕西赛区颁奖晚会上，县文工团演员田洪涛、彭光琴二人组合演唱的镇巴民歌《割韭菜》获得本次大赛原生态组第二名，这也是陕南片区进入省决赛并获得的唯一殊荣。

**3月4日** 市委书记张会民、市委常委、市秘书长李怀生在市委办、市农业局、市综开（扶贫）办及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的陪同下到陈家滩乡长治工程治理点、绿色产业园区建设、县城建设、长岭镇新农村建设、基层党组织建设及泾洋镇便民服务大厅办公情况，对全县今后工作提出要加快发展不动摇，促进增收不懈怠，

推进城镇化不停步，加强作风建设不放松的四点要求。

**3月5日** 省水利局副局长丁志伟带领省、市专家组来检查验收2008年度丹江口库区及上游水土保持工程建设工作，专家组一行实地察看刘家槽、拉溪塘等工程项目区，通过验收。

**3月8日** 市干部思想作风教育整顿活动督导组深入泾洋镇、县财政局、县扶贫办等单位和县干部思想作风教育整顿办公室对镇巴县开展此项活动工作情况进行现场督导检查。

**3月9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命名表彰2009年度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授予县经贸局等8个单位为“创佳评差”先进系统；县公安局等11个单位为“创佳评差”先进单位；县文体局等5个单位为文明优质服务先进单位。命名泾洋工商所等5个单位为县级文明单位标兵；小洋镇人民政府机关单位为县级文明单位（机关大院、校园）；观音镇小海南村等5个村为县级文明村。授予田晓敏等3人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先进个人；蔡录兴等6人为十佳农民标兵；钟文顺等4户为“四户”示范户。

△ 由佛坪县委常委、县计生领导小组副组长刘树君带领的佛坪县党政代表团到长岭镇计生办、中坝村计生服务室和县计生服务站、县计生局对全县计生工作、基层基础的运行和各项制度的落实情况进行考察和交流。

**3月10日** 县政府召开城区春季义务植树活动动员大会，划定任务，决定在柳林沟、黑虎梁和七里沟曾家山栽植侧柏3万株。

△ 汉台区委常委、宣传部长张保林一行到县广电局了解自办节目的编播制作的各个环节，并就内宣和外宣及新闻宣传业务工作进行交流。

**3月11日** 镇巴县被陕西省文化厅评为“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先进县”。

**3月13日** 由勉县锦泰实业有限公司投资6000万元，建设年产2000吨魔芋精粉生产线的镇巴县锦泰生物科技开发公司魔芋精粉加工项目正式落户镇巴县绿色产业园区并开工建设，县人大副主任谭启九、副县长王红艳、政协副主席衡润全及县委农工部、农业、乡企、扶贫、供销联社等部门负责人出席开工仪式。

**3月16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对连续三年获得乡镇综合考核第一名的观音镇予以通报表彰的决定》。

△ 县魔芋产业发展现场会在兴隆镇召开，农工部、农业、财政、扶贫办及各乡镇负责人分管领导参加会议，与会人员先后在平安乡锅厂坪村、麻柳滩乡大河高产魔芋示范村实地观摩种植过程，听种植技术讲解，参观兴隆镇的魔芋加工流程，了解产品前景，在座谈会上，副县长田代禹对全县2010年魔芋发展工作进行详细的安排部署。

△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郑永涛主持召开会议，对镇巴县万吨粮仓和救灾粮油加工厂建设有关问题进行专题研究讨论。县政府办、粮食局、发改局、财政局等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授予县交通局集体三等功的决定》，2009年以来，县交通局全体干部职工发扬不怕困难、吃苦耐劳、敢打硬仗、顽强拼搏的精神，精心筹划、加强协调，克服重重困难，扎实推进交通建设年活动，取得了卓著成绩。2009年完成农村公路建设里程1135.3公里，完成投资4.5亿元，建设任务数占全市建设总任务30%，是全省107个县区中农村公路建设任务最大的县，启动建设的里程是镇巴县前30年总和，建设投资是前40年总和，全县有60%的行政村实现通水泥路的目标，同时全力争取并启动310省道渔紫路整治工程和红石梁隧道重点项目，210国道拴马岭段改造工程前期工作已启动。县委给县交通局集体记三等功，奖励4万元。

△ 县长赵勇健带领副县长田代禹，县政府办、财政、农业局负责人到三元、简池、长岭镇对农业产业化项目和村镇建设进行调研时强调指出：各乡镇、各部门要加快农业产业化项目建设步伐，采取有效措施，强力推进新农村和集镇建设工作，让全县农民从农业产业化项目中受益，让乡村面貌得到逐步改善。

**3月18日** 县委第十三届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召开，会议安排部署2010年工作；与乡镇签订2010年综合目标考核责任书；兑现2009年度目标考核结果；对2009年度先进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奖励。



△ 县委召开镇巴县组织史资料征编工作动员大会，对镇巴县组织史资料（第四卷）征编工作进行全面安排部署。

3月22日 县长赵勇健带领副县长庞有智，县政府办、文体局、广电局负责人对赴汉中南郑油菜花节、中央电视台心连心艺术团在汉中演出参赛节目排练进行检查指导，并强调全体演职人员要珍惜这次展示镇巴文化强县、提高在外知名度机会，用激情、豪情、热情完成演出，为镇巴人民增光添彩。

3月23日 全市干部任职资格考试工作研讨会在镇巴召开，市委组织部副部长、干教办主任刁顺贵、县委副书记樊强出席会议，镇巴、西乡、勉县、略阳、市国资委组织部相关负责人参加研讨会。

△ 县茶叶协会成立并召开第一届会员代表会。协会共征集首批团体会员15个，会员110名。

△ 县财政局被市政府授予“绿色机关”荣誉称号。

3月24日 国家体育总局授予镇巴县为“2009年全民健身活动优秀组织奖”。

△ 24日至25日，省人口计生委法规处处长徐胜利及市计生局有关负责人深入到泾洋镇部分村、社区和县计生服务站、泾洋计生服务站对镇巴县人口计生工作进行调研。

△ 24日至25日，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安东一行在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贺书田、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何建成、县委书记杨彦生、县委副书记樊强、县法院院长刘明才等市、县领导陪同下深入到县法院、镇巴中学、泾洋镇鹿子坝村等地，走访基层单位和群众，听取基层对法院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 24日至26日，县委书记杨彦生，县委常委、副县长郑永涛，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程开耀带领县委办、发计局、交通局、扶贫办等部门负责人分别赴省决策咨询委、省发改委、省交通厅、省扶贫办就进一步促进镇巴县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210国道镇巴段二级路改造，扶贫开发等项目进行汇报，取得成果。

△ 由市委组织部、市妇联组织在勉县举办的汉中市党群共建，创先争优女性新农村风采展示活动中，镇巴县代表队的舞蹈《扇舞新春》荣获展演节目一

等奖。

**3月27日至28日** 江苏省扬州市发改委对口支援处处长刘军一行深入到三元镇、简池镇对三元刘家沟村通村水泥路、简池镇计生服务站等苏陕扶贫项目建设进行检查指导，对苏陕扶贫项目工作予以高度评价的同时，表示将继续加大力度支援镇巴县的民生项目建设。

**3月28日** 省、市重点工程建设项目之一——210国道西乡至镇巴县城段二级路改造工程开工仪式在西乡县堰口镇隆重举行。省发改委、省交通运输厅负责人及汉中市委书记张会民、市长胡润泽、县委书记杨彦生、县长赵勇健等市、县领导出席开工仪式。市委书记张会民发布开工令。该项目北起西乡县古城镇南至镇巴县城，全长65公里，按照山区二级公路标准设计，设计速度40公里/小时，初步概算投资10.6亿元。全线设计大小隧道9座5695延米，大中桥梁46座2549延米，涵洞234道，桥隧占全线总投资30.7%。

**3月30日** 在全市科技工作会议上，镇巴县五项科技成果荣获汉中市科学技术奖。

**3月31日** 在中央电视台心连心艺术团“走在春风里”赴汉中慰问演出中，镇巴县编排的百人战鼓“汉上雄风”、陕南民歌掌旗人刘光朗与著名歌手阿宝等人同台演出的陕南、陕北民歌对唱作为开场节目进行演出。

△ 镇巴至西安高速豪华大巴正式投入运营。

**4月5日** 总投资270万元的县城班超园至量心桥段人行道工程破土动工，该工程于6月底竣工交付使用。

**4月6日** 镇巴县城最大的公共休闲广场—苗乡广场和上山步梯设计方案通过审定，县上领导杨彦生、樊强、郑永涛、王红艳、齐正旭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评审。

**4月7日** 县政府召开镇巴县“十二五”规划编制工作及项目管理培训会议。

**4月8日至9日** 市委组织部检查组深入到财政局、小洋镇座谈交流、查阅档案等形式，对全县党员定期分析评议进行全面了解。

**4月10日** 县委书记杨彦生带领副县长鲁志文，县委办、政府办及经贸局、安监局、煤炭局等部门负责人到盐场镇旭日煤业公司等企业实地检查煤矿技改与安全管理，了解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和存在的困难及问题，副县长鲁志文在盐场镇主持召开7个产煤乡镇负责人和部分煤炭企业法人代表座谈会，县委书记杨彦生要求加快全县煤炭资源整合、强化安全监管、加大技改投入、建立保障机制、优化投资环境、促进全县煤炭产业健康有序发展。

△ 县长赵勇健带领县经贸局、发计局、招商局、科技局、电力局负责人到西安林安公司考察调研，并在该公司召开锰工业园建设座谈会。

**4月11日** 镇巴县在西安召开招商恳谈会，来自国内外的12家客商和省、市媒体共90多人参加会议。县长赵勇健和县上13个经济主管部门负责人推介镇巴县矿产水能、农业产业化、城市建设、旅游四个板块共20个招商引资项目，并就镇巴的基本县情、矿产资源分布情况、招商环境等方面内容向客商作详细介绍，许多客商对推介项目产生浓厚的投资兴趣，并达成初步投资意向，预计投资额在15亿元以上。市委常委、副市长刑天虎出席指导会议。

△ 县长赵勇健带领县经贸、招商、科技、国土、环保、供电等部门负责人就镇巴县矾矿开发工作到陕西华美高投资有限公司进行调研，在听取该公司在平安乡陈家岭矾矿项目开发进展情况的汇报后，赵勇健对陕西华美高投资有限公司在镇巴县相关部门的支持帮助和协调下，目前已顺利完成探矿工作表示赞赏，他希望该公司加快进度，加强沟通联系，共同搞好矾矿开发工作。

**4月13日** 由省公路局农村公路处副处长温刚、汉中市交通局副局长郑光伟带领的省、市验收组对简（池）大（池）路、毛（垭）盐（场）两条县乡公路进行验收核准，两条公路通过省、市验收。

**4月14日至15日** 省商务厅市场运行处处长周永林带领的验收组对镇巴县2009年实施的“东桑西移”工程进行检查验收，在验收会上，县委副书记樊强、副县长鲁志文就“东桑西移”工程项目进展情况汇报，检查组一行实地察看项目区工程通过验收。

4月16日 全市供销社主任会议在镇巴县召开，与会人员实地察看绿色产业园建设和生产资料公司，并就目前供销系统经营销售和供销工作新方法、新思路、新措施进行交流。

4月19日 县委书记杨彦生、县长赵勇健、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马忠福、副县长王红艳、县总工会主席林升祥带领县委办、政府办、城建、水利、交通、国土、金融等部门负责人深入渔渡镇对集镇建设进行视察，初步审定重点镇总编规划，听取该镇的前期筹划工作汇报，随后召开座谈会，并现场办公对渔渡重点集镇建设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4月20日 县城总体规划纲要（2009—2020）审查会召开，杨彦生、赵勇健、马忠福、谭启九、王红艳等县上领导出席会议，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在听取规划设计单位的汇报后，与会人员对规划纲要进行认真探讨，结合交通、旅游、基础资源等实际提出合理化的建议。

△ 20日至21日，市政协副主席秦安、马家骧带领16名政协委员沿堰大路、小巴路、镇通路和庙青路视察镇巴县通乡油路和通村水泥路建设情况，对全县交通事业的发展予以肯定。

△ 20日至22日，由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审计局等部门组成的验收组对镇巴县2007年以工代赈易地扶贫搬迁试点工程进行全面验收，自2007年开始在泾洋等7个乡镇39个村民小组实施的以工代赈易地扶贫试点工程通过验收。

4月21日 省检察院副检察长程紫平一行5人到镇巴对检察工作进行调研，在县检察院召开“听取人民代表对检察工作意见、建设座谈会”。县委书记杨彦生、县长赵勇健等县上领导、在镇巴的省、市人大代表参加座谈。

△ 县茶叶质量评比会召开，此次评比会参评样茶58只，21只茶样分获金、银、铜奖。

△ 副县长鲁志文带领县人大办、政府办、电力、教育、安监等部门负责人到大池乡对电力及安全隐患排查进行检查指导，就该乡供电紧张等问题进行现场协调解决。

4月22日 镇巴县被市委、市政府表彰为2009年度信访工作先进县。

4月24日 县委书记杨彦生、县长赵勇健、副县长田代禹带领县委办、政府办、水利、扶贫等部门负责人先后到兴隆、田坝、观音、巴庙就新农村建设、产业结构调整、龙头企业发展等工作进行检查指导。

4月27日 县政府决定：对2009年度联乡包村扶贫工作中成绩突出的民政局等10个单位，三溪乡政府等6个先进集体、罗友勤等10名先进个人予以表彰。

4月28日 由团县委联合县总工会、县经贸局、文体局、旭日煤业集团公司举办的“旭日杯”青年干部迎“五一、五四”运动会在县体育场举行，此次运动会共设4×50米接力，10人拔河、单人跳绳三个比赛项目，来自乡镇、县级工作部门、驻镇单位的22支代表队300余名运动员参加竞赛。

4月30日 在2010中国·陕西（汉中）茶叶茶文化节上，镇巴县12家茶叶企业送样20只，获得了汉中仙毫2金3银4铜、汉中炒青4金1银1铜，在汉中市茶叶评比会上镇巴获汉中仙毫3金5银2铜、汉中炒青5金1银，县政府获优秀组织奖，秦巴雾毫公司获茶叶包装创新奖，刚组建的茶艺表演队取得了茶艺表演第二名，怡溪春茶业公司生产的“怡溪春”牌汉中仙毫以40万元/500克的天价夺得了拍卖会的特别奖。

5月7日 市长胡润泽在市委常委、宣传部长李林华、副市长王隆庆的陪同下，带领市政府办、城规局、交通局、农业局主要负责人实地察看红石梁隧道施工现场、渔渡重点镇建设、渔紫路改建工程、绿色产业园、泾洋镇鹿子坝村清洁工程，要求要突破性地推进特色产业建设、公路为主的基础性建设和城镇化建设，突破性地拼抢发展机遇，加快县域经济发展。

△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表彰2009年度信访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的决定》，授予：简池镇、政府办等10个乡镇、部门为信访工作先进集体；黎坝乡、经贸局等8个乡镇、部门为解决信访突出问题先进集体；马维钦等34人为信访工作先进个人。

5月8日 总投资近2000万元，占地约27亩的苗乡广场破土动工。

5月9日 县委书记杨彦生、县长赵勇健、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马忠福带领县委办、政府办、交通、经贸、水利、煤炭等部门负责人到三溪乡、简池镇就通村水泥路建设、煤矿安全管理、机关建设、退耕还林基本口粮田建设等工作进行检查调研。

5月11日 镇巴县城镇化建设推进年动员大会暨信访工作会议召开，对2010年城镇化建设重点推进年活动和信访工作进行全面安排部署，表彰先进，签订责任书。

5月12日 县长赵勇健、副县长李明华带领县发计局、交通局负责人参加省发改委在西安召开的210国道西乡（古城）至镇巴县城二级路改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会。会上，省发改委、交通厅领导和各位专家就改建工程可行性报告及设计方案进行评审，与会的省国土、环保等厅、局提出相关要求，通过科学、严谨论证，改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过评审。

5月13日 县长赵勇健、副县长庞友智带领政府办、文体局等部门负责人到城区中小学和幼儿园对学校安全工作进行检查指导，并要求各学校和幼儿园要进一步强化措施，夯实责任，把校园安全工作抓实抓牢，确保师生安全。

5月14日 由市发改委、农业局、林业局组成的联合检查组先后深入到泾洋、简池、三溪等乡镇，对全县巩固退耕还林成果建设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检查。

△ 县委、县政府决定：从县级部门、乡镇抽调的1000余名干部组成225个工作组开展的以“进学校、进村组、进企业、进社区、进农户，问政于民、问计于民、问需于民，深入排查化解矛盾纠纷、重点人员和安全隐患”为主要内容的“五进三问三排查”活动全面铺开。

△ 14日至15日，由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文明办主任侯雷带领的检查组深入到镇巴县城区和乡镇的15所幼儿园、中小学和村级小学，对学校的安保工作和校园周边安全隐患治理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并提出具体要求。

5月18日 县人大主任程正银带领文体局、财政局、人劳局等部门负责人到小洋镇对部分小学的校园安全进行检查，对发现的问题进行现场协调解决。

△ 18至19日，省人口计生委主任冯月菊、副主任庄长城在市、县领导和计生部门负责人陪同下到渔渡镇九家塆村、泾洋镇鹿子坝村、河西社区及基层计生服务站、部分双女户家中就如何推进基层人口计生工作持续健康发展、计生双女户家庭生产及经济发展等问题进行考察调研。

△ 全市新农村建设现场会在镇巴召开，市委副书记刑可利、副市长郑宗林出席会议，全市各县（区）分管副书记、副县长（区）长、市县农工部、财政、农业、林业、扶贫、水利等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先后观摩渔渡镇九家塆村新农村建设、小洋镇绿色产业园区建设、泾洋镇鹿子坝村村级文化阵地和乡风文明建设等现场，镇巴、南郑、勉县和市发改委有关负责人分别交流发言。

5月20日至21日 省发改委检查组到永乐、简池、三溪、三元四乡镇对全县以工代赈项目异地扶贫搬迁、道路改造工程、农村人畜饮水工程进行实地检查，对镇巴县2008、2009年来以工代赈项目建设工作予以充分肯定。

5月26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工业经济暨招商引资工作促进会，通报工业经济和招商引资工作情况，10家企业代表分别就当前企业发展情况和招商引资工作情况及生产中存在的问题作发言，经贸、粮食等9个部门负责人就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县委书记杨彦生、县长赵勇健、县政协主席周宗佑分别就加快工业经济发展、助推县域经济讲话。

△ 镇巴县首场“激情实干兴县”报告会在观音镇举行，来自县公路测设队田荣生等6名报告团成员在会上作事迹报告，碾子、巴庙、观音、兴隆、麻柳滩、平安6个乡镇的100多名干部职工参会。

△ 镇巴县纳税人协会成立并举行第一届委员大会。

5月27日 省委统战部副部长张凯一行到镇巴调研基层统战工作，在市委统战部副部长谢明珠、县委副书记樊强、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马忠福的陪同下到青水乡苗民新村查看了解苗民新村建设情况和苗民生产生活情况，就如何搞好基层统战工作提出指导意见。

5月28日 县委书记杨彦生、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李代斌、县委常委、宣

传部部长冯三柱、副县长庞友智带领相关部门负责人到泾洋镇进行工作调研，并就加强基层建设、扎实开展“五进三问三排查”活动，强化全县综治维稳工作提出要求。

△ 28至29日，由省水保局总工程师刘利年带领的验收组到小洋镇木桥村、对2009年新一期长治工程治理点工程建设情况进行实地察看，听取县上的专题汇报，顺利通过省上验收。

5月31日 县长赵勇健、副县长田代禹到县防汛办、县城二号水力翻板闸，重点检查县相关部门在防汛减灾方面所做的各项各项准备工作，实地察看县城三水厂的建设进展情况。

6月1日 县委书记杨彦生、县人大副主任谭启九带领县妇儿工委、县委办、文体局、广电局、县残联等部门负责人到县聋哑学校、泾洋小学看望慰问少年儿童，为他们送去学习用品，与他们共同欢庆“六一”儿童节。

△ 县长赵勇健、县政协主席周宗佑、副县长王红艳带领县妇儿工委、政府办、财政、文体等部门负责人到县机关幼儿园、城关小学与他们同庆“六一”并为孩子们送去学习用品和体育用品。

6月2日 由邮政系统职工捐助的爱心包裹首批发放仪式在泾洋小学举行，本次捐助的3370个爱心学生包裹和3个爱心学校包裹总价值34万元，将定向捐助给泾洋、渔渡、碾子三个镇的中心小学学生及所在学校。

6月4日 省能源化工研究院院长周立发带领专家组一行6人，来镇巴调研指导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及石化产业规划编制工作，在听取县领导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工作进展情况介绍后，表示将认真分析研究镇巴县石油天然气勘探及矿产资源分布情况，给省级有关领导提供相关资料及数据，争取镇巴区块的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早日实施。

6月8日 镇巴县恒远石村公司向省科技厅申报的镇巴板岩废渣综合利用项目经省科技厅副厅长徐春霞带领的专家组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现场考察，通过省科技厅陕西重大科技创新项目验收。



**6月9日** 县政府召开全县统计工作暨第六次人口普查工作动员会。

**6月10日** 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马忠福、副县长鲁志文带领相关部门负责人及工作人员组成的联合执法组对赤南乡的八处非法小煤窑进行炸封。

**6月11日** 县委办印发《关于在全县党的基层组织和党员中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实施方案》，要求从2010年在全县党的基层组织和党员中深入开展一创双争（创建先进基层党组织、争当优秀共产党员、争当科学发展先锋）活动。

△ 四川省通江县委书记范申华带领该县党政代表团一行12人来镇巴进行区域合作座谈交流。杨彦生、程正银、赵勇健、周宗佑及县交通、广电等部门负责人参加座谈，双方就加强两县区域合作、交通建设、项目争取等问题进行交流。

△ 镇巴县红十字会印发《关于表彰向甘肃省玉树灾区捐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对镇巴县中学等32个单位、刘峰等6人予以通报表彰。截止5月12日下午5时，县红十字会向灾区捐款123216.5元。

**6月12日** 经专家评审，镇巴县苗族风情谷修建性详细规划通过评审，赵勇健、樊强、郑永涛、冯三柱、王红艳、齐正旭等县上领导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评审会。

**6月17日** 由通江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邱锋承带领的党政代表团一行21人到镇巴县对城市环境治理、煤炭销售管理、文工团运营管理进行考察。

△ 17日至18日，由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杨达才带领的市“五五”普法检查验收组先后实地察看杨家河乡九年制学校、青水乡苗民新村、泾洋镇便民服务大厅、北门社区及民政局等普法工作点的工作开展情况，听取专题汇报后，检查组高度肯定镇巴县的“五五”普法工作成绩，对今后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6月21日** 县委印发《关于表彰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和优秀村党支部书记的决定》，授予：泾洋镇等10个党委为“先进党委”，县委党支部等50个党支部为“先进基层党组织”；吴国彪等100人为“优秀共产党员”；姚于川等20人为“优秀党务工作者”；马培举等10人为“优秀村党支部书记”称号。

△ 县长赵勇健、副县长李明华、鲁志文带领交通、国土、经贸等部门负责人到巴山乡对渔紫公路改建、移民搬迁等工作进行调研，实地察看包茂高速公路镇巴段的建设进展情况。

6月23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庆祝建党89周年表彰大会。县上领导杨彦生、程正银、赵勇健、樊强、程开耀、冯三柱、马忠福出席会议并向受表彰的单位和个人颁发奖杯、证书。

6月30日 省委政策研究室文化处处长杨林一行5人对镇巴县“激情工作法”进行专题调研，并召开“激情工作法”座谈会，县上领导杨彦生、赵勇健、樊强、程开耀参加座谈，调研期间，李林一行还实地察看渔渡镇九家塆村、绿色产业园、泾洋镇便民服务大厅。

△ 30日至7月1日，由省司法厅副厅长侯耀军带领的“五五”普法检查验收组到镇巴县，通过检查，对“五五”普法工作予以高度评价。

△ 全县“优生促进工程”及城镇“母亲健康工程”启动仪式在县城红军广场举行，县上领导杨彦生、赵勇健、樊强、田代禹出席启动仪式。

7月2日 全县1140名学生参加高考，二本以上上线人数366人，其中一本上线87人，二本上线253人，体育、艺术上线26人，三本上线441人，累计本科上线807人，本科上线率达70.3%，大专上线239人，合计1046人，上线率91.11%。

△ 县林业局在陈家滩乡拉溪塘村举行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林权证》首发仪式，全县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工作进入落实权属、核发证书阶段。

7月5日 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张会民带领全市各县（区）委书记和市直相关部门负责人到镇巴县就县域经济发展工作进行观摩，先后到绿色产业园区、县城苗乡广场建筑工地、县城供水工程现场和鹿子坝基本口粮田建设示范点进行实地观摩，市上领导魏建民、杨达才、鲁锋、李林华、赵斌、韩开兴、李九红参加。

7月6日 由省档案局副局长刘卫、市档案局局长杨毅带领的省、市检查组对

镇巴县档案事业发展综合评估工作进行检查指导，在听取工作汇报、查阅相关档案资料、查看县档案馆的档案库房管理及档案利用、重点珍贵档案抢救等工作开展情况，并提出具体指导意见，县委副书记樊强、县委常委统战部长马忠福、副县长田代禹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汇报会。

**7月9日至10日** 省财政厅副厅长周彬县在市财政局领导的陪同下到泾洋、小洋镇、财政局等单位，对全县社保资金规范化管理工作进行调研。

**7月12日至13日** 由省人口计生委副主任陈昭带领的督察组一行4人到长岭镇中坝村就计生优惠政策兑现、依法行政、“三大工程”开展情况及流动人口管理等工作进行实地检查，对全县人口计生工作取得的成绩给予充分肯定，对存在的薄弱环节提出整改要求，市人大副主任姚斌、市人口计生局局长李荣清、副局长张生奇、县委书记杨彦生、常务副县长郑永涛等市、县领导陪同检查。

**7月13日至15日** 原陕西省委书记、政协主席安启元，原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崔林涛、中科院院士张国伟及省相关部门领导一行来镇巴调研指导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工作，深入到长岭、三元等油气勘探核心区，实地察看地形及地质构造，就进一步加快推动镇巴区块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发，力促早日进入实质性阶段提出具体指导意见。

**7月16日至18日** 镇巴遭受特大暴雨袭击，截止19日22时统计，全县受灾人口达9.18万人，全县323条2125公里农村公路严重受损，16条通乡油路全部中断，毁桥梁3座，局部损坏5座，涵洞全毁564道，局部毁坏1554道；损毁河堤57处17600米、堰渠31.92公里、人饮工程51处、电站7处。灾情发生后，县委、县政府立即组织人员分赴各受灾区开展查灾救灾、生产自救工作。

**7月19日**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杨达才、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贺书田一行到泾洋镇高桥村、小渡坝村实地察看民房、河堤受损情况，对镇巴抗洪救灾提出具体要求。

**7月21日** 县长赵勇健主持召开第8次政府常务会议，专题研究抗洪救灾生产自救工作。

7月22日 市委组织部通知，经县委研究决定：李志国任县委委员、常委，免去刘新宇县委常委、委员职务；王红艳不再担任副县长职务。

7月23日至25日 省委基层办副主任朱峰一行在市委基层办副主任魏江云的陪同下到县检查指导抗洪救灾工作，走访慰问受灾党员群众，了解基层党组织受灾情况，并要求共产党员要在抗洪救灾的关键时刻进一步发挥先锋模范带头作用，在抗洪救灾中创先争优。

7月24日 零时至12时，镇巴县遭遇百年一遇的特大暴雨洪灾袭击，碾子、兴隆、青水、陈家滩、小洋等乡镇降雨量均超过100毫米。零时至12时，县城降雨量达187毫米，其中1时至2时，1小时内最大降雨量达76.1毫米，泾洋河洪水暴涨，城区洪水频繁大幅度超越警戒水位，一号翻板闸过闸流量最高达1067m<sup>3</sup>/s，超历史最大流量。碾子镇、兴隆镇、青水乡降水均在100毫米以上。持续高强度暴雨，致使山洪暴发，河水猛涨，滑坡、泥石流大量发生，导致县内交通瘫痪，电力、通讯、供水全部中断。特别是县城附近山体多处滑坡，13条山洪暴发，洪水伴着泥石流卷入城内，造成城区13公里主干道受阻，街道及低洼地带迅速形成内涝，面积达2.8平方公里，最深处达2米，县城瞬间成为一座孤城。全县农作物绝收4.32万亩，冲走牲畜6000余头；倒塌房屋5961户18147间，冲毁公路40公里，桥梁767座。至25日17时，全县受灾人口达11.2万人，死亡14人，失踪5人，紧急转移安置群众87416人。据不完全统计，全县直接经济损失达18.7亿元，其中农业损失1.5亿元，农村民房损失1.7亿元，交通设施损失9.8亿元，县城市政设施损失1.73亿元，水利设施损失2.62亿元，电力、通讯损失2500万元，教育方面损失3400万元，卫生方面损失2300万元，工矿企业损失5400万元，乡镇办公用房损失6500万元，家庭财产损失3400万元。

△ 零时至8时，县委书记、县抗旱防汛指挥部政委杨彦生，县长、县抗旱防汛指挥部总指挥赵勇健坐镇县防汛指挥部，精心组织、科学调度、靠前指挥，深入各战区及要害部位视察，领导和指挥全县抗洪救灾工作。

△ 凌晨 1 时，县防汛指挥部启动镇巴县防御洪水灾害 III 级（黄色）应急响应，县城十一个战区 3000 余名干部立即进入实战状态，组织群众紧急疏散转移。结合雨情汛情，县防汛指挥部于凌晨 5 时将应急响应提高到 II 级（橙色），7 时提高到 I 级（红色），并通过电视台、预警广播、短信等多种方式及时发布紧急通知，组织应急宣传车辆深入大街小巷通报和稳定群众情绪，组织动员群众撤离转移。县城各宾馆、学校、机关单位无条件开门安置转移群众。县城紧急转移群众 1.5 万人，由于转移及时有序，没有发生人员伤亡。

△ 凌晨 1 时，国道 210 西万公路完全中断。

△ 凌晨 2 时，县城断电，县防汛办公室紧急启动应急电源，保证雨情、水情监测和各种信息指令的传递，在第一时间将雨情信息和灾情分析整理报告给上级领导，为抗洪救灾决策指挥提供全面及时的信息保障。6 时开始，县城固定电话、移动、联通等信号相继中断。县防汛办立即启动应急卫星电话、电台，向上级党委、政府和防汛指挥部汇报雨情、水情和抗洪救灾情况，保证县防指与上级的应急通信，致使与外界未完全失去联系。

△ 上午 10 时和晚上 8 时，县委、政府两次召开紧急会议，就当前抢险救灾和近日防汛抗洪工作进行全面安排部署，要求全县各级各部门及广大干部群众以更加实战的姿态做好各项工作。

△ 国道 210 镇巴至四川万源段的公路在中断 12 小时后于 13 时抢通恢复通车。

△ 16 时，县电信局为积极支持抗洪救灾工作，方便广大群众及时与外界亲友取得联系，专门设立了免费“报平安”便民电话 7 部，两天内共接待群众上万人次。

△ 19 时，一度中断的固定电话、电信 CDMA 率先恢复正常信号。

△ 受省委书记赵乐际、代省长赵正永委托，省委常委、副省长洪峰到杨家河乡、陈家滩乡察看洪涝灾情，慰问受灾干部群众，检查指导抗洪救灾工作。

△ 市委副书记、市长胡润泽带领相关部门深入平安乡视察汛情灾情，检查

指导抗洪救灾工作。

△ 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贺书田在镇巴县与县上领导一道深入一线指挥抢险救灾。

△ 市委常委、副市长杨达才深入杨家河乡、陈家滩乡视察灾情，检查指导抗洪救灾工作。

△ 由于通讯、交通完全中断，镇巴灾情未能及时传递反映出去，对此，县委宣传部、广电部门干部职工连夜处理相关文字、图像资料，于24日深夜赶赴四川万源市将灾情传递出去。中、省、市各级新闻媒体很快有了反映，镇巴灾情受到广泛关注。

△ 24日至27日长江委水土保持局局长廖纯艳受国家防总指派代表国家防总，在省防总办和市水利局负责人的陪同下，来汉中灾区检查抗洪救灾工作。检查组一行深入镇巴县泾洋镇社区、小洋镇、杨家河乡、陈家滩乡拉溪塘村、县三水厂实地了解灾情。

7月25日 县委办、县政府下发《关于成立三个重灾区前沿指挥部的紧急通知》，三个指挥部是：镇巴县陈家滩乡拉溪塘村重灾区前沿指挥部总指挥：程开耀，副指挥衡润全。镇巴县青水乡重灾区前沿指挥部总指挥：覃小毛，副总指挥齐继兴、李健。镇巴县碾子重灾区前沿指挥部总指挥：谭启九，副总指挥蒲应文、龚明学。要求三个重灾区前沿指挥部成立查灾核实、救灾排险、灾民安置等工作组；根据受灾情况，现场决策全面负责和妥善处置本区域内抗洪救灾工作，确保抗洪救灾有序推进、扎实有效。

△ 县委发出通知要求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共产党员在抗击特大洪灾中充分调动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共产党员创先进、争优秀、做模范、当表率。

△ 汉中市军分区司令员戚智学在陈家滩乡拉溪塘村检查指导抗洪救灾工作。

△ 按照县防汛指挥部统一安排，为了妥善安置灾民，泾洋镇防汛指挥部根据受灾情况和战区划分，本着“确保安全，就近安置”的原则在城区设立了农广校、镇巴中学、泾洋小学、城关小学、泾洋初中、职业中学6个灾民转移安置点，

集中安置受灾群众 427 人。

△ 县纪委、县监察局印发《关于进一步严明防汛抢险救灾重建工作纪律的通知》。

△ 通往西乡、汉中的第二条“生命线”堰大路（西乡堰口—镇巴县兴隆大河堰）于上午 9 时抢通。

△ 14 时，由汉中市公安局武装警察部队和公安干警组成的抗洪救灾抢险队伍 20 余人，在市公安局长李谔的带领下，冒着泥石流和尚未消退洪水的危险，徒步抵达镇巴县城，成为抵县的第一支救援队伍。县委书记杨彦生、县长赵勇健亲切接见他们，抗洪救灾抢险队伍迅速分组奔赴青水、陈家滩和县看守所等重灾区执行抢险工作。

△ 中断 33 小时 40 分钟的中国移动于下午 17:40 恢复通话信号。

△ 陈家滩乡拉溪塘村重灾区前沿指挥部紧急从西乡县调集棉被 500 床、方便面 300 箱、矿泉水 300 件、蜡烛 8000 支、大米 500 斤、食用油 100 斤、蔬菜 200 斤、手电筒 35 支、碗筷 90 套，用于抗洪救灾工作。

△ 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为支援镇巴县抗洪救灾工作捐赠敌敌畏 100 件、高效氯氰菊酯 50 件、天蟾农药 30 件、毒死蜱 15 公斤、消毒片 23 件、漂精片 1130 公斤、手动喷雾器 15 台、背负式喷雾喷粉机 7 台。

△ 25 日至 29 日，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共出动防疫人员 184 人次，车辆 33 台次，对居民区、灾民临时安置点、农贸市场、汽车站、县城各街道等场所消毒 445500 平方米，共喷洒 84 消毒液 954 瓶、漂白粉 2500 公斤、敌敌畏 36 瓶、氯氰菊酯 220 瓶。印发灾后卫生防病知识宣传单 80500 份，同时县电视台每天循环播放水灾后的卫生防病知识。

7 月 26 日 市长胡润泽再次到镇巴县察看灾情，慰问受灾群众，指导抗洪救灾工作，并强调全力抢通以交通为主的基础设施，精心安排好群众生活。

△ 中断 87 小时的国道 210 西乡至镇巴（拉溪塘段）15 点正式抢通。

△ 为保障城区市场供给，稳定市场价格秩序，消除城区群众消费恐慌，维

护城区人民生活秩序，县抗洪救灾纪律督查组组织纪检监察、物价、工商等职能部门共 40 人，分 7 个片区、9 个执法队联合进行城区市场物价执法大检查。

△ 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消杀科主任医师、国家级消毒专家张志成一行到达镇巴县指导和帮助洪灾后环境消杀和生活饮用水的消毒监测。

△ 西乡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刘安启受西乡县委、县政府的委托，来县慰问，并送来棉被 700 床、大米 5 吨、方便面 500 件、矿泉水 100 件、食用油 2000 斤等生活用品，支援抗洪救灾。

△ 为及时宣传报道全县抗洪救灾及灾后重建工作，县委办公室印发《镇巴县“7.24”特大洪灾宣传报道工作方案》。

△ 县绿色产业园区薯类加工企业负责人、残疾企业家贾学元驾着轮椅深入陈家滩拉溪塘村、泾洋镇李家坪村、小洋镇红石村等灾区，为 6 户受灾残疾户各捐款 500 元，勉励他们自立、自强、自信，加快灾后重建。

7 月 27 日 县纪委、县监察局印发《关于成立防汛抢险救灾重建监督检查机构的通知》。

△ 市长胡润泽主持召开市政府第 10 次常务会议，专题研究部署镇巴县抗洪救灾和恢复重建工作。会议听取镇巴县关于遭受两次特大暴雨洪灾情况和抗洪救灾工作情况的汇报。会议要求并强调各相关部门要全力支援镇巴县的抗洪抢险和恢复重建工作。市政府拨付应急资金 1000 万元，并专门成立汉中市抗洪抢险镇巴前线指挥部。副市长郑宗林任前线指挥部总指挥。

△ 省委组织部副部长冯力军一行在市委组织部副部长李建文等领导的陪同下到镇巴实地察看灾情，慰问受灾群众，检查指导抗洪救灾工作。并为杨家河交警中队、陈家滩乡拉溪塘村党支部、镇巴公路管理段道路抢修突击队临时党支部举行了授旗仪式。

△ 受“7.24”暴雨袭击，县自来水公司供水主管道被冲毁，县城供水中断。县水利局应急运行一水厂（地下水），解决城区部分居民生活用水。通过采取人工改变河水流向、安装二氧化氯发生器消毒设备等措施，二水厂于下午开始运行，



恢复城区正常供水，基本解决城区居民生活用水。

7月28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成立灾后恢复重建领导小组，由县长赵勇健任组长，县委常委、副县长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综合协调组等13个工作组。

△ 市抗洪救灾镇巴前线指挥部召开第一次成员单位会议，听取镇巴县抗洪救灾工作汇报，研究部署下一步工作。市委书记张会民出席并讲话，副市长、前线指挥部总指挥郑宗林主持会议并安排部署救灾工作。

△ 县上举行抗洪救灾及灾后恢复重建捐款仪式。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领导带头捐款。机关各单位全体干部职工踊跃参与，共计捐款9.52万元。

△ 县委常委、组织部长，陈家滩乡拉溪塘村重灾区前沿指挥部总指挥程开耀主持召开指挥部第四次工作会议。研究部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有关事宜。会上，程开耀将省委组织部慰问其个人的5000元现金分别捐赠给陈家滩乡2000元用于为村民紧急抢修排洪沟、陈家滩乡卫生院1000元用于为受伤灾民治病、杨家河乡1000元慰问受灾党员、杨家河派出所1000元用于杨家河至拉溪塘段巡逻维稳工作。

△ 截止28日17时社会各界慷慨解囊向镇巴县捐款捐物，接收单位及个人捐赠：西乡县：现金10万元、大米12000公斤、食用油1500公斤、棉被400床、方便面400件、矿泉水100件、手电筒100个、帐篷50顶、汽油150公升；洋县：现金20万元、大米200公斤、方便面20件、谢村黄酒20件；城固县：现金30万元；汉台区人民政府：现金40万元；勉县：现金30万元；南郑县：现金20万元、棉被300床、大米750公斤、面粉375公斤、食用油200公斤；市民政局：棉被1100床、方便面12件、应急灯500个、香皂120箱、彩条布400板；县上干部职工：现金9.52万元；县普度寺：现金1000元；县长兴实业有限公司：大米1万公斤、食用油3000公斤。

△ 28日至29日，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张会民来县视察抗洪救灾工作，听取县政府的工作汇报并到灾区陈家滩乡、青水乡视察灾情，慰问灾民。

△ 团县委向全县各级团、青年组织及青年文明号集体发出通知，要求组织

和动员全县各级团组织和广大团员青年积极投身抗洪救灾、灾后重建工作，同时招募 210 名志愿者，组成突击队，按照“服从大局、服务群众、迅速集结、统一安排、灵活调度”的原则，分别在县城、陈家滩乡、青水乡抢险一线开展工作。

△ 城区 5000 余名干部职工、社区居民开展了为期两天集中性、大规模的清淤泥、除垃圾活动，共清除淤泥 2.5 万立方米，洪水造成的脏、乱、差现象基本得到改变。

7 月 29 日 “7.24”暴雨洪灾后，县财政局按照“急事急办，特事特办”原则，及时下拨救灾资金。截止 29 日，全县已拨付救灾资金 966 万元，用于受灾群众的紧急转移、生活安置、死亡人员家庭补助，以及县乡道路抢通、水利及市政设施修复、地质灾害监测等应急抢险支出。

7 月 30 日 省水利厅送来一体化净水器、二氧化氯发生器、管道混合器等价值 12 万元的人饮工程应急消毒设备，支持应急恢复部分饮水工程，解决群众灾后用水难问题。

△ 镇巴县民政局接受社会各界救灾捐款 213.912 万元。

△ 截止 18 时，前来县采访“7.24”抗洪救灾的媒体达 16 家，记者 43 人。

7 月 31 日 省财政厅副厅长周彬县一行在县长赵勇健，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郑永涛陪同下视察灾情，到县城马王庙街，县农广校受灾居民安置点和陈家滩乡拉溪塘村慰问受灾群众。

△ 中央电视台已播出镇巴县抗洪救灾图像（视频）新闻 9 条，陕西电视台播出图像（视频）新闻 28 条，汉中电视台播出图像（视频）新闻 30 条，镇巴电视台播出图像（视频）新闻 133 条。

△ 县红十字会调拨 10 吨救灾大米发放到城区河西、北门、南关三个社区。县长赵勇健等县上领导在城关小学灾民安置点亲自将大米一一发放到灾民手中。

△ 成都金川泰塑胶制品有限公司驻西安办事处负责人陈奇华积极争取抗洪救灾物资援助家乡灾后重建，将价值 13 万元的管网器材捐赠给县自来水公司。

8 月 2 日 市委副书记邢可利带领市委政研室、市民政局等方面负责人到镇巴

查灾看望受灾群众和基层救灾一线干部。先后到陈家滩乡拉溪塘村王家坝灾民集中安置点，泾洋镇鹿子坝村灾民安置点、县城马王庙街、沈家街、民主街慰问受灾群众，并看望参加抢险救灾的武警镇巴中队官兵。

△ 县政府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的通知》。

8月4日 省委副书记、代省长赵正永一行先后深入到陈家滩乡拉溪塘村，青水乡营盘村、向家坪村，县城沈家街、马王庙街实地察看洪灾受损情况，听取工作汇报，充分肯定市、县的抗洪救灾工作，省政府秘书长秦正、市委书记张会民、市长胡润泽及相关部门负责人陪同。

8月6日 县灾后重建领导小组召开会议，研究布置灾后重建工作。县委书记杨彦生、县长赵勇健出席会议，并对全县灾后重建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 团县委印发《关于表彰抗洪救灾青年突出队青年志愿者的决定》，授予镇巴县财政局会计核算中心等5个集体为抗洪抢险“青年突出队”，张雨等87名青年为抗洪救灾“优秀青年志愿者”称号。

8月8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加强灾后重建工作的实施意见》。

△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通报表彰抗洪救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授予青水乡等75个集体为“抗洪救灾先进集体”，汤仁霞、王三兰等147人为“抗洪救灾先进个人”称号。

△ 县纪委、县监察局印发《关于抗洪救灾恢复重建工作监督检查办法》的通知。

8月9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徐登奎、姚斌、胡长芳一行来县看望慰问受灾的市人大代表和县人大机关工作人员，倡导市、县人大代表要发扬模范引领作用，积极投身到重建工作中。

△ 县委、县政府召开全县灾后重建工作动员大会。

△ 截止9日，镇巴县民政局共接收社会各界“7.24”特大洪灾救灾捐款共301.68万元。

8月10日至11日 副市长郑宗林带领汉中市抗洪救灾镇巴前线指挥部成员单

位来县调研灾后重建各项工作并主持召开汉中市抗洪救灾镇巴前线指挥部第二次会议，听取灾后重建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对全县前一阶段灾后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给予肯定，并就工作中心转移到灾后恢复重建上来等工作进行指导和强调。

**8月12日** 县长赵勇健带领政府办、财政、交通、民政等部门负责人到巴庙镇、观音镇实地察看灾情，检查受灾群众生活安排落实情况，并与乡镇领导座谈部署灾后重建工作。

△ 镇巴县首批54户住房困难家庭分到廉租房并入住。

**8月17日** 灾后恢复重建对口支援工作会议在西安召开，副省长、省救灾及恢复重建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姚引良出席会议。省委、省政府决定，组织西安、榆林等灾情较轻、财力较好的市以及省属国有企业、中央驻陕企业、中省金融机构对口支援11个重灾县（区），对口支援主要采取资金援助的办法，其中榆林市对口支援镇巴县。

△ 县委书记杨彦生带领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郑永涛、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马忠福和县委办、政府办、发计局、城建局负责人到县城河滨路人行道拓宽项目、苗乡广场、山水新城小区、绿色产业园、县中心敬老院、人力资源市场综合楼等重点项目建筑工地检查工程进展情况，了解企业发展和存在的困难问题。

△ 17至18日，由省审计厅副厅长张海成带领的省政府核灾工作组来县核查暴雨灾情，分别由副县长鲁志文、田代禹和县民政、审计、统计等部门负责人的陪同下到陈家滩乡和兴隆镇部分村组采取核对台帐数据、实地察看、现场询问受灾群众的方式，对全县“7.18”、“7.24”两次暴雨洪灾农村群众房屋受损情况和灾民生活款物补助发放情况等工作进行详细核查。

**8月19日** 县委书记杨彦生带领县委办、县发计、财政、交通及民政等单位负责人到泾洋镇鹿子坝村、李家坪村进一步核查灾情并指导灾后重建，对工作中存在的一些困难和问题提出具体解决措施。

△ 镇巴县体育馆设计图评审会召开，会上设计单位全面汇报镇巴体育馆的

设计思路、具体细节，与会人员就进一步完善、细化设计方案提出意见建议，县上领导杨彦生、郑永涛、谭启九、庞有智、衡润全出席会议。

**8月20日** 由榆林市委副书记陆治原带领的工作组到县开展对口援建工作，工作组一行看望慰问陈家滩乡拉溪塘村受灾群众，听取工作汇报后表示将继续关注镇巴，尽最大努力帮助镇巴搞好灾后重建，陆治原代表榆林市向镇巴县捐赠了灾后重建资金3000万元。

**8月22日** 县防汛指挥部召开全体成员单位会议，对当前全县防汛工作进行全面安排部署，县上领导赵勇健、樊强、郑永涛、李明华、田代禹出席会议，各防汛战区负责人参加会议。

**8月23日** 镇巴县“爱在2010—圆梦·牵手”希望工程助学金发放仪式举行，由县内24家爱心企业筹集的19万元助学金发放到120名受灾贫困大学新生手中。

**8月27日** 省委授予县委组织部党支部、青水乡党委“全省抗洪救灾创先争优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县民政局局长蒋德忠、碾子镇莲花村店子坪组组长汤仁霞、盐场镇奎星村党支部书记王三兰、青水乡朱家岭村村委会主任助理余环“全省抗洪救灾创先争优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9月1日** 县纪委、县监察局印发《关于严明纪律切实保证政府机构改革顺利进行的通知》。

△ 县委办、县政府办联合印发《镇巴县政府机构改革期间人员安置有关政策》的通知。

**9月2日** 省公路局副局长刘孟林带领的检查组到镇巴310省道紫阳界至渔渡段公路整治工程施工现场，全程查看工程建设情况，并就施工中存在的问题和项目分项工程方选择情况现场开展研讨，提出具体解决措施。

**9月3日** 镇巴县福彩公益金资助贫困大学生活动资助金发放仪式举行，44名因受灾和贫困家庭考入大学的新生获得了人均3000—4000元的资助。

**9月6日** 市委常委、组织部长鲁锋深入到陈家滩乡拉溪塘村、泾洋镇北门社区实地察看解了受灾情况、灾后恢复重建进度和创先争优活动开展情况，看望慰

问部分抗洪救灾先进基层党组织和受灾党员。

**9月7日** 镇巴民歌《郎在对门唱山歌》、《拉石头号子》两个节目在上海世博会陕西活动周上进行为期一周的演出，这是镇巴县民歌借助世博平台首次向世界展示镇巴民歌的独特魅力。

**9月10日** 省委督导室调研员王志才率领的督察组一行深入到陈家滩乡拉溪塘村、陈家滩乡中心小学、泾洋镇捞旗河小学实地察看灾后恢复重建工作进展情况和校园安全工作。

**9月14日** 市人大副主任袁宝成带领市人大农工委和市林业局负责人到杨家河乡就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的基本做法、进展情况、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工作的意见、建议进行专题调研。

**9月15日**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郑永涛带领县发计局负责人在成都与中石化南方勘探分公司领导及镇巴区块勘探专家就镇巴石油天然气勘探前期所取得进展和下步勘探计划及后期需要解决的问题进行交流座谈。

**9月16日** 县委、县政府发出《关于表彰平安创建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的决定》，授予县政法委为“镇巴县平安创建工作突出贡献奖”奖金7万元；青水等6个乡镇为“平安创建先进乡镇一等奖”奖金各6000元，大池等12个乡镇为“二等奖”奖金各3000元；县法院、县信访局等部门为“先进单位”，奖金各3000元，授予刘文群等60人为“平安创建工作先进个人”，奖金各500元。

△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县乡村综治维稳网络建设的实施意见》

△ 全县灾民建房集中安置工作现场会在陈家滩乡召开，会议要求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认识，明确责任、全力支持配合灾民建房集中安置工作，按时完成重建任务。县长赵勇健出席会议并讲话，副县长田代禹主持会议，县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

**9月17日** 县上召开座谈会，对镇巴县参加陕西省第五届少数民族运动会汉中团镇巴代表队的优秀教练员和运动员进行表彰奖励，县长赵勇健、县民族宗教

局局长周和玲被省民族事务委员会、省体育局授予陕西省“民族体育先进个人”。参赛运动员夺得男子押加 60 公斤级、男子板鞋竞赛 60 公斤级两枚银牌、女子 100 公斤级板鞋竞速等 3 个项目均获得第 4 名。

**9 月 18 日** 省发改委投资处处长张留俊一行先后到泾洋初中、三水厂、廉租房建设工地、县医院门诊大楼建设工地，对镇巴县近年来实施的中央扩大内需项目和地震灾后重建项目进行详细了解和检查指导。

**9 月 19 日** 县长赵勇健、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郑永涛带领城建、公安、民政等部门负责人到苗乡广场、县消防中队营房建设工地、县中心敬老院及绿色产业园入园企业的建设工地，对工程建设情况进行视察指导。

**9 月 20 日** 总投资 110 万元的“陕西省地震监测体系镇巴 GNSS 基准站”建成运行。

△ 县红十字会召开第三次会员代表大会，选举庞友智等 30 人为理事，刘刚等 9 名常务理事，赵勇健为名誉会长，谭启九、齐正旭为名誉副会长，庞友智为会长，朱小波为专职副会长。

**9 月 21 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平安创建表彰暨推进大会。会议回顾总结近年来全县平安建设和创建省级平安县活动开展情况，安排部署今后一段时期全县平安建设工作任务，表彰奖励平安创建工作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以及近年来全县涌现出的见义勇为先进个人代表。

**9 月 26 日** 县长赵勇健带领政府办、城建局、民政局负责人到青水乡各集中建房地点全面了解灾民建房进展、困难和问题。赵县长要求：各级各部门要把灾民建房当作当前工作的首要任务来抓，加强组织协调、强化建材市场的调控与监管，及时下拨补助资金，保证全县灾后重建工作顺利进行。

**9 月 29 日** 县委书记杨彦生、县人大大主任程正银，县委副书记樊强，县委常委、纪委书记朱晓玲带领县委办、水利、经贸、煤炭等部门负责人到简池、三溪、三元、长岭四个乡镇对第三季度县域经济运行情况进行视察。

**9 月 30 日** 在北京举行的第七届中国（北京）国际茶业博览会上，镇巴县秦

茗茶业公司和楮河茶厂参评的汉中仙毫茶样分别获得金奖，怡溪春茶叶公司、秦巴雾毫公司分别获得优质奖。

**10月8日** 县长赵勇健、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郑永涛，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马忠福带领县财政、水利局等部门负责人到渔渡镇210国道景观带施工现场，对工程进展情况进行查看和了解，就加快工程进度、协调解决工程中遇到的问题提出具体指导意见。

**10月9日** 县长赵勇健到杨家河乡视察210国道红石梁隧道工程建设情况，了解工程进度，看望慰问工程建设者。

**10月10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表彰创建省级卫生县城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授予：县委宣传部等15个单位为“先进单位”荣誉称号，各颁发奖牌一面，奖金3000元；张桂林等50名“创卫先进个人”荣誉称号，各颁发荣誉证书一本，奖金500元。

**10月12日** 市质检系统“和谐汉中，与善同行”巡回演讲活动在镇巴县举行，200多名县级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聆听演讲。

**10月13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镇巴县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从2010年10月开始到2010年12月10日结束。改革后，县政府设置工作部门23个（不含监察局、环境保护局），规格均为科级。1、将县发展计划局、科学技术局、粮食局职责整合划入县发展和改革局，在县发展和改革局加挂县科学技术局、物价局、粮食局牌子，不再保留县发展计划局。2、将县经济贸易局、乡镇企业局的职责整合划入县经济贸易局，在县经济贸易局加挂县中小企业促进局牌子，不再保留县乡镇企业局。3、撤销县文教体育局、广播电视局，组建县教育体育局、县文化广电局。县政府教育督导室设在县教育体育局，在县文化广电局加挂县文物旅游局牌子。4、县民政局加挂县民族宗教事务局牌子。5、将县人事和劳动社会保障局职责整合划入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不再保留县人事和劳动社会保障局。6、将县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局职责，整合划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加挂县人民防空办公室、县地震局牌子。不再保



留县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局。7、将县交通局职责整合划入县交通运输局，不再保留县交通局。8、将县计划生育局职责整合划入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不再保留县计划生育局。9、将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由县经济贸易局归口管理，调整为县政府工作部门。10、县政府办公室加挂县政府法制办公室、县政府应急办公室牌子。11、县监察局与县纪委合署办公，列县政府工作部门序列。12、县环境保护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作为市环境保护局的派出机构，不占县政府机构个数。直属事业单位：1、组建县经济合作局。2、撤销县农业综合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组建县扶贫开发办公室，加挂县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牌子。

**10月14日** 由省发改委副总工程师程俊武带领的专家组一行到县污水处理场和垃圾填埋场工程项目建设的选址、建设等情况进行督促指导。

**10月15日** 镇巴县2010年冬季征兵工作暨基层武装部正规化观摩会在杨家河乡举行，与会人员实地参观杨家河乡基层武装部正规化建设情况，表彰2009年征兵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对2010年冬季征兵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县委书记杨彦生、副书记樊强带领相关部门负责人到陈家滩乡拉溪塘村受灾群众集中安置点，对工程建设进展情况督促检查。

**10月19日** 县委书记杨彦生、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郑永涛、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马忠福带领相关部门负责人到渔渡镇视察重点镇建设，在听取镇上工作汇报后，就建设中的绿化、亮化、美化及后期开发等工作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和建议。

**10月20日** 省军区副司令员邱俊本来县检查指导武装工作，看望慰问武装官兵，还到杨家河乡参观基层武装部正规化建设，对全县基层武装部正规化建设进程及遇到的问题进行详细了解。

**10月25日** 县政府召开全县煤矿整顿关闭领导小组扩大会议。

△25日至27日，县政协组织政协委员分两个调研组对部分乡镇的集镇和新农村建设工作进行调研。

**10月28日** 县委办、县政府办下发《镇巴县第二轮修志编纂工作实施方案》，确定指导思想和编纂原则，编纂通则、质量标准，工作步骤和组织领导，并详细划分编纂任务。同时下发《镇巴县志》（1991—2010）篇目大纲、凡例。

**10月30日** 四川省达州市委书记李向志，达州市副市长，万源市委书记陈忠华一行来镇巴考察城市建设工作。县人大主任程正银、县人武部部长李志国、副县长庞有智陪同。

**11月1日** 接市委组织部通知，经县委常委会研究，提名：田汉强为副县长人选；覃小毛任县公安局局长；王飞不再担任副县长，免去县公安局局长职务；刘刚任县总工会主席（副县）；免去林升祥县总工会主席职务。决定：谢润安任县公安局政委（副县，试用期一年）；免去覃小毛县公安局政委职务。

**11月3日** 县政府机构改革动员大会召开。

**11月5日** 在第十七届中国杨凌农业高科技成果博览会上，县春茂中药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秦春”牌仿野生栽培药用大黄和县秦茗茶叶有限责任公司的“青鹤”牌汉中仙毫获得“后稷特别奖”。

**11月6日** 省国资委党委副书记李宏岗一行到镇巴县，对两联一包扶贫和千企千村扶助工作进行检查。

**11月8日至9日** 副市长郑宗林带领市政府办、民政局和农业局领导对灾后恢复重建工作进行检查指导，在县政府主持召开汉中市抗洪救灾镇巴前线指挥部第三次会议，听取县政府工作汇报，研究部署当前恢复重建工作。

**11月12日** 中石化南方勘探分公司总经理郭旭升带领30多名专家及技术人员在镇巴县召开镇巴区块油气勘探座谈会，会议通报自2003年以来在镇巴区块开展物探技术公关取得的成果，与会专家就加快推进镇巴区块的油气勘探工作提出各自的看法和认识并作交流，省发改委能源局副局长张申良、省能源研究院院长周立发、市发改委领导和县上领导杨彦生、赵勇健、屈富国、齐正旭及县政府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11月17日** 县委书记杨彦生、副县长田代禹带领县委办、交通局、民政局等

部门负责人到陈家滩乡和青水乡受灾群众集中安置点了解灾后重建工程进度，看望慰问部分受灾户和困难群众，检查指导长青公路水毁修复工作，查看县城苗乡广场的工程进展情况。

△ 县长赵勇健带领政府办、经贸局等部门负责人到盐场镇查看新建的办公楼和办公设施，看望机关工作人员，询问机关建设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还查看盐场中学灾后重建进展情况。

11月22日 县长赵勇健、副县长田汉强带领县政府办、民政局、城建局等部门负责人到兴隆镇、麻柳滩乡、平安乡就灾后重建、集镇建设、农村清洁工程、以工代赈异地搬迁、农业产业结构调整、森林防火工作进行调研。

11月24日 香港红十字会、省、市红十字会一行10人到县，对镇巴向香港红十字会总会申报的灾后援建项目陈家滩乡拉溪塘村供水工程和鱼泉村三溪口至贺家营道路修建工程进行实地考察。

△ 24日至25日省民政厅副厅长李保存一行深入到陈家滩乡和兴隆镇的灾民集中安置点，查看灾后重建进度、受灾群众冬季生活安排、县中心敬老院工程建设情况，在听取县上的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汇报后，提出具体要求。

11月27日 由省水利厅水电处处长王凤翔带领的验收组对镇巴县“十一五”水电农村电气化县建设进行验收、鉴定。在听取工作汇报、查阅资料、观看专题片后，通过省、市验收。

11月29日 县长赵勇健、副县长庞友智、田汉强带领政府办、发计局等部门负责人对2010年启动的县城综合体育场、苗乡广场、城关小学及育才幼儿园校建项目，黑虎梁上山步道及观光塔等公益性重点项目建设情况进行实地察看，并在县城建局召开会议，就加快推进相关项目建设进度进行专题研究部署。

△ 川陕鄂渝巴山地区护林联护委员会第十一支会第五十三届会议在三元镇召开。

11月30日 市人大副主任李建民到泾洋镇部分灾后重建户家中进行慰问，详细了解泾洋镇灾后重建进度、重建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及生猪养殖、土特产

加工及茶产业发展情况。

**12月1日** 由省农业厅经管处副处长张旭峰带领检查组到镇巴专项监督检查减轻农民负担情况。

**12月2日** 县农技站的山区马铃薯、玉米高产套种集成技术示范与推广、县农机站的农业机械在山区农业增效工程中多样性和适应性的研究，县中医院的小儿食积咳嗽中医理论及其应用研究、县医院的中医治疗颈、腰椎间盘突出症临床与应用研究四项科技成果通过由市科技局组织的专家组评审鉴定。至此，镇巴县本年度有六项科技成果通过省、市鉴定。

△ 2日至3日，经过四年组织实施的退耕还林基本口粮田试点工程通过由市发改委、市财政局等部门组成的检查组检查验收。

**12月3日** 国家质检总局发布公告，镇巴县“镇巴腊肉”获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

△ 县政府召开镇巴县土地利用总编规划（2006—2020）修编座谈会，介绍2006年至2020年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编情况，对今后的土地利用进行全面安排。

**12月5日至6日** 县长赵勇健带领政府办、财政局、民政局等部门负责人到碾子、巴庙、观音等三个乡镇就灾后重建工作进展、困难群众过冬情况进行检查调研，实地了解观音泽丰石材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

**12月6日** 市委党史研究室决定授予镇巴县党史研究室为“全市革命遗址普查工作先进集体”。

**12月7日** 县政府决定：对2007至2009连续三年考核优秀的公务员记三等功，他们是：刘刚、齐正旭、杨会议、蒋德忠、罗光红、陈启煊、陈日安、程开富、杨崇领、毕明宝、马克富、康晓燕、王先国、毛章禄、刘文群。

△ 中共中央、国务院在甘肃省兰州市举行全国防汛抗旱暨舟曲抢险救灾总结表彰大会。镇巴县人民武装部参谋祁文生获“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12月8日** 市长胡润泽带领市政府办、交通运输局、民政局等部门负责人到

兴隆镇和陈家滩乡灾民集中安置点检查灾后重建和群众越冬生活安排落实情况，苗乡广场建设情况，慰问在镇巴县进行石油天然气勘探的中石化华东石油局 649 队的领导和技术人员。

**12月10日** 县政府召开基层医疗机构药品“三统一”工作会议。

**12月13日** 陈家滩乡拉溪塘村党支部书记程文玲被评为汉中首届“十大孝子”称号，并在汉中市红星歌剧院参加颁奖典礼。

△ 县目标责任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镇巴县阳光考核六项工作制度的通知》，六项工作制度是：四级封存制、奖惩公开制、汇总监督制、评议复核制、考核督查制、责任追究制。

**12月14日** 县政府召开农村居民进城落户领导小组会议，会议通报全县推进农村居民进城落户工作的整体情况，各成员单位负责人就各自领域工作开展及配套、工作措施等情况进行详细汇报，对此项工作在政策宣传、情况摸底、政策制定等前期准备工作中反映出来的突出问题进行研究。

**12月15日** 渔渡镇总体规划修编评审会召开，由市规划局和住建局、林业局、环保局等单位组织的评审委员会对渔渡镇总体修编成果进行评审，在听取修编工作汇报、查阅相关资料后，通过该规划成果。

**12月16日** 县红十字会将争取到的 27 吨大米发放到了三元、永乐、平安、大池、仁村、小洋等重灾乡镇，近 1793 户 7200 名受灾群众得到救助。

**12月22日** 汉中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汉中市地方志办公室授予镇巴县地方志办公室副主任代世文为“全市地方志系统先进工作者”荣誉称号。

**12月27日** 市长胡润泽带领全市县（区）长和市直相关部门负责人到镇巴县就重点项目建设进行观摩交流，胡润泽一行先后参观县城苗乡广场、渔渡重点镇建设、渔紫路、长大路等重点项目建设、改造进展情况，市上领导邢可利、邢天虎、杨勇、徐登奎、郑宗林、王隆庆、秦安等参加观摩活动。

**12月29日** 县政府第 26 次专题会议召开，对县城综合体育场建设有关问题进行专题研究。

**12月30日** 县政府承诺给全县人民所办的十件实事完成。一是继续开展“交通建设年活动”建成交通道路34条360.4公里，桥梁2座156延米，完成投资1.98亿元，实现了交通“双百六零”目标。二是实施扶贫移民和代赈移民2623人，改造农村危房859户，建廉租住房2925平方米。三是建成农村供水工程52处，解决3.17万人饮水问题。四是建成县城苗乡广场，启动县综合体育场建设。五是建设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20个，建成第二批灾后重建乡镇卫生院17个。六是农村合作医疗、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参合率分别达到91.2%、94%。县财政投入619万元，为7844名机关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办理医疗保障补助。为城乡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2672.3万元。将符合条件的1540名农村五保对象全部纳入财政供养范围。七是启动建设扶贫重点村20个、千村移民示范村5个，实施整村推进连片开发项目11个乡镇28个村。投放小额到户扶贫贴息贷款1600万元。八是巩固退耕还林成果项目全面实施，建基本口粮田1.6万亩、沼气池1680口、节柴灶11500口、太阳灶8410口。九是启动仁村10KV输变电路改造，完成三元110KV输变电工程选址，盐场35KV输变电工程完成可研和立项。十是县财政投入资金500万元，扶持茶叶、生猪、魔芋、蔬菜等特色产业发展和新农村建设。

**12月31日** 全县累计下拨救灾资金16174.94万元。6942户重建户已全部开工建设，其中，2218户已建成（659户5273人已入住），2959户已完成房屋主体建设，1734户已完成地基建设。全县26个集中安置点已全部开工建设，已建成120户；全县323条县、乡、村道路恢复正常交通；农业生产已基本恢复；全县供水基本恢复；学校、医院等重建工作已恢复。

## 2011年

**1月4日** 县政府召开全县文化工作座谈会，就进一步挖掘全县文化潜力，实现文化事业跨越式发展提出明确要求。县上领导赵勇健、冯三柱、谭启九、庞友智、衡润全出席会议。

△ 县长赵勇健、副县长田汉强带领民政局、泾洋镇负责人到泾洋镇部分社区看望慰问受灾群众，为他们送去慰问金和生活物资。

1月5日 县委书记杨彦生在县委常委、组织部长程开耀、副县长田汉强及县委办、民政局等部门负责人到陈家滩乡看望慰问灾困群众，实地查看受灾群众冬季生活安排情况。

△ 5日至6日，市检查组先后到黎坝、简池、三元、泾洋4个乡镇和政法委、教体局等单位对全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进行检查，在听取县上的工作汇报后对镇巴县的工作成绩予以充分肯定。

1月7日 市档案局局长杨毅一行到县档案局等单位对镇巴县档案事业发展情况进行调研，检查指导县档案局各项工作，并赠送县档案局计算机两台用于档案信息化建设。

1月9日 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马忠福带领县发改局负责人赴成都与中石化南方勘探分公司的领导和专家就镇巴县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进行交流座谈。

△ 9日至10日，市委书记、市人大主任张会民、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鲁锋、副市长郑宗林、王隆庆带领市交通、民政和市委办负责人来县就城镇建设、灾后重建、创先争优等工作进行实地察看和详细了解。

1月10日至12日 由市人社局副局长、公务员局局长付良鹏带领的2010年市对县（区）综合考核组对镇巴县2010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核。

1月11日 县政府召开镇巴县第二轮志书修编启动大会。

1月13日 省委、省政府命名镇巴县邮政局为“省级文明单位”称号。

1月14日 省委党史研究室授予县委党史研究室为“全省革命遗址普查工作先进县”称号。

1月16日 市政协副主席秦安带领市工信委、医药总公司、药材公司的负责人到平安乡，查看灾后重建进度，走访慰问贫困群众，协调解决存在的困难和问题，送去慰问金和生活物资。

1月18日 县委书记杨彦生、副书记樊强、副县长庞友智带领县委办、交通、

民政、教体、卫生、安监和煤炭等部门负责人到渔渡、赤南、仁村、长岭4个乡镇看望慰问基层干部群众，就民生工程、群众冬季生活安排、灾后重建、安全生产等工作进行调研。

**1月20日** 县政府印发《关于表彰农业科技致富带头人的决定》，对林升华等41名农业科技致富带头人进行表彰奖励。

△ 县政府召开专题会议听取苗民风情谷旅游风景区筹备情况，就苗民风情谷的建设及遇到的问题进行研究解决。

**1月21日** 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贺书田一行到杨家河、陈家滩乡走访慰问困难群众，组织市书画、美协的艺术家为当地的群众书写春联。

**1月27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2011年春节团拜会。

**1月29日至30日** 省委书记赵乐际到陈家滩乡拉溪塘村、泾洋镇鹿子坝村、县敬老院、县城农贸市场看望慰问受灾群众、农村老党员和孤寡老人，查看灾后重建情况及市场物资供应和价格。省委常委、省委秘书长魏民洲、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张会民、市委副书记、市长胡润泽、市委秘书长李怀生等省、市领导陪同。

**2月3日** 由泾洋镇近百名干部群众组成的文艺宣传演出队到社区、各行政、企事业单位向全县人民送去春节的问候和祝福，也拉开了全县以民俗文化为主题的春节大拜年活动序幕，全县其他乡镇举办各类文艺演出活动。

**2月8日** 镇巴县组团参加全市迎新春县（区）群众文化调演大奖赛，以一台“锦绣三乡涌春潮”的专场文艺演出向全市人民送去新春祝福，上万名群众观看演出，县长赵勇健在演出前作新春致词。

**2月13日** 县委印发《关于在全县机关党员干部中开展六送六建“惠民春风行动”的安排意见》。

**2月14日** 省交通运输厅厅长冯西宁一行到红石梁隧道工程工地进行检查，研究部署210国道西乡至镇巴县城段二级路改造工程相关事项，市委常务副市长杨达才、县委书记杨彦生、县长赵勇健等市、县领导陪同调研。



**2月16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2010年度目标责任综合考核奖励的决定》，对乡镇综合目标考核、单项工作考核获得奖项的单位给予了表彰奖励。

**2月17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对2010年度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涌现出的县委党校等50个先进集体，李绪文等5名先进个人进行命名表彰。

△ 在汉中市举行的为期12天的迎新春县（区）群众文化调演大奖赛上，镇巴县参演节目荣获一等奖。

**2月18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授予县委办等10个单位、赵杰等15人为2010年抗洪救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2月21日** 中共镇巴县第十三届委员会第八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会议对2011年全县各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对2010年目标考核责任书进行奖惩兑现，县长赵勇健代表县委、县政府与乡镇签订2011年综合目标责任书，县委书记杨彦生作总结讲话。

**2月22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干部作风建设，提升效能优化投资发展环境的安排意见》。

△ 镇巴县苗乡大道建设工程正式动工。

**2月24日** 市委、市政府命名县扶贫办、三溪乡政府机关为“文明单位标兵”；县气象局、林业局为“文明单位”；青水乡政府为“文明机关”；渔渡中心小学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先进集体”；观音镇楮河村农户刘绍洲为“十星级文明示范户”。

**2月25日** 由市委组织的万名干部下基层“讲形势、送政策、解疑惑”宣讲团来县作报告，各部门、单位两百多名干部职工聆听报告。

**3月3日** 省发改委综合处处长费宏亮一行4人到渔渡、小洋两乡镇对第一季度经济运行情况进行调研。市发改委副主任贾澍、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马忠福等市、县领导陪同。

△ 镇巴民歌《郎在对面唱山歌》、《打仙桃》在陕西省赴京2011年新春恳谈会进行演出。

**3月5日** 由四川省宣汉县人大副主任向守刚、副县长袁勇带领的考察组来县，重点对农村公路建设和养护工作进行参观学习。

**3月8日** 由省、市科协联合组织的科普大篷车进校园活动在泾洋初中举行，活动通过互动游戏、展示图片、做实验的方式对学生进行生动的科普教育。

**3月11日** 省委常委、副省长江泽林带领省政府办公厅、住建局、国土厅、交通运输厅的领导到县实地了解210国道镇巴段水毁公路修复、保障性住房、城市建设、灾民安置点建设进展情况。市委书记张会民、市长胡润泽、县委书记杨彦生、县长赵勇健等市、县领导陪同。

△ 县委书记杨彦生主持召开了第4次县委常委会议。传达市委会议精神，专题研究部署换届工作，县委书记强调，各级领导干部要坚决落实中纪委、中组部“5个严禁、17个不准”的纪律要求，筑牢防线，严守规定，确保换届风清气正。

**3月13日至14日** 副县长鲁志文带领县发改局负责人陪同省发改委能源化工研究院院长周立发一行赴四川达州天然气化工产业园考察达州天然气开发用气指标争取、天然气化工产业发展、财政税收情况。并盐场镇、渔渡镇实地查看两镇的地形，了解全县煤炭等矿产资源的分布、储量及品质情况。

**3月14日** 全市优秀共产党员先进事迹报告团到镇巴，成员向必强、杨建波、吴朝仪、李乐平分别作先进事迹报告，各部门、单位部分干部职工聆听报告。

**3月16日** 县政府决定：授予县发改局等3个单位为“卫生工作先进集体”、庞晓斌等5人为“卫生工作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 县委副书记樊强在陈家滩乡主持召开专题会议，听取陈家滩乡王家坝村灾后重建安置小区工程建设进展情况及相关部门支、帮、促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研究布置加快推进王家坝安置小区后期工程进度相关工作。

**3月17日** 镇巴县爱心人士袁钊为镇巴中学捐资500万元修建图书楼，在镇巴中学举行捐赠仪式，县上领导程正银、冯三柱、庞友智、衡润全及全校3000多名师生一同参加仪式。

**3月21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表彰2010年度信访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授予巴庙镇等8个乡镇为信访工作先进乡镇；公安局等13个县级部门为信访工作先进部门；罗彪等34人为信访工作先进个人。

△ 县委印发《关于中国共产党成立90周年纪念活动的通知》，要求全县举行一次庆祝表彰活动，举办一场主题文艺晚会，开展一次演讲比赛，讲一堂党课，召开一次座谈会，开展一次送温暖活动，组织一次党的知识竞赛，进行一次党的成就集中宣传等活动。

△ 县政府印发《镇巴县高龄老人补贴发放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决定从2010年10月1日起对年满80周岁以上老人按月发放50元生活补贴。

△ 21日至23日，政协镇巴县第八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召开。

**3月22日至24日** 县十六届人大第五次会议召开，会议听取、审查和批准了《镇巴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镇巴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和法检两院工作报告，并进行选举。

**3月23日** 县政府下发《关于表彰2010年度交通运输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对发改局等16个单位授予“交通运输工作先进单位”，甘立明等23人为“交通运输工作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3月24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平安建设暨信访工作会议，全面回顾总结全县五年来的平安创建及信访工作取得的成绩，认真分析当前的形势，对今后的平安创建及政法、综治和信访维稳工作进行安排部署。杨彦生、程正银、赵勇健、周宗佑等县上领导出席会议。

△ 县政府决定：对城镇建设成效突出的泾洋镇、渔渡镇、兴隆镇、黎坝乡4个乡镇，授予2010年度“城乡规划建设先进单位”荣誉称号，各奖现金5000元。

△ 24日至25日，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安东一行到县法院、镇巴中学、泾洋镇鹿子坝村等地，走访基层单位和群众，听取基层对法院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贺书田、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何建成、县委书记杨彦生、县委副书记樊强、县法院院长刘明才等市、县领导陪同。

**3月25日** 由市委组织部、市妇联组织在勉县举办的汉中市党群共建，创先争优女性新农村风采展示活动中，镇巴县代表队的舞蹈《扇舞新春》荣获展演节目一等奖。

**3月29日至4月2日** 县委副书记樊强、副县长田代禹带领县林业局、供销社、万向竹木公司等部门、企业负责人先后到四川省万源市、成都市新都区的木材加工、野猪养殖、家具深加工等7家企业进行参观考察。

**3月30日** 在全市科技工作会议上，镇巴县五项科技成果荣获汉中市科学技术奖。

△ 30日至31日，由市发改委牵头组织验收组，对2008年下达给巴庙、观音、兴隆、赤南、三溪5个乡镇的乡镇建房、供水、道路等基础设施以及2011年以工代赈易地扶贫搬迁规划点进行实地查验，以工代赈易地搬迁试点工程顺利通过验收。

**4月1日** 汉中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镇巴管理部正式挂牌成立。

**4月6日** 县政府印发《关于加强水生野生动物资源保护工作的通知》，禁渔时期：从2011年4月1日至5月31日禁止在镇巴县内有任何捕捞行为。

△ 6日至10日，镇巴县代表团在第十五届“西洽会”签约项目3个，其中合同项目2个，分别是投资3.1亿元的3万吨电解锰及配套矿山建设和投资8500万元北城东岸旧城改造项目。协议项目一个，投资2.06亿元的日处理原矿1000吨五氧化二钒生产线及配套矿山建设，三个项目总投资额6.01亿元，创镇巴县项目签约额历史新高。

**4月月7日** 参加第十五届中国东西部合作投资贸易洽谈会的镇巴县代表团在西安举行招商恳谈会，副市长郑宗林、县委书记杨彦生、县长赵勇健、市工信委主任李建平、副县长鲁志文等市、县领导出席恳谈会，会上推介6大类17个招商项目。

**4月8日** 参加第十五届“西洽会”的镇巴县代表团在西安举行镇巴县锰工业园和钒工业园建设座谈会，听取园区企业的情况介绍，对两个园区在建设

到的困难和问题进行专题研究。

**4月12日** 秦巴山区五县（市）扶贫统筹试验区合作论坛第二次会议在四川省万源市召开，重庆市城口县、安康市紫阳县、四川省万源市、汉中市镇巴县的领导在会上围绕扶贫开发、加快推进秦巴山区扶贫统筹试验区发展规划编制工作进行探讨和交流。县长赵勇健、副县长田代禹及政府办、扶贫办、发改局负责人参加会议。

**4月13日** 省计生协会秘书长周虎林带领省、市计生委、计生协会负责人对镇巴县计划生育“幸福工程”开展情况进行调研，并在小洋镇召开会议，听取全县的工作汇报。

**4月19日**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副巡视员潘正成一行到民生小区等工程施工现场进行实地察看，详细检查镇巴县保障性住房项目实施和工程建设情况。

**4月20日** 省水利厅江河管理局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王建明带领省督导组到绿色产业园、三水厂就中央一号文件有关政策措施的贯彻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

△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加快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发展适度规模经营的实施意见》。

△ 由团县委承办的镇巴县“顺通杯”第八届十大杰出青年颁奖典礼举行十大杰出青年是：王东、王斌、杨明、余环、杜理、张胜彦、赵冬、赵希文、贾学元、徐翔；10名优秀青年是：田坤、潘广东、冯镇武、周晓艳、彭浪、周汀、张凡、宋廷峰、刘智、张奎杰，县委书记杨彦生、县人大主任程正银、县长赵勇健等县上领导出席典礼。

**4月22日** 县政府印发《关于表彰2010年度水利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对泾洋镇等15个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先进集体、巴庙镇等6个河道及水资源管理先进集体、观音镇等8个渔业管理先进集体和姚怀福等20名水利工作先进个人予以表彰奖励。

**4月25日至27日** 安康市举行2011陕西茶叶节上，镇巴选送的25支茶样获

得4金2银5铜，县恰溪春茶业有限责任公司、小洋镇木桥村茶园被评为“2011年陕西省十佳标准化茶园”，镇巴县楮河茶厂负责人康联龙被评为“陕西省十佳制茶能手”。

**4月27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镇巴腊肉加工方法为国家发明专利。

**4月28日** 县政府召开全县水利及防汛抗旱工作会议。

**4月29日** 县政协调研组在政协副主席齐正旭带领下到陈家滩乡开始对全县乡镇灾后农村民房恢复重建及救灾救助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调研。

**5月3日** 县长赵勇健、副县长田代禹在政府办、财政、交通、水利等部门负责人到永乐乡实地考察调研该乡人畜饮水情况，就解决缺水问题提出具体要求。还视察简池镇集贸市场、移民搬迁，三溪乡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三元镇办公楼、茶太路建设等情况。

**5月5日** 县长赵勇健带领县政府领导班子全体成员，政府办、民政、住建、教体、泾洋镇等单位负责人先后到县中心敬老院、综合体育场、苗乡广场上山步道、黑虎梁观景塔、部分商住楼开发小区等城区重点项目施工现场了解项目进展情况，并召开专题会议，对城市重点项目建设进行安排、研究和落实。

△5日至6日，全市综治工作座谈会在镇巴县召开，各县（区）政法委书记、综治办主任参加会议。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杨勇、市政法委副书记付德华、曾建新及县上领导赵勇健、郑永涛、李代斌、覃小毛出席会议，会议传达省、市相关会议精神，与会人员实地到泾洋镇机关、鹿子坝村的综治和平安创建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参观、了解。杨勇等市上领导还视察镇巴县公安“两见警”工作。

△5日至9日，县政协主席周宗佑带领相关部门负责人深入到简池、大池、三溪、永乐、小洋等乡镇实地调研灾后重建及救灾救助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移民建设、通村公路建设和永乐乡供水工程水源地相关情况。

**5月6日至7日** 省林业厅副厅长唐周怀一行先后到苗民风景谷规划区、绿色产业园、泾洋镇、县文化旅游局实地检查指导镇巴县重点区域绿化、林权制度、森林防火、林业产业等工作。

5月10日 省委政法委维稳办巡视员张贵翔带领省、市检查组来镇巴，实地考察看泾洋镇等基层维稳建设及工作开展情况，市维稳办主任王飞、县上领导樊强、李代斌陪同。

△ 省水利厅供水处总工郭勇军等省、市专家组实地调研永乐乡人畜饮水工程项目，检查县三水厂的基础设施建设和水源开发利用情况。

△ 县委书记杨彦生、县委副书记樊强、副县长田代禹、田汉强带领，县委办、残联等部门负责人到聋哑学校看望慰问该校师生，实地考察看县中心敬老院工程进度情况、绿色产业园企业基础建设的施工进度。

5月14日 常务副市长魏建锋带领市财政局、发改委、交通运输局、公路局等部门负责人实地踏勘210国道西乡至镇巴段二级路改建工程，并在镇巴主持召开座谈会，专题研究改建工程相关工作。赵勇健、樊强、李明华等参加会议。

5月18日 市老协会会长张光中一行到黎坝乡等天然气主要核心分布区进行实地考察了解，就镇巴县天然气前期勘探进展情况开展调研。

5月20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贯彻中、省、市精神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

5月24日 县长赵勇健、副县长田代禹带领县政府办、水利、林业、国土、扶贫等部门负责人到位于观音、田坝、巴庙三个乡镇境内的招商引资项目，镇巴县恒源水电开发公司各施工现场，对楮河流域水电梯级开发工作进展情况实地考察，详细了解项目建设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并主持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田坝水电站建设外部环境保护工作。

5月25日 县委书记杨彦生、县委常委、宣传部长冯三柱、副县长庞友智专程到县文工团观看新招录演员的汇报表演，杨彦生强调：全体青年演员要刻苦训练，多出精品，促进镇巴文化大发展。

△ 210国道西乡至镇巴段二级路改造工程全线破土动工。

5月29日 西安信托5.12抗震救灾公益信托计划援建镇巴项目竣工典礼在镇巴县举行，自2009年8月启动实施，2010年2月开工建设，2010年12月底竣

工并投入使用。该项目援建的三元、观音、简池、巴山五所中小学学校校舍工程，项目总投资 1083.1 万元，总建筑面积 7490.36 平方米。

**5 月 30 日** 在全省防汛抗旱工作会议上，县委书记杨彦生、县人武部和水利局分别被授予全省防汛抗旱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6 月 1 日** 市检察院检察长李志虎一行到镇巴县视察检察工作，听取工作汇报后，实地查看县检察院的机关内部建设，看望慰问全体检察干警。

**6 月 2 日** 省质监局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局局长王秋成带领考核组到镇巴对创建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达标县工作进行考核验收。在听取创建工作汇报、查阅相关资料和深入到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实地检查后，镇巴县创建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达标县通过考核验收。

**6 月 5 日** 由县委党史研究室编辑的《红色镇巴》出版发行。

**6 月 7 日**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魏建锋在市政府主持召开会议，专题研究部署加快西乡至镇巴二级路改建工程相关事宜。

△ 南郑县政协主席米胜利带领该县政协 13 名委员来镇巴交流政协工作、调研红色文化，并开展了迎“七一”革命传统教育活动。

**6 月 9 日** 县农行与县顺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川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达成 3.8 亿元信用贷款投资合作协议。是日举行了前期 1800 万元信用投放签约仪式。

△ 9 日至 12 日，副县长田代禹带领县扶贫办及各乡镇主要负责人组成考察团赴安康市和咸阳市的紫阳、平利、旬邑、淳化等地对移民搬迁工作的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等情况进行考察。

**6 月 13 日** 县长赵勇健、副县长田代禹、田汉强带领政府办、民政局、水利局等部门负责人到陈家滩乡拉溪塘村王家坝灾民集中安置小区，查看工程质量和工程进度及灾民在建房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对后续相关事项提出具体要求。

**6 月 14 日** 市委、市政府检查组来县就县政府机构改革工作进行检查评估，对乡镇机构改革工作进行督促指导。



**6月15日至16日** 市委常委、副市长刑天虎到巴山乡鹿池村镇巴锰工业园、35千伏镇巴变电站，电力局对县工业经济和电力开发工作进行专题调研和考察。

**6月16日** 镇巴县定远煤业有限公司正式挂牌成立，市委常委、副市长刑天虎，杨彦生、赵勇健、郑永涛、鲁志文、谭启九、衡润全出席挂牌仪式。

**6月22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庆祝建党90周年暨创先争优活动表彰大会，大会对全县开展创先争优活动中涌现出来的70个先进基层党组织和100名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创先争优行业先锋进行表彰奖励。杨彦生、程正银、赵勇健、周宗佑等县上领导出席会议。

**6月24日** 省委印发《关于表彰全省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的决定》，授予镇巴县泾洋镇党委为“全省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

**6月25日** 镇巴中学1178名参加高考学生中二本以上上线人数402人，其中重点上线121人、二本上线281人、三本上线534人，累计本科上线936人，三本以上上线率达79%，超全省上线率45个百分点。

△ 县委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史工作的实施意见》。

**6月26日** 副县长田汉强带领县民政局负责人参加四川省通江县、陕西省西乡县、镇巴县行政区域界线第二轮联检工作联席会议。会议就川陕线镇巴、通江段联检工作进行部署，研究通过两县行政区域界线第二轮联检方案。

**6月27日** 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贺书田到泾洋镇部分老党员家中对他们进行走访慰问。

△ 县委、县政府印发《镇巴县乡镇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进一步明确乡镇职能定位，理顺职责关系，推进撤乡并镇，加快城镇化进程，合理设置乡镇机构，严格编制管理，妥善安置人员，强化领导，确保改革顺利推进。

△ 市委授予观音镇党委、县检察院党支部、渔渡镇九家垆党支部为汉中市创先争优先进基层党组织标兵；简池镇党委书记李明、楮河茶厂厂长康联龙、泾洋镇河西社区个体户杨雪梅（女）、县职中教师姚廷瑞（女）、县文工团副团长王帮斌为优秀共产党员标兵；盐场镇党委为“升级晋档、科学发展”活动先进乡镇

党委称号。

**6月28日** 市委组织部通知：赵勇健任镇巴县委书记。免去杨彦生县委书记、常委、委员职务。

**6月29日** 由市卫生局副局长任亚军带领的市检查组到长岭镇卫生院、九阵村和新房坪村卫生室详细了解镇村药品“三统一”工作实施情况。

**6月30日** 镇巴县选送的《郎在对面唱山歌》和大型鼓乐表演《楚汉战鼓》两个节目，在汉中市委、市政府主办的庆祝建党90周年《唱响汉中》大型晚会上进行演出。

△ 县委印发《关于撤销乡党委、建立镇党委的通知》。1、撤销陈家滩乡、青水乡、杨家河乡、仁村乡、黎坝乡、三溪乡、大池乡、永乐乡、赤南乡、巴山乡、平安乡、麻柳滩乡、田坝乡委员会；2、新建中共镇巴县杨家河镇委员会、青水镇、仁村镇、黎坝镇、三溪镇、大池镇、永乐镇、赤南镇、巴山镇、平安镇；新建立的10个镇党委均设立纪律检查委员会，撤销乡的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全部按乡镇机构改革方案划归新建立或合并后的镇党委管理。

△ 镇巴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印发《关于撤销乡人民代表大会设立镇人民代表大会的通知》。1、撤销杨家河乡、陈家滩乡、平安乡、麻柳滩乡、田坝乡、赤南乡、巴山乡、仁村乡、黎坝乡、青水乡、大池乡、永乐乡、三溪乡人民代表大会；2、设立杨家河镇、平安镇、赤南镇、巴山镇、仁村镇、黎坝镇、青水镇、大池镇、永乐镇、三溪镇人民代表大会。

**7月1日** 上午，全县各部门、单位、各界群众通过广播、电视，收听、收看了中共中央在人民大会堂召开的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0周年大会和胡锦涛同志在大会上的重要讲话。

**7月4日** 市委组织部通知：叶稳太任县委委员、常委、副书记；刘晓峰任县委委员、常委；免去樊强县委副书记、常委、委员职务；免去郑永涛、李志国县委常委、委员职务。

△ 经县委常委会议研究决定：叶稳太任中共镇巴县人民政府党组成员、书

记。

△ 省中小企业促进局副局长刘少兵一行来县考察产业园区建设工作。对镇巴县以绿色产业园为依托，大力支持中小企业、培育农业产业的发展思路给予充分肯定。

△ 4日至6日，镇巴连续强降雨致使7522人受灾，倒塌房屋173间，损毁房屋1109间，农作物受灾面积6015亩，直接经济损失1547万元。

7月5日 县机构编制委员会下发《关于镇巴县镇机构改革“三定”规定实施意见》的通知。

△ 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党组书记叶稳太带领政府办、水利局、国土局、住建局等部门负责人到泾洋、小洋等乡镇对城区周边防汛工作进行检查部署。他强调：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严阵以待，全力做好当前防汛工作。

7月6日 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决定：任命叶稳太为副县长、代县长；免去：郑永涛副县长职务；同意接受赵勇健辞去县长职务。

△ 县防汛指挥部召开成员单位紧急会议，对防汛抢险工作进行再安排、再部署、再落实。县委书记赵勇健出席会议并作重要讲话，代县长叶稳太主持会议，针对自7月4日以来全县普降大到暴雨及未来天气预报，叶稳太宣布启动镇巴县防御洪水灾害四级响应预案。

7月9日 代县长叶稳太带领政府办、水利局、住建局等部门负责人先后到渔渡镇察看九家塆村新农村建设进展、检查盐场镇响洞村煤矿煤炭资源整合进展，赤南乡移民搬迁集中安置点建设、水库防洪灌溉和西瓜种植基地等方面情况。

7月10日 按照“一站式接待、一条龙服务、一揽子解决”的机制建立的镇巴县信访联合接待大厅正式运行，首批进驻公安、法院、住建、国土、经贸等12个部门。

7月11日 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初步汇总数据显示：镇巴县户籍总人口为287680人。男性为130557人，占52.9%。女性为116260人，占47.1%。

△ 11日至12日，由市发改委副主任贾澍带领的市考核组一行对全县2011

年上半年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检查考核。

**7月12日** 县政府印发《关于行政区划调整及撤销乡政府的通知》。1、撤乡并镇区划调整：撤销陈家滩乡人民政府，将其整建制划归泾洋镇人民政府管辖；撤销麻柳滩乡人民政府，将其整建制划归兴隆镇人民政府管辖；撤销田坝乡人民政府，将其整建制划归观音镇人民政府管辖。2、撤乡建镇区划调整：撤销青水乡，设立青水镇；撤销赤南乡，设立赤南镇；撤销平安乡，设立平安镇；撤销杨家河乡，设立杨家河镇；撤销巴山乡，设立巴山镇；撤销黎坝乡，设立黎坝镇；撤销仁村乡，设立仁村镇；撤销大池乡，设立大池镇；撤销三溪乡，设立三溪镇；撤销永乐乡，设立永乐镇人民政府。3、区划、名称、驻地不变的乡镇：渔渡镇、盐场镇、小洋镇、长岭镇、三元镇、简池镇、巴庙镇、碾子镇。行政区划调整变更后，由原来的11个镇、13个乡变为21个镇的行政区划建制。

**7月13日** 省公路局副局长刘孟林带领的省市检查组到渔紫路建设工地现场察看工程进展工程质量后予以充分肯定，希望相关部门加快工程进度，管理使用好项目资金，确保重点工程如期完工。

△ 由市人大副主任杨志刚带领的平安建设观摩组先后到泾洋镇机关、鹿子坝村、河西社区对全县城区平安建设工作进行观摩指导。

**7月14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乡镇机构改革暨换届动员大会。学习《镇巴县乡镇机构改革方案》和乡镇人事调配方案。代县长叶稳太主持会议，县委书记赵勇健作动员讲话。

**7月15日** 副市长曹宏到观音镇泽丰石材有限公司、县绿色产业园对镇巴县招商引资工作进行调研。

**7月19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带领县委办、财政局等部门负责人到县检察院、县法院及部分县委序列工作部门看望各单位干部职工，对单位今后的发展提出指导性意见。

△ 19日至20日，市人大党组书记、副主任郑宗林到镇巴作茶业发展专题报告。县上四大家领导和各乡镇、部门、单位负责人、茶业生产销售企业法人共200

多人聆听报告。

**7月21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带领县委办、财政、民政、交通局的负责人到青水镇对水毁的庙青公路修复改建情况进行实地踏勘，看望慰问向家坪等村的部分受灾重建户。

**7月27日** 代县长叶稳太、副县长鲁志文带领政府办、经贸局、国土局、环保局、安监局、经合局等部门负责人，陪同县人大大视察组到巴山镇视察调研锰工业园建设进展情况。

**7月28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代县长叶稳太分别带领相关部门负责人先后到县人武部、县公安消防大队和68036部队15分队泾洋桥维护站看望部队官兵、执勤战士，向他们送去节日的祝福。

**7月31日** 代县长叶稳太、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马忠福、副县长田汉强带领政府办、水利局等部门负责人分别到县城1号翻板闸、罗家河和七里沟对城区防汛工作进行检查。

**8月2日** 省重大项目稽查办特派员门亚宁一行到镇巴检查指导廉租房建设项目工作。听取工作汇报，实地查看民生小区廉租房建筑户型和配置情况。

**8月3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在全县公民中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第六个五年规划（2011—2015年）》。

**8月9日**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魏建锋带领市直相关部门负责人到210国道西乡堰口至镇巴县城段二级公路改建各施工现场进行督促、检查，协调解决工程施工及征地拆迁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就下阶段的协调保障工作作安排部署。

△9日至10日，省公路局局长王平一行实地详细察看210国道西乡至镇巴二级公路改建工程的各施工现场，听取市公路局等单位的工作汇报，就质量监控、工程管理等提出合理化建议意见。

△9日至10日，副市长张雁毅带领市政府办、发改、农业、扶贫等部门负责人到县绿色产业园，渔渡、泾洋、兴隆镇的移民搬迁集中安置点，对农业产业化发展、移民搬迁工作进行调研。

**8月10日至14日** 代县长叶稳太先后带领政府办、水利局、扶贫办等部门负责人到三溪、大池、永乐、平安、兴隆对各镇工作运行情况进行调研。

△ 第四届中国散文年会在镇巴县召开。本次年会主题为“印象·镇巴”。中国散文年会组委会主任、《散文选刊》执行主编蒋建伟，中国书画院院长陈奕纯等40余名知名作家及省、市、县本土作家参加相关活动。

**8月15日** 镇巴县开始对80周岁以上人员登记造册，享受高龄老人补贴。

**8月16日** 市人大副秘书长杜永安带领市信访工作考核组到兴隆镇、县信访接待大厅，县法院立案信访大厅对镇巴县的半年信访工作进行检查考核。

**8月19日** 省民委巡视员刘开岚一行到青水镇苗民新村，对少数民族特色村寨的保护与发展工作进行调研。

△ 县政府政务服务中心启动运行。首批进驻中心20个部门、338项服务事项。县委书记赵勇健应邀出席仪式，代县长叶稳太宣布政务服务中心正式运行。

**8月23日** 县委召开严肃换届纪律专题会议。

**8月24日** 县委批转中共镇巴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镇巴县镇两级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决定从7月1日开始，到2012年1月31日结束县镇两级换届同时进行。

△ 汉中市中小学生阳光体育运动会暨汉中市第五届运动会年度积分赛于6月9日至8月22日在汉台区举行。镇巴县146名中小學生运动员在田径、游泳、举重、跆拳道、幼儿体操、篮球、乒乓球、足球8个大项目比赛角逐中，获得举重比赛团体部分第一名，田径比赛、幼儿体操比赛、男子篮球比赛第二名，男子乒乓球团体比赛、女子足球比赛第三名，女子乒乓球团体比赛、女子篮球比赛团体、跆拳道比赛、游泳比赛团体部分第四名，夺得单项第一名37个、第二名41个、第三名45个，年度积分1426分。

**8月25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程开耀，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马忠福，县人大副主任林升祥带领县委办、住建局、国土局、水利局负责人到渔渡查看渔渡省级重点镇建设进展情况，对加快建设进度提出具体要求。

△ 代县长叶稳太、副县长庞有智带领政府办、发改局、财政局等部门负责人到黎坝、三元两镇察看集镇建设、移民搬迁集中安置点规划选址、茶太路建设进度及各项社会事业发展情况。

8月26日 县政府召开全县移民搬迁安置工作会议。传达贯彻落实省、市移民搬迁安置工作会议精神,明确要求全县要确保完成1890户7768人的搬迁任务。

8月29日 县育才幼儿园顺利通过市教育局专家组评估验收,评定为市级一类幼儿园。

8月30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代县长叶稳太带领水利局相关人员,专程前往省水利厅汇报工作,积极争取省上对水利建设的支持。省厅领导在听取工作汇报后,对全县的工作高度评价,并决定再给安排2000万元资金,启动实施永乐镇人畜饮水、县城供水、柳林沟山洪治理、农田灌溉和防汛应急等工程。

9月1日 全县开始实施学前一年免费教育,免除学前一年幼儿保教费,本学期有4300余名学前幼儿享受免费教育。

9月6日 接市委组织部通知:免去李代斌县委常委、委员职务。

9月7日 县政府召开县级公立医院改革动员大会。

△ 县政府授予冯永林、李初发、唐必芬、肖彬、袁立、陈国菊、王爱琼、王华、杨蕊宁、李谋珍10名教师为首届镇巴名师。

9月8日 县政府召开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全覆盖工作会议。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将于9月全面启动,参保率达到60%,60周岁以上老人做到应保尽保,到2012年6月底前实现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全面覆盖目标。

9月9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庆祝第27个教师节及表彰奖励大会。奖励镇巴中学2011年高考奖10万元,表彰奖励首届“镇巴名师”以及2011年度“优秀校长”、“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优秀班主任”和“教学能手”。会上,县委书记赵勇健、代县长叶稳太分别讲话。

△ 陕西顺业股分公司总经理周方生向母校—镇巴县观音中心小学捐赠电脑50台,价值20万元。周方生是镇巴走出的成功民营企业家,他致富不忘故乡情,

牢记企业社会责任，关注社会公益事业，多次捐款捐物，将爱心献给家乡的公益事业和教育事业。

**9月16日至18日** 县内普降大到暴雨，局部地区大暴雨，其中永乐、大池两镇降雨量超过200毫米，10个镇降雨量超过150毫米，其他各镇降雨量超过100毫米。18日县防汛指挥部召开紧急会议，根据严峻的防汛形势，启动防汛三级响应和地质灾害四级预案。

**9月17日** 副省长祝列克带领省级相关部门负责人到县检查防汛救灾工作。省政府副秘书长胡小平和省级水利、民政、发改、交通运输部门负责人，市长胡润泽、副市长张雁毅和市政府办、市发改、水利、交通、民政部门负责人随行检查。县委书记赵勇健、代县长叶稳太陪同检查。

**9月21日** “保护母亲河、鱼苗放生公益”活动在县城安居桥亲水平台举行。向泾洋河放生鱼苗3万尾。赵勇健、叶稳太、冯三柱、屈富国、田代禹、齐正旭等县上领导出席当天的活动。

**9月27日** 县政府召开镇巴县第二期天然林保护工程实施方案评审会，会议通过第二期天保工程实施方案。

**9月29日** 接市委组织部通知：徐万平任县委委员、常委、副书记；周庆福任县委委员、常委、纪委书记；鲁志文任县委委员、常委；田汉强任县委委员、常委、组织部长；杨蜀莹任县委委员、常委。

**10月3日** 由镇巴影视爱好者自发筹备拍摄的电视纪录片《告别硝烟的重逢》开机。二十余位健在的镇巴籍抗美援朝志愿军老战士在片中讲述他们在朝鲜战场的经历。

**10月9日** 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定任命：程开耀、范英为县人民政府副县长。李志刚为县人民法院代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接受刘明才辞去县人民法院院长职务。

**10月10日** 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定任命：刘刚、包继强为副县长。决定接受庞有智、李明华、田汉强辞去副县长职务。



**10月12日** 县城污水处理厂、垃圾填埋场开工仪式举行。两厂（场）建设工程正式开工。

△ 镇巴县应急救援大队暨公安现役消防中队挂牌执勤仪式在县消防大队举行。县应急救援大队是以公安消防大队为主体，县直部门专业技术力量为补充的综合性应急救援机构。下设消防、卫生、供电、公安特警、交通运输、矿山、森林等7个应急救援分队。

**10月17日** 县综合运动场及体育馆建设正式放线开工。

△ 县文工团参加省第六届文化艺术节参演节目进行预备演出，来县检查指导工作的省委第三巡视组正厅级巡视专员赵增彦，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贺书田等省、市领导及赵勇健、叶稳太、徐万平、周庆福、杨蜀莹、朱晓玲、刘刚、庞有智等县上领导和相关部门负责人观看演出。

**10月18日至20日** 中共镇巴县第十四次代表大会召开。大会主席团常务委员会成员赵勇健、叶稳太、徐万平、周庆福、程开耀、杨蜀莹、田汉强、马忠福、刘晓峰、鲁志文和205名党员代表出席大会。县委副书记徐万平主持会议，赵勇健作题为《凝心聚力、开拓创新，为实现镇巴率先突破发展而努力奋斗》工作报告。大会听取和审议县纪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新一届镇巴县委委员、候补委员和纪委委员，并选举出席汉中市第四次党代会代表19名。在十四届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产生马忠福、王孝琴（女）、叶稳太、田汉强、刘晓峰、杨蜀莹、周庆福、赵勇健、徐万平、程开耀、鲁志文为县第十四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赵勇健当选为县委书记，叶稳太、徐万平当选为县委副书记。在县纪委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产生县纪委常委；周庆福当选为县纪委书记，胡定安、姚怀福当选为县纪委副书记。省委第三巡视组正厅级巡视员赵增彦，市委督导组、市委组织部副部长王平安等人到县指导县第十四次代表大会，并在党员代表中开展换届纪律测评。

**10月21日** 秋季学期，全县共有30193名中小學生受到免费教科书，发放免费教材350807册，减免资金达163万元。

△ 21日至23日，代县长叶稳太、副县长包继强带领县政府办、财政局、经贸局、水利局、经合局负责人，参加省市在深圳市举行的2011·陕港澳经济合作活动，分别与深圳亿升投资公司、香港鑫发水电开发公司签订小河水电开发、界河流域水电开发项目合同，签约金额5.3亿元。

**10月24日** 县政府召开全县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工作会议。

△ 县文工团的大型情景歌舞剧《秦巴山水间》连续两晚在西安市五四剧院举行专场演出。

**10月25日** 副市长何俊杰、市政府副秘书长范来福到县检查指导新网工程、非公经济及全民健身等相关工作。先后到心连心超市、苗乡广场、绿色产业园、长兴实业公司进行实地检查调研。

**10月28日** 在北京举行的第八届中国国际（北京）茶业博览会上，镇巴茶叶再次获得两个金奖和三个优质奖，镇巴茶叶在中国国际（北京）茶业博览会上连续三年夺金摘银。

**10月29日** 省煤监局咸阳分局局长张军昌一行来县检查指导煤炭工作。在听取汇报后，检查组对全县前9个月煤炭生产和安全形势给予肯定，通报对部分煤矿进行安全检查的结果，部分煤矿企业负责人做表态发言。

**10月31日** 全县确认上报国家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对象3365人，农村独生子女家庭奖励对象330人，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303人。为主动放弃二孩生育指标的8户家庭发放奖励金3.2万元；为21703名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夫妻及其0—18周岁的子女兑现新农合补助金108.6万元；为2153户农村独生子女领证户发放独生子女保健费25.8万元，为41名城市独生子女父母发放补助金5.2万元；191名“两户”子女享受到升高中加10分的优惠政策，对52名“两户”贫困大学生给予资金补助10.2万元；投入18.3万元为3663户“两户”家庭办理计划生育财产综合保险。惠及计生群众13.16万人，各项奖励优惠政策兑现率达100%，实现了“零上访、零举报、零误差”，镇巴县被表彰为“陕西省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先进集体”称号。

11月1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全县村级党组织领导班子和第八次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动员会。

△ 由县委、县政府主办、县委党校承办的“班城讲堂”报告会在县电影院举行。此次报告会特邀中共中央党校党建部教授曹鹏飞和西北大学新闻学硕士赵茹分别作了《社会管理与创新》和《新媒体环境下政府信息公开和媒体沟通》的专题报告。全体县级领导、各镇副科级以上干部、县级部门、企事业单位中层以上干部及驻镇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共1100余人参加报告会。

△ 1日至9日，第三届全省妇女手工艺品技能大赛在杨陵农高会上隆重举行，镇巴苗绣荣获刺绣比赛一等奖。

11月3日 市政府咨询员刘君带领市农村清洁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一行，先后到渔渡省级重点镇、九家塆清洁工程示范村调研，对部分农村危房改造户进行走访调查。

△ 镇巴县60万吨煤矿资源整合技改项目设计方案顺利通过省煤炭专家组的评审。该项目将县煤矿井田划分为4个采区，总投资2.2亿元，预计2013年底前将全面完成技改任务并投产达标。

11月5日至10日 在杨凌举行的第十八届中国农业高新科技成果博览会上，镇巴茶叶、镇巴腊肉、紫心红薯、元元牌粉丝、镇巴优势中药材等系列产品共计85件展品，签订招商引资项目1个，送检镇巴优势农产品“乌米核桃”的品质检验，镇巴绿缘公司生产的“绿利缘”牌镇巴腊肉获得本次农高会“后稷特别奖”。

11月8日 副市长王春丽在市政府副秘书长李继泉、市教育局、文广新局、卫生局负责人的陪同下到县育才幼儿园、县医院、文工团和旅游局等单位调研指导教育、卫生及文化旅游等相关工作。

△ 镇巴县2010年度“曙坤杯”十大好新闻表彰暨第十二个记者节庆祝大会在县文广局举行，大会对《镇巴遭受百年不遇洪涝灾害》等10件(篇)作品进行表彰奖励。

11月9日 县政府决定：撤销盐场镇天井村村民委员会（简称村委会）、青水

镇营盘村委会、长岭镇花园村委会、小洋镇木桥村委会、黎坝镇春生村委会、巴山镇活水村委会、杨家河镇杨家河村委会、三元镇三元坝村委会、碾子镇刺坝村委会、兴隆镇水田坝村委会、赤南镇长滩村委会、观音镇小南海村委会、巴庙镇巴庙村委会、简池镇简池村委会、三溪镇安全村委会、大池镇大池坝村委会、平安镇平安村委会、仁村镇陈院村委会、永乐镇核桃树村委会、渔渡镇渔渡坝社区居委会原辖3个村民小组。以上20个镇村民委员会更名为社区居民委员会。

**11月11日** 县、镇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在各选区同时举行。

**11月12日至18日** 镇巴县选派75名优秀村干部参加省委政研室和省农办在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杨陵）举办的2011年全省第十四期新农村建设村官培训。

**11月13日** 总投资800余万元，位于泾洋镇柳林沟的苗族风雨桥开工修建。

**11月15日** 市扶贫办主任张生奇一行到县检查指导移民搬迁安置工作。

**11月17日至20日** 在陕西省第六届艺术节上，镇巴编排的《秦巴山水间》获得综合大奖，歌舞类优秀演出奖。在汉中红星剧院进行汇报演出《秦巴山水间》，市上领导张会民、胡润泽、李怀生、邢可利、魏建锋、李林华、郑宗林、张雁毅、曹宏、王春丽、何俊杰、刘君、李钧观看演出。

**11月23日** 省交通厅厅长冯西宁到县对210国道西乡至镇巴段改建工程建设工作进行检查指导，市委副书记邢可利、副市长王春丽、市政府咨询员刘君、副县长鲁志文等市、县领导陪同检查。

△ 23日至25日，代县长叶稳太带领县政府办、财政局、统计局、扶贫办负责人到省财政厅、扶贫办、统计局，向厅局有关领导及相关处室负责人，汇报全县经济社会运行情况及存在的困难，争取省级部门单位对镇巴的关心支持。

**11月24日** 省食品药品监管局局长李荣杰在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局长马康民的陪同下到陕西华远医药集团镇巴药品中转站，实地查看药品储运、配送情况，对全县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和药品“三统一”工作进行检查指导。

**11月26日** 由中国散文年会组委会、《散文选刊·下半月》、《长篇小说》杂志社主办的“2011年度中国散文年会颁奖大会”在北京举行。镇巴县作家刘德寿

的《瞎子叔的茅山歌》获得年会一等奖，郝明森的《大舅》获得二等奖。县委书记赵勇健作为颁奖嘉宾应邀出席会议。

**11月30日** 县政府召开县级公立医院改革推进会。副县长范英、正县级咨询员庞有智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卫生局、医改办负责人及县医院、县中医院相关负责人参加会议。

**12月1日** 镇巴地区三维地震采集攻关项目开工誓师大会在仁村镇举行。东方地球物理公司吐哈物探处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郭长明、吐哈物探2220队经理吴克、2220队党支部书记程道斌和代县长叶稳太，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程开耀，副县长包继强出席誓师大会。

**12月7日** 镇巴县城乡一体化建设规划技术审查会召开。对县政府委托陕西省金城绿景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的《镇巴县城乡一体化建设规划（2010—2030）》进行技术审查。

**12月8日** 县政府召开全县连片特困地区区域发展与扶贫攻坚规划编制工作会议。传达全省工作会议精神，安排部署全县连片特困地区区域发展与扶贫攻坚规划编制工作。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程开耀主持会议，副县长田代禹、包继强和规划编制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12月9日** 永乐镇供水项目专家评审会议在西安召开，省供水处及市县相关领导和专家10多人参加评审会议，详细听取陕西天源设计公司关于永乐供水工程的设计方案，逐一进行评审，提出设计补充意见及建议，方案通过专家评审，

**12月13日** 镇巴县锦泰公司试产仪式暨入园企业产品展示会在绿色产业园召开。

**12月14日** 泾洋镇举行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养老金首发仪式，这标志着覆盖全县的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正式启动实施，首批1368名60周岁以上的城乡居民今后每月都能领到55元的基础养老金。

**12月20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县委副书记、代县长叶稳太，县委副书记徐万平，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程开耀，县委常委、副县长鲁志文，县委常委、统战

部部长杨蜀莹，副县长刘刚，带领政府办、财政局、住建局、教体局等部门负责人分别实地深入廉租房建设小区、苗乡广场上山步道、经适房建设小区、污水处理厂、垃圾填埋场、风雨桥、黑虎梁景观楼项目建设现场，实地查看项目建设情况，听取项目负责人汇报，仔细询问目前项目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并对项目建设提出具体要求。

**12月21日** 省水利厅供水处处长马景国带领省市相关领导及专家深入实地考察永乐镇人饮工程项目建设的可行性，检查验收简池、三元镇两处集中供水工程。副县长田代禹和水利局负责人陪同检查，代县长叶稳太出席座谈会。

**12月25日** 省委常委、副省长江泽林在210国道西乡至镇巴二级公路改建工程建设工地调研时强调，要在保证质量和安全的前提下，确保该工程于明年9月前如期建成通车。市委副书记、市长胡润泽陪同调研。

△ 在2011年度中国优秀政府网站推荐及综合影响力评估中，镇巴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荣获“2011年度中国政府网站优秀奖”。

**12月27日** 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三十二次会议，补选代县长叶稳太为市人大代表。

## 2012年

**1月4日至7日** 政协第九届镇巴县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召开。会议听取和审议政协各工作报告；列席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并讨论镇巴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和其他工作报告；选举朱晓玲（女）为政协第九届镇巴县委员会主席；屈富国、衡润全、范欲晓为副主席；张华为秘书长；马玉林（回族）、王线红（女）、田晓敏（女）、付能国、刘锋、刘书琴（女）、杨启彩（女）、张爱（女）、张正银、张世骁、范英（女）、赵德平、郝真雍、姜用贤、梅冬盛、谢剑军为政协第九届镇巴县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员。

**1月5日至8日** 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会议听取审议通过县《政府工作报告》和其他报告。大会选举程正银为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务

委员会主任；谭启九、林升祥、马良莘（女）、高显武为副主任；选举王贤亮、乔锦贵、杜天平、李典飞、何全永、张桂琳（女）、陈国全、庞文学、庞廷钧、郑春祜、胡云华、桂逢桃、黄义玲（女）、崔慧勇、康树良、董天国、喻从香（女）、魏强为常务委员会委员；选举叶稳太为县长；选举程开耀、鲁志文、田代禹、刘刚、包继强、范英（女）为副县长；选举李志刚为县人民法院院长；龚新伟为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1月9日至10日** 由市农业局纪检组长龙景文带队的市政府考核组对镇巴县2011年食品安全工作进行检查考核。

**△ 9日至10日** 由市委政研室副主任李本福任组长的市考核组一行，对2011年新农村建设暨农业产业化工作情况进行检查考核，并召开工作汇报会。

**1月15日** 县长叶稳太、常务副县长程开耀带领县政府办、民政局负责人到渔渡镇走访慰问老党员、退休老干部和困难群众，

**1月16日** 县长叶稳太在常务副县长程开耀、副县长田代禹、包继强的陪同下，带领政府办负责人，深入到县城三水厂、城关供电所、汉运司镇巴客运站、电信公司营业厅、公安局110指挥中心、林业局森林防火办公室、交警大队监控室对春节应急保障工作进行检查。

**1月20日** 在省委办公厅举办的2012年迎春团拜会上，镇巴县选送的《郎在对面唱山歌》、《戏媒》两个节目代表陕南汉中地区在团拜会上进行演出。

**1月29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带领县委常委周庆福、马忠福、田汉强、杨蜀莹、王孝琴到县委各工作部门，看望慰问广大干部职工，检查干部职工到岗情况。并到县人大、县政协以及法院、检察院，看望各单位的工作人员。

**1月30日** 市对县综合考核工作报告大会召开。市目标责任考核县区四组组长、市档案局局长杨毅出席会议并作考核动员讲话。

**2月5日至6日** 国务院扶贫办外资项目管理中心干部苏娟、刘晶晶在省市相关领导的陪同下到来县调研秦巴山片区扶贫规划编制工作，并召开座谈会。

**2月13日** 县政府召开镇巴区块油气三维地震勘探工作汇报会，县委书记赵

勇健，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程开耀，副县长包继强，县公安局政委谢润安出席会议。县委办、政府办及相关部门、东方地球物理公司吐哈物探处 2220 分队负责人参加会议。

**2月14日** 县政府召开 2012 年招商引资项目工作座谈会。会议就招商引资项目征集、策划、包装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月15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副县长田代禹带领县委办、水利局、住建局主要负责人到泾洋镇鹿子坝、罗家河、小洋镇潘家河实地查看泾洋河防洪工程、一号翻板闸维修加固工程和风雨桥施工进展情况。

**2月21日** 县纪委十四届二次全体会议召开。

**2月22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带领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马忠福，县委常委、副县长鲁志文，先后深入县信访局、住建局、交通局和县政务大厅看望慰问干部职工，检查指导工作。

**2月27日** 中共镇巴县十四届委员会第二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

**2月28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县委常委、副县长鲁志文，县人大副主任林升祥带领县委办、住建局主要负责人，到渔渡镇检查指导集镇建设等相关工作。

**2月29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先后到县公安局机关、南关社区警务室、交警大队等单位进行实地调研。

**3月1日** 县人大第十七届常委会第一次会议，决定任命：赵世钧为县政府办公室主任；彭代军为县发改局局长；胡定安为县监察局局长；覃小毛为县公安局局长；王敏为县财政局局长；唐华国为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邱洪盛为县经贸局局长；周远程为县民政局局长；王学忠为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局长；罗光红为县交通局局长；刘明建为县审计局局长；周志兴为县卫生局局长；张正银为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局长；陈荣宗为县统计局局长；赵开平为县农业局局长；刘文祥为县水利局局长；李光佐为县林业局局长；王科玉为县文化广电局局长；姚玉川为县司法局局长；孙辉为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局长；李健为县信访局局长；吴国彪为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长。



**3月5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县长叶稳太、常务副县长程开耀带领县政府办、县信访局主要负责人到省信访局汇报交流工作，代表县委、政府给省信访局赠送扁牌。

**3月6日** 通江县副县长刘伟带领通江县政府办、财政局、国税局、地税局、国土局、经信局等部门负责人到镇巴县先后前往九阵煤炭计量站、川竹房地产公司、苗乡广场、煤炭计量监控室实地考察县煤炭行业和房地产行业税费征管等相关工作。

**3月9日**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魏建锋在市政府副市级咨询员刘君、市政府副秘书长康虎生等市上领导及相关部门负责人的陪同下到杨家河镇实地检查210国道改扩建工程进展情况。并在杨家河镇召开专题座谈会，就210国道改扩建工程下一步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3月10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在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田汉强的陪同下，带领组织部、县委办等相关负责人专程来到联系点泾洋镇，开展“三问三解三服务三促进”活动。

△ 县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公路建设的决定》。

**3月16日** 全县深化干部作风建设暨开展“三问三解三服务三促进”活动动员大会召开，县委书记赵勇健出席会议并讲话。

**3月19至20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带领县委办、县委组织部、县财政局负责同志深入到联系点泾洋镇鹿子坝村，开展了“三问三解三服务三促进”活动。

△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程开耀带领政府办、发改局负责人，赴成都与中石化勘探南方分公司主要领导及专家就镇巴县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工作进行座谈交流。

**3月20日至23日** 省陕南移民搬迁指挥部推进指导处副处长李学文一行7人来县检查移民搬迁安置工作。检查组先后深入18个镇的移民安置点进行实地查看和调查了解，并召开了工作汇报会。副县长田代禹出席汇报会，县移民搬迁安置工作领导小组部分成员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

**3月28日至29日** 由县委、县政府主办的2012镇巴民歌大赛举行，上百位来自社会各界的干部群众参加，大赛受到了省、市、县各级领导的关注，邀请省、市、县等相关媒体进行报道。共评选出特等奖1名，一等奖1名，二等奖3名，三等奖8名，优秀奖13名，优秀组织奖3名，组织奖10名。

**3月30日** 县政府召开了第十六届西洽会筹备工作汇报会，对参加西洽会前期相关工作进行再安排、再部署、再落实。

**4月1日** 县委决定：1、成立中共镇巴县农业系统委员会(正科级建制，辖3个党总支、27个党支部，295名党员)，中共镇巴县农业系统纪律检查委员会；2、成立中共镇巴县宣传系统委员会(正科级建制，辖3个党总支、27个党支部，395名党员)，中共镇巴县宣传系统纪律检查委员会。

△ 县长叶稳太带领县政府办、交通局、水利局主要负责人，到渔渡镇花果村开展“三问三解三服务三促进”调研活动。

**4月5日至9日** 县长叶稳太、副县长包继强带领镇巴代表团参加在西安曲江国际会展中心举行的第十六届中国东西部合作与投资贸易洽谈会（西洽会）。在本届西洽会上，成功签约涵盖工业、旅游、房地产、城镇建设方面的4个合同项目，总投资7.4亿元。

**4月8日** 县委决定：成立中共镇巴县工商业联合会党组。

**4月9日至10日** 省交通厅党组成员、省公路局局长王平带领督导组 and 公路建设专家，到210国道西乡至镇巴二级路改建工地实地检查工程进展情况。市政府咨询员刘君，市交通局局长朱联新，副县长包继强等市、县领导及县交通局负责人陪同检查。

**4月13日** 镇巴县摄影家协会成立暨第一次会员大会召开。选举产生协会名誉主席、顾问、第一届理事会成员。县委常委、宣传部长王孝琴、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马良莘、县政协副主席衡润全出席指导会议，会员单位负责人及全县69名会员参加会议。

**4月17日** 人大常委会主任程正银在副县长田代禹和水利局、粮食局负责

人的陪同下先后深入兴隆镇、巴庙镇对移民搬迁工作、春茶生产、茶农增收情况进行检查调研。

**4月19日** 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决定任命：冯启彬为县经贸局局长；决定免去：邱洪盛县经贸局局长职务。

△ 省安监局副局长、省煤炭生产安全监管局局长陈永昌带领检查组深入盐场等镇实地检查指导煤炭资源整合、煤矿整顿关闭及煤炭安全生产监管等工作。

**4月日至20日** 水利部稽察办特派员李粤安带领相关领导及专家来县检查指导山洪灾害防治县级非工程措施建设工程。稽察组对工作给予充分肯定，要求要进一步加快工程建设进度，确保工程建设质量，要高度重视项目建成后的维护和管理，建立长效运行机制，确保工程发挥长效作用。

**4月23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带领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王孝琴，县政府正县级咨询员庞有智深入县计生局、文广局看望慰问干部职工，检查指导工作。

**4月24日** 市长胡润泽在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魏建锋，市政府咨询员刘君、市政府秘书长徐有业的陪同下，带领市发改委等部门负责人到杨家河镇，实地检查210国道改扩建工程进展情况，就下一阶段工程进行全面安排部署。县委书记赵勇健、县长叶稳太，县委常委、副县长鲁志文及相关部门负责同志、项目部负责人陪同检查。

**4月25日** 镇巴县赴苏州农村干部学院第一期领导干部科学发展能力提升培训班经过为期10天的培训，于4月25日结束。此次培训由县委副书记徐万平、人大副主任林升祥、政协副主席衡润全带领部分镇党委书记或镇长、县级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及工作人员共43人参加培训。

**4月26日** 县委、县政府在县委二会议室举行仪式，欢送符再军赴省参加省委、省政府召开的全省劳动模范表彰大会。

**4月27日** 巴山第三十一届路地群众运动会在巴山火车站开幕。县上领导叶稳太、刘晓峰、王孝琴，西安铁路局副局长张平福等各级领导出席开幕式。

**4月29日** 在商南县举行的2012中国·陕西(商洛)茶叶节上，镇巴县选送的

21支“汉中仙毫”、“汉中炒青”参评茶样再次获得2金、2银、4铜的好成绩。

**5月3日** 市政府咨询员刘君带领市发改、财政、住建、环保、国土等部门负责人来县检查指导两场（厂）建设工作。

**5月4日** 市委、市政府召开2011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总结表彰大会，镇巴再次进入优秀等次，成绩位居山区县第一。

**5月7日** 县长叶稳太、常务副县长程开耀、副县长田代禹带领县政府办、水利局、交通局、国土局、住建局、泾洋镇主要负责人，查看县城1#翻板闸维修加固工程进度、小洋镇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运行情况及县防汛指挥部防汛物资储备情况。

**5月8日** 县长叶稳太带领县政府班子成员和县政府办、住建局等单位及泾洋镇主要负责人调研城市建设和县城综合管理工作，叶稳太强调：要坚持建管并重，大力实施“五化”工程，加强治理“三乱”行为，推进城市精细、科学、创新管理，切实改善县城人居环境和发展环境，不断提升镇巴的知名度、美誉度和广大市民的认同感、幸福感。

**5月9日** 市交通局总工程师刘平一行来县，对防汛工作进行检查指导。

**5月9日至10日** 省发改委区域经济处调研员刘百全带领省、市考察组深入到巴庙镇庙溪茶厂、县绿色产业园等地对镇巴县陕南经济发展和一县一产业项目工作进行考察调研。

**5月15日至16日** 市委书记张会民到平安、兴隆、泾洋等镇和部分在建的项目工地、县绿色产业园、移民搬迁、产业发展、项目建设、基层党建等工作进行调研，宣讲辅导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带头开展“三问三解三服务三促进”活动。市委秘书长党振清，市委组织部、财政局、交通局、民政局、扶贫办主要负责人，县委书记赵勇健、县长叶稳太陪同调研。

**5月16日** 县创建省级人口和计划生育综合改革示范县推进会议召开。会议宣读《创建实施方案》，镇及部门代表作表态发言，对连续从事人口计生工作满10年以上的计生工作者进行表彰奖励。

**5月16日至17日** 县委常委、副县长鲁志文带领县政府办等部门负责人，深入镇通路沿线建设工地，实地察看工程建设进展情况，并赴通江县实地考察参观通江县境内310省道建设情况，与通江县政府及有关部门进行座谈交流。

**5月21日** 镇巴县镇党委书记抓基层组织建设专项述职暨“三问三解”工作推进会议在泾洋镇召开。会上，泾洋、盐场等五个镇党委书记分别就履行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直接责任人”职责情况进行专项述职，基层组织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相关负责人根据前期调研和述职情况，逐一进行点评。

**5月22日** 县委、县政府在兴隆镇召开以城镇化、农业产业化、移民搬迁为主题的全县农村工作暨新农村建设工作现场会。与会人员实地观摩学习兴隆镇茅坪新村移民点、水田坝茶产业基地、水田坝村级阵地建设、马道子移民点和集镇建设情况，进行经验交流，县长叶稳太做了《坚持城乡统筹，推进富民强县》的报告，县委书记赵勇健做重要强调。

**5月23日** 共青团镇巴县第十八次代表大会召开。团市委书记贾晓伟，县委书记赵勇健，县人大主任程正银，县长叶稳太，县政协主席朱晓玲等市、县领导出席指导会议。

**5月23日** 镇巴县石材产业发展座谈会在观音镇召开。与会人员实地察看泽丰石材公司和观音石材有限责任公司，了解了板石生产销售情况。各石材企业和观音、巴庙、碾子镇负责人汇报石材产业发展、经营情况及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相关部门负责人就如何支持发展石材产业做了表态发言。

**5月28日至29日** 县长叶稳太、副县长田代禹、包继强带领县政府办、发改局、财政局、交通局、水利局、扶贫办、移民办等单位负责人到碾子、巴庙、观音三镇，就陕南移民搬迁和区域产业发展进行专题调研。

**5月31日** 镇巴县“三问三解三服务三促进”市级机关选派部门的领导和驻村工作人员座谈会召开。

**6月1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县委副书记徐万平带领县委办、教体局主要负责人对2012年高考备考工作情况进行检查指导。

**6月2日** 副县长包继强与前来县考察石材开发的意大利客商东尼一行举行投资洽谈会。会上，相关部门及石材企业负责人详细介绍镇巴县板石资源分布及开发利用情况。意大利客商就公司发展理念、技术、销售情况进行详细介绍，展示部分产品及最新研发产品的图片。并初步达成合作开发石材的投资意向。政府办、发改局、经贸局、国土局、林业局、经合局、工商局、观音镇及石材企业负责人参加会议。

**6月4日至5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县长叶稳太，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程开耀，副县长田代禹、包继强带领县政府办、发改局、国土局、扶贫办、经贸局、煤炭局等部门负责人，前往部分省级部门拜会厅局及处室领导，积极争取对镇巴经济社会发展的帮助支持。

**6月10日** 县“班城讲堂”报告会举行。特邀中国太平洋经济合作全国委员会粮农资源委员会副秘书长、中国农业大学等院校客座教授，北京市政府农村工作委员会农产品营销顾问、农业产业专家卢勇教授对农业产业规划、市场营销以及如何发展特色生态农业等进行专题报告。

**6月11日** 中国农业大学教授卢勇在副县长田代禹及县农业局、扶贫办等部门负责人的陪同下，先后深入渔渡镇及绿色产业园区进行实地调研，详细了解全县农业生产、龙头企业发展情况。随后召开农业产业发展座谈会，县上领导赵勇健、徐万平、田代禹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 人大常委会主任程正银，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程开耀带领县人大办、政府办、公安局、民政局、观音镇主要负责人到观音镇小里沟村开展“三问三解”活动，深入了解自然条件较差地群众的生产生活情况，帮助困难群众理思路、解难事、谋发展。

**6月13日** 镇巴县绿色产业园区工作推进会议召开。会议总结回顾园区工作情况，研究解决园区企业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共同推进园区奋力发展。

**6月14日** 市纠风办马友平一行来到县政府政务大厅、泾洋镇政府等地，重点对便民服务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行调研。

**6月16日** 市人大主任郑宗林到小洋镇实地查看小洋镇移民搬迁示范点和怡溪春茶叶示范基地，对农业和农村工作进行调研指导。县人大主任程正银、县委常委、县政法委书记马忠福、县人大副主任林升祥陪同调研。

**6月20日** 省发改委经贸处调研员赵秀敏一行来镇巴检查万吨粮仓项目建设情况。

**6月25日** 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贺书田在县委书记赵勇健、县长叶稳太陪同下到小洋镇小洋村开展“三问三解三服务三促进”活动。

**6月26日至28日** 省发改委副主任李忙全带领省物价局、省统建办、省铁路投资有限公司、省工程咨询公司、省外贷办、西北电力设计院和省发改委有关处室负责人组成的扶贫困到县开展“两联一包”扶贫工作。市发改委主任刘颢，县上领导赵勇健、程正银、叶稳太、朱晓玲等县级领导先后一同参加扶贫活动。

**6月29日** 县委召开庆祝建党91周年暨创先争优表彰大会。县委书记赵勇健、人大常委会主任程正银、县政协主席朱晓玲等县上领导出席会议。会议由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程开耀主持。

**7月3日至11日** 镇巴县遭遇强降雨，引发严重的洪涝灾害，造成部分房屋倒塌，农作物被淹，交通水利等基础设施严重损毁。截止11日全县受灾人口达41510人，紧急转移安置5300人，倒房和严重危房2552间，一般受损1131间，直接经济损失1.72亿元。

**7月4日** 镇巴县“三城联创”暨县城环境综合整治动员大会召开。会上宣读《县委县政府关于开展创建国家卫生县城、国家园林县城和省级文明县城的决定》；《镇巴县迎开通促三创县城环境综合整治实施方案》；县级领导出席会议。

**7月5日至6日** 省检察院检察长胡太平、副检察长史建泉，在汉中市检察院检察长李志虎陪同下，来县开展“三问三解”活动，视察农业产业化发展情况，并到县检察院视察调研检察工作。

**7月8日** 因连降暴雨，由市委、市政府组织的全市各县区重点项目建设观摩活动原定于在镇巴的观摩活动被迫取消，在西乡县以展板形式向市委、市政府、

兄弟县区展示镇巴县陕南移民搬迁、污水处理厂、县城综合体育场、绿色产业园等重点项目进展情况。

**7月9日** 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贺书田深入盐场镇等地实地查看灾情，听取防汛工作情况汇报，就下阶段相关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县上领导赵勇健、叶稳太、程开耀、周庆福、田汉强、田代禹、刘刚出席会议，县防指主要成员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

**7月10日** 按照省委、省政府要求，县长叶稳太带领县民政局负责人，随市政府领导赶赴西安，向省政府专题汇报防汛救灾工作情况。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娄勤俭，副省长朱静芝以及省发改委、财政厅、水利厅、民政厅、交通厅负责人听取灾情汇报。

**7月12日** 根据市委、市政府统一安排，县长叶稳太前往汉中市，向国家减灾委一行详细汇报全县的受灾情况以及当前急需解决的问题。

**7月17日** 全县文化工作表彰大会召开。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李林华，省文化厅社文处处长胡安忍，县上四大家主要领导、所有县委常委和四大家分管领导出席会议。

**7月16日至18日** 省移民搬迁总指挥部推进处处长王怀斌一行来县对2011年度陕南移民搬迁工作进行检查验收。

**7月19日** 镇巴县创建食品安全放心县动员大会召开。会议宣读关于成立创建活动领导小组的通知；县工商局、教体局、渔渡镇、岭峰农牧科技公司负责人分别表态发言；学习并传达省食安委第三次会议领导讲话精神。县上领导叶稳太、程开耀、王孝琴、马良苹、范英出席会议。

**7月24日至25日** 市政协主席李怀生，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魏建锋，市政府咨询员刘君带领市政府副秘书长康虎生、市发改委主任刘颀、市交通运输局局长朱联新、市财政局副局长王世强、汉中公路局总工马生顺，实地查看210国道改扩建工程，绿色产业园区企业产、供、销情况，县城中心敬老院、综合体育场、西北苗族风情谷等重点项目建设情况。县上领导赵勇健、叶稳太、朱晓玲、徐万



平、程开耀、鲁志文陪同检查及调研。

**7月25日** 县政府党组决定：张忠庆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主任。

**7月26日** 县长叶稳太，县委常委、副县长鲁志文，县政府咨询员庞有智带领县住建、交通、水利、监察、扶贫、交警大队、“三创”办、泾洋镇等单位负责人到城区及城乡结合部，对县城环境综合整治工作进行督促检查。

**7月27日** 县长叶稳太、副县长包继强带领相关部门单位负责人，到盐场镇实地检查县煤矿60万吨技改项目建设进度。

**7月31日** 针对近期汉中市多个县区频发误食野生蘑菇中毒事件，受县长叶稳太委托，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程开耀紧急组织召开食安委（扩大）会议，就食品安全工作进行再部署、再强调。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王孝琴，副县长范英及县食安委成员单位、各镇负责人参加会议。

**8月8日至9日** 省发改委主任祝作利带领省发改委石油天然气处处长闫征、区域经济协调处处长路新昌、以工代赈办主任王小京，到镇巴县开展“两联一包”扶贫调研。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贺书田，县上领导叶稳太、程开耀、王孝琴、田代禹陪同调研。

**8月11日** 在浙江杭州举办的第二届“国饮杯”全国名优茶评比中，镇巴县秦茗茶业公司选送的“青鹤”牌汉中炒青和丰源林牧业有限公司选送“碧水云梭”牌毛尖，分别荣获特等奖。

**8月15日** 在汉台区举行的汉中市第五届运动会2012年度积分赛上，镇巴县143名中小学生运动员在8大项目216个项次角逐中，获得团体第一名4个、第二名7个、第三名2个，夺得单项第一名41个、第二名56个、第三名40个，本次年度比赛共获积分1545.75分。

**8月15日至16日** 省人大代表第九调研组组长、县委书记赵勇健带领省人大代表杨启彩、唐大兴先后深入长岭、三元、筒池、三溪、大池、永乐6镇对城镇化建设工作进行了调研。调研结束后，召开省人大代表视察城镇化建设工作座谈会。

**8月17日** 镇巴县举行仪式，对27名优秀农村计生“两户”大学新生发放助学金。。

**8月22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全面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实施意见》。

**8月23日** 县人大举办县十七届人大代表履职培训班。县委书记赵勇健、人大常委会主任程正银出席培训班开班式并讲话，103名农村基层县人大代表和各镇人大主席及县人大机关工作人员参加培训。

**8月24日** 镇巴县工程建设环境专项整治工作动员大会召开。

**8月28日** 县长叶稳太、副县长包继强、县政府咨询员庞有智带领县政府办、发改局、财政局、经贸局、中小企业局负责人到县邮政储蓄银行、农发行、农行、信用联社，调研县域金融机构发展现状，分析讨论通过发展壮大金融产业，破解融资难题，推动县域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实现突破发展等相关问题。

**8月29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在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马忠福的陪同下，带领县委办、住建局负责人深入渔渡镇实地查看景观大道沿线在建的陕南移民安置小区和新集镇二期工程，了解规划设计和工程进展情况，并对渔渡溶洞开发情况进行实地调研。

**9月3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县长叶稳太，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程开耀带领县政府办、发改局、扶贫办负责人到省发改委汇报“两联一包”工作，并召开专题汇报会。

**9月4日** 镇巴县质监管理体制调整下划移交工作会议召开，会议传达全市质监系统管理体制调整下划移交工作会议精神，安排部署县质监局下划移交具体工作。市质监局总工程师张安荣，副县长包继强，县委组织部、县政府办、县编办、县财政局、县人社局负责人及县质监局中层以上负责人参加会议。

**9月5日**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程开耀主持召开气化工程建设专题会议。会议传达贯彻全市“气化汉中”现场会议精神，研究部署气化工程建设工作。县委常委、副县长鲁志文、气化工程建设相关单位负责人、汉中市天然气有限公司代

表参加会议。

**9月7日** 市长胡润泽带领市政府办、发改委、国土局、交通运输局、公路局等部门负责人，深入210国道改扩建工程施工现场检查指导工作，研究推进工程建设问题。他强调，要始终抓好工作质量，确保施工安全，加快施工进度，早日建成通车造福百姓。

**9月10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县长叶稳太在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王孝琴，副县长刘刚、县政府咨询员庞有智带领县委办、政府办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到镇巴中学看望慰问全体教职工，送上节日的问候和祝福。随后，叶稳太、刘刚、庞有智又实地调研泾洋中学体育场建设规划及改建后的城关幼儿园运行情况。

**9月12日** 市纪委监委、监察局副局长邓小虎一行深入镇巴县就工程建设环境专项整治工作进行督导检查，并召开座谈会就相关问题进行探讨交流。

△ 全县陕南移民搬迁工作现场推进会召开。与会人员先后深入长岭、三元、黎坝三镇移民搬迁安置点进行实地参观和观摩学习，经验交流，对全县下一阶段陕南移民搬迁工作进行再安排、再部署。

**9月13日** 镇巴县区域发展与扶贫攻坚实施规划编制暨项目推进工作会召开，会议就规划编制各项工作进行全面安排部署。县上领导叶稳太、程开耀、鲁志文、马良苹、田代禹、刘刚、范英、庞有智、屈富国出席会议，县政府各有关部门、各镇负责人参加会议。

**9月19日** 由县委、县政府主办，以“喜迎十八大、文化大繁荣”为主题的镇巴县民歌进机关文艺调演在锦源广场举行。全县各镇、机关、企事业单位选送的22个节目参加演出。省文化厅副厅长蒋惠莉、非遗处处长崔天民，市移民办主任张生奇、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副局长张筱芸，县上领导赵勇健、朱晓玲、徐万平、程开耀、田汉强、刘晓峰、王孝琴、谭启久、马良苹、高显武、衡润全、范欲晓、覃小毛观看演出并为获奖选手颁奖。

**9月22日至24日** 2012广东省渔歌精英赛暨全国渔歌邀请赛在广东省惠州市举行。镇巴县文化馆选派田洪涛代表陕西参加本次大赛，他演唱的《巴山打渔

郎》获得本次邀请赛铜奖。

**9月26日** 镇巴县“三城联创”万人签名活动在苗乡广场举行。

**9月27日** 青水镇举行“第一届民族运动会”。县委副书记徐万平、县委常委、纪委书记周庆福、副县长范英带领档案局、水利局、农行等负责人参加。

**9月28日** 市水利局副局长、市河管处主任关卫民带领市监察局、市河管处工作人员一行4人来镇巴县检查河流水环境保护工作开展情况。检查组沿途实地察看了解泾洋河水体、河道采砂、河道清障、采砂场工艺情况、河流水环境保护等工作现状及开展情况。

**9月29日** 县政府党组决定：马维钦任县扶贫(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主任；吴小平任县政府督查室主任；免去姚智儒县扶贫(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主任职务。

△ 县城关小学百年校庆庆典仪式举行。县上领导高显武、刘刚、屈富国、范欲晓、谢润安、魏强以及来自社会各界百余名校友、干部群众近千人参加活动。

**10月9日** 省委常委、副省长江泽林在省政府副秘书长李明远、省交通运输厅厅长冯西宁、省发改委副主任徐强、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副厅长张阳、市委书记张会民、市长胡润泽，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魏建锋的陪同下，深入210国道改扩建工程现场，就工程进展情况进行检查。县委书记赵勇健，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程开耀，县委常委、副县长鲁志文陪同检查。

**10月10日** 县创建国家卫生县城工作任务交办会召开，县委书记赵勇健出席并讲话。

**10月15日** 县长叶稳太、副县长范英带领政府办、民政局、移民办主要负责人，到杨家河镇对移民搬迁安置工作、镇域产业发展进行检查调研，查看敬老院管理运行情况。

**10月16日** 十七大以来政法工作成果展暨平安建设宣传活动在苗乡广场启动，县委书记赵勇健出席指导仪式并宣布活动开始，县长叶稳太为启动仪式致辞。县上领导徐万平、周庆福、马忠福、鲁志文、田汉强、刘晓峰、杨蜀莹、高显武、衡润全、李志刚、龚新伟、覃小毛出席启动仪式。

**10月18日** 县长叶稳太、副县长田代禹、包继强带领相关部门单位的负责人，前往省中小企业促进局、省水利厅规划计划处汇报衔接项目工作，争取项目资金支持。

**10月19日** 全省人口和计划生育综合改革现场会在我县召开。省人口计生委副主任陈昭出席会议并讲话，省人口计生委副巡视员左继良主持会议，汉中市委副书记邢可利致辞。各设区市人口计生委（局）分管领导，10个创建省级综合改革示范县计生局长和汉中市11个县区计生局长共计70余人参加会议。县上领导赵勇健、徐万平、程开耀、林升祥、刘刚、屈富国出席会议。

**10月22日** 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决定任命：姚智儒为县交通运输局局长；王涛任县农业局局长；吴华任县工商局局长。决定免去：罗光红县交通运输局局长职务；赵开平县农业局局长职务。

**10月23日** 市政府召开陕南移民搬迁安置工作表彰会议，会上镇巴县荣获“汉中市2011年度移民搬迁先进县”荣誉称号。

△ 镇巴县中心敬老院开院仪式举行。市民政局局长张正荣，副局长张弦，兄弟县区民政部门相关领导，县上领导朱晓玲、徐万平、程开耀、周庆福、马忠福、鲁志文、刘晓峰、杨蜀莹、王孝琴、谭启九、范英、李志刚、龚新伟、魏强、覃小毛以及县级相关部门、省市驻镇单位、各镇负责人参加启动仪式

**10月24日** 县“喜迎十八大 图说新镇巴”摄影开展暨颁奖仪式举行。县上领导赵勇健、程正银、朱晓玲、徐万平、马忠福、刘晓峰、杨蜀莹、王孝琴、谭启九、高显武、刘刚、衡润全、范欲晓、李志刚、龚新伟、魏强出席启动仪式。

**10月25日** 省能源化工研究院院长周立发及其团队一行来县，就镇巴县能源化工工业园区规划编制相关工作进行专题座谈，力求专家的思路、想法与县情有机结合，使规划编制更符合实际、更科学合理。

**10月27日** 川陕鄂渝巴山地区护林联防委员会第54届会议在镇巴县隆重召开，国家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副主任、国家森林公安局副局长焦德发，省林业厅党组成员、森林公安局局长、防火办主任马利民，副市长何俊杰，川陕鄂渝巴

山地区省、市森林防火挥部、林业系统的领导和 22 个成员县（市、区）的代表出席会议。

**10 月 29 日至 30 日** 市政协副主席李克欣带领市级有关部门负责人，到镇巴县考核 2012 年度人口计生工作。县上领导赵勇健、叶稳太、徐万平、王孝琴、马良莘、屈富国及县统筹解决人口问题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

**11 月 1 日** 市政府研究室副主任王镇带领调研组一行深入镇巴，对县域经济发展情况进行调研。

**11 月 4 日** 县长叶稳太、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王孝琴带领县政府办、发改局、交通局、水利局、扶贫办负责人到赤南镇，对陕南移民搬迁、配套设施建设、镇域发展规划等当前重点工作进行调研。

**11 月 5 日** 镇巴县党政主要领导向纪委全委会述廉大会召开。

**11 月 6 日** 县长叶稳太在县信访接待大厅开展信访接待活动。

**11 月 8 日** 镇巴县鑫鸿锰业公司金属锰锭生产线项目开工仪式在巴山镇举行。县上领导叶稳太、周庆福等领导出席开工仪式。

**11 月 9 日** 县长叶稳太，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程开耀，县委常委、副县长鲁志文带领政府办、发改局、财政局等部门、泾洋镇负责人，实地检查县城污水处理厂、垃圾填埋场建设情况，研究制定加快工程建设的具体措施。

**11 月 10 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县委副书记徐万平，县委常委、副县长鲁志文，副县长田代禹带领县委办、住建局等相关部门负责人，先后对苗族风情谷各项建设工程进行视察，实地了解工程建设进展情况。

**11 月 13 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到县信访接待大厅开展接访活动。

△ 县政协组织 18 名市、县政协委员对全县“三城联创”暨县城环境综合整治开展专项民主监督活动。视察组先后实地查看市容市貌、农贸市场、泾洋河县城段、居民小区、苗乡广场、“两场（厂）建设”和亮化工程等 16 个县城环境整治重点和难点地段。重点就环境卫生整治、市容市貌整治、交通整治及提升市民文明行为等方面提出具体意见和建议。

**11月13至14日** 省法制办主任宋昌斌，市政府副秘书长、市法制办主任樊强带领检查组一行深入镇巴，对依法行政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调研。

△ 副市长王山稳带领市农业、金融办等部门负责人来镇巴对陕南移民搬迁和农业产业发展工作进行调研指导。

△ 市督导组组长、市环保局局长任文学一行来镇巴，督导检查2012年1~10月份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11月19日** 市委常委、副市长邢天虎在市工信委主任吴宝华的陪同下，深入调研指导工业经济发展等工作。县上领导赵勇健、叶稳太、程开耀、鲁志文、杨蜀莹陪同调研。

**11月27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到泾洋镇鹿子坝村调研指导工作，深入开展“三问三解三服务三促进”活动。看望慰问计生双女户，实地查看了解气化镇巴工程、鹿子坝村村容村貌整治工作和鹿子坝幼儿园教学楼建设工程。

**11月30日** 镇巴县青年民歌手彭光琴，以陕西分赛区冠军身份登上了中央电视台《星光大道》舞台，当晚在央视三套《星光大道》播出。

**12月6日** 镇巴县老年人体育协会换届大会召开。省老体协副主席、市老体协主席丁斌，市老体协常务副主席牛耿，县上领导田汉强、马良苹、庞有智、屈富国出席指导会议。

**12月11日至12日** 省人口计生委来县就2012年度人口计生及综合改革示范县创建工作进行检查验收。省人口计生委副巡视员樊正英、市政府咨询员刘君、市计生局局长李荣清，县委书记赵勇健、县长叶稳太等省、市、县领导出席会议。

**12月12日** 镇巴县科技创新大会召开。县上领导赵勇健、程正银、叶稳太、朱晓玲、徐万平、程开耀、马忠福、鲁志文、刘晓峰、王孝琴出席大会。

△ 市委组织部文件通知：杨帆任县委委员、常委、组织部部长；免去田汉强组织部部长、县委常委、委员职务。

**12月17日** 县政协主席朱晓玲带领政协办负责人深入三溪镇宣讲党的十八大精神。

**12月19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带领县委办、民政局、财政局主要负责人深入巴庙、碾子两镇宣讲十八大精神，调研移民搬迁、党建等工作，并看望慰问困难群众。

**12月21日** 镇巴县演艺影视中心设计方案评审会议召开。

**12月24日** 由市委政法委副书记郭松林带领的市检查组一行深入镇巴检查考核2012年度综治维稳及平安建设工作。

**12月25日** 全市审计工作座谈会在镇巴县召开。市审计局局长庄长宁、县长叶稳太出席会议，市审计局各位副局长、各科室负责人、各县区审计局负责人参加会议。

**12月26日** 镇巴县县城环境综合整治表彰大会召开。会议通报县城环境综合整治进展情况，分析存在问题，安排部署下一阶段工作。对整治活动中取得突出成绩的先进集体和个人进行了表彰奖励，先进代表交流发言。县上领导赵勇健、叶稳太、程开耀、鲁志文、杨蜀莹、高显武、刘刚、范英、屈富国出席会议。

△ 镇巴县腊肉产业协会成立大会召开，大会选举产生会长、副会长、秘书长和理事，聘请名誉会长和顾问。

## 2013年

**1月3日** 镇巴县城关小学、泾洋初中、育才幼儿园顺利通过市教育局“精品学校”评审组验收，成为汉中市首批“精品学校”。

**1月7日** 在全国卫生系统先进表彰大会上，镇巴县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经办机构荣获“全国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工作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1月8日** 由文化部艺术服务中心、中国戏剧家协会艺术发展中心联合举办的“中华颂”第四届全国小戏小品曲艺大赛上，县文化馆干部郝明森创作的小戏剧本《猪八戒泡妞》获大赛三等奖，作品入选《中华颂——全国小戏小品曲艺作品选集》。

**1月10日** 在汉中市第二届校园文化成果表彰大会暨国家级课题开题大会



上，镇巴中学获综合一等奖。

**1月14日**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纪检组长梁长劲带领考核组来县检查考核2012年度信访工作。考核组先后深入杨家河、泾洋镇和信访局，分别就信访制度建设、责任划分、案件处理、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档案管理工作进行实地检查。

**1月15日** 镇巴县2013年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会议召开，回顾总结2012年工作成效，表彰奖励取得突出成绩的先进集体和个人，安排部署2013年各项工作。县上领导赵勇健、叶稳太、马良苹、刘刚、庞有智、屈富国出席会议。会议由县委副书记徐万平主持。

**1月16日** 市公安局副局长杨志强带领检查组一行深入镇巴，对2012年消防安全工作进行检查考核。

**1月17日** 经县编委会议研究决定：设立“镇巴县节能监察中心”，为县发展和改革局下属的副科级全额预算事业单位，核定编制4名，设主任1职。

**1月18日** 据县财政局统计数据：2012年，全县完成财政总收入16241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30.1%，其中：地方财政收入完成8085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31.9%。

**1月22日** 由市委宣传部、市文广新局主办，汉中电视台承办的首届“最美村镇”评选活动颁奖典礼上，镇巴县渔渡镇被评为汉中市首届十大“最美村镇”。

**1月23日** 县长叶稳太到渔渡镇走访慰问农村五保老人、贫困家庭和老党员，送上新春祝福。

**1月26日** 镇巴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成果被省国土资源厅评为“全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优秀成果”。

**1月29日** 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李九红到县看望慰问基层党组织、建国前入党的老党员、离任村干部、大学生村官和贫困党员。县委书记赵勇健，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杨帆陪同慰问。

**1月29日至30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带领相关部门负责人先后看望慰问泾洋镇村（社区）部分困难群众、离退休老干部和驻镇部队官兵。

**2月4日** 中共镇巴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四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

△ 镇巴县 2013 年离退休老干部迎春茶话会在县委一会议室召开。县上领导赵勇健、程正银、叶稳太、朱晓玲、徐万平、周庆福、鲁志文、刘晓峰、杨蜀莹、杨帆、王孝琴出席了会议。

**2月5日** 镇巴 2013 年新春团拜会举行。

**2月16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带领徐万平、周庆福、马忠福、杨蜀莹、杨帆、王孝琴等领导先后到县委、人大、政协各机关单位以及法检两院、总工会，看望节后首日上班的干部职工。赵书记强调：各部门、各单位要在干部职工中继续加强学习教育和思想纪律作风整顿，进一步理清工作思路，明确目标任务，细化责任措施，早安排、早动手、早落实，力争 2013 年各项工作实现开门红。

△ 县长叶稳太走访慰问县政府有关工作部门的干部职工，勉励大家切实心系发展，求真务实，推进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县政府领导程开耀、鲁志文、田代禹、刘刚、包继强、范英参加慰问。

**2月26日** 中共镇巴县第十四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严明纪律改进作风在十八大精神指引下努力开创反腐倡廉工作新局面》的工作报告和全会《决议》，县上领导赵勇健、程正银、叶稳太、朱晓玲、徐万平、程开耀、周庆福、马忠福、杨蜀莹、杨帆、王孝琴出席会议。

△ 县委印发《县委常委会关于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实施意见》

△ 镇巴县 2013 年工程建设环境专项整治工作会议召开。

**2月27日** 县长叶稳太、副县长田代禹带领政府办、国土局、经合局负责人，深入观音、巴庙两镇，现场检查小河水电站建设进展情况，要求投资企业与辖区政府共同努力，为电站加快建设营造和谐稳定的外部环境。

**2月28日** 镇巴县家电下乡各项资金兑付工作全面结束。自 2008 年 12 月全面开展家电下乡工作以来，全县共兑付家电下乡及汽车摩托车下乡资金 1784.61 万元，其中家电下乡资金 1241.55 万元，汽车摩托车下乡资金 538.46 万元，家

电以旧换新资金 4.6 万元。累计销售家电下乡产品 48284 台（件），实现产品销售收入 9893.13 万元。

**3 月 5 日** 镇巴县 2013 年经济工作会议召开。

△ 县委书记赵勇健在县委副书记徐万平、县政府副县长田代禹的陪同下，深入到县农业局、扶贫办调研指导工作，看望慰问干部职工。

**3 月 5 日至 7 日** 政协第九届镇巴县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召开。

**3 月 6 日至 8 日** 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召开。

**3 月 6 日至 9 日** 在中国厦门国际会展中心举行的第十三届中国厦门国际石材展览会上镇巴县石材公司同美国、中东、欧洲等客户签订订单 124 万美元，签订协议 69 万美元。

**3 月 11 日** 全县科级领导干部十八大精神轮训班举行开班仪式上县委书记赵勇健作动员讲话并进行专题辅导，县委副书记徐万平，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杨帆出席开班仪式。

△ 县长叶稳太、副县长田代禹带领政府办、林业局、泾洋镇负责人，就当前森林防火工作进行现场督促检查。叶稳太要求，全县各级各相关部门要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的重要工作指示和全市森林防火工作紧急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坚决做到检查、宣传、督促“三个到位”，确保万无一失。当天，还就残疾人工作进行专题调研，并走访慰问部分残疾群众。

**3 月 13 日至 14 日** 县长叶稳太、副县长田代禹带领政府办、发改局等部门负责人到永乐、简池、大池、三溪四镇，就水利、交通等基础设施建设进行实地调研和督促检查。

**3 月 15 日** 县长叶稳太主持召开 2013 年县政府第一次全体会议暨廉政工作会议。县上领导程开耀、林升祥、田代禹、刘刚、包继强、屈富国出席会议。

**3 月 18 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副县长田代禹带领县委办、移民办主要负责人，到赤南、渔渡两镇对陕南移民搬迁建设和农业产业发展进行调研。

**3 月 22 日** 全省供销基层社建设发展现场会（陕南片）在镇巴县召开。省供

销社副主任刘孝奇，商洛、安康、汉中三市供销合作社负责人、部分县供销联社、基层社负责人参加会议。

**3月26日至27日** 市发改委副主任马军带领检查组一行深入镇巴对循环经济发展“一县一产业”项目建设情况进行检查考核。

**3月28日** 镇巴县第五次预防职务犯罪联席会议召开。县上领导赵勇健、徐万平、周庆福、马忠福、高显武、刘刚、衡润全、龚新伟出席会议，市检察院副检察长贾创、预防处处长张久安出席并指导会议。

△ 在全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暨“双先”表彰大会上，镇巴被省委、省政府授予“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先进集体”荣誉称号，县委书记赵勇健、县人口计生局副局长刘远强、泾洋计生服务站站长杨娜被省人事厅、省人口计生委表彰为先进个人。

**4月2日** 县长叶稳太、副县长田代禹带领政府办、发改局、扶贫办主要负责人到长岭镇新房坪村和花园村，就中央彩票公益金支持革命老区整村推进项目的建设进度进行实地检查，现场履行包联责任。

△ 镇巴县县城山体亮化设计方案评审会召开，就方案的实用性、可行性、美观度进行分析评审。

**4月3日** 县政府召开会议，就2013年10个重点城建项目的实施方案进行研究审定，对后期建设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4月8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县委常委、副县长鲁志文，副县长刘刚带领县委办负责人先后到县交通局、计生局调研指导工作。

**4月5日至9日** 在西安举行的第十六届西洽会上镇巴县推出招商项目20个，总投资231亿元，完成签约项目4个总投资12.05亿元，较去年增长65%。

**4月12日** 省检察院副检察长王英杰带领侦监二处负责人，到县检察院调研指导检察工作。市检察院严恒新副检察长、侦监处负责人陪同调研。

**4月16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杨帆，副县长包继强带领县委办负责人到平安、兴隆、观音3镇调研工业经济、农业产业和基层党建。

4月17日 市委书记张会民一行深入镇巴就开展“为民、务实、清廉”为主题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进行调研，对杨家河镇、泾洋镇进行明察暗访。市委组织部副部长王晓亚、市委副秘书长成勰、县委书记赵勇健、县长叶稳太、组织部部长杨帆等市、县领导陪同。

△ 镇巴县平安建设工作会议召开。会议深入贯彻相关会议精神，回顾总结2012年工作，研究部署深化“平安镇巴”建设的目标任务，通报2012年全县社会治安满意率、平安建设知晓率情况和获得市级平安先进荣誉称号的镇和单位。县上领导赵勇健、叶稳太、徐万平、程开耀、马忠福、高显武、范欲晓、李志刚、龚新伟、覃小毛、谢润安出席会议。

4月18日 省总工会巡视员梁晓明、省困难职工援助中心主任冯勇、市总工会常务副主席宋志超、市困难职工援助中心主任周健等一行到镇巴，对困难职工援助中心的工作开展、经费使用及规范化建设进行调研检查，并对此项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4月22日 中共镇巴县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工作委员会在镇巴县工商局正式挂牌成立，为镇巴县委的派出机构，现辖县个私协会、腊肉产业协会、消协、曙坤建司、顺通房产等6个党支部。

△ 县长叶稳太到渔渡镇花果村，与10多名群众代表面对面交流，主动征求他们对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意见和建议，对他们的生产生活情况和需要帮助解决的问题进行了解，带头开展省人大代表密切联系群众主题活动。

4月27日 汉中市劳动模范表彰大会在市政府大礼堂隆重举行。镇巴县盐场镇响洞村煤矿矿长刘锋、三元镇双河村村民李芝林、兴隆镇茅坪村党支部书记栗榜恩被授予汉中市劳动模范荣誉称号，县茶叶技术指导站站长陈孝钧、县人民医院主治医师毕宗勤被授予汉中市先进工作者称号。

5月3日 镇巴县迎“五四”暨第九届“十大杰出青年”表彰大会召开。何早琴等10人被共青团镇巴县委授予镇巴县第九届“十大杰出青年”荣誉称号；丁福超等10人被授予镇巴县“优秀青年”称号。

5月7日 县长叶稳太、副县长鲁志文带领政府办、住建局负责人，到民生小区就保障性住房建设各项工作进行现场督促检查，对建设质量监管和租凭分配提出具体要求。

5月8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带领县委办负责人到包联的泾洋镇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专题调研。

5月9日至10日 省委讲师团团长鲍贻勇带领调研组来县调研指导县委中心组学习和理论宣讲工作。县上领导赵勇健、程开耀、王孝琴陪同深入到县医院、县财政局、苗族风情谷进行实地调研并出席座谈会。

△ 镇巴县渔渡溶洞景区总体规划及重点片区修建性详规评审会召开。在听取了编制方对规划方案的汇报后，评审委员会一致通过该规划，同时对规划提出修改完善意见。市政府副秘书长，市文物旅游局局长杨明全，陕西理工学院教授蔡云辉，县上领导赵勇健、程开耀、王孝琴、谭启九、刘刚、衡润全出席评审会。

5月14日 市政协副主席胡长芳带领政协委员到县调研社区建设工作。

5月15日 省委常委、省军区司令员郭景洲带领相关人员到镇巴调研指导武装工作。县委书记赵勇健、人武部政委刘晓峰、副县长田代禹、人武部部长路志宏陪同并出席调研座谈会议。

5月21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杨帆带领县委办负责人到仁村、长岭两镇，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调研工作。

△ 县长叶稳太带领政府办、交通局、水利局负责人，先后深入到渔渡镇红旗村、渔渡坝社区、花果村、九家榜村、长滩河村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调研。

5月21日至22日 省公安厅副厅长马中林同志带领厅刑侦局局长史保全一行先后深入到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刑警大队、110指挥中心等基层单位就贯彻落实全省公安局长会议精神、“秦安”专项行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等工作进行检查调研。市公安局局长李谔，县政法委书记马忠福，县公安局局长覃小毛，政委谢润安陪同检查调研。

**5月23日** 县长叶稳太，县委常委、副县长鲁志文，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杨蜀莹，副县长范英带领政府办、监察局、住建局、卫生局负责人，到城区检查指导国家卫生县城创建工作。

△ 县政协主席朱晓玲、副主席范欲晓带领政协办、计生局、供销社、公证处等部门负责人深入到三溪镇各自包联村，采取走村入户、召开座谈会等形式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专题调研。

**5月28日** 镇巴县“两联一包”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会暨项目建设推进会召开。。

**5月29日**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两联一包”扶贫捐款仪式在仁村镇洋渔塘村举行，中国能建向洋渔塘村捐赠70万元，用于该村道路、桥梁建设和产业发展。

**5月30日** 省文化厅党组书记刘伟在市委常委、宣传部长李林华，市文广新局局长王汉山的陪同下到镇巴县视察调研文化工作。县委书记赵勇健，县长叶稳太，县委常委、宣传部长王孝琴，副县长刘刚和相关部门负责人陪同深入渔渡镇文化站、九家榜村农家书屋和县图书馆，文化馆，文工团演艺有限公司等县直文化单位进行实地调研并出席座谈会。

△县工会第十二次代表大会在县委一会议室召开。大会听取县总工会工作报告；选举产生县总工会第十二届委员会。魏强当选为主席，邓向前、王线红当选为副主席，县委书记赵勇健出席会议并讲话。

**6月3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赵斌陪同市人大离退休领导来县参观考察工作，县人大主任程正银，副主任谭启九、马良苹、高显武陪同。

△ 县委书记赵勇健，县委副书记徐万平，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周庆福，县委常委、副县长鲁志文，副县长范英带领县监察局、住建局、卫生局、泾洋镇、三创办负责人深入城区检查“创国卫”迎验筹备工作。

**6月4日**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邢天虎带领相关人员深入县调研经济社会发展、移民搬迁和重点项目建设工作。

**6月8日** 在县创建国家卫生县城省级考核鉴定结果通报会上，省卫生厅巡视

员习红为镇巴县颁发创建国家卫生县城省级考核鉴定书，创建国家卫生县城通过验收。

**6月9日** 省林业厅党组成员、省资源局郭道忠局长一行先后深入到县国有林场危旧房改造和集中安置点，查看施工现场，工程建设档案，并与职工进行座谈，听取建设单位汇报。

**6月17日** 县长叶稳太、副县长范英、县政府咨询员庞有智带领政府办、卫生局负责人，到县疾控中心、县医院、中医院、卫生局，调研县级公立医院改革相关工作，并到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调研检查食品安全放心县创建工作。

**6月20日至21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钧到杨家河镇杨家河社区及口泉河村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专题调研，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马良莘陪同调研。

**6月24日** 市双拥办主任温志凯一行三人到镇巴检查双拥创建工作。县委书记、县双拥领导小组组长赵勇健出席双拥创建工作汇报会。

**6月26日** 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决定任命：刘明江为县统计局局长；李明为县林业局局长。决定免去：陈荣宗县统计局局长职务；李光佐县林业局局长职务。

△ 县委召开“迎七一、话发展、促和谐”各界党员代表座谈会。

**6月27日** 县委、县政府集中举行4个项目开工建设暨5个项目投产达效仪式。四个项目是县城商贸中心、镇巴宾馆改扩建、农村公路建设、袁家坝煤矿21万吨技改项目，总投资4.2亿元，2013年计划完成投资1亿元。

△ 镇巴县深化村民监督委员会工作现场会在三元镇召开。

**6月29日** 2013年镇巴中学1400名学生参加高考，二本以上上线645人，其中重点上线243人，二本上线405人；三本上线600人，累计本科上线1245人。

**7月1日** 镇巴县2013年度征兵工作会议召开。会议对冬季征兵改为夏秋季征兵的第一年相关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7月2日** 镇巴县苗族风情谷项目建设协调推进会召开。



**7月5日** 镇巴“苗乡刺绣”被市政府列入汉中市第三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7月9日** 市委书记胡润泽、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郑宗林带领全市重点项目观摩团到镇巴，先后观摩重点建设项目进行、西北苗族风情谷、无性系良种茶园、长兴实业公司、县城中心体育场等重点项目建设。

**7月9日至10日** “镇巴县项目策划包装培训班”举行。本次培训班邀请省工程咨询中心、市发改委等相关领导及专家进行授课。各镇、各相关部门、部分重点企业项目分管领导及工作人员参加培训。

**7月13日** 省检察院控申处副处长高潮率西安市和延安市检察院控申部门的负责人，到镇巴县检察院检查验收2010—2012年度“省级文明接待室”创建工作，检查组对县创建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对今后工作提出指导意见。市检察院控申处处长徐尊光陪同。

**7月15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县长叶稳太带领各镇党委书记、镇长，县委、政府相关工作部门主要负责人，深入三元、简池两镇，对城镇化暨新农村建设情况进行实地观摩，随后在简池镇召开现场观摩推进会。

**7月18日** 县政府领导叶稳太、程开耀、田代禹带领县政府办、水利局、民政局、气象局负责人到县防汛办、泾洋北门社区、民政局救灾物资储备库检查应急救援物资储备情况，出席指导县应急救援大队举行的抗洪抢险应急演练活动。

**7月19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到县防汛办、罗家河拦水坝、库区翻板闸、庞家坝滑坡点实地检查防汛工作。

**7月25日** 县长叶稳太、副县长包继强深入绿色产业园检查入园企业的生产经营情况，并召开座谈会协调解决相关问题。

**7月26日** 县长叶稳太、县委副书记徐万平带领政府办、民政局负责人到县人武部、消防中队、武警中队看望慰问了部队官兵。

**7月28日至29日** 市委副书记、代市长王建军带领市政府办、发改委、民政局、扶贫办有关负责人先后到杨家河镇移民搬迁安置点、苗族风情谷、文博馆、

革命烈士纪念馆、绿色产业园、移民搬迁、生态旅游、工业园区及民政工作进行调研检查。县上领导赵勇健、叶稳太、徐万平、程开耀陪同。

**8月6日** 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县委书记赵勇健作讲话，县长叶稳太部署经济工作。

**8月8日** 县茶叶品牌“定元春”、“秦皇”两件商标被陕西省工商局认定为陕西省著名商标。

**8月11日** 市委书记胡润泽，市委副书记、代市长王建军，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邢天虎带领市委办、政府办、发改委及县委书记赵勇健，赴北京中石化集团汇报对接镇巴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项目，听取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对该区域的勘探进展与开发规划，表明省市县支持深入勘探、加快开发的意见。集团规划发展部负责人表示，将尽快实施专家评审，积极创造条件开钻。

**8月13日** 县长叶稳太带领县政府办、林业局、移民办负责人到三元镇调研检查移民搬迁及农业产业化发展工作。

**8月14日** 副市长、市委秘书长党振清到拴马岭隧道建设工地、泾洋镇、县煤矿、响洞村煤矿对国道210改建工程、人口计生和安全生产工作进行检查调研。

**8月8日至15日** 在汉中市第五届运动会上，镇巴县体育代表团14支参赛代表队202名运动员在县区机关组、青少年组两大组别11个大项94项次比赛中，夺得金牌44枚、银牌66枚、铜牌55枚，代表团总分7616.8分排名全市11县（区）第三位。

**8月16日** 陕西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刘强一行深入平安镇开展扶贫工作，并举行贫困学生首次捐助4.3万元启动仪式。县委常委、宣传部长王孝琴陪同。

**8月18日** 镇巴县民歌手张泽香、姜显斌演唱的镇巴民歌《撒花调》代表陕西省残联在由教育部、民政部、文化部和中國殘聯共同舉辦的第八屆全國殘疾人藝術匯演湖南賽區比賽中榮獲演唱一等獎，文工團演藝有限公司王幫斌獲輔導一等獎。

**8月21日** 县长叶稳太、常务副县长程开耀带领政府办、住建局、交通局、水利局、泾洋镇负责人，就县城商业中心和水泥厂综合开发项目的配套基础设施规划选址情况进行实地踏勘，随后召开县长办公会议，听取项目进展情况汇报，安排部署有关工作，落实相关责任。

**8月22日** 2013年度党政主要领导人口计生工作述职报告会议召开，会议听取7个镇和4个计生责任部门主要负责人的口计生工作述职并进行现场点评。县上领导赵勇健、叶稳太、庞有智、屈富国出席指导会议，

**8月23日** 县长叶稳太、副县长田代禹带领政府办、发改局、财政局、水利局、扶贫办负责人，到杨家河镇调研检查城乡统筹发展工作，并召开座谈会议审议《杨家河镇统筹城乡发展规划（2013—2017）》。叶稳太强调，要抢抓机遇，整合项目，推进杨家河镇城乡面貌大改善、特色产业大发展、群众收入大提高，着力把杨家河打造成统筹城乡发展的示范镇、镇巴加快发展的“北大门”。

**8月26日** 县长叶稳太带领县发改局负责人，赴成都中石化勘探南方分公司汇报衔接镇巴县油气勘探开发工作，与南方公司主要领导及专家进行座谈交流。

**8月28日** 全县党政机关停止新建楼堂馆所和清理办公用房工作会议召开。

**8月30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副县长包继强带领县委办、经贸局、食药局负责人到绿色产业园先后调研检查园区产品展示厅布局、食品检验中心建设和新进入园区企业的发展运行情况，听取近期园区建设和下一步工作打算的汇报，就产业园区和新进入园区企业下一步发展提出具体要求。

**9月1日** 镇巴县中心敬老院被汉中市敬老文明号创建活动领导小组授予首批市级“敬老文明号”荣誉称号。

**9月2日** 省民委巡视员刘开岚一行深入青水镇检查验收苗族特色村寨保护与发展工作，并对近年来争取省民委少数民族经济发展项目执行情况进行检查。

**9月8日** 在陕西省第七届农产品展销对接洽谈会上，由镇巴县长兴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生产的“镇巴腊肉”荣获陕西省商务厅颁发的“最受观众欢迎奖”。

**9月10日** 县政府党组召开专题会议，听取相关部门赴四川省达县考察煤炭

产业发展情况的汇报，研究促进煤炭产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有关措施。

**9月10至11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副县长田代禹带领县委办、农业局主要负责人到巴庙、碾子、观音等镇就农业产业发展、移民搬迁等工作进行调研指导。

△ 县政府举行重点项目观摩活动并召开项目建设推进会议。县长叶稳太强调：要进一步突出项目带动这个核心抓手，加快重点项目的建设进度确保年度目标任务全面顺利完成。

**9月11日至12日** 由市扶贫办、市审计局、市监察局组成的联合检查组在市监察局副局长邓小虎的带领下，到小洋、长岭、盐场、观音等4镇对全县2010—2012年三个年度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

**9月15日** 财政部预算司对全国28个省1985个县2012年财政综合评分并排序。镇巴县全市排名第1名，全省排名第16名，全国排名第581名。

**9月19日** 在陕西省文化产业发展会议上，镇巴县文工团演艺有限公司被陕西省文化厅命名为“第四批陕西省文化产业示范单位”。

**9月23日** 由省财政厅监督检查局处长王中朝带领的检查组到渔渡镇九家榜村、泾洋镇等3个项目区对2011年度省级农业综合开发竣工项目进行检查。

**9月25日** 镇巴县创建省级文明县城推进会议召开。会议通报《创建省级文明县城工作进展情况》；宣读《创建省级文明县城细化分解任务及包抓领导分工》方案；住建局、泾洋镇表态发言。县上领导赵勇健、叶稳太、徐万平、程开耀、鲁志文、王孝琴、马良莘、刘刚、范英、屈富国、谢润安出席会议。

**9月30日** 镇巴县领导干部操办婚丧嫁娶等事宜专项治理会议召开，会议学习贯彻市委《关于严格规范领导干部操办婚丧嫁娶等事宜的意见》，县委书记赵勇健传达市委领导的会议讲话精神，对全县领导干部操办婚丧嫁娶等事宜专项治理工作进行强调。

**10月2日至4日** 镇巴县文工团演艺有限公司专业歌手彭光琴在延安市举行的陕西省第四届声乐大奖赛上获原生态组演唱一等奖。

**10月9日** 由镇巴籍在外务工成功人士回乡创业兴建的镇巴树锋木业公司年

产 15 万套木质套装门生产线正式投产。

**10月9日至10日** 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张雁毅带领市公安局局长李谔，市委政法委副书记、综治办主任李代斌，市司法局局长付德华以及市委政法委相关处室负责人到县法院、检察院、公安局等部门和杨家河、青水、泾洋镇调研指导政法工作，对相关工作提出指导性意见。

**10月11日** 由县农业技术推广站完成的《镇巴紫芯红薯高产高效综合栽培模式研究及应用》科技项目通过汉中市科学技术局组织的专家组成果评审。

**10月11至14日** 中国第十届文化艺术节在山东济南开幕，镇巴文工团把一曲民歌《薅秧歌》亮嗓开幕式，为国务院副总理刘延东等领导精彩展演。

△ 镇巴县陕南移民搬迁安置工作推进会议召开。会议通报 2011 年至 2013 年移民搬迁安置工作进展情况，对全县下一阶段的移民搬迁安置工作进行安排和部署。县长叶稳太、副县长田代禹出席会议，各镇以及县移民搬迁安置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

△ 全县信访暨平安建设工作推进会议召开，会议传达相关工作会议精神并通报省市有关表彰情况，客观分析全县信访和平安创建工作形势和存在的薄弱环节，对下一步做好信访暨平安建设工作进行全面安排部署。

**10月16日** 市人大副主任李钧带领市考核组先后深入到县计生服务站、行政服务中心、泾洋镇河西社区和便民服务大厅以及小洋镇计生办、小洋村，考核检查镇巴县 2013 年度人口计生工作。

△ 县委决定：成立中共镇巴县环境保护局党组。

**10月17日** 黄河中上游管理局总工常玮、省水土保持局副总工李栋等一行 6 人到杨家河等镇调研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项目区选定工作。

**10月18日** 镇巴县第八届运动会开幕式在县体育运动中心举行。汉中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范来福、市体育局局长王耀，县上领导赵勇健、程正银、叶稳太、朱晓玲出席。副县长刘刚主持开幕式。

**10月20日** 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决定任命：乔锦贵为县人

社局局长。决定免去：唐华国县人社局局长职务。

**10月27日** 省水保局组织专家和技术人员对镇巴县2012年丹江口库区及上游水土保持工程进行年度竣工验收，通过听取汇报及内外业抽查，审核并结合自查验收标准，同意通过省级年度检查验收。

**10月28日** 省委原副书记、省文化交流协会名誉会长张保庆，省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省文化交流协会名誉会长陈再生，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李林华一行对镇巴文化传承与发展情况进行专题调研。

**10月28日至29日** 市人大原主任张光中、市政协原主席崔兴亭一行35名市副厅级以上离退休老干部到镇巴县参观考察重点项目建设工作。

**10月30日** 镇巴县城乡统筹发展杨家河示范镇建设项目落实会召开。会上，杨家河镇介绍城乡统筹发展总体规划情况，相关部门围绕项目落实工作进行发言。县长叶稳太出席会议并讲话，副县长田代禹主持会议，县统筹城乡发展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的负责人参加会议。

**10月31日** 镇巴县图书馆在全国第五次图书馆评估定级工作中被确定为“国家三级馆”。

**11月1日** 镇巴县荣获全省“2012年度移民搬迁工作先进县”称号。

**11月2日** 团省委书记李豫琦在镇巴县委副书记、县长叶稳太，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杨帆，副县长范英，团县委负责人陪同下，到城关小学调研。

**11月5日** 市委书记胡润泽、副市长王春丽等领导到第二十届中国杨凌农高会展位视察，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程开耀就镇巴县参展参会情况进行详细汇报。本届农高会，镇巴共筹集展品近200件，包括茶叶、山野菜、镇巴腊肉、紫芯红薯、优质核桃、优质粉丝、镇巴优势中药材等8个系列。

△ 县委书记赵勇健带领县委办、财政局、民政局主要负责人到青水镇向家坪、郭坪、朱家岭、营盘等村，实地查看陕南移民搬迁集中安置点、村级组织活动场所、村容村貌整治和新农村建设情况，了解农业产业发展等情况

**11月6日** 全省整村推进和产业扶贫现场会暨项目管理培训班在镇巴县举

行，省扶贫办主任郭汉文出席会议并讲话，副市长王山稳代表汉中市委、市政府致辞，西安、汉中、安康、商洛4市及所辖县区扶贫办负责人，县委书记赵勇健、县长叶稳太和各相关部门、各镇主要负责人参加培训。

**11月9日** 镇巴县中心敬老院被陕西省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陕西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陕西省总工会、陕西省妇女联合会、共青团陕西省委联合命名表彰为首批省级“敬老文明号”荣誉称号。

**11月12日** 省发改委副主任李忙全、省扶贫办下乡办副主任周宏刚带领“两联一包”扶贫团及检查组深入镇巴县对“两联一包”扶贫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调研、检查、考核。

**11月14日** 川陕鄂渝巴山地区护林联防会议第十一支会第五十六届会议在镇巴县巴山林场召开。巴山地区13个护林联防成员单位参加会议。

**11月15日** 镇巴县第八届运动会闭幕。本届运动会历时30天，共有21个镇、31个机关系统的1762名运动员，分别参加羽毛球、乒乓球、男子篮球、田径四大项目比赛；19个部门和镇荣获体育道德风尚奖，6个部门和镇荣获最佳组织奖，县文广局、泾洋镇分获机关系统组、乡镇组第一名。

**11月19日** 汉中市基层组织建设现场会在镇巴召开。与会人员到小洋镇木桥村、绿色产业园、兴隆镇等7个基层党建示范点进行观摩。全市各县区组织部长、汉中经济开发区分管领导到会观摩学习。

**11月26日** 镇巴县宣传思想工作会议召开。

△镇巴县农业科技表彰大会召开。大会对10家农业科技创新优秀企业（合作社）、20名农业科技创新先进个人、19名农业科技致富能手给予表彰奖励。

**11月26日至27日** 市委书记胡润泽深入到观音镇、杨家河镇、小洋镇的部分村、社区宣讲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看望慰问困难群众并考察县食品安全检测中心、万象竹木公司等绿色产业园区企业。

**11月29日** 省人口计生委授予镇巴县“陕西省人口计生阳光统计示范单位”称号。

**12月5日** 县政府召开2014年全县重点工作谋划会议,贯彻落实县委务虚工作会议精神,参会部门汇报2014年重点工作和重点项目,就如何配合支持全县的工作进行表态发言,政府班子各领导就分管部门的工作汇报进行小结点评和强调部署。

**12月6日** 汉中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副局长李汉民带领10个县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领导到镇巴,对创建食品安全放心县及食品药品监管工作进行观摩调研。

**12月10日** 在天津举行的由汉中市政府主办、汉中市发改委、经合局承办的“汉中—天津经贸合作”活动上,镇巴县成功签约风电场开发前期项目合同及巴庙镇商贸中心建设项目合同,总投资1.1亿元。

**12月11日** 省文化厅副巡视员王志强带领验收组对镇巴县省级文化先进县进行复查验收。先后到杨家河镇文化站、泾洋镇河西社区、县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等地,实地检查镇巴县巩固省级文化先进县工作情况。省级文化先进县通过复查验收。

**12月17日至18日** 县人大组织在镇巴的市四届人大代表集中视察县域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实地查看210国道拴马岭隧道建设工程、西北苗族风情谷部分项目和县绿色产业园建设情况。听取镇巴县政府关于2013年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的报告,县法院院长和县检察院检察长汇报公正司法工作开展情况,县发改局汇报2013年市级重点项目建设情况。

**12月20日** 汉中市举行镇巴民歌光碟发行暨汉中民歌进学校、进机关、进社区、进景区、进公交“五进”活动启动仪式。镇巴县精选12首最具地域文化代表性的民歌制成光碟并公开发行。

**12月24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带领县委办负责人深入食药局和卫生局检查指导工作,看望慰问工作人员。

**12月25日** 省统计局副局长张晓光带领省市检查组先后深入到杨家河移民搬迁安置点、镇统计站、绿色产业园部分入驻企业等地,实地检查指导第三次全



国经济普查工作开展情况。

**12月29日**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官网公布，镇巴县被全国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命名为“国家级卫生县城”。

**12月30日** 镇巴县房地产行业协会成立并召开第一届会员代表大会。

## 2014年

**1月2日** 镇巴县21个镇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成立并举行授牌仪式，县上四大家领导出席会议并为各监管所授牌。

**1月6日** 经省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审定、审核，下发《陕西省省人民政府关于2013年度科学技术奖励的决定》，镇巴县农业技术推广站完成的《秦巴山区花魔芋高产高效综合配套技术研究与应用》获三等奖。

**1月10日** “镇巴腊肉”正式通过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评审，成为国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这是镇巴县第一个国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

**1月15日** 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贺书田，市工信委副主任王何在县委书记赵勇健，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周庆福的陪同下，到镇巴县小洋镇小洋村看望慰问困难群众。

△ 镇巴县民间文艺家协会成立并召开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选举县民间文艺家协会第一届主席团成员。汉中市民协主席王继胜，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王孝琴出席会议。

**1月16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在副县长鲁志文的陪同下，带领县委办、政府办、交通局负责人深入拴马岭隧道工程建设点，看望慰问一线施工人员。

**1月17日** 市考核组组长，市信访局副局长、正县级信访督察专员徐汉荣，市国土资源局执法监察局副局长李国龙及市信访局综合指导科科长毛可儒一行3人来县，对2013年度信访工作检查考核。

**1月17日至18日** 陕西电视台春晚外景摄制组一行专程赶到镇巴，先后深入黎坝镇和泾阳镇以及城区，分别拍摄被列入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的镇巴傩戏

和镇巴年俗—杀年猪吃泡汤、苗族群众过新年以及镇巴腊肉的制作过程。并将制作陕南镇巴山区群众过新年专题节目，在陕西电视台春节联欢晚会节目中播出。

**1月20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对大池镇等2013年全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6个先进镇、县委办等8个先进单位、凌世雄等40名先进个人进行表彰。

**1月21日** 镇巴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七次全体会议召开。

**1月24日** 县长叶稳太到城区加油站、超市、黑虎梁检查节前安全生产工作。

**1月24日至25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分别看望慰问离退休老干部、老同志和部分困难群众、一线环卫工人。

**1月26日** 镇巴县育才幼儿园被省教育厅命名为“陕西省示范幼儿园”。

**2月2日** 县总工会“一述双评四促进”制度荣获2013年“全国工会基层组织建设创新成果三等奖”。

**2月7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县长叶稳太分别带领县委各常委，政府各领导到县人大、政协、法、检“两院”及县委机关大院、县政府有关工作部门看望慰问了干部职工，并对各单位在新的一年里各项工作提出新要求。

**2月9日至10日** 政协第九届镇巴县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召开。

**2月10日至11日** 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召开。

**2月13日** 晚18时22分中央电视台六套《爱电影》栏目播出在镇巴县拍摄的专题片《走进镇巴》。

**2月14日** 陕西省人民政府下发《关于公布2013年省名牌产品的通知》，认定镇巴县长兴实业有限公司生产的琥珀核桃仁产品为“陕西省名牌产品”。

**2月22日** 市委书记魏增军实地深入到县绿色产业园、小洋镇木桥社区等地进行工作调研。他强调，镇巴要着力破解交通瓶颈制约，坚持循环发展理念开发资源，解放思想深化改革开放，以“红军之乡”的老区精神推进富民强县。

**2月25日** 镇巴县被陕西省人口计生委授予2013年度“全省诚信计生达标县”。

**3月3日** 省纪委调研组一行实地深入到杨家河镇、小洋镇、三元镇村监会办

公场所，对村民监督委员会工作进行调研。市纪委监委、监察局副局长荀晓、党风室主任赵桑弥等陪同。

**3月4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到县文广局、县图书馆、县文化馆、县文化旅游中心等单位调研指导全县宣传文化工作。

**3月5日** 市发改委副主任毛建平带领市能源科科长谯延汉到镇巴对煤炭及油气勘探进展情况进行调研。

**3月6日** 镇巴县2014年经济工作会议召开。会议对2014年全县经济工作进行安排部署，表彰奖励2013年目标责任考核先进单位，受表彰奖励的先进单位代表交流发言。

**3月5日至7日** 省重大项目稽察办门亚宁特派员在市发改委稽察办主任徐宗利陪同下，对镇巴县粮油仓储设施建设项目进行专项稽察。

**3月10日** 县长叶稳太主持召开2014年县政府第一次全体会议暨廉政工作会议。会上县政府各位副县长分别安排部署2014年分管工作，宣读《镇巴县人民政府关于2013年项目工作考核表彰奖励的决定》，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纪委十八届三次全会上的讲话精神、市委书记魏增军同志在镇巴调研时的讲话精神，县监察局就政府系统廉政工作作专题发言。

**3月11日** 市委常委谢京帅带领市委办、市政府办、市委宣传部、市科协和相关部门，在苗乡广场举办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和第二十二届“科技之春”宣传月示范活动。

**3月12日** 镇巴县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动员大会召开。市委第二督导组组长、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宝玉，副组长市委组织部调研员安建新，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李华昌，市民宗局党组成员、纪检组长朱小峰，县长叶稳太主持会议，县委书记赵勇健作动员讲话。县上领导程正银、朱晓玲出席会议。

**3月14日** 市委、市政府命名镇巴县为市级文明县城，县民政局为“市级文明单位标兵”；简池镇、县食品药品监管局、自来水公司为“市级文明单位”；镇巴县职业中学为“市级文明校园”；泾洋镇河西社区为“市级文明社区”；西乡堰

口至镇巴杨家河段为“市级文明公路”；镇巴中学为“市级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先进集体”；观音镇田坝村刘龙刚为“市级十星级农户”。

**3月17日** 镇巴县领导干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和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第一期辅导培训班开班。县委书记赵勇健作动员讲话并专题辅导培训。

△ 县长叶稳太、常务副县长程开耀、副县长田代禹带领苗族风情谷二期工程建设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负责人，实地踏勘各个项目的规划选址情况，并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决定有关问题，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叶稳太要求，各级各部门要把握原则，拓宽思路，强化措施，切实加快项目建设步伐。

**3月18日** 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创建省级环境保护模范县城的决定》。

△ 市发改委副主任贾澍带领相关专家到县对镇巴县文化中心项目进行实地查看，并组织召开初步设计评审会，原则通过初步设计。

**3月19日** 全县汉江嘉陵江流域污染防治三年行动动员大会暨治理流域污染清除城乡垃圾工作会议召开。会议宣读《镇巴县汉江嘉陵江流域污染防治三年行动和治理流域污染清除城乡垃圾实施方案》，与各级各部门签订污染防治工作目标责任书。

**3月21日** 县检察院被市委、市政府授予“人民满意十佳政法单位”。

**3月22日至23日** 西安交通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深入镇巴开展科技之春宣传服务活动，分别在镇巴县中医院、青水镇进行健康宣讲和义诊咨询服务。

**3月24日** 在市政府召开的全市统计工作会议上，镇巴县统计局被市政府授予2013年度全市统计工作先进单位，予以通报表彰，常务副县长程开耀代表县政府接受嘉奖并交流发言。

**3月26日** 省地方志办公室副主任史天社、市地方志办公室主任姜发贵一行在正县级咨询员庞有智的陪同下对镇巴地情网站建设及二轮修志工作进行验收和指导。

△ 省互保办主任王开俭一行到镇巴，对职工互助保障工作进行调研。市总工会女工委主任陈立陪同。

**3月27日** 由市发改委中药办副主任曹永红带领的市调研组一行深入春茂中药材公司、三溪镇、简池镇、大池镇等地对全县中药产业发展现状进行调研

**3月31日** 全县“交通提升年”活动动员大会召开。会上宣读县政府《关于开展交通提升年活动的决定》，县委、政府研究决定，自2014年起，在全县开展为期两年的“交通提升年”活动。

△ 热播电视剧《一代枭雄》小说原作《青木川》的作者、著名作家叶广岑一行深入到县文博馆、黑虎梁等地进行实地考察和走访采风。

**4月3日** 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王晓林到小洋镇小洋村、县人社局了解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开展情况，实地察看绿色产业园、城市建设等县上重点项目建设。随后召开专题座谈会，听取县级领导班子成员、部分市“两代表一委员”对市委常委会和班子成员的意见建议。

△ 县政府印发《关于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

**4月4日** 镇巴县“缅怀革命先烈 践行群众路线”活动在革命烈士纪念馆举行。全体县级领导，各镇党委书记，县人大、县政协委室主任，县委、县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群团、直属事业单位、省市驻镇单位主要负责人共180余人参加活动。汉中市军分区司令员李兴荣应邀出席活动。

**4月8日** 全县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推进会召开。会议强调，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增强开展教育实践活动的紧迫感，进一步认清形势、提高认识、廓清思路、再添措施、再出实效。

**4月10日** 省政协常委、科技委员会主任、省委第四督导组副组长欧阳克刚到镇巴，调研督导第二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 镇巴县创建国家卫生县城总结表彰大会暨授牌仪式举行。会上，省爱卫办主任薛义正宣读全国爱卫会关于国家卫生县城的命名决定，省卫生厅巡视员张建平为镇巴县授牌。

△ 由市委政法委组织的王雷同志先进事迹报告团来到镇巴作报告，政法系统各单位领导班子及130余名政法干警参加报告会。

4月11日 市委、市政府召开全市目标责任考核总结部署大会，镇巴再次被表彰为综合考核优秀县，并首次进入全市前三。

△ 镇巴县被市政府授予2013年度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工作一等奖。创新推进廉租房与公租房并轨运行的管理模式被省住建厅固定为政策在全省推广。

4月13日 由市安监局执法支队支队长陈晓东、市消防支队副支队长邓国强带领的考核组深入镇巴，全面考核2012—2013消防安全目标责任落实情况。县上领导程开耀、覃小毛、谢润安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考核汇报会。

4月15日 副市长王山稳带领由各县（区）委副书记、分管副县（区）长、相关部门负责人组成的观摩团，到杨家河镇杨家河社区、泾洋镇鹿子坝村移民搬迁安置点，以及部分美丽乡村建设点进行实地观摩。县上领导赵勇健、叶稳太、杨蜀莹、田代禹参加观摩活动。

△ 县长叶稳太前往渔渡镇，检查相关工作的落实情况，并到所包联的花果村指导教育实践活动，再次征求群众对政府党组及个人的意见建议。

4月16日 市委常委、副市长张石庚带领市应急办主任郑光美等先后到县绿色产业园万象竹木有限公司、长兴实业有限公司、县绿色产业园产品展示大厅实地察看，听取企业生产经营情况汇报，了解制约企业发展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县长叶稳太、副县长包继强陪同调研。

4月17日 汉中市“践行群众路线，典型在我身边”先进事迹报告会在镇巴县举行。市档案局副局长沙建国、市台办副主任纪鸿武出席报告会，全体县级领导，县直参学单位副科级以上领导及内设科室负责人，各镇党委书记、镇长等500余人参会。

4月18日 全县武装工作会议召开。县委书记赵勇健出席会议，并就做好全县武装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4月24日 副省长庄长兴深入到杨家河镇集镇安置点、泾洋镇鹿子坝集中安置点进行实地察看。调研陕南移民搬迁工作，与基层干部和搬迁群众交流，广泛听取意见建议，分类指导研究解决存在的问题。市长王建军、副市长王山稳、县

委书记赵勇健、县长叶稳太陪同调研。

**4月25日** 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李志虎一行到镇巴检察院进行工作调研，对检察院后期工作提出具体要求。县委书记赵勇健、县长叶稳太陪同调研。

**4月27日** 陕西—镇巴2014环城“一日游”启动仪式在县苗乡广场举行，启动仪式上进行镇巴旅游资源推介，活动邀请到四川广元、汉中市各县区旅游局、汉中境内各大旅行社的嘉宾，陕西日报、华商报、三秦都市报、西部法制报、汉中电视台等8家新闻媒体；万源、达州、安康、汉中驴友400余人；汉中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汉中市文物旅游局局长杨明全，汉中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调研员陈晓青，县上领导赵勇健、叶稳太、朱晓玲以及所在县县领导出席启动仪式。

**4月28日** 镇巴县被市政府授予“2013年度商务工作先进县区”荣誉称号。

**4月29日** 省司法厅党组成员、副厅长孔德勤，市司法局副局长段朝波一行6人深入到泾洋司法所等地，实地查看办公环境和工作场所，详细了解“疑难纠纷联调”工作创新的运行情况，调研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及司法行政工作情况。

△ 兰州军区陕西军事法院院长贾胜军一行到镇巴法院对涉军维权工作进行调研。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马忠福，县委常委、人武部政委刘晓锋，部长任勇维陪同。

**4月30日** 共青团汉中市委、汉中市青年联合会授予县文工团青年演员彭光琴为“第十三届汉中市杰出青年”，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黄山为“第十三届汉中市优秀青年”。

**5月1日至2日** 由汉中市委宣传部、市文联联合主办，市民协承办的汉中市首届文化节上，镇巴县文化馆，县民协选送的民歌对唱《割韭菜》和联唱《情妹儿出来晒花椒》分别获得一、二等奖，县民协被授予优秀组织奖。

**5月4日** 县委、县政府决定，对2013年度信访工作作出优异成绩的观音镇等29个先进集体，童世宏等55名先进个人予以表彰。

**5月5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带领县委办、交通局负责人到“两松”路和“大回”路建设工地，检查指导农村公路建设工作。

**5月6日至7日** 省人大农工委视察组先后深入到杨家河、泾洋等镇和县绿色产业园区对产业扶贫项目怡溪春茶业科技有限公司、长兴实业公司对扶贫开发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视察。省扶贫办总农艺师杨向岭、汉中市人大常委会农工委主任张学鋈、市扶贫办副主任彭庆桦等领导陪同视察。

△ 县委、县政府决定，命名表彰县畜牧兽医站等 11 个单位为 2013 年度县级“平安单位”，黎坝镇柳营村等 19 个村（社区）为 2013 年度县级“平安村（社区）”；赤南等 6 镇、县委办等 10 个部门（单位）分别被授予“平安建设先进镇”和“平安建设先进单位”。

**5月8日** 镇巴县 2014 年平安建设工作会议召开。会议通报 2013 年全县社会治安满意率、平安建设知晓率情况；宣布表彰决定；公安局、黎坝镇、泾洋镇大会交流发言。县委书记赵勇健、县长叶稳太出席会议并讲话。

**5月12日** 县政府决定，认定镇巴县大巴山茶业发展有限公司等 4 户企业为镇巴县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镇巴县定远春茶叶现代农业园区等 4 个园区为第一批县级现代农业园区，并予以表彰。

**5月13日** 省中小企业促进局局长丁义安深入镇巴县方鑫小额贷款公司、长兴实业有限公司、绿色产业园产品展示大厅、食品检测中心，详细了解中小企业发展及培育现状，听取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意见和建议。市工信委主任吴宝华、省中小企业促进局经济运行处处长李宁、县长叶稳太，县委常委、统战部长杨蜀莹，副县长包继强先后陪同调研。

**5月14日** 县政府党组决定：免去蒋洪县经济合作局局长职务；免去王建平县发展和改革局副局长、县科学技术局局长职务。

**5月15日** 据县政府网站信息：镇巴民歌首次被纳入九年制义务教育教科书。《太阳出来眯眯笑》、《山歌子啥好听》分别被纳入人民音乐出版社发行的《义务教育教科书·音乐》教材第 4 册（小学二年级下册）和第 16 册（初中二年级下册）中，两本教材于 2014 年 3 月份在全国发行。

**5月16日** 全县美丽乡村建设现场推进会在渔渡镇召开，全体参会人员观摩



渔渡镇九家榜村、集镇社区环境卫生整治情况。

**5月18日** 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市残联联合命名表彰泾洋镇残疾人贺小绒为“汉中市残疾人励志人物”。

**5月20日** 县长叶稳太，县委常委、副县长鲁志文带领政府办、住建局、国土局负责人，对北新街改造、“四通南苑”商住楼建设、县域规划展览馆等城建重点项目建设进度进行检查，实地踏勘计划实施的锦源广场改造项目。

**5月22日** 县长叶稳太、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程开耀、副县长包继强带领相关部门负责人专程到省中小企业促进局就镇巴县近年来工业经济和中小企业发展情况以及今后发展的思路、打算、存在和需要帮助解决的问题在会上作详细汇报。省中小企业促进局丁义安听取工作汇报后，对县政府工作给予充分肯定。他表示，要把镇巴作为省中小企业促进局的工作联系县，全方位支持镇巴社会经济发展。

**5月23日到26日** 在西安举行的第十八届中国东西部合作与投资贸易洽谈会暨首届丝绸之路博览会上，镇巴县成功签约项目6个，总投资额达12.8亿元。其中合同项目3个：一是由贵州中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8亿元的水泥厂整体开发项目；二是由陕西盛唐置业有限公司投资1.8亿元的商业中心建设项目；三是由重庆吉胜门业有限公司投资4000万元的套装门生产线项目。协议项目3个：一是由川渝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4000万元的汽车LNG加气站项目；二是投资1亿元的响洞街上组煤矿采区接续项目；三是投资1.2亿元的仁村煤矿采区接续项目。

**5月27日** 镇巴县茶叶企业参加2014年“茶城杯”汉中仙毫赛茶大会，获得金奖10个，其中：汉中炒青金奖7个，汉中仙毫金奖3个。在“五个十”评选中，怡溪春茶业公司被评为“十强茶业龙头企业”；兴隆镇被评为“十佳美丽茶乡”；秦茗茶业公司被评选为“十佳茶叶包装”大奖；符再旺被评为“十佳制茶能手”。

**5月28日** 团县委、县教体局、县少工委决定：授予何雨桐等10名少先队员

镇巴县第八届“十佳少年”荣誉称号；授予刘欢等7名少先队员镇巴县“优秀少先队员”荣誉称号。

**5月29日** 镇巴县音乐、舞蹈家协会成立并召开第一次代表大会。大会选举王帮斌为县音乐、舞蹈家协会主席。市文联调研员、市舞蹈家协会主席苗正，市音协副秘书长杨涛及兄弟县区音乐、舞蹈家协会负责人等应邀出席本次大会。

**6月5日** 市委常委、副市长王隆庆在县委书记赵勇健、县长叶稳太的陪同下先后到杨家河镇、县防汛抗旱指挥中心检查指导防汛工作，对防汛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6月6日** 县长叶稳太、副县长刘刚带领政府办、公安局、教体局、住建局等部门负责人，到镇巴中学实地检查高考备考工作。叶稳太强调，各级各相关部门要切实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夯实责任，把备考各项工作做得再细一些、再实一些，真正确保本次高考万无一失。

**6月9日** 县长叶稳太带领县政府办、信访局、司法局负责人先后到平安、兴隆和小洋镇就经济发展、社会管理等工作进行调研，对上半年各项重点工作进展情况进行检查，并再次征求对政府党组及个人的意见和建议。

**6月10日** 省级“两联一包”驻村联户扶贫团在省发改委副巡视员兼人社处处长赵新勇、省工程咨询中心主任赵小华、陕铁集团董事长刘强的带领下，深入镇巴县开展驻村联户扶贫活动。扶贫团由省发改委牵头，省物价局、省统建办、省外贷办、省工程咨询中心、陕铁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7部门组成，从6月11日起，他们将分赴对口帮扶村开展为期一年的驻村联户扶贫活动。

**6月11日**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李林华在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程正银的陪同下，先后深入到杨家河、青水镇和县人大机关察看移民搬迁、集镇建设、“六五”普法、机关建设情况，详细了解县、镇人大工作的开展情况，走访看望市、县、镇人大代表和机关工作人员。

**6月11日至12日** 省人社厅厅长翟四虎在市政府咨询员刘君、市人事局局长杨光远的陪同下，先后到巴山镇、县人社局、泾洋镇河西社区工作开展、民生

政策落实、窗口单位建设等相关工作进行调研检查。

**6月14日** 省水保局杨康宁处长带领专家组对镇巴县“丹治”二期第三批小流域实施方案进行技术审查。审查组通过实地查看和内业审查，一致同意镇巴县两河、老庄坪、东河三条小流域通过技术审查。自此，镇巴县“丹治”二期三个项目区9条小流域实施方案全部通过技术审查。

**6月16日** 县文明办决定，授予6月12日下午在湖南凤凰旅游时勇救落水游客的小洋镇木桥村青年赵松“镇巴好人”称号。

**6月17日** 县人大主任程正银深入到小洋镇鲁家坝村，就县上重点项目建设和产业发展进行实地调研和指导。

**6月18日** 县长叶稳太在副县长刘刚的陪同下，带领政府办、水利局、民政局负责人先后到永乐和简池镇，实地调研检查简池煤矿30万吨技改项目建设、永乐镇集镇供水工程，并就当前重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调研检查。

**6月24日** 县长叶稳太，副县长包继强带领县政府办、林业局、经贸局、煤炭局负责人到盐场镇就农业及工业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移民搬迁安置等当前重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调研检查。

**6月25日** 2014年高考成绩揭晓，镇巴中学1700余名学生参加高考，二本以上上线803人，其中重点上线301人，二本上线502人，三本上线637人，累计本科上线1440人。

**6月27日** 县委召开庆祝建党93周年暨表彰大会。会议宣读《中共镇巴县委关于表彰先进基层党组织和优秀个人的决定》。县级领导，各党（工）委书记，各单位主要负责人，离退休老干部代表及部分受表彰对象参加会议。会议由县长叶稳太主持，县委书记赵勇健在会上讲话。

**6月28日** 由市水利局、市财政局组成的检查验收组，对镇巴县2011年巩固退耕还林成果基本口粮田工程建设项目进行检查，确定为合格工程。

**6月30日** 晚18时45分，中央电视台10频道《文明密码》栏目中播出反映镇巴婚俗的民歌《镇巴撞轿》。

**7月1日** 西安音乐学院为来自镇巴的三名优秀民歌、民舞学员举行结业仪式，三名学员进行汇报演出。陕西省文化厅副厅长顾劲松，西安音乐学院党委书记李映方，党委副书记、常务副院长孙卫国，副院长白陆平及200余名师生，县委书记赵勇健，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王孝琴，副县长刘刚观看汇报演出。当天，镇巴县还与西安音乐学院达成文化艺术人才培养、交流等多方面合作。

**7月2日** 省交通运输厅专家组一行专程到镇巴调研“西万”高速线型走向。专家组从西乡午子山下高速为起点，沿途查看重要节点、服务区、出入口设置点和沿泾洋河逆流而上的大致线型。

**7月3日至4日** 省工程咨询中心邀请省内相关领域的知名专家、学者在西安组织召开“镇巴县产业发展分析报告研讨会”。研讨会上，分别对镇巴县的文化旅游、农副产品深加工、中药材、矿产资源分析报告4个专篇进行讨论、分析，提出修改意见。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程开耀带领县发改局等相关单位主要负责人、业务技术人员参加研讨会。

**7月6日** 国家林业局驻西安专员办蒋仪洁处长、高农副处长在省林业厅资源处副处长杨君、高工郭东霞的陪同下，率检查组到镇巴县检查保护发展森林资源目标责任制工作。检查组随机抽查2个镇、3个村进行实地调查了解，被评定为优秀等次，通过国家林业局检查。

**7月14日** 市委常委、副市长王隆庆带领市农业局、规划局负责人，深入到渔渡镇九家榜村调研联乡扶贫工作、实地查看昌顺菌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和树锋木业有限公司生产情况，就渔渡镇和九家榜村今后的发展提出指导意见。县上领导赵勇健、叶稳太、杨帆一同调研。

**7月15日** 镇巴县秦茗茶叶有限公司“青鹤”商标、镇巴县春茂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秦春”商标被陕西省工商局认定为陕西省著名商标。

**7月17日** 省国土资源厅矿产开发利用与研究中心3名专家在市国土资源局矿产管理科和环境科的负责人的陪同下到镇巴开展矿业集中和规模化调研工作。

**7月22日** 市长王建军、市政协主席李怀生带领的全市重点项目观摩团到泾洋镇鹿子坝移民搬迁安置点、县城商业中心和水泥厂综合开发、万象竹木公司木材深加工等重点建设项目工地观摩。

**7月23日** 2014“商业中心杯”镇巴民歌暨首届达人秀大赛初赛在镇巴文化旅游中心举行，80多个参赛节目先后登台表演。

**7月24日** 汉中市人民政府表彰命名泾洋镇河西社区、泾洋镇拉溪塘村、赤南镇袁家坝村为2013年度市级示范社区（村）。

**7月30日** 在汉中市双拥模范城（县）命名表彰大会上，镇巴县再次被命名为“市级双拥模范县”称号。

**8月9日** 县长叶稳太到县防汛抗旱指挥部了解当前全县雨情汛情，看望坚守工作岗位的防汛一线工作人员，检查指导防汛工作。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程开耀，县人大副主任高显武、副县长刘刚一同检查。

**8月13日** 市委常委、副市长王隆庆专程到教育实践活动联系点小洋镇指导镇党委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市委组织部调研员、市委第二督导组副组长安建新，县委书记赵勇健全程指导会议。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县委第四督导组组长杨帆及督导组全体成员列席会议。

**8月14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专程到泾洋镇指导镇党委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

△ 县长叶稳太全程参加指导县发改局党组、渔渡镇党委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

**8月15日** 由汉中市检察院和镇巴县检察院联合拍摄的检察题材微电影《回访》，在县检察院开机。

**8月19日** 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邢天虎、副市长王山稳深入镇巴县调研检查天然气开发利用规划、“气化镇巴”、移民搬迁等工作。县长叶稳太、常务副县长程开耀陪同调研。

△ 县公安局组织召开2014“秦剑”行动赃物返还大会。公安局副局长王孝东对2014“秦剑”行动开展情况及侦破以晏某为首的盗窃摩托车团伙系列案件作

简要介绍。会上，公安机关将追回收缴的 59 辆摩托车、20 余条香烟和 1 万余元现金现场返还给失主和受害人。

**8 月 19 日至 20 日** 全县基层党组织书记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专题培训班举行。各村（社区）、县属企事业单位、县非公经济组织、社会组织党组织书记共 436 人参加培训，县委书记赵勇健在培训班上作专题辅导。

**8 月 22 日** 全市耕地占补平衡工作现场推进会在镇巴召开。市委常委、副市长王隆庆出席指导会议，各县区主要负责同志，市县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8 月 22 日至 23 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王建军带领市政府秘书长徐有业深入镇巴县对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情况进行调研，看望慰问基层干部和边远地区群众。县委书记赵勇健、县长叶稳太等县上领导陪同调研。

**8 月 25 日** 国家森林公园局长王海忠带领相关处室负责人深入到渔渡镇森林派出所、苗族风情谷景区等地调研指导森林公安及森林防火工作。省森林公安局局长马利民、县长叶稳太、副县长田代禹等陪同调研指导。

**8 月 26 日至 27 日** 省食品药品监管局局长胡小平一行到杨家河镇、泾洋镇、县食品检测中心、县食药局机关调研检查食品药品监管工作。副市长王春丽、县委书记赵勇健、县长叶稳太、副县长刘刚陪同检查并参加汇报会。

**8 月 28 日** 全县农村工作暨农业产业化发展现场会在观音镇召开。会前，参会人员现场观摩丰源林牧业公司生态农业园区、桑树坝移民安置点和观音镇政务服务中心。县上领导徐万平、杨帆、高显武、田代禹、屈富国出席指导会议。县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负责人，各镇镇长和分管领导，受县政府表彰的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产业园区负责人参加会议。

**8 月 29 日** 全市行政事业单位个人所得税管理现场会在镇巴召开。市地税局党组书记、局长黄治伦，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程开耀出席指导会议，各县区地税局及市局各直属机构相关负责人参加会议。

**9 月 1 日** 由市委组织部副部长、市委基层办主任、市委教育实践办副主任蒋艾栋，市委组织部干部二科科长刘平等组成的市委调研组到镇巴调研第三茬次教

育实践活动。

**9月2日至3日** 省长娄勤俭带领省政府办公厅、省发改委、国土厅、财政厅负责人到镇巴县调研检查工作。市长王建军、县委书记赵勇健、县长叶稳太陪同调研。他强调，要围绕循环发展的要求，依托特色资源系统谋划和推进产业发展、生态保护和民生工作，全面提升科学发展水平。

**9月4日** 省教育厅副厅长王海波一行来镇巴县检查新学期开学工作，市教育局副局长高继东，县委常委、宣传部长王孝琴，县教体局负责人等陪同检查。

**9月9日** 据镇巴县政府网站信息：镇巴县通过加强耕地保护、严格土地审批、推行土地开发复垦等措施，使全县耕地保有量稳定在56.9万亩，划定基本农田保护面积46.9万亩，连续13年实现耕地占补平衡。

**9月10日** 县上领导赵勇健、叶稳太、王孝琴、马良苹、刘刚、屈富国出席在教体局举行的庆祝第三十个教师节座谈会。

**9月10日至11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人大常委会主任程正银、县长叶稳太、县政协主席朱晓玲分别深入到全县受灾较重的镇，实地查看了农户住房、基础设施、农作物受灾情况，检查镇机关人员值班情况、防汛物资储备准备情况，指导各镇的抗洪抢险和救灾工作。

△9日以来，镇巴县持续出现强秋淋天气过程，18镇不同程度受灾，多个乡镇出现300毫米以上特大暴雨。截至11日，镇巴县受灾人口达27923人，倒塌居民住房111户249间，严重损坏房屋225户403间，一般损坏房屋415户837间；农作物受灾面积1714公顷；电杆倒80根，损失30万元，电信设备损失11万元；水毁堤防32处2500米，灌溉渠道25处6000余米；县、镇、村各级道路受损119条；造成直接经济损失4107万元；未出现人员伤亡。

**9月11日至12日** 市长王建军到镇巴县检查指导防汛救灾工作。县委书记赵勇健、县长叶稳太陪同检查。县政协主席朱晓玲，县委常委、统战部长杨蜀莹分别在各自的包联点三溪镇、青水镇陪同。

**9月13日** 民政部国家减灾中心副主任孙浩荃、数据中心主任张云霞、救灾

司调研员肖鑫深入镇巴县重灾区三溪、简池两镇查灾核灾，指导防汛抗洪救灾工作。省减灾办副主任董亚明、副市长王山稳、县长叶稳太以及省、市民政部门负责人陪同检查。县政协主席朱晓玲，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周庆福分别在各自包联点三溪镇、简池镇陪同检查。

**9月15日** 国家防总派出工作组深入镇巴检查指导防汛抢险救灾，工作组一行抵达镇巴后，就直奔受灾严重的三溪、简池等镇实地查看灾情，看望慰问坚守在防汛救灾一线的干部职工和灾民，看到受灾群众衣、食、住、就医基本得到保障，对镇巴防汛救灾工作表示满意，要求大家再接再厉，确保安全度汛。

△ 镇巴县选手彭光琴在由陕西省文化厅、汉中、安康、商洛市人民政府、陕西省文化交流协会联合举办“首届陕南民歌大赛”上，被授予“首届陕南民歌大赛十大歌手”荣誉称号。

**9月16日** 市委常委、副市长王隆庆带领市交通局副局长杨会议来镇巴县检查指导防汛抢险救灾工作，实地深入到杨家河镇看望慰问部分房屋损毁的村民，查看泾洋河行洪泄洪情况，听取全县雨情汛情灾情及防汛抢险救灾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县长叶稳太陪同。

△ 县委书记赵勇健，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马忠福带领县委办负责人到黎坝、长岭、仁村、三元等镇村察看灾情，指导防汛救灾工作。

△ 县长叶稳太深入到渔渡镇，实地查看解长滩河村部分村民房屋损毁、受灾安置情况，查看渔池村通村公路损毁情况。对防汛抗洪救灾工作进行检查指导。

**9月17日** 县政协主席朱晓玲、副主席衡润全、秘书长张华和部分委员代表，将政协委员捐赠的6卡车总价值约13万元的救灾物资，送到三溪、简池、永乐、大池、三元灾区群众手中。

**9月17日至18日** 省防总总指挥长、副省长祝列克带领省政府办公厅、民政厅、发改委、财政厅、水利厅负责人深入镇巴县查看灾情，检查防汛救灾工作，看望慰问受灾群众。他强调，要始终把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全力以赴搞好防汛救灾工作，尽最大努力把灾害损失降到最低程度。



**9月18日至19日** 市委书记魏增军带领市财政、发改等部门负责人深入镇巴县先后深入到三元镇、青水镇检查指导防汛抢险救灾工作，县委书记赵勇健陪同检查。

**9月21日** 在第八届陕西省农产品产销对接洽谈会上，镇巴腊肉被省商务厅授予“最受观众欢迎产品奖”称号。

**9月23日** 国家民委发布《关于命名首批中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的通知》，镇巴县朱家岭村被命名为首批“中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

**9月24日** 市委常委、副市长王隆庆全程参加指导镇巴县小洋镇小洋村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市政府副秘书长张保平、县长叶稳太，县委常委、组织部长杨帆，市、县、镇督导组全体成员参加会议。

△ 镇巴县召开劳动模范表彰大会。县委、县政府发出表彰第二届劳动模范的决定：授予镇巴县煤矿副矿长屠明喜、会源酒家负责人孟永霞、巴庙镇小河口村委会主任付再军、永乐镇光辉村支部书记符先胜、县畜牧兽医工作站站长王廷水、县看守所民警高顺平、县司法局碾子司法所所长王国钦、永乐镇中心小学校长冯朗、巴庙镇卫生院主治医师杨先烈、三元镇狮儿坝村太宏山核桃种植合作社理事长李高宏为“镇巴县劳动模范”荣誉称号。

**9月25日** 由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建平带领的全市人大代表履职先进事迹报告团到镇巴县，举行先进事迹报告会，报告团成员高裕忠、王美琴、周高贵、饶有财、姚晓茹先后作先进事迹报告。县人大主任程正银主持报告会，县长叶稳太致欢迎词。

**9月26日** 镇巴县公安局民警任怀义荣获由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市教育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团市委组织举办的汉中市第二届“感动汉中”人物称号。

**9月28日** 由县委宣传部、县文化广电局主办，县美术家协会承办的庆祝建国65周年“爱镇巴，画镇巴”美术作品展在县文化馆开展。本次美术作品计展120余幅。

**9月30日** 镇巴县烈士公祭活动在革命烈士纪念塔举行。县委书记赵勇健、人大常委会主任程正银、县长叶稳太、县政协主席朱晓玲及各部门、单位负责人参加活动。

**10月9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杨帆带领县委办主要负责人到盐场、赤南两镇调研指导当前主导产业发展、移民搬迁安置、社会稳定以及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等重点工作，并看望慰问镇村干部。

**10月11日** 县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动员暨培训会召开。

**10月14日** 2014年平安建设工作推进会议召开。会议通报全县上半年平安建设工作“两率一度”抽查情况，并对镇巴县当前的信访维稳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县委书记赵勇健，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马忠福，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高显武、副县长刘刚、县政协副主席范欲晓出席会议。

**10月15日** 市政协副主席、市委统战部部长车国珍一行深入镇巴调研统战工作，并就党外干部工作进行座谈。市委统战部副部长米全发、市民宗局副局长张芳陪同调研。

**10月15日至16日** 省委办公厅副巡视员、省委督查室主任袁富强一行到小洋镇机关、县政务服务大厅、县委办等单位督查调研了精文减会情况。县委书记赵勇健，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程开耀，县委常委、纪委书记周庆福，副县长包继强陪同调研。

△ 县政府召开灾后重建工作促进会，回顾总结灾后重建工作进展情况，研究分析存在的问题，安排部署灾民房屋重建和灾困群众生活救助等工作。叶稳太强调，各级各部门要切实履职尽责，多措并举，强力推进，按照时间节点、目标任务的要求，积极引导全县上下坚定信心，全面顺利完成灾后重建各项工作。

**10月19日** 省民政厅副巡视员卢宗让、厅人事处郭处长到县中心敬老院调研敬老院运行情况。

**10月27日** 镇巴县开展以“改革、创新、担当”为主题的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动员会召开。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程开耀宣读《关于在全县开展以“改革、

创新、担当”为主题的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实施方案》，县长叶稳太作动员讲话。

**10月29日** 镇巴县规划展示馆开馆仪式举行。全体在家县级领导出席仪式，县级有关部门、直属事业单位和泾洋镇负责人参加仪式。

**10月29日至30日** 市民政局局长张正荣带领市局基政科、安置办负责人，先后到杨家河镇、三溪镇、筒池镇、永乐镇、县中心敬老院等地调研指导民政重点工作。

**10月31日** 2014年“班城讲堂”报告会在县电影院举办，中央党校副教育长兼马克思主义理论教学部主任韩庆祥教授做《哲学思维方式与领导工作方法》的专题报告，全体在家县级领导、县（镇）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驻镇单位主要负责人及县级机关中层负责人等500余人聆听报告。

**11月5日** 县长叶稳太带领政府办、民政局、农业局负责人，先后到大池镇、三溪镇调研检查灾后重建及产业发展相关工作。

**11月7日** 汉中市工业经济推进现场会在镇巴县召开。与会的市工信委主要领导，全市12个县、区经贸局和中小企业局负责人实地观摩镇巴县绿色产业园区及部分企业，参观规划展览馆，并在座谈会上分别就各县前三季度工业经济运行情况作交流发言。

**11月5日至8日** 在陕西省第六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上，镇巴县运动员取得1银1铜、演员取得三等奖和表演奖，在全市排名第一。

△ 汉中市第二届《舞动汉中》大赛圆满结束并举行颁奖仪式。镇巴县选送的4个节目全部获奖，县文化广电局并荣获本次大赛优秀组织奖。

**11月5日至9日** 在第二十一届中国杨凌农业高新科技成果博览会上，镇巴县楮河茶厂生产的“定元春牌汉中仙毫”荣获农高会“后稷特别奖”称号。县长兴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发酵工业设计院签订了“香椿及其什锦调味菜系列食品开发与应用合作”协议，签约额60万元。

**11月11日** 市委依法治市综合调研组组长曾建新一行到镇巴进行调研，并举行座谈会。

**11月12日** 县长叶稳太、副县长鲁志文带领政府办、交通局、经贸局、煤炭局负责人，先后到赤南和仁村镇检查交通建设及煤矿生产等工作。

**11月13日** 由镇巴县歌手鲁文嘉措等人创作的歌曲《油菜花儿开》在陕西省第13届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表彰座谈会上荣获“五个一工程”优秀作品奖。

**11月13日至15日** 省检查验收组对镇巴县创建省级文明县城工作进行实地检查验收，并对存在的问题进行反馈。

**11月17日** 全县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总结大会召开。

**11月20日**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程开耀主持召开专题会议，部署研究推进苗族风情谷二期建设的具体措施，并提前谋划三期建设项目。会上，县发改局汇报苗族风情谷二期建设项目进展情况，并提出2015年三期建设项目谋划方向。各参会单位围绕有关具体问题进行研究讨论，结合工作职能发表意见建议。

**11月23日** 镇巴县被省政府授予“2013年度陕南地区移民搬迁工作先进县”。

**11月24日** 市委常委、副市长王隆庆到联系点渔渡镇对党的政策落实情况，镇域经济在发展中的困难，农村社会管理相关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走访、了解。县委书记赵勇健，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程开耀等陪同。

**11月25日** 县委书记赵勇健带领县委办、县住建局、泾洋镇等部门负责人深入县城垃圾填埋场现场督促检查省创文检查组反馈存在问题的相关整改工作。县委常委、副县长鲁志文，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王孝琴陪同。

**11月26日** 镇巴县创建省级文明县城整改工作推进会召开。县委书记赵勇健出席指导会议，并讲话。

△ 24至26日，县政协主席朱晓玲带领政协办负责人、部分政协委员，先后到巴庙、碾子、仁村镇东院村、三元镇狮儿坝村等镇、村实地查看当地美丽乡村建设情况，并召开座谈会听取镇、村两级近年来美丽乡村建设情况汇报。

**11月27日** 市委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宣讲团赴镇巴县进行宣讲，各镇、各部门、单位负责人聆听报告。

**12月3日** 市委组织部副部长、市委干教办主任王平安一行到镇巴县检查指导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县委书记赵勇健主持召开工作汇报座谈会并作讲话。

**12月4日** 县长叶稳太、副县长田代禹到县林业局、农业局调研检查工作，分别召开座谈会听取2014年目标任务完成和2015年及今后各项工作谋划情况的汇报。

**12月9日** 镇巴县落实依法治国推进依法治会工作会议召开。会议对今年创建的27个“星级职工之家”单位进行命名表彰，对林业局等五个“五星级职工之家”进行现场授牌奖励。省总工会副主席张仲茜、市总工会副主席成宝华、县长叶稳太出席会议。

**12月10日** 县长叶稳太、县政府咨询员庞有智带领政府办、发改局、交通局负责人，先后到黎坝镇、三元镇调研检查移民搬迁、交通建设、产业发展等工作。

**12月11日** 全县村“两委”换届选举工作动员部署暨业务培训会召开。会议传达省、市关于村“两委”换届选举工作的总体要求，对全县村“两委”换届选举工作进行动员部署和业务培训。县委书记、全县村“两委”换届选举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赵勇健出席会议并讲话。

△ 县长叶稳太、副县长鲁志文和县政府咨询员庞有智先后深入到锦源广场改造、苗族风情谷苗居整饰和道路改建、环境整治、观景台与蚩尤坛建设、泾洋河4号翻板闸、河东走廊续建工程等城建重点项目工地，对工程建设进度进行检查，对建设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现场办公予以解决。

**12月13日** 县委印发《关于中央第七巡视组对陕西省巡视情况反馈意见涉及我县整改工作的实施意见》。

**12月16日** 镇巴县创建省级生态园林县城工作通过省委、省政府委托省住建厅组织的相关专家的考核验收，并颁发考核验收鉴定书。

**12月19日** 全县退居二线党员干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补课”工作大会召开。会议传达省、市相关要求，对全县“补课”工作进行动员部署。县委书记、县委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组长赵勇健出席会议并作重要讲话。

**12月21日** 镇巴县巴庙镇双河村被中国计生协会授予“第五批全国人口和计划生育基层群众自治示范村（居）”称号。

**12月24日**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李九红带领市发改委、人社局负责人杨家河城乡一体化示范镇、鹿子坝移民搬迁安置点、“龙首·融景城”、商业中心、县域规划展示馆等项目建设情况，听取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及2015年工作谋划情况的汇报。县委书记赵勇健、县长叶稳太、常务副县长程开耀先后陪同检查。

△ 县政协召开九届十六次常委会议。会议围绕全县美丽乡村建设进行专题协商，听取县政协《关于美丽乡村建设的视察报告》，协商讨论并原则上通过《县政协2014年工作总结及2015年工作要点》和县政协委员变更事项。

**12月25日** 镇巴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听取县政府关于2013年财政决算的报告，镇巴县2013年县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镇巴县2014年财政预算调整情况（草案）的报告，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会议批准镇巴县2013年财政决算和2014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讨论通过县人大常委会2014年工作总结和2015年工作要点。

**12月26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对郑江“见义勇为”行为进行表彰奖励的决定》。

**12月30日** 镇巴县2014年完成地方财政收入11270万元，占年度预算11040万元102.1%，较上年增长16.2%。